



日本当代中国研究

Japanese Studies of Contemporary China

2012

日本人间文化研究机构 当代中国地区研究

<http://www.china-waseda.jp/>

目 录

专题研究

- “中国史”消亡之时·····饭岛涉/1
- 小说《刘志丹》事件的历史背景·····石川祯浩/16
- 探析经纪人在中国玉米流通市场中的作用
- 以吉林省为例·····张馨元/56
- 中国迅猛的社会经济发展对地区水供需差距的影响
- 大西晓生 石峰 森杉雅史 田中广树 井村秀文 /72
- 中法建交（1964年）与“一个中国”原则的形成
- 围绕“法华断交”与“唯一合法政府”的谈判·····福田圆/99
- 日本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动向（2000年~2010年）·····中村元哉/111
- 从企业团体体制到产业集群的转换及区域性产业的发展趋势
- 以天津自行车产业为例·····驹形哲哉/121
- 战后日本的中国研究·····平野健一郎/140
- 污染产业转移假说和环境政策的选择
- 从地区间经济发展差距看中国的环境问题·····黄铮 外冈丰 关口和彦 王青跃 坂本和彦/144
- 协调与警惕：爱憎参半的中印关系·····堀本武功/167
- 现代中国英语教育和教育差距
- 关于少数民族地区小学英语必修化问题·····新保敦子/183

书评·书介

评《中国近现代史丛书》

评《清朝与近代世界19世纪》·····杉山文彦/197

评《步向近代国家的摸索 1894-1925》·····小野寺史郎/200

评《革命与民族主义 1925-1945》·····	中村元哉/203
评《社会主义的尝试 1945-1971》·····	金野纯/206
数字化时代的历史研究：当今的课题	
——评高田幸男、大泽肇编著《由新史料观察中国现代史》·····	毛里和子/209
评《救国、动员、秩序：变革期中国的政治与社会》·····	岛田美和/212
评《国旗、国歌、国庆：民族主义与象征的中国近代史》·····	丸田孝志/216
评《自由主义的中国》·····	味冈彻/221
评《中国女性的就业行动——“市场化”与城市劳动市场变迁》·····	高田诚/228
评《中国城市商业银行的成立与经营》·····	陈玉雄/234
评《中国的水环境保护与治理——太湖流域的制度建构》·····	井村秀文/238
评《东亚的环境税费制度：制度进化的条件与课题》·····	诸富徹/243
评《现代中国的财政金融体系：全球化与中央-地方关系的经济学》·····	天儿慧/247
为何日本企业在中国手机市场竞争中失败	
——评《手机产业进化进程：日本为何陷于孤立》·····	袁钢明/251

“中国史”消亡之时

饭岛涉

青山学院大学文学部

- 原文刊载于[日]『思想』第8号 No. 1048, 岩波书店, 2011年8月, 99-119页
- 王睿译

引言

2010年发生了许多令人印象深刻的事件,如在钓鱼岛(日本称“尖阁列岛”)海域发生的中国渔船同日本巡视船相撞事件。该事件发生后日中关系变得紧张。渔船与巡视船相撞的视频在网上流传,使得事件又有了新的发展。日本与俄罗斯的关系也骤然紧张。俄罗斯总统梅德韦杰夫访问国后岛时,我刚好在云南省作调查。“日本驻俄罗斯大使被召回,难道要发生战争?”我被这个朴素的问题吓得提心吊胆。

与中国和俄罗斯之间发生的事件的确令人印象深刻,但这些问题的脉络很清晰。而2010年另外还发生了各种事件,虽然其全貌尚不明确,但将来可能成为大问题,且对历史学这一学科也会产生很大的影响。

2010年电子书籍真正开始出现。虽然一时成为热门话题,但是因为电子书终端尚未普及,电子书籍市场的规模将在今后逐步扩大。2010年纸质书籍及杂志的销售额比去年减少了3%,长期的下降趋势没有得到扼制^{*1}。尤其需要注意的是,电子书籍与谷歌的电子图书馆业务是相互衔接在一起的。

作为搜索引擎而席卷世界的美国谷歌公司强行在世界范围内推行书籍的电子化,建设电子图书馆(Google Books)。这不仅从著作权的观点,而且从知识财产的公共性等观点出发,都遭到了各种批评。由于谷歌把检索对象限定在美国版权局登录过的作品和在英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等英语圈出版的作品范围内,这个问题暂时得到了解决^{*2}。但是,在这个问题背后的是“知识全球化”趋势下出版业及图书馆自身的变化。而日语书籍被排除在检索对象之外,问题并没有就此结束。

日本国会图书馆加强了近代数字图书馆的建设,将著作权保护期限已满的书籍通过网络加以传播,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也是为了对抗谷歌的电子图书馆业务。这个业务可以看作是提高日语的文化传播力的手段。但是,有人批评说此项事业本身仅仅是政府管理的“青空文库”,

^{*1} 《每日新闻》晚报,2011年1月25日。

^{*2} 《每日新闻》2009年12月10日。

而对作为文化传承重要载体的出版事业本身则是一种压迫^{*3}。

关于谷歌，还有谷歌从中国撤退到香港的事件。这一事件涉及到中国言论自由、政治参与的问题，还涉及到互联网动摇中国社会的可能性的问题，也与中国谋求自行开发的搜索引擎“百度”的发展有关。这还与谷歌在全球开展的谷歌地图业务有关，更是一个把源于军事技术的互联网及 GPS 技术委托给美国的谷歌，亦或自行构建一个同谷歌完全不同的系统的选择问题。另外，这与必须发射多少人造卫星等问题也密切相关。

2010 年“加拉帕戈斯（化）”这个词语被频繁使用。在孤立环境下的加拉帕戈斯群岛上的象龟等生物完成了各自独特的进化，达尔文正是从这个观察中得到了进化论的构思。这个词语一开始用来奚落日本手机尽管实现了颇具个性的发展，却没有实现国际标准化。后来它成为形容“闭塞感”日渐增强的日本社会的词得以固定，在不同场合下被广泛使用。比如有家日本企业将计就计，以此作为电子书终端的名称。

本文旨在探讨史学史的课题，尤其是中国史的现状及其方法论，却从上述那些看似有些唐突的话题开始谈起，这其实是有一定原因的。即我想探讨“日本的中国史是否也存在加拉帕戈斯化”的问题。目前，人文学领域发生了各种变化，其背景是本文开头部分介绍的各个事例所象征的，学术所处环境的急剧变化、高速的 IT 化和全球化。历史学也不得不遭受这一大浪潮的冲击。而我认为，受到显著影响的是“日本的中国史”。

在中国的大国化进程中，如何与中国交往成了一个紧迫的课题。为此，作为了解中国“走向”的学识，也即阐明中国“既往”的历史学就不可或缺了。但现实是，“日本的中国史”的传播力不断下降，把中国史作为学问来学习的学生人数正在减少。坦率地说，最近十年里，我选择了与传统的中国史相隔一段距离的内容作为自己的研究课题。从这个意义上说，我是“原籍中国史，现住址不明”的学者。但是，正因为站在了这一立场，我更加感到上述状况的严重性。这次有幸可以在收录史学史论文的本刊特辑上投稿，我想把我对“日本中国史的内在危机”的感受坦率地写出来。

一、中国史有必要吗？

到底中国史是否有必要？我想先从这个问题的入手。如果中国史没有必要的话，那么也就没有必要写这样的文章了。但我认为，中国史的必要性正在不断提高，其背景就是中国的大国化。

20 世纪中国的 100 年，可以用动荡这个词语来形容。1911 年辛亥革命推翻清王朝，中华民国诞生，但其社会缺乏安定。20 世纪初成立的国民党与共产党发生内战，又经历长期的抗日战争，社会凋敝。战后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但激进的社会主义化及文化大革命又使社会再次陷入混乱。20 世纪 80 年代，中国改变政策，开始建设实际上与社会主义有很大距离的社会。六四风波后，普选所象征的政治民主化日渐远离，为了克服城乡差距等成为社会主义背景的各种矛盾，中国选择了促进经济发展的路线。20 世纪末到 21 世纪初，世界经济放慢了

^{*3} 《每日新闻》晚报，2009 年 11 月 16 日。

增长速度，但中国却保持了经济的持续高速增长，成为世界工厂。

2010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GDP）超过日本跃居世界第二位，一时成为热门话题。同年中国的GDP去除物价变动因素后的实际增长率也超过10%，与前一年相比增加了16.7%，达到约40万亿元（约500兆日元），显示了强劲的增长势头^{*4}。随着经济的发展，中国在国际社会上的政治地位也显著提升，中国实现了大国化。再举一个数字。2009年开始到2010年的两年间，中国的政府金融机构国家开发银行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向发展中国家的融资达到1100亿美元，超过了同时期世界银行的融资总额。中国虽然在国内依然存在大片的贫困地区，但同时通过对外国的投资，其国际地位在不断提高。而且，中国大量买进美国国债，在欧洲金融危机后又表示要购买希腊等国的国债^{*5}。这有时甚至让人产生“不是世界中有中国，而是世界与中国并立”的错觉。

对日本来说，中国的存在感也越来越强。就中日贸易额来看，2009年日本对中国的出口达1096亿美元，进口达1225亿美元（对华贸易占日本进出口总额的20%），大大超过了同年日本与美国的贸易额——出口为936亿美元，进口为590亿美元（日美贸易占日本进出口总额的13%）^{*6}。仅从这一点来看，就可以说“如何与中国交往”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课题。而且，为了展望中国的“走向”，自然就有必要思考其“既往”，中国史的研究确实十分有必要。

但是，对中国的关心呈现出了复杂的状况，其背后是很多日本人对中国感到不安和不信任。通过对比大国化的中国与闭塞感强烈的日本，日本人对中国军事力量的增强感到不安，进而发展成为对中国的不信任感。这种意识在钓鱼岛撞船事件时达到顶点。同年10月内阁府的舆论调查表明，回答对中国“不感到亲近”的人达到77.8%，与前年相比增加了近20个百分点。这个数字是1978年以来的调查结果中最差的。到20世纪80年代后半期为止，舆论调查中日本人对中国“感到亲近”的占7成左右，比例很高。1989年的六四风波后开始恶化，进入21世纪，由于发生了足球比赛中中国球迷喝倒彩以及反日游行等事件，这一比例进一步降低了^{*7}。

从一百年的时间轴上来看，除甲午战争和抗日战争时期外，对日本来说中国的存在感现在是最高的了。从这个意义上说，理解中国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的必要性正在提高。虽然这意味着对“中国的现在与未来”的关心与日俱增，但历史学研究没能借此告诉大家为此中国史的理解是不可或缺的^{*8}。

在学问这种制度中，中国史的根基在于需求与供给的关系。即有必要形成中国史被需求、写中国史的人才被供给、写出的中国史作品有价值这样一种局面。但实际上，在对中国不安与不信任的连锁反应中，各大学专攻历史专业的学生中，攻读中国史的学生数量在不断减

*4 《读卖新闻》晚报，2011年1月20日。

*5 《每日新闻》2011年1月26日。

*6 《每日新闻》2011年1月26日。

*7 《朝日新闻》2010年12月19日。

*8 本文强调了对“中国史”的怀疑，有必要确认这里对一般历史学研究的怀疑也是针对中国史研究的。这是因为中国史研究对历史与记忆的问题总的来说显得非常迟钝。对这一点进行了明确批判的有赤坂宪雄、玉野井麻利子、三沙ちづる编的《历史与记忆——场所、身体、时间》（藤原书店，2008年）。

少。中国史在文学系内多属东洋史，而东洋史的学生数量也在减少^{*9}。到学生的意识变化中去寻找这一现象的主要原因，从分析方法上来说没错，但未免有自我辩护之嫌。中国史研究也的确有必要改变一下了。

毋庸说，要准确理解中国，对中国进行历史性理解是不可或缺的。从这个意义上说，对中国史是否有必要这个问题的回答是 Yes。但是，我认为现有的中国史研究很难说已经可以满足这种需求了^{*10}。

看似中国史研究困难重重，但这里有必要加以注释说明，并不是“中国史”都是那样的。实际上，中国国内对历史的关心程度不断提高。这与中国实现大国化，民族主义抬头不无关系。而且中华人民共和国常在历史中寻求政权的正统性。也就是说，并不是中国史都失去了影响力。现在的议题是“日本的中国史内在的危机”。

二、何谓“日本的中国史”？

那么，“日本的中国史”到底具有什么样的特征呢？这本来是“东洋史学成立史论”范畴的问题^{*11}，这里只介绍与本文相关的部分。

在日本的中国史研究，即不是作为日本史而是作为外国史的中国史的研究，其成立的要素简单地说是以下几点：①汉文训读所象征的传统汉学，②19世纪末大学制度的确立和作为学术的历史学确立之际引入的欧洲实证主义史学，③从统治台湾开始的对周边地区的殖民地主主义。东洋史学可以追溯到那珂通世的东洋史教科书（1894年），它是以东京帝国大学的支那史学科改称为东洋史学科（1910年）为契机，以个人所持有的汉学及汉文素养为基础，引入欧洲的实证主义史学，并把殖民地地区作为重要的研究对象而成立的。

在这里，我们有必要想到日本是一个外国史研究非常兴盛的国家。我们很容易看到研究作为近代化范本的英国、法国、德国以及美国的西洋史，和以汉学为基础、与殖民地主义的进程同时发展起来的东洋史的对称构图。冷静想一想，之所以说“日本的中国史”存在危机，其实是因为到目前为止日本的中国史研究是十分丰富多彩的，而这种情况并不是哪儿都有的。实际上，更多的地方几乎不存在中国史研究。

作为外国史而成立的中国史研究，除日本外，只存在于美国、英国、法国、德国、韩国、新加坡等地。新加坡是华人占多数的国家，难以相提并论，即只在具有殖民地主义历史的英国、法国、德国和美国，以及与中国历史上关系密切的日本和韩国才有作为外国史研究的中国史存在。其中，由于深厚的历史关系和殖民地主义，以及缜密的实证主义传统，“日本的中国史”留下了很多重要成果。东京帝国大学设立了东洋史学科，并制定了东洋史学术上的、

^{*9} 桃木至朗《历史的风——逆风中的东洋史学》，《史学杂志》118（1），2009年1月号。

^{*10} 近现代史研究中外交史研究的活跃很有启发意义。现在主导外交史研究的是冈本隆司和川岛真。但就同感来说，没有人继承由坂野正高开辟的外交史研究（冈本隆司，川岛真编：《中国近代外交的胎动》东京大学出版会，2009年）。但是，中国的大国化大大刺激了外交史研究。

^{*11} 最近发表的关于学问史的论文，可参看中见立夫：《日本的“东洋学”的形成与构图》，吉泽诚一郎：《东洋史学的形成与中国——桑原隲藏的场合》（岸本美绪编：《帝国日本的学知 第三卷 东洋学的磁场》，岩波书店，2006年）。

制度化了的标准，京都帝国大学的东洋史则以汉学为基础、继承了支那学的传统^{*12}，两者的东洋史个性不同，但它们的背景，即在前面所指出的汉学、实证主义史学、具有殖民地主义色彩等方面是共通的。

第二次世界大战战败并失去殖民地（近年有人指出，战败与失去殖民地同时发生是日本社会的历史意识发生偏差的主要原因），上述情况发生了巨大变化。汉学素养也由于世代交替而失去。但即便这样，“日本的中国史”仍然在历史学、东洋史学中占据重要位置。因为汉学、实证主义史学以及殖民地主义的遗产还是非常丰厚的。满铁提供了资金与人才，并提供了资料，这批人才承担了战后中国研究的大部分工作，这也说明了这一点^{*13}。在这一过程中，还就战争及殖民地主义中的历史学的责任问题进行了讨论^{*14}。

其结果，“日本的中国史”研究即便在中国的历史学研究由于文化大革命而几乎处于停滞状态的时期仍然取得了进展。日本战后中国史研究的特征是：对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所象征的社会主义抱有亲近感。日本国内的体制选择的问题也成了中国史研究的动机。其结果，中国史在日本就像本国史一样被认识。但值得注意的是，这一时期虽然中国史研究的积极性很高，但实地调查、留学等实际上都停止了，除了极少数例外情况，研究者与研究对象的距离更远了。另外，围绕中国共产党大跃进到文化大革命时期的政策，以及与日本共产党的关系，研究者们也针锋相对。可以说，中国史研究引起这些问题，其实也表明了它存在的重要性。

这种情况进入20世纪80年代后发生了很大变化。特辑的其他论文也表明，这一时期是日本的历史学研究中心开始从结构主义理解向社会史、民众史等转换的时期^{*15}。同时，中国开始实行改革开放政策，虽然经历迂回曲折，这一政策变化直接关系到21世纪当今的中国。这一时期，留学制度复活，日本与中国的距离再次被拉近了。而台湾长期处在独裁统治之下，70年代国际孤立的局面中“台湾化”逐渐有了进展。针对执政党的国民党，民主进步党作为在野党成立了。当通过选举政权更迭时，台湾的历史学发生了很大变化，开始强调台湾史，学校教育也把名为《认识台湾》的中学教科书所代表的台湾史带进课堂。于是，台湾史就作为台湾民族主义的源泉发挥了作用。另外，这一时期也是在各个领域亲身体会了战争的世代开始退出第一线的时代。从这个意义上说，80年代是促使“日本的中国史”成立的帝国遗产名副其实地走向衰亡的时代。

进入20世纪90年代，“日本的中国史”失去了某种凝聚力和向心力。在东洋史中，原本人才稀缺的伊斯兰史、东南亚史等领域的研究不断深入，而中国史却失去了坐标轴开始漂

*12 砺波护、藤井让治编：《京大东洋学的百年》，京都大学学术出版会，2002年。

*13 岸本美绪的《中国中间团体论的系谱》（岸本美绪编：《帝国日本的学知 第三卷 东洋学的磁场》，岩波书店，2006年）详细地阐明了战前的社会调查对象，即宗族、村落、行会等介于国家与个人之间的团体的研究系谱。从史学史的角度看的话，战后的研究都有意无意地从这些成果中受到很大影响。

*14 旗田魏《近代日本的东洋史学》（幼方直吉、远山茂树、田中正俊编：《历史像再构成的课题》，御茶水书房，1966年）。

*15 请参照历史学研究会编《现代历史学的成果与课题 1980-2000年 I 历史学的方法的轮回》，青木书店，2002年；同前《现代历史学的成果与课题 1980-2000年 II 国家像、社会像的变貌》，青木书店，2003年。

流^{*16}。这种意义上的“战后历史学”的中国史版本还没有写成。韩国的中国史及东亚史学家白永瑞则对这些问题进行了积极的探讨^{*17}。白永瑞从对近代中国的大学史等的实证性研究转而关注学知论，在这个过程中阐明了“日本的中国史”所具有的历史意义和局限性。白之所以能这样做，是因为“韩国的中国史”在90年代中韩建交之前，一直难以与中国进行直接的学术交流，而在这一期间“日本的中国史”起到了一定的媒介作用。结果，在“韩国的中国史”的研究史中，“日本的中国史”被明确定位，而在“日本的中国史”的研究史中，“韩国的中国史”却几乎不存在，可以说两者存在一种“非对称性关系”。最近，日本与韩国的年轻学者交流机会增多，但这种关系的消除恐怕还需要时日。

本文的目的之一是我想就中国史的“走向”做一点展望，而论述中国史的“既往”并不是目的。恰好这时，东京大学文学部东洋史研究室于2010年12月11日召开了100周年纪念研讨会。中国明清史专家岸本美绪说明了会议主旨后，太田信宏（印度前近代史）、弘末雅士（东南亚史）、小岛茂稔（中国古代史）、佐藤次高（伊斯兰史）等各位从各自的研究领域提出了议题，之后羽田正（欧亚大陆史）和桃木至朗（东南亚史）作了评论，并进行了讨论。

东京大学在日本的大学中最早开设东洋史（迄今有100年的历史），现在却被众人指出存在各种各样的问题。问题背后有刚才介绍到的桃木至朗所说的“东洋史的逆风”。上述各位的报告都是以各自研究领域的方法论为中心内容的，关于中国史，小岛强调了支撑日本东洋史的制度在于汉文教育，这一点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确实，现在高中的教育以及大学入学考试中汉文所占比重明显下降。而且，这也动摇了大学的中国史的体系。另一方面，这个汉文的问题或许就是竹内洋所说的大正教养主义的问题^{*18}。战后新制大学的教育理念之一的教养教育，包括外语在内理念上是以旧制高中的大正教养主义为基础的。但是，以极少数的精英学生为对象的旧制高中与升学率逐渐提高的新制大学很难相提并论。我那天有别的事脱不开身，只听了报告和评论，关于这次研讨会的情况仅能谈及这些。

“日本的中国史”在面临今天这样的问题之前，要问是否从学问史或者史学史的角度进行了自我反省，那么回答则是并没有充分地反省，甚至可以说基本上没有反省过。的确，在这方面可以提到战后历史学中对战争以及殖民地主义的批判。但是，前面已经提到，战后的“日本的中国史”也是帝国遗产的消费者。

要问是否进行了史学史的探讨，即历史学是否对自身的方法论的基础进行了历史性分析，回答是几乎没有。这一情况的背后是日本的历史学对史学史和历史哲学的忽视。各大学情况不一，但一般来说，历史学科中通常没有以历史哲学或史学史为专业的教员。但是，“史学概论”这个科目是存在的，与日本史概论、西洋史概论、东洋史概论等概论科目一样，都是

^{*16} 对“日本的中国史”的这种理解，饭岛涉的《总说——中国近现代史研究的方法、思想、制度》、《“全球化”与日本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饭岛涉、田中比吕志编：《探索二十一世纪的中国史研究》，研文出版，2006年）中也有所提及。

^{*17} 白永瑞：《中国现代史的再构筑与东亚的视点：来自韩国的发言》（横山宏章等编：《从周边看20世纪中国史：日、韩、台、港、中的对话》，中国书店，2002年）；白：《“东洋史学”的诞生与衰退——东亚学术制度的传播与变形》（《台湾社会科学》59，2005年）；白：《自国史与地域史的疏通——关于东亚人的历史叙述的省察》，（《现代思想》35（10），2007年）。

^{*18} 竹内洋《教养主义的没落：变化中的精英学生文化》，中公新书，2003年。

不受教员欢迎的科目。实际上，讲授这个科目的多半是西洋史专业的教员，这是因为日本大学的历史学研究，从制度上说，是以欧洲的历史学，即从史学史上看是以兰克的历史学方法论为基础而开展的。

历史学研究会和京都大学东洋史都是对战后的中国史研究给予了重大影响、提供“时代区分论”学术争论场地的、战后代表性学术机构。对它们来说，中国都是特别的存在。但是，20世纪80年代以后，中国用近代化模式就可以理解了，而不再是特别的存在了。进入21世纪，在专攻中国史的学生不断减少这一现实面前，几乎没有自觉地或批判性地探讨过包括与市场关系在内的、自身存在的基础问题^{*19}。

三、谁的中国史？

为探讨“日本的中国史”应有的状态，下面思考一下“中国史是谁的？”的问题。中国史当然不仅仅是中国人的，而且也不只是日本人的。这里用了中国人、日本人的说法，是不够准确的，比如，还有在日华人的中国史的问题。虽说有必要进行细致的讨论，但这里只做一下简单的讨论，意在阐明问题的结构。

那么，到底是谁的呢？我认为“中国史是想要理解中国的人们的东西”。也就是说“我”也有解释中国史的权力。而且，如果不站在这一立场，那么“日本的中国史研究”或外国史研究就会崩溃。美国的日本史研究者安德鲁·戈登（Andrew Gordon）在其著名的日本近现代史通史中，为了转换日本式的东西与近代性之间的平衡，不将日本的近现代史称为 Modern Japanese History，而是称为 A Modern History of Japan，并谈到日本近现代史研究的课题是“讲述在被称为日本的场所偶尔展开的、特殊的‘近代性’的故事”，“日本近现代史一贯是与更为广泛的世界近现代史不可分割的东西”。因为认识日本近现代史的特殊性非常重要，但是“不把日本的历史看作是无可类比的或者怪异的东西，对研究者及学生来说，都是极其重要的”^{*20}。这些论述也适用于“日本的中国史研究”，从这个意义上说，这很重要，外国人也有解释日本史的权力。

那么，应该与研究对象保持什么样的距离呢？最近我深感这是外国史研究最难的地方。其实，“日本的中国史”关于这个问题也有一定的积累。增渊龙夫就津田左右吉和内藤湖南这两位巨匠所描绘的中国形像，已经论述得很缜密了^{*21}。增渊明确指出了津田与内藤对中国不同的距离感，从而提出了自己的历史研究方法。其内容至今也完全没有过时，今天，作为立志从事中国史研究的人必读的经典作品，其价值不断提高。增渊的著作是他在东京商科大

^{*19} 20世纪80年代围绕中国近现代史的方法，中国哲学及思想专家沟口雄三的《作为方法的中国》（东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以及《中国的冲击》（东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猛烈批判了战后历史学的中国理解及方法。但在把中国看作是特殊存在这一点上，可以认为沟口同其批判对象是站在共同的基础之上的。

^{*20} 安德鲁·戈登《日本的200年——从德川时代到现代》，みすず书房，2006年，上下卷，上卷，前言，20-23页。原著为 Andrew Gordon, A Modern History of Japan: From Tokugawa Times to the Presen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21} 增渊龙夫《关于历史家的同时代史考察》，岩波书店，1983年。

学学习，作为经济史学家开始研究德国经济史后写出来的^{*22}。

在这个问题上，实际上也有相反的思考方法。即“用日语写的历史，即使它是以中国为对象，实际上不也是日本史吗”这样一种说法。虽然这种说法存在问题，但一定是学习外国史、写论文、或授课的人都曾抱有过的疑问。

四、中国史该怎么写？

在这里要讨论的是如何来写既不只是中国人的、也不只是日本人的中国史这一问题。中国史的记述方式有多种。有必要将通史、启蒙读物与研究论文、专业著作分开考虑。这里仅考虑后者，即研究论文和专业著作。

我所考虑的有三种可能性，即①汉语·中国史、②英语·中国史、③日语·中国史。①汉语·中国史可能应该写成“中国史(Zhongguo shi)”，想一下日语·日本史就好理解了。其必要性暂且是不言而喻的。“暂且”是最近学生经常说的一个词语，如“暂且做点什么怎么样”等等。我一般不太想使用它，但这里特意用了“暂且”一词，其理由下面还将提到。

②英语·中国史指的是英语圈里的关于中国史的记述及研究书籍等。这可能应该写成 A History of China。英语·中国史成立于美国和英国，但随着英语国际化的不断发展，英语·中国史的范围迅速扩大。而且支撑这种情况的是，越来越多的中国人学者选择了这种方法。英语·中国史确实是英语帝国主义的产物，但从 20 世纪 90 年代迅速发展起来的韩国的中国史研究来看，不可否认其具有普遍性的侧面。而③日语·中国史是至今“日本的中国史”一般所采用的方法。

日语·中国史能够成立，必须有需求与供给——即有学习中国史的学生，从中培养出会写中国史的人才，写出的作品在市场上被消费。支撑它的是前面所介绍的“日本的中国史”百年的积累，其基础是汉学、实证主义史学、殖民地主义等。但是现在，在中国史不受欢迎、学生减少的情况下，需求方面出现了问题。而且研究人员无国界化和伴随着 IT 化的全球化迅速发展的结果，在市场中被消费的中国史用日语写作的必要性遭到质疑。其结果，出现了日语·中国史难以成立的迹象。

国际会议的情况就很好地说明了“日本的中国史”所面临的问题。基于曾经担任国际会议幕后工作的经验，我认为会议使用什么语言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还有会议有关文件用什么语言写成也是一个大问题。实际上，统一使用英语时成本最低。而且用英语的话很多时候可以不用准备口译，在这一方面也可以降低成本。这种方法在理科的学会上实际上已经被采用了。

这个问题可以称之为研究语言的问题。要采取理想的对策的话需要花费很大成本。首先，

^{*22} 我个人从该书中的《经济史与历史学》一文中受到很大影响。我曾经在经济系讲授历史，在思考自己的学问基础时就参考了这篇文章。现在，我在文学系史学科供职，经常不谈历史课的意义而直接进入具体内容。但是在经济系讲“亚洲经济史”时，常常有必要证明历史学的存在价值。从这个意义上说，现在的状况也许缺乏一点紧张感。当我把医疗社会史作为主要课题，渐渐淡化了中国史研究的自我意识的时候，开始从外部重新审视“日本的中国史”的应有的状态，而证明历史学的存在价值便成为其契机。

同声传译需要高度的技术，能做到的人极少。而且还有如果出现英语以外的语言该如何应对的问题。也许有人会说中国史的会议那就不用汉语吧。但是，中国史并不仅仅是中国人的。

记得有过这样的经验，在中国召开的一次中国史会议上，出席者有和我同龄或者比我年长一些的人，而会议赞助单位则是英语圈的大学。这个会议虽然在中国召开，与会者基本上都有中国留学经验，用汉语也完全可以进行讨论，但使用语言却是英语。另外还有一次，也是在中国召开的会议，主题是大学研究生的报告。参加会议的只有中国人和日本人，日本的参加者中有研究英国史和印度史的专家。一开始安排英国史和印度史的专家用英语，而其他人则用汉语作报告。但中途中方主办人说希望研究生使用英语作报告，其原因是印度史的专家发言说希望研究生用英语说说报告的概要。研究生们都非常吃惊，但是经过通宵准备，第二天的报告大家都用英语了。这一会议的第二次会议是在京都召开的，一开始就用英语了。中国研究生都用精心准备的英语作了报告。这表明，研究交流越来越多样化，而交流的方法却显出更单纯化的倾向。

对“中国的中国史”来说，国际化实际上就是英语化而已。相对来说这不算难。而“日本的中国史”的国际化，则有英语化与汉语化两种可能。两种都会当然最好，但实际上是很难的。这也表明日语·中国史的可能性越来越小。

“日本的中国史”因其传统而处于优势的时代，有人为了研究中国史而学习日语。在到中国留学并获得实地体验非常困难的年代，有欧美的研究生及学者代之以到日本来阅读资料的情况。但是现在，这种情况已经完全消失了。真是到了要问“用何种语言记述中国史更好”的时代了。

研究者和研究生都隐约感到了这个问题，但是，并没有人正面来讨论研究语言的问题。为什么？那是因为没有中国史的学会。实际上作为学术的中国史，即“日本的中国史”没有学会，是一个很大的问题。以伊斯兰、南亚、东南亚为对象的研究者，虽说热心程度有异，但是有几乎所有研究者都参加了的学会。比如朝鲜史研究会就是那样的团体。但是，中国史没有学会。“日本的中国史”与东洋史的其他领域相比，相对来说研究者人数多，职位的数量也多，所以以特定大学为基础的学术团体就很容易取而代之。同时由于中国政治的巨变，对它的评价存在各种争执，这也是有关系的。围绕文化大革命的各种争执就表明了这一点。

与历史学及中国史以外的各个领域的研究者的交往中，我明白了学会是一种协调的场所。学会在特定的学术领域、用特定的手法建立组织，同时要担负以培养研究生为主的继承学术的责任。学会事务非常繁琐，所以由多个单位轮流主持运营，一年或两年换一次会长（或理事长）。学会在争取科研费等研究经费上发挥很大作用，有时候还影响政策。我参加的几个学会都是这样运营的。但是，那不是中国史的学会。

没有学会成了各种问题发生的缘由。比如，虽说围绕历史事实可以有各种评价，但一些过激的言论被广为流传得不到遏止，就是问题之一。最近我注意到的是与世界记忆遗产有关的问题。在日本国内存在各种与中国史紧密相关的记录，但是因为没有学会，就很难主张这些记录的价值。还有，听说日本学术会议“高中地理历史教育的分科会”提议重新考虑世界史这一必修课程，将世界史与日本史结合后新设“历史基础”课程，并要向学会咨询，要学

会制定重要历史概念手册，设计入学考试试卷等。这一提议的好坏，在这里不加讨论。但可以指出，在中国史方面，没有可以应对的学会。

五、中国史与日本史

思考“日本的中国史”时，与日本史的关系是一个重要问题。“用日语写的历史，即使那是以中国为对象的，实际上也是日本史”，这种想法过于偏激。但是，用日语写出来的东西，通常是日本式的，或者以与日本史的关系等等作为前提。即使是与日本史没有什么关系的题目，如果使用了封建制度、地主等表述，就马上会与日本史发生关系。

我本人在建立与日本史研究者的关系问题上经历了很多失败，这也正是外国史研究者容易陷入的陷阱。比如，曾有人对以满洲（译者注：中国东北三省）和台湾地区为研究对象的日本人研究者不用当地语言资料就开展研究提出异议。其实，近年来使用当地语言作出的研究已为数不少。但实际上还有一个相反的问题，即到底有多少人对中国日本（史）理解的偏差提出过异议呢？也就是说，“日本的中国史”对中国大陆、香港、台湾等汉语圈的日本史研究与理解应该作出更多贡献。我希望日本史研究者更多地关注外国的日本（史）理解。

常有人指出，日本的中国威胁论不断高涨。威胁论以恐惧感为背景，因为中国的存在不容忽视所以就把它看作威胁。日本在经济、科学技术等各方面持续了近一百年的优势开始动摇，对中国的恐惧感就更加强烈了。而且，中国一般人所持有的历史观都认为，自鸦片战争以来与欧美的关系、自甲午战争以来与日本的关系都一下子发生了逆转。在由于钓鱼岛撞船事件中中日关系恶化之时，美国的东亚问题专家傅高义就指出，中日间存在这样一种结构，即“美化过去的日本右派的活动，给中国的左派提供了攻击日本的材料。中日两个极端派别互相帮助，使得中间的稳健派处于败北的境地”^{*23}。这种说法是正确的。

历史认识问题是中日关系一个重要的亟待解决的问题，为了填埋这个鸿沟，中日间共同进行了历史研究。这一尝试在日韩之间早就开始了。参考日韩、中日间的共同历史研究成果，我感到相互间需要磨合的对象是“日本的中国史”和“中国的日本史”，以及“日本的韩国·朝鲜史”和“韩国的日本史”。这种尝试是学会级的历史认识的磨合尝试，实际上，那里的沟壑也相当大。而且，历史认识问题不是舆论调查所涉及的那种相互的感情好恶问题。关于这一点，有一种观点认为，因为“酷日本”（Cool Japan）所代表的各种亚文化（subculture）多层次盛行是现代中日、日台、日韩关系的实际状况，所有没有必要过于看重以政治为主轴的历史理解的分歧，这似乎有一定的道理。还有网上流传的一些“萌角色”取名为“日本鬼子”或“小日本”，这也反映了问题的复杂性。

与外国相比，日本有着丰富的外国（史）研究、中国（史）研究的积累，而中国对外国（史）、日本（史）的理解却依然很贫乏。一天中午我在中国某家档案馆，一位看起来比我年长一些的女性跟我打招呼。她是档案馆的工作人员，应该属于知识分子吧。可能她看见我在翻阅中国的档案，所以对我有些好感。在闲聊中，不知怎么谈到了“川岛芳子”，于是她问

^{*23} 《朝日新闻》2010年10月29日。

我：“川岛在日本是民族英雄吗？”她的素朴的问题让我很难忘。日本史虽然对川岛芳子有各种不同评价，但视她为英雄的恐怕绝非多数。但这是那位女性的责任吗？

这些历史认识问题以及其他各种误解背后的问题是：到底有多少日本史著作是用中文能读到的。这也关系到中国人用汉语发表的日本史研究论文及研究著作到底有些什么的问题，当然这里不能深谈。下面看看有多少用日语写的日本史著作已经翻译成汉语了。

首先来看中国大陆。最近很容易就可以检索到中国的国家图书馆或者一些较大的大学图书馆的数据库。译作虽然数量不多，但还是有的。引人注目的有井上清写的《日本帝国主义的形成》（岩波书店，1968年，人民出版社，1984年），《天皇的战争责任》（现代评论社，1976年，商务印书馆，1983年）等。还有江上波夫的《骑马民族国家：接近日本古代史》（中公新书，1967年，光明日报出版社，1988年），家永三郎的《日本文化史》（岩波新书，1959年，商务印书馆，1992年），中村政则的《战后史》（岩波新书，2005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坂本太郎的《日本史概说》（至文堂，1978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新崎盛暉的《冲绳现代史》（岩波新书，1996年，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0年）等。

最近还有内藤湖南的《日本文化史研究》（讲谈社学术文库，1976年，商务印书馆，1997年），和十（辶字旁）哲郎的《风土》（岩波书店，1935年，岩波文库，1979年，商务印书馆，2006年），新渡户稻造的《武士道》（丁未出版社，1908年，岩波文库，1938年，山东画报出版社，2006年）等的经典著作的译本。

接着再看看台湾。虽说有中国大陆用简体字、台湾用繁体字的差异，但近年大陆学者在台湾出版的著作也有很多。检索了一下台湾的国家图书馆、一些较大的大学图书馆的数据库后发现，有很多的译作与上述介绍的重复。此外，引人注目的有家永三郎的《战争责任》（岩波书店，1985年，台湾商务印书馆，2006年），鹤见俊辅的《战争期日本的精神史》（岩波书店，1982年，行人出版，2008年）等。

另外，在中国能读到的日本史著作有以依田熹家的《日中两国近代化的比较研究序说》（龙溪书舍，1986年，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年）为首的一系列著作。依田的著作集还由上海远东出版社出版了。顺便提一下，安德鲁·戈登的《日本的200年：从德川时代到现代》2008年由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发行了中文版，其书名是《日本的起起落落》，意喻“日本从勃兴到没落”。

当然这同样是日文著作翻译成韩语的问题，我对此也作了调查。总体印象是，译作本身不是太多。听说，韩国的研究生院多用美国或日本出版的研究书籍作为教材让学生轮流阅读并进行讨论，所以翻译不多。但是对天皇制度、战争等研究题目的关注度很高，翻译也相应较多。关于近现代史的研究著作，比如小熊英二的《日本这个国家》（理论社，2006年，译作2007年），加藤阳子的《战争的日本近现代史》（讲谈社，2002年，译作2003年），永岭重敏的《“读书国民”的诞生》（日本 editor school 出版部，2004年，译作2010年），村泽博人的《脸的文化史》（东京书籍，1992年，讲谈社学术文库，2007年，译作2010年），鹿野政直的《构想了近代国家的思想家们》（岩波少年新书，2005年，译作2009年），安田浩的《天皇的政治史：睦仁、嘉仁、裕仁的时代》（青木书店，1998年，译作2009年），大贯惠美子的

《被扭弯的樱花树：美意识与军国主义》（岩波书店，2003年，译做2004年），吉见俊哉的《博览会的政治学：眼神的近代》（中公新书，1992年，讲谈社学术文库，2010年，译作2003年）等等。数量不多，但涉及领域很广，表明了韩国对日本理解的成熟度。

对日本史著作的汉语及韩语翻译有必要作系统深入的研究，这里暂且可以说，日本史的对外传播力度是极其有限的。在日本，比起英语圈和法语圈的著作来说，汉语和韩语著作的日语翻译非常少。听说那是因为这些译作卖不出去，这是一个出版资本主义的问题。顺便提一下，书籍翻译成韩语的速度非常之快，这是因为韩国特有的出版情况，出版社有必要不断地刊行新的著作。

这里介绍的日本史的翻译情况，从日本与中国大陆、台湾、香港、韩国以及东盟的关系来看，确实是一个问题。为研究这些地区的历史，发表研究成果，并发挥将研究成果还原于日本学界的作用，中国史研究者不仅有必要与中国大陆及台湾的日本史研究者建立交流关系，也有必要关注日本史的理解。而且有必要将其还原于日本史研究。

到了中国我们能感到中国人僵硬的日本观（日本人的中国观也有同样的问题），其中一个原因是缺乏具有多样性的日本史。中国的研究者和研究生对日本近代史的理解多是以井上清的著作为基础，但我觉得现在应该有更大的解释空间。但是仔细想想，用中文能读到的日本史是很少的。在日本，围绕近代日本的各种问题实际上存在着各种各样的看法和争论。把这些，特别是把网野善彦对天皇制度、日本列岛的理解加以介绍，对打破固定的日本观应该具有很大的帮助。展示日本的日本史理解的多样性，并将研究成果用汉语、韩语以及英语等加以传播的意义是巨大的。这并不仅仅局限于研究中日关系史或日韩关系史。

2005年，中国大陆、台湾、香港、韩国以及日本出版行业的编辑工作者在东京召开会议，尝试重建“东亚的读书共同体”（重建的前提是历史上曾经存在过以汉文为基础的知识网络），并选定100册书籍（中国大陆、韩国、日本分别为26册，台湾16册，香港6册）作为应该共同阅读的书籍^{*24}。被选出的著作中历史书籍较多，如闵斗基的《与时间的竞争——东亚近现代史论集》（闵将韩国的中国史研究提高到了世界性水平。延世大学校出版部，2001年），网野善彦的《无缘·苦界·乐——日本中世纪的自由与和平（增补版）》（平凡社选书，1978年，增补版，平凡社丛书，1996年）等也在其中。但是，乍一看都是内容很深的书。这里所说的“内容很深”指的是如果不了解写作背景的话其意义也可能不被理解。为构筑这一共同体，或许有必要使它的基础更为宽泛一些。

这一点在教科书中也能感觉到。我当研究生的时候曾在新宿一所老牌的日语学校教世界史。当时高中刚毕业的留学生考日本的大学时需要考世界史，我就是教这些被称为“就学生”的20岁左右的学生世界史。学生基本上来自台湾、韩国和中国大陆（人数顺序）。现在想起来不由地要问，为什么不是教日本史而是世界史。实际上，也不可能在国外就学生参加的日本大学入学考试中把日本史指定为考试科目。

那时我使用了日本高中的世界史教科书，记得是三省堂出版的。对他们来说，最难的是片假名。听老教师说，山川出版社的教科书太详细，不好教。仔细想来，为什么能教来自台

^{*24} 东亚出版人会议《东亚人文书100》，みすず书房，2011年。

湾、韩国、中国大陆的年轻学生“日本的世界史”呢。有意思的是，我还教过他们希腊、罗马史。也就是说，他们知道的世界史知识与日本的高中生基本相同。

我手头有几本中国的教科书，题目为《世界历史》，即相当于日本的“世界史”。其中，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世界历史》（九年级，上）的说明上写着，该书是根据“义务教育阶段国家历史课程标准”编撰的，与《中国历史》（共4册，内容比世界史详细）一起使用。“九年级”相当于日本的中学三年级。其内容构成如下：“第一章 人类文明的发祥 第一节 人类的形成 第二节 大河流域的文明摇篮 第三节 西方文明的起源 第二章 亚洲与欧洲的封建社会 第四节 亚洲封建国家的建设 第五节 古代中世纪的欧洲”。再看看别的教科书吧。四川教育出版社的《世界历史》（九年级，上）的章节内容如下：“第一章 史前的人类 第一节 人类的形成与文明的黎明期 第二章 古代亚洲与非洲的文明 第一节 古代亚洲与非洲的文明 第二节 古代日本与阿拉伯半岛国家 第三章 古代欧洲的文明 第一节 古希腊 第二节 古罗马 第三节 古代中世纪的欧洲”等。顺便提一下，我现在参与编写的高中世界史教科书也是在序章写了人类的起源之后，接着是“第一章 各地区世界与文明 第一节 东亚世界与中国文明 第二节 南亚世界与印度文化 第三节 干燥世界与伊斯兰 第四节 欧洲世界与基督教”。

由此可知，日本与中国的世界史有惊人的相似之处。甚至有中国的世界史教科书是参照日本的教科书编撰而成的印象。这个问题在围绕教科书的历史认识问题中至今没有被提及。那是因为一般来说，教科书问题就“日本的日本史”和“中国的中国史”、“韩国的韩国史”的差异进行的讨论比较多。但实际上“日本的世界史”和“中国的世界史”对19世纪为止的世界史的基本理解没有什么决定性的不同。日本、中国大陆、台湾、韩国共撰东亚近现代史的尝试^{*25}确实是一件重要的工作。但是，很难想象这项工作会很快结束。其实不妨在世界史认识的基础是相通的这一点中找出可能性。能成为这种历史的基础的不是“日本的中国史”，而是以“中国史（Zhongguo shi）”及 A History of China 为基础，且定位在全球历史中的“中国史（ちゅうごくし）”吧。

有机会在中国的大学做报告的话，我想讲一下外国史研究在日本的历史学中的定位。因为在中国的大学中，专攻历史学的学生中专攻中国史的占大多数。不过最近发生了变化，专攻外国史的学生也在增加。这一点也是中国大国化的结果吧。我还想讲一讲历史认识问题的背后有着世界史知识的共同基础。正因为历史学的方法及世界史有着共同的基础，才会有不同意见的对立。

六、现在“中国史”成立吗？

至于中国史的方法，一个人应付几种语言是非常困难的，因此我想，有必要意识到与中国史（Zhongguo shi）或 A History of China 的关系，取得一定的平衡后进行记述，根据研究对象选择研究语言就可以了。这样的中国史更走近“全球历史”（global history）。但这

^{*25} 《东亚三国的近现代史》共同编写委员会：《东亚三国近现代史》，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年。

毕竟是学术上的问题，也有必要考虑到对象的广度，用日语进行传播。

另外，我感觉还有必要与作为研究对象的中国保持适当的距离。关于这个命题，通过增渊龙夫对内藤湖南与津田左右吉针锋相对的中国观的研究，其问题的结构已经很明确了。但现在依然存在同样的问题^{*26}。

还有个问题，中国史的学术论点对西洋史或日本史缺乏理论方面的影响。中国史主要是通过与中国大陆或台湾的学会，以及美国的亚洲学会进行学术交流推进研究的，有一种共识，即在实证方面日本的研究具有优势。我们这一代人正式从事研究的时候，去中国大陆或台湾查阅第一手资料（档案）后才着手写论文的研究方式已经确立了。我们都会要求自己的研究成果对中国大陆及台湾的研究者产生影响。但是另一方面，研究极其个性化。这可以认为是“档案第一主义”的功与过吧。同时，我们缺乏将研究成果在日本的历史学当中如何加以定位的思考。

中国史的研究正呈现多样化，现在中国的历史学研究并不只是负责普及共产党的历史观。现在中国的历史学的根本对立轴，不是马克思主义或毛泽东思想的问题，而是传统史学与新文化史、中国传统与近代（欧美）的关系问题。而且，日本的中国史越来越少与之发生关系。台湾的历史研究的多样化也非常显著。另一方面，资料大量公开，研究者之间的竞争不断激化。现在中国大陆的大学有严格的教师职称评定制度，学术杂志的定级标准也非常严格。我们到底多大程度上把这些中国大陆及台湾的历史学乃至历史学界的现状介绍给了日本史研究或西洋史研究了呢？

结语

2010年朝日新闻社以“2000年代的50册”为题，得到报纸及杂志的150位书评执笔者的合作，从2000年到2009年10年间出版的作品中投票选出50册名著，并登载其书评。这一尝试仅以21世纪前10年为对象，而且不限定领域和种类，结果选出了《法布尔昆虫记》的全译本（奥本大三郎译，集英社，2005年）等多彩的作品。作为历史书籍，萩原延寿的《远崖》（朝日新闻出版，1980，1998-2001年，朝日文库，2007-2008年）排在第五位。毫无疑问，《远崖》是一部名著，通过萨道义（Sir Ernest Mason Satow）这个存在生动地描写了近代日本。但遗憾的是，至今还没有真正利用萨道义在暹罗和北京的纪录而做的研究。

投票结果显示，在国际上获得很高评价，并被视为诺贝尔文学奖候选人的村上春树的《海边的卡夫卡》（新潮社，2002年）占据了第二位，第一位是贾德·梅森·戴蒙（Jared Mason Diamond）的《枪炮、病菌与钢铁》（仓骨彰译，草思社，2000年）。戴蒙认为不同地区的人们面临不同命运的主要原因不是来自生物学上的差异，而是来自环境的差异，该书标题列出了具有决定性的三大要素。戴蒙的著作从气候、地形、食物以及家畜等视角描写了全球历史，

^{*26} 石岛纪之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与我》（最终授课讲义）、《都市与性别》（2008年度Ferris女学院大学学内共同研究报告书，2009年），以及毛利和子的《现代中国研究40年》（《早稻田亚洲评论》第7号，2010年）都是近现代史研究以及现代中国研究的领军人物的最终授课讲义或研究回顾，其中可以感到他们都为如何与中国保持距离的问题绞尽脑汁。

实际上并不是一本通俗易懂的书。尽管如此，仍然得到了很高的评价，而且多次重版。这意味着人们对历史学的需求正在发生变化吧？

联系到中国史，我的看法是：实际上现在对中国史研究的需求之一正是与自然科学进行对话的同时思考如何理解中国，并对“理科中国”有所贡献吧。

另外，这个问题也是“日本的‘中国史’能否存活”的问题。顺便提一下，这50册当中，水村美苗的《日语消亡之时》（筑摩书房，2008年）也被选入其中。对这本书有很多种评价，但其主旨是说，在英语被看作事实上的国际标准语的现在，为了捍卫日语及日本文学，一部分人必须掌握双语，而且为此有必要扔掉平等主义的思考方式^{*27}。

我认为用日语写的中国史是很有必要的。同时强烈地感觉到，至少应该用英语及汉语、或者汉语及英语来将其中心内容介绍到外国。因为像我们生活在日本社会，通过意识到别人的视线可以对自己进行重新认识，同样的道理，对中国来说也很有必要意识到别人的视线。

在这些情况下，我还是认为日本史决不会消失。但是最近想法稍微有些变化。因为，“也许，生活在日本列岛的人有十分之一母语不是日语的时代就会到来”，这种预测时常出现在脑海里。没有了外国史的日本的历史学一定很没意思。但是，谁也无法保证“日本的中国史”不会消失。这一点是对日本的历史学应有状态提出的最根本的问题。

^{*27} 水村美苗：《日语消亡之时》，筑摩书房，2008年。与此相关，也从平川祐弘：《日语是否存活》（河出书房，2010年）对“美中日的文化史的三角关系”的论述中受到启发。

小说《刘志丹》事件的历史背景

石川祯浩
京都大学

●原文刊载于[日]石川祯浩（编）『中国社会主义文化の研究』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附属现代中国研究中心，2010年5月，153-214页

●鞠霞 译

序言——小说《刘志丹》事件

一般认为，社会主义中国的文学、艺术常受政治左右，是政治运动的工具。共和国成立后，政治（运动）干涉文化活动的现象不胜枚举，如批判电影《武训传》、批判胡风等。而发生于1962年的小说《刘志丹》事件则最终发展为一大政治事件，由于该小说被定为“反党小说”，导致所谓黑后台习仲勋（时为中共中央委员、国务院副总理）等被定为“反党集团”而被剥夺职务。据说，受该事件牵累而遭迫害者超过一万人，至文革结束，有二百多人被迫害致死，精神或身体受到严重摧残者达一百多人。^{*1}因此，该事件被称为新中国最大的文字狱之一。

1962年，毛泽东在中共八届十中全会上谈到该事件时指出：“利用写小说搞反党活动，是一大发明，凡是要推翻一个政权，先要制造舆论，搞意识形态，搞上层建筑。革命如此，反革命也如此”。^{*2}众所周知，这番话后来成为干预小说、文艺等创作活动的最大根据。可以说，小说《刘志丹》事件是文革时期对文学、文艺空前禁锢的预兆。

不过，笔者关注该事件，却并非仅因它是文革时期政治干涉文学的预兆，也因其后来的演变和结果。文革结束后的1979年，该小说及其作者李建彤被恢复名誉，李于同年发表了被长期封杀的该小说上卷，而且还将其改写、扩充为三卷本新版《刘志丹》，并于1984年和1985年出版。但新版面世后不久即被禁止发行，再次成为禁书，致使当时印制4万多部的新版《刘志丹》，至今在中国国内很难读到。

已恢复名誉、且以陕西革命运动的英雄刘志丹为主人公的历史小说，何以再度成为禁书？该小说有三种版本，即部分发表的1962年版（亦即成为事件起因的版本）、恢复名誉后出版的1979年版（仅出版上卷）和经大幅改写的1984—85年版（3卷本）；这三种版本有何不同？

^{*1} 温相《高层恩怨与习仲勋——从西北到北京》，香港，明镜出版社，2008年，第511页。

^{*2} 〈毛泽东在中共八届十中全会上的讲话（1962年9月24日）〉，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1949—1976）》，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第1254~1255页；《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0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第194页。

反映了作者怎样的体验和意图？文革后的文学作品（特别是描写共产党革命及英雄人物的作品）与所谓政治的关系被如何定位并延续至今？要解决这些问题，仅仅将该小说作为文学作品来分析是不够的。本文试图探讨小说《刘志丹》的“历史背景”，其理由在此。

由于小说《刘志丹》事件是发生在新中国的典型“文字狱”，国外在 1980 年代即有研究；而随着有关资料公开，近年在国内也有一些成果问世。^{*3}但是，因时期以及资料限制，这些研究对小说与事件的背景——即 1930 年代陕北的刘志丹所面对的共产党所领导的革命运动的实际状况与激烈的内部斗争、有关人因而反目成仇——未做充分探讨。然而，促使小说《刘志丹》的作者倾注全部精力进行采访、创作的动机，部分领导人对一部小说反应竟如此激烈的理由，以及小说后来被改写得十分敏感并被禁止发行的原因，无一不与这些历史背景有关。

从这个角度讲，本文是幸运的。因为，小说作者李建彤（女，1919~2005）生前撰述的有关《刘志丹》事件的回忆录，于 2007 年在香港出版。^{*4}李建彤既是小说《刘志丹》的作者，也是事件当事人；有她的证言，我们不仅能够了解事件的来龙去脉，也使对小说中陕西革命家与实际人物进行比对成为可能，而这一切无疑有助于我们更全面地理解该小说。

本文关注小说《刘志丹》的另一理由是，新版《刘志丹》在 1986 年初被禁止发行时，时任中共总书记胡耀邦曾作出过重要指示，那就是：文学传记有关党史的史实记述及人物描写，不是艺术是非问题，而是政治是非问题；即使文学艺术作品，也不允许歪曲历史事实。对艺术而言，该指示成了新的禁忌，那就是：取材于中共革命史的历史或传记小说，即使是创作，也不允许对史实进行不符合党的正式见解、有损革命领导人形象的描述。时至今日，该指示仍未失去效力。因此，对于理解改革开放后中国文艺背负着怎样的十字架，小说《刘志丹》无疑是宝贵素材之一。

第一节 事件略述

1. 小说《刘志丹》创作经过

李建彤著《刘志丹》是一部长篇传记小说，描写了刘志丹（1903~1936）自 1920 年代后半期至 1930 年代在陕北的波澜壮阔的革命活动。

革命家刘志丹的名字在中国几乎无人不晓，特别是在故乡陕西，至今享有极高声望。其出生地陕西保安县自 1936 年即改称“志丹县”，以纪念他的丰功伟业，由此可见当地人对他的何等景仰。《红星照耀中国》曾介绍刘志丹的事迹，并将其比作“现代罗宾汉”，^{*5}因此，外国

^{*3} 日本较早研究该课题的论文是阪口直树〈李建彤著《刘志丹》——1962 年中国当代文学管窥（李建彤の『劉志丹』をめぐって——1962 年中国当代文学の一状況）〉，《啞》，21/22 合刊，1985 年，收入阪口著《中国现代文学谱系——革命与通俗（中国现代文学の系譜——革命と通俗をめぐって）》由东方书店出版，2004 年。近年的研究成果则有：David Holm, *The Strange Case of Liu Zhidan*, *The Australian Journal of Chinese Affairs*, No.27, 1992.; 魏新生〈小说《刘志丹》案述评〉，《怀念习仲勋》，中共党史出版社，中国文史出版社，2005 年；詹玲〈论《刘志丹》——一部命运坎坷的小说〉，《文学评论》，2007 年第 1 期。

^{*4} 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香港，星克尔出版社，2007 年。据该书第 241 页称，该书脱稿于 1988 年。

^{*5} Edger Snow, *Red Star over China*, First Revised and Enlarged Edition, New York: Grove Press, 1968 年，

人对刘志丹也不陌生。历史小说《刘志丹》所描写的，就是因在偏僻、贫穷的陕北所采取的现实、灵活的革命方针及高风亮节而深受当地民众热爱的革命家的生与死。

小说《刘志丹》的诞生，须从 1950 年代中期谈起。当时，北京工人出版社按照中共中央宣传部的方针，计划出版包括刘志丹在内的革命烈士的传记、回忆录。而被选为刘志丹传记作者的，就是李建彤。^{*6}李建彤当时任中国地质科学院党委副书记之职，而竟被委以创作刘志丹传记，主要是因其个人经历和姻亲关系。李的丈夫刘景范（1910~1990，1946 年与李结婚）是刘志丹的亲弟弟，中共党员，曾随其兄在陕北奔走革命运动。这种特殊关系，使李有条件收集资料、采访有关人，而且也使她本人有一种强烈责任感，即必须把刘志丹的苦难生涯传诸后世。另外，她虽不是专业作家，但曾在延安鲁迅艺术学院学习，并向《刘志丹在桥山》（陕西人民出版社，1958 年）投过稿，还写过《刘志丹太白收枪》（《星火燎原》，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 年）；因此，在出版社看来，刘志丹传的作家，李建彤是最合适的。

李建彤在 1956 年接到出版社探询时，曾踌躇再三。其理由，她自己曾这样说：

……就约我写，我没敢答应。虽然在延安时我就听人讲过刘志丹同志的英雄事迹，也积累过一些材料，但是在一九五六年，我还没有决心去写，题目太大，思想、艺术都还没有准备，怕拿不下来。特别是同刘志丹相连着的，是一段极其复杂的斗争历史，即令是些小说，也脱离不开那些事件。回避了那些事件，就不是写刘志丹了。^{*7}

此处所谓“极其复杂的斗争历史”，正是小说《刘志丹》事件的历史背景，将在下一章详细探讨。而关于触及这段复杂历史可能带来的祸端，须先作一些说明。那就是中央领导人高岗失势导致政治形势极不稳定。

高岗（1905~1954）和刘志丹一样，是陕北出生的中共党员，在 1930 年代曾与刘一同领导陕北的革命运动。刘志丹于 1936 年死后，高继承了刘的政治资本及人际资源，在中共领导层占据重要地位，新中国成立时成为党内少数实权派人物之一。然而，1954 年，他却被指组织“高岗饶漱石反党集团”、阴谋篡夺党的领导权，因而失去权势并自杀身亡。这一发生于建国初期、所涉深广的“党内阴谋事件”，许多方面至今真相不明；^{*8}但事件余波所及，高岗以及当年与刘志丹在革命运动中共同战斗的陕北籍中共干部受到沉重打击。李建彤的丈夫刘景范尽管与“高饶反党事件”无直接关系，仍受其影响而在 1954 至 1955 年间由政务院人民

p.209.

^{*6} 关于李建彤的生平，请参阅刘米拉等《怀念母亲李建彤》，《协商论坛》，2006 年第 6 期。

^{*7} 李建彤《刘志丹》，上卷，工人出版社，1979 年，前言，第 1 页。本节所述《刘志丹》执笔经过，除特别注明外，皆依据该《前言》。

^{*8} 较早的研究有德田教之《毛泽东主义的政治力学（毛沢東主義の政治力学）》之第 8 章“清除高岗、饶漱石的政治力学”，庆应通信，1977 年；近年则有马畏安撰报告文学作品《高岗、饶漱石事件始末》出版，当代中国出版社，2006 年。此外，香港有赵家梁·张晓霁《半截墓碑下的往事——高岗在北京》（大风出版社，2008 年）、史鉴编《高岗“反党”真相》（香港文化艺术出版社，2008 年）、陈大蒙·刘史《落井下石——重查高岗案》（明镜出版社，2008 年第 1 版，2009 年第 2 版），分别就该事件作了探讨。

监察委员会第一副主任调任地质部副部长，实际上是降级任用。^{*9}

李建彤担心，在如此敏感时期撰写刘志丹传记，势必涉及当年的高岗，而这将进一步导致不可预见的灾祸。关于是否应接受委托撰写刘志丹传记，李的丈夫刘景范以及同为陕北籍、且与刘志丹关系密切的习仲勋（1913~2002，时任国务院副总理）都强烈表示反对。他们也担心，高饶事件余尘未尽，为刘志丹歌功颂德，会再次引发政治风波。这种担心后来不幸成为现实。

就这样，李建彤初时曾犹豫不决；但在工人出版社多次请求和鼓励下，^{*10}李的态度逐渐积极起来，并几乎是在丈夫和习仲勋的反对声中着手创作的准备工作；在历时两年的资料收集、现地采访后，于1958年开始执笔，同年冬写完初稿，翌年春完成第二稿。据李建彤披露，直至第二稿，作品仍是传记体裁，所有人物都是实名。但涉及人物太多，相互间关系错综复杂，可读性较差；于是，在编辑建议下，第三稿改成小说体裁，并插入部分虚构人物。后又听取刘志丹的战友等有关人的意见再度改写，成第四稿（1961年春脱稿），最后修改形成第五稿（1962年春）。至此，全书基本完成。

其间，习仲勋曾接受委托审阅第三、四稿，提出了修改意见（不要写高岗等）；但仍不同意出版。然而，他听说中央宣传部副部长周扬^{*11}对这部小说评价极高，刘景范（开始时反对创作，但为李的创作热情所感染而改变态度，赞成出版）也劝他说，“陕北的领导干部死的死，坏的坏，《刘志丹》这本书，你不支持谁支持？”。最后，习仲勋表示“你们一定要出版也可以嘛”，勉强同意出版。^{*12}

就这样，第六稿即最终稿终于决定出版。与此同时，自1962年7月底，部分章节先行发表在《工人日报》、《光明日报》、《中国青年》等报刊上。^{*13}

2. 事件的政治背景

小说《刘志丹》被定为反党阴谋活动，是1962年9月召开的中共八届十中全会作出的决定。但实际上，《工人日报》等于同年7月开始连载时已有苗头。最初指该小说有问题的，是时任云南省委第一书记阎红彦。

阎红彦（1909—1967）也是陕北人，曾与刘志丹、高岗等共同从事革命活动，但属于屡次与刘、高发生对立的谢子长一派，故与刘志丹死后继承其地位而得势的高岗不和，高在世

^{*9}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19页。

^{*10} 何家栋曾作为工人出版社编辑为《刘志丹》执笔提供支持，其采访记录〈从吴运铎到《刘志丹》——何家栋访谈〉收于邢小群《往事回声——中国著名知识分子访谈录》，香港，时代国际出版，2005年。

^{*11} 周扬既是主管文艺类图书审查的中央宣传部负责人，同时也是李建彤鲁艺时期的恩师。众所周知，周扬在文革时期遭到批判，并被剥夺领导职务；而其“罪状”之一就是参与小说《刘志丹》阴谋。请参照姚文元〈评反革命两面派周扬〉，《人民日报》，1967年1月3日。

^{*12} 习仲勋〈永远难忘的怀念〉，原载《人民日报》，1979年4月8日，收于《习仲勋文选》，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年，第315页；习乾平〈薄一波谈“炉火纯青”与“刘志丹小说冤案”内幕〉，《怀念习仲勋》，中共党史出版社·中国文史出版社，2005年；范新民〈16年的苦难历程〉，《习仲勋革命生涯》，中共党史出版社·中国文史出版社，2002年。

^{*13} 刊载日期如下：《工人日报》7月28~29、31日、8月2~4日；《光明日报》8月2、7日，《中国青年》1962年第15/16期（合刊），8月。

时曾明里暗里压制阎红彦（详情见第II、III节）。创作过程中，李建彤也曾采访过阎，还请他阅过稿。但他对高、刘素有反感，故而不同意颂扬刘志丹。1962年7月下旬，阎来到北京，看到李建彤给他的即将出版的《刘志丹》的底稿，第二天（7月3日）就写信给作者，说：“你写的小说，我不同意出版，那段历史[党]中央没有做结论。一个作者是负不了责任的”。还要求习仲勋要李停止出版。^{*14}

李建彤对阎红彦的态度及其回忆录^{*15}早就感到不满，故此没有理会阎的干涉，而是于7月28日开始在报纸连载。时在北戴河出席中共中央会议的阎红彦，得知自己的警告未被理睬，十分恼怒，随后并采取措施，试图使其上升为政治问题。8月3日，阎要求《工人日报》等的主管单位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的负责人停止连载，同时将该问题向康生（中共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中共中央文教小组副组长）和杨尚昆（中共中央办公厅主任）作了汇报。^{*16}结果，《工人日报》于8月4日停止连载，并且未作任何解释；而《人民文学》、《人民日报》也相继取消了连载计划。^{*17}

阎红彦在8月17日致信杨尚昆，谈了对小说的看法，同时希望必要时将信件提交给中共中央书记处成员传阅。9月3日，阎再次向杨尚昆指出，《刘志丹》是为给高岗恢复名誉而篡改历史，要求有关人传阅小说并开会研究。在这两封信中，阎就小说人物与历史人物列出了对照表，并具体指出小说中某某被美化者实为高岗、习仲勋。康生接到阎申诉后，也于8月24日致函杨尚昆，要求书记处对这部“带有政治倾向性”的小说引发的问题作出处理。^{*18}于是，小说的第三稿、第五稿被提交到了预定8月26日召开的中共八届十中全会的预备会上，以供审查。

一部小说竟被提到如此高度，殊非正常；而之所以如此，不仅有阎红彦、康生等人推波助澜，三年前即1959年庐山会议后的政治气氛，也极易使事态升级。

众所周知，庐山会议是在大跃进政策导致日益严重混乱的形势下召开的，其目的本是为纠“左”；但由于彭德怀上“万言书”指出大跃进的问题，忤逆了毛泽东，致使会议一变而为路线斗争，彭德怀、张闻天、黄克诚等被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反党集团”，断送了政治前途。据说，此次会议后，即使是首脑人物，也不敢再对毛提意见。其实，怒火中烧的毛向与会者散发文件，直指彭德怀等右倾反党集团的“主要成分，原是高岗阴谋反党集团的重要成员”，“高岗集团的漏网残余，现在又在兴风作浪，迫不及待，急于发难”，^{*19}等于宣布不久前漏网

^{*14}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50~51页；李原《只唯实——阎红彦上将往事追踪》，云南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173页。

^{*15} 阎红彦《回忆陕甘高原早期的革命武装斗争》（《回忆刘志丹和谢子长》陕西人民出版社，1961年；后收于《星火燎原》，第2集，人民文学出版社，1962年）按作者自己的观点，将谢子长而非刘志丹描写为陕北革命的领导人。

^{*16} 前引魏新生《小说《刘志丹》案述评》；前引李原《只唯实——阎红彦上将往事追踪》，第174~175页；丛进《曲折发展的岁月》，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381~382页。

^{*17}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51页。

^{*18}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年，第1095~1097页。该书修订版（人民出版社，1997年）删除了有关阎红彦、康生等具体介入批判《刘志丹》的部分。

^{*19} 《关于右倾机会主义分子问题的批语（1959年8月10日）》，《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8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第431页。

的高岗同党通过彭德怀打出了反党旗帜。如此一来，与高岗关系密切的原陕北干部如习仲勋、刘景范等，尽管未被点名，但处境险恶，战战兢兢，担心一言一行都可能招致怀疑。

后来，大跃进带来灾难性后果。为纠正这种错误，1962年1至2月召开了所谓“七千人大会”，毛泽东在会上作了检讨，此前被错误批判的人也恢复了名誉。^{*20}由于政治风向变化，彭德怀于6月向党中央及毛泽东写了申诉信（长达八万字，故被称作“八万言书”）。七千人大会决定，其他同志都可平反，唯独彭德怀是“高岗、饶漱石反党集团”成员之一、“有国际背景”、“阴谋篡党”而“不能平反”。彭德怀只得用此方式申诉。^{*21}

可是，彭德怀此举不仅再次招致毛泽东震怒，而且成为已作检讨的毛进行反击的根据。1962年8月6日开始的北戴河会议，主要议题本来是调整政策以摆脱大跃进路线、恢复生产，但毛在会议开幕时却提出社会主义体制下的阶级矛盾这样一个议题，大谈国内当下的右倾问题及其具体表现“翻案风”。而在1962年，稍有政治嗅觉者都知道，所谓“翻案风”是指彭德怀及原高岗派公开和潜在地要求恢复名誉的动向。^{*22}

正是在如此诡异的政治气氛中，小说《刘志丹》的部分章节开始在报刊连载；而阎红彦得知此事，正是在为参加这次会议来到北戴河的时候。就这样，小而言之是因为对自己曾经为之献身的革命斗争认识不同的小说将要问世，大而言之是为了积极支持毛泽东等党中央关于坚决反击右倾翻案风的号召，阎红彦告发了《刘志丹》，并将其变成了政治问题。阎红彦、康生向中共中央作上述告发，基本上都在北戴河会议期间，多半由于毛泽东此时正在号召与“翻案风”作斗争。

3. 事件的发生

以《刘志丹》为目标的反击“翻案风”斗争，在北戴河会议后召开的中共八届十中全会（预备会议8月26日至9月23日，正式会议9月24日至27日，北京）上正式拉开帷幕。而其急先锋，不用说就是阎红彦。

早在9月6日至7日的十中全会预备会上，与会者就已在分组会议上对彭德怀等人的“翻案风”进行批判。9月8日，阎红彦在西南组会议上首先把“翻案风”与《刘志丹》联系起来。他发言说，在当前国内国外的政治气候下，各路人马都借机出动闹“翻案”，小说《刘志丹》是习仲勋同志“主持”写的，“是利用宣传刘志丹来宣传高岗的”。康生赞成阎的看法，也接着说：“现在的中心问题，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来宣传高岗？”他们的发言在全会简报上登出后，引起巨大轰动，即刻成为会议的中心议题之一。^{*23}这样，对小说《刘志丹》的批判，矛头转向了其幕后主持习仲勋、贾拓夫、刘景范等“反党集团”，更与彭德怀问题联系起来，发展成为对“彭（德怀）高（岗）习（仲勋）反党集团”的揭发；而小说《刘志丹》则被指为其“反党纲领”。

^{*20} 关于所谓“七千人大会”，张素华《变局——七千人大会始末》（中国青年出版社，2006年）述之甚详。

^{*21} 王焰主编《彭德怀年谱》，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771~775页；前引丛进《曲折发展的岁月》，第367~371页。彭德怀的所谓〈八万言书〉，至今未全文公布。

^{*22} 前引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第1090~1093页。

^{*23} 前引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第1096页。

十中全会预备会上对《刘志丹》的批判论调，后来成为正式会议的决定。而正是在这样的形势下，毛泽东在9月24日的正式会议上作了上述讲话（利用小说进行反党活动，是一大发明）。随后，全会决定成立专案审查委员会对习仲勋等进行审查，对习等人的长期迫害从此开始，直至文化大革命。

不少谈及小说《刘志丹》事件的文章都带有一个倾向，那就是把使事件上升为政治问题的责任推给“以整人为能事的阴谋家”康生一人；这些文章通常的记述是，“惯于在党内搜寻斗争对象”的康生接到阎的报告，“如获至宝，立即……”。^{*24}而关于上述毛的讲话内容，也有人认为，“利用小说……”之说，来自康生在会上（或会前）递给毛泽东的一个条子，毛仅是照样宣读而已（毛后来说，“利用小说反党，是康生发现的”）。^{*25}不过，此类说法的根据都源自薄一波的回忆；^{*26}而即便果真如此，毛泽东予以肯定这一事实不会改变。况且，康生自己说，毛在讲话前曾把康生叫去谈话，授意他把小说、文艺与“翻案风”和反党活动联系起来。^{*27}

更重要的是，在毛此次讲话两天前，习仲勋等已经被定为反党集团。十中全会正式会议召开前的9月22日，按照预备会讨论结果，中共中央已经组织了20人的“清查习仲勋等同志反党活动的专案审查委员会”（主任为康生），^{*28}剥夺了习仲勋、彭德怀、张闻天、黄克诚、贾拓夫五人出席十中全会等党的重要会议和登上天安门网的资格。^{*29}阎红彦的诬告和康生的阴谋^{*30}的确是小说《刘志丹》被政治化的重要起因，但该事件最终发展为断定国务院副总理习仲勋等反党，毛泽东的态度无疑起到了极大推动作用。

十中全会预备会接到阎红彦的告发，立即对小说《刘志丹》底稿作了审查。据当时被指定进行具体审查（比对小说人物和历史人物）的林牧（时任陕西省委第一书记张德生的秘书）称，《刘志丹》是以错综复杂的人际关系为背景创作的，除阎红彦外，几乎没人能读得懂；但中共干部，尤其是薄一波、刘澜涛等听了阎、康的猛烈抨击，再揣测毛泽东的态度，于是对习仲勋等原西北根据地干部进行了揭发，好像大家全都陷入了歇斯底里。^{*31}这里可以看到中共干部在1959年庐山会议后形成的一种行为模式，即借贯彻“党性”、忠于毛泽东之名而谋求保身；其具体表现就是，为避免批判矛头转向自己而主动对不幸沦为替罪羊的同志落井下石。

^{*24} 前引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第1095页；前引丛进《曲折发展的岁月》，第382页；前引李原《只唯实——阎红彦上将往事追踪》，第179页；前引魏新生《小说《刘志丹》案述评》。

^{*25} 前引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第1096页；林青山《康生外传》，中国青年出版社，1988年，第195页。

^{*26} 前引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第1096页。

^{*27} 《康生在中央专案审查小组工作会议上的发言（1967年9月）》，前引温相《高层恩怨与习仲勋——从西北到北京》，第499~500页。

^{*28} 前引魏新生《小说《刘志丹》案述评》。

^{*29} 《毛泽东在中共第八届十中全会上的讲话（1962年9月24日上午）》，宋永毅主编《中国文化大革命文库》，CD版，香港中文大学中国研究服务中心，2002年。

^{*30} 据说，康生在8月24日向杨尚昆要求书记处讨论时，称自己未读小说，并不了解内容。前引丛进《曲折发展的岁月》，第382页。

^{*31} 林牧《我亲历的批斗斗争》，史鉴编《高岗“反党”真相》，香港文化艺术出版社，2008年。林说，面对八届十中全会批判习仲勋的声浪，唯一未曾参与的是时任陕西省长赵伯平。

1962年上半年，中共中央正在对反右斗争中被错划为“右派”的知识分子平反和恢复名誉，但这阵春风也在十中全会强调反击“翻案风”后迅速消散。从这个角度讲，对毛泽东提出的“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予以承认的八届十中全会，是中国政治史的重要转折点之一。

李建彤听说八届十中全会预备会要审查《刘志丹》，觉察到是阎红彦在捣鬼，心想“你找康生，我就找中宣部”，于是给中宣部（周扬）写了两封信。一封对她在为小说采访过程中发现的阎红彦的历史污点做了揭发，另一封则对阎1962年发表的回忆录歪曲历史事实做了彻底反驳。^{*32}然而，尽管她坚信自己会赢得实事求是的辩论，但当事态已超越史实而化为政治斗争时，这种勇敢行为不仅已毫无意义，反而成了“反党行为”的罪证。八届十中全会闭幕后，上述专案审查委员会立即从李建彤、工人出版社那里没收了有关小说创作的所有资料，同时成立了“《刘志丹》稿件审查小组”，按照康生在10月2日提出的方针，开始对小说创作全过程进行审查。

该“审查小组”首先对小说人物和历史人物进行仔细比对，同时对与小说的采访、写作、编辑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所有人作了调查，甚至连偶然见过《刘志丹》稿件的李的熟人也未放过；最终于1963年5月将调查结果写成了《对〈刘志丹〉一书的审查报告（草稿）》。报告认为小说“夸大和歪曲”了刘志丹曾经领导的西北根据地的地位和作用、“把毛泽东思想变成了刘志丹思想”，同时“为高岗翻案”、“吹捧习仲勋”，因而是“一部伪造的西北党史”、“习仲勋反党集团的纲领”。在该报告基础上写成的“习（仲勋）贾（拓夫）刘（景范）专案审查小组”的报告也持同样见解，并做出结论称，“写《刘志丹》一书是习仲勋反党秘密集团蓄谋已久的。习仲勋是《刘志丹》的第一作者，刘景范是第二作者，执笔者是李建彤”。^{*33}

对于报告所举《刘志丹》的罪状以及对其进行抨击的逻辑，我们现在理解起来不太容易。下面对李建彤转述的五条“罪状”^{*34}稍作说明。①小说人物“罗炎”就是高岗：高岗是反党阴谋家，写他曾参加过革命，即使用了化名，也是为高岗恢复名誉，是反党行为。②剽窃毛泽东思想，将其改为刘志丹思想：关于武装斗争、农民运动等，小说写得好像刘志丹的革命论早于毛泽东，这是诽谤毛，是反党。无独有偶，文革时，广东农民运动的先驱彭湃的事迹被抹杀，彭甚至曾被视作反革命。③小说贬低中央苏区，有意抬高陕甘苏区：把地方革命根据地写得似乎独立于毛所领导的中央根据地之外，这是要与党中央分庭抗礼，极其不妥。④小说为习仲勋篡党篡国制造政治资本：小说把习仲勋（即小说中的许钟）写得年轻能干，暗示他作为革命家的素质比毛泽东还强，是反党。⑤不应写路线斗争：描写党的阴暗面本身属于禁忌，被视为挑战党的权威。

这些所谓“罪状”，现在看来无疑是荒唐的，但事情的发展与事实究竟如何没有关系。李建彤等被长期隔离审查，1966年文化大革命爆发后受到更严重的迫害。作为《刘志丹》事件当事人，监禁中的李建彤被迫不断接受造反派的调查，以指证遭到揭发的各地大小干部的“罪证”；其丈夫刘景范也在激烈“批斗”后，于1968年5月被逮捕，关进北京的秦城监狱，罪

^{*32}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53~57页；露菲《我所知道的长篇小说〈刘志丹〉的风波》，《中共党史资料》第81辑，2002年。关于阎红彦回忆录，请参照注15。

^{*33} 前引魏新生《小说〈刘志丹〉案述评》。

^{*34} 前引李建彤《刘志丹》，上卷，前言，第6~10页。

名是“现行反革命”。李建彤本人倒未遭关押，但于1970年被剥夺党籍，送进了江西省的五七干校。^{*35}据认为，李得以免遭牢狱之灾，是因为各地的各色造反派考虑到需要随时向她调查，以取得口供，打倒与《刘志丹》事件有关的地方干部。直至1972年，李才以治病为由回到北京（仍未解除监视）；而其夫刘景范在毛泽东亲自过问下^{*36}被释放，已是1974年底的事。刘之被释放，是因为刘志丹夫人同桂荣应李建彤恳求写信给毛泽东，请求释放小叔刘景范，毛于是作出了回应。据说，释放时，刘已患上幻觉、幻听，几乎成为废人。^{*37}

另一方面，《刘志丹》事件的始作俑者阎红彦也死于文革的混乱。当然，阎之死并非受《刘志丹》事件牵连，而是他作为中共云南省委第一书记成了造反派的攻击目标，眼看要在群众大会上挨批斗而选择了自杀（1967年1月死去）。因此，他也是文革的受害者之一。据认为，阎积极揭发《刘志丹》的背景之一是，他在宿敌高岗掌权时蒙受过冤屈，高倒台后，毛泽东曾亲自向他道歉。高饶事件后的1958年3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扩大会议（成都会议），毛曾叫住阎安慰说，“阎红彦同志，很对不起你，把你冤枉了十多年”。^{*38}阎可能因此备受鼓舞，自此开始就陕北革命运动的历史积极发表意见。揭发《刘志丹》也应该出自他的一贯主张，即描写陕北的革命运动，不应以刘志丹、高岗为中心，而应该以谢子长和他自己为中心。然而，他从这种立场出发而协助毛反击“翻案风”，最终却没能得到毛的保护。

毛去世后，文革结束，一系列冤案得到重新审查和平反，受小说《刘志丹》事件牵连者也恢复了名誉。首先，经李建彤本人直接向高层申诉，小说《刘志丹》于1979年8月被恢复名誉。当时中组部作出的结论称，该书不是反党小说，“而是一部比较好的歌颂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描写革命斗争历史的小说”。^{*39}翌年初，《刘志丹》事件中被定性的“彭高习反党集团”、“习仲勋反党集团”被纠正，承认其为冤案，^{*40}习仲勋、刘景范等受事件牵连的众多人员得到平反。而这些平反的正式文件，都宣称冤案是居心险恶的康生、林彪、“四人帮”制造出来的。

顺言之，文革中受迫害致死的阎红彦，也于1977年得到平反，翌年1月在八宝山革命公墓为他重新举行了追悼会和骨灰安放仪式。^{*41}

第二节 史实背景

中国当代文学研究者一致认为，小说《刘志丹》发展成为重大政治事件，不仅使许多人

^{*35} 有关文革中李建彤所受的迫害及审讯情景、有关人经受的痛苦等，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述之甚详。

^{*36}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3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第412页。

^{*37}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223~225页。

^{*38} 马文瑞《纪念阎红彦同志》，《中共党史研究》，2000年第1期。

^{*39} 《中共中央批转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为小说《刘志丹》平反的报告（1979年8月4日）》，中共中央组织部干审局编《干审工作政策文件选编》，上，党建读物出版社，1993年。

^{*40} 《中共组织部转发陕西省委《关于为所谓“彭、高、习反党集团”问题彻底平反的请示报告》的通知（1980年1月11日）》、《中共中央关于为所谓“习仲勋反党集团”平反的通知（1980年2月25日）》，皆收于前引中共中央组织部干审局编《干审工作政策文件选编（上）》。

^{*41} 毕兴等《阎红彦》，《中共党史人物传》，第28卷，陕西人民出版社，1986年。

蒙冤，而且震慑了当时的文学艺术界，起到了“杀鸡儆猴”的作用。而事实上，《刘志丹》被当成“鸡”，在很大程度上是偶然的，即该小说恰巧发表于反击“翻案风”斗争即将开始之际。

不过，既然该小说演变为重大事件的主要背景之一，是阎红彦如此在乎并异乎寻常地追究小说描述的陕北革命运动历史，那么，即使为探究小说到底问题何在，也须暂且跳出小说世界，首先对历史人物刘志丹及其领导的陕北革命运动的事实经过，亦即“历史事实”进行仔细分析；在此基础上，还须深入研究中共对此的“历史认识”，即中共对刘志丹等的革命运动所下评价、裁决及其变化的过程。因为，还在小说完成前，作者李建彤的同情者习仲勋和反对者阎红彦，都已预感到该小说将要超出文学范畴，很可能引发政治问题。习仲勋认为，“一写刘志丹必然涉及他受的迫害，而迫害他的那些人一定会报复，这些人解放后仍有权有势，报复起来非同小可”；而“那些人”之一阎红彦则半是建议、半是恫吓地警告作者说，涉及刘志丹革命活动的历史，“中央没有做结论。一个作者是负不了责任的”。^{*42}

下面，让我们把眼光投向小说《刘志丹》的舞台，即 1930 年代初的陕北。

1. 刘志丹及其同志们

陕北、陕甘边的革命运动，是在 1927 年国共分裂、共产党武装起义后开始的。运动以“打富济贫”为口号，主要在偏远农村和山区开展游击战。^{*43}曾在广东的黄埔军官学校第 4 期学习的刘志丹（1925 年入党），在陕西省委领导下开展了颇为独特的革命活动。他在故乡陕北，利用与“土匪”、“刀客”、“哥老会”以及大小地方军阀的广泛关系，与“官”、“匪”都保持着一种若即若离的关系。^{*44}当时，陕西地方社会“官”“匪”不分，错综复杂；刘志丹的活动可以说是符合并巧妙利用了这种现状，试图以拯救贫民的方式积累斗争成果，扩大革命影响。

刘志丹领导的革命运动，经历过许多挫折。但刘颇得人心，人们亲切地称他为“老刘”，再加上在农村、山区开展游击战屡屡得胜，因而逐渐得到民众支持，到 1930 年代初，已在陕北、陕甘边一带拥有相当势力，名声大振。不过，当时在陕西北部，除刘志丹外，还有一个共产主义者组织（或说反抗组织）也在邻近地区开展革命活动，二者且时有接触。那就是生于安定县（位于刘志丹故乡保安县东北约 80 公里，现改名子长县）的共产党员谢子长（1897～1935）所率领的队伍。较之刘志丹，谢子长年长六岁，但学历（榆林中学）、入党时期和去世

^{*42}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 50、97 页。

^{*43} 有关刘志丹及其领导的陕北革命运动的较早研究成果有：菊池一隆〈陕西省的青年运动——陕北、陕甘边区苏维埃创始人刘志丹及其周边（陕西省における青年運動——陕北、陕甘辺ソヴェトの創始者劉志丹とその周辺）〉（《历史上的民众与文化（歴史における民衆と文化）——酒井忠夫先生古稀祝贺纪念论集》，国书刊行会，1982 年）、菊池一隆〈刘志丹与陕北革命（劉志丹と陕北革命）〉（《中国近现代史诸问题（中国近現代史の諸問題）——田中正美先生退休纪念论集》，国书刊行会，1984 年）、Mark Selden, *China in Revolution: the Yanan Way revised*, Armonk, NY: M.E. Sarpe, 1995（日译本作《延安革命》，由小林弘二、加加美光行依 1970 年版原著翻译，筑摩书房，1976 年）。不过，关于所谓刘志丹问题的核心即党内斗争，因资料限制，语焉不详。中国方面出版的有：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编《刘志丹》（陕西人民出版社，1993 年）、刘志丹纪念文集编委会编《刘志丹纪念文集》（军事科学出版社，2003 年）、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等编《建国以来刘志丹研究文集》（陕西人民出版社，2008 年）等，但对于刘志丹受迫害的由来及过程一般不予详述。

^{*44} 关于陕北革命与秘密结社、会党之间的关系，除注 43 所举外，孙江《近代中国的革命与秘密结社——中国革命的社会史研究（近代中国の革命と秘密結社——中国革命の社会史的研究）1895～1955》（汲古书源，2007 年）之第 8 章作了详细分析。

年份都十分接近，二人的成长背景可以说十分相似。刘志丹被人们称作“老刘”，而据说谢子长也被当地民众尊称为“谢青天”。^{*45}可见谢子长的运动方式，也是游走于“官”、“匪”之间以拯救贫苦民众。谢死后，其出生地取其名改称子长县，也与刘志丹相同。

就这样，刘、谢二人作为革命家颇多相似之处。但论部队规模，战法巧妙、地方性较强（人际关系因而也较复杂）的刘志丹部似乎略大。而且，两支队伍不仅领导人特点相似，活动区域也相近。因此，尽管两支部队都打着相同旗号，但互争长短而引发相互猜忌甚至倾轧，也就势所难免。

现在，有关陕西（西北）中共党史的著作对刘、谢的功绩不偏不倚，同样颂扬，并说陕北革命根据地的发展是在二人密切合作下实现的。^{*46}但这是为维护烈士名誉和党内团结而采取的措施，事实却远非如此。后来，围绕小说《刘志丹》发生重大事件，其原因正在于身后评价与历史事实不相符合。因此，不了解刘、谢二人及其同志之间反目的实际情况，就不可能理解《刘志丹》事件根源之深。

上面说过，在1930年代初，刘志丹部的规模稍大于谢子长部；但实际上，两支队伍都不过数百人而已。二者之间相互猜忌酿成的第一次冲突是“三甲塬事件”。1932年2月，谢子长部以“成分不纯”为由，几乎是以突然袭击的方式，在三甲塬解除了刘志丹部的武装，并杀害了其部分首领。^{*47}当时，阎红彦、杨重远等率部由山西渡黄河进入陕北，谢子长将其拉入己部，并会同刘志丹部成立了“抗日反帝同盟军”（1931年12月）。事件就发生在此后不久。与谢子长一样，阎红彦也是陕西安定县人，曾和谢一起发动暴动（清涧起义，1927年10月），失败后与谢分手到山西开展活动，1931年秋，率约30人的晋西游击队进入陕西，与刘志丹部汇合，在那里遇到了前来传达陕西省委指示的谢子长。

谢子长早就对刘志丹部不满，认为其中混进了不纯分子（即亡命徒），纪律方面也有问题，未脱土匪习气，而且不愿打出共产党的旗号（红旗）。刘认为，贸然打出红旗，会在当地招致不必要的反对——正因如此，刘才于1931年底成立了名为“抗日反帝同盟军”的部队。但谢子长接受的命令是组织以共产党为主体的游击队，因此不能容忍刘的做法。^{*48}1932年2月，谢子长在士兵大会上突然宣布解除刘部武装，阎红彦等则按事先约定当场枪杀了赵连璧等刘部首领。在场的刘志丹也被押了起来，刘部400多人被勒令解散、即刻回家。这就是所谓“三甲塬事件”。刘的亲弟弟刘景范也在这时被赶出部队；刘的伙伴亦多散去，有的重新落草为寇，还有的归顺了地方军阀。

谢子长通过这次“肃军”掌权之后，向陕西省委作了如下报告，即刘部“纯系土匪杂合

^{*45} 李振民等〈谢子长〉，《中共党史人物传》，第3卷，陕西人民出版社，1981年。有关谢子长的事迹，请参阅张锋《民族英雄谢子长》（中国文史出版社，2005年）、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等编《谢子长纪念文集》（陕西人民出版社，2005年）等。

^{*46} 具有代表性的有：吴志渊《西北根据地的历史地位》（湖南出版社，1991年）、张宏志《西北革命根据地史》（陕西人民出版社，2000年）、任学岭·康小怀〈对刘志丹、谢子长早期军事活动的考察和再认识〉（《延安大学学报》，2008年第4期）、李建国《陕甘宁革命根据地史》（甘肃人民出版社，2009年）等。

^{*47} 本文有关“三甲塬事件”的记述，除特别说明外，主要依据刘景范〈“三家原事件”的真相〉（1982年7月10日），收于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

^{*48} 《黄土高天举红旗——吴岱峰回忆录》，私家版，1999年，第77~86页。谢子长与刘志丹不睦的原因还有许多，事属琐碎，不予一一记述。

而成……企图渐次地改造，纯是幻想”，“只有很坚决地肃清土匪流氓分子，洗刷部队”；结果予以实行，成功组织了“陕甘游击队”。陕西省委批判了“肃军”的做法，命令释放刘志丹。谢子长指挥的“陕甘游击队”也在后来的作战中屡遭惨败，刘志丹于是得以重新掌握作战指挥权。而谢、阎则于1932年底被解除职务，并被召至上海受训。刘志丹重新掌权后，陕北的革命斗争表面上发展比较顺利，但“三甲塬事件”在陕北的革命组织内部留下了深深的创伤。

2. 批判右倾风波

1933年以后，刘志丹指挥的游击战争由前一年12月成立的红26军来执行。除刘本人外，刘的忠诚部下高岗、习仲勋以及重返部队的刘景范也都在26军（及党组织系统陕甘边特委）。该军尽管是红军的正规部队，但不少人曾为土匪，时常连上级组织陕西省委的命令也难以贯彻。当然，所谓上级命令，往往出自“左倾”路线，无视红军部队的实力和农村社会的现实情况。对此，26军或者消极执行，或者为巩固和扩大根据地而将活动重心放到山区，有时甚至与土匪部队等各种地方势力共同战斗。应该说，这些都是符合陕北实际状况的斗争方式。

总之，刘志丹率领的红26军和陕甘边特委，经过艰难曲折的战斗，击退了陕西地方军阀的围剿，至1934年年中，势力已扩至20余县，遂于同年11月在陕西、甘肃接壤的南梁（现甘肃省华池县），树立了陕甘边苏维埃政府。习仲勋任政府主席，刘志丹任军事委员会主席，高岗任基干部队26军（42师）的政治委员。然而，与刘素有嫌隙的谢子长等恰在此时期回到陕北，与刘等再度发生冲突。

谢子长在1933年夏结束在上海受训后，曾在中共北方局（天津）工作过一段时间，然后于同年底以西北军事特派员身份回到陕北。北方局赋予他的使命是，重建中共陕北特委，解救陕北游击队脱离险境。关于陕北特委和陕北游击队，需作一些说明。^{*49}首先，陕北特委和刘志丹等的陕甘边特委，名称相近，活动区域也相距不远，但分属不同系统。即陕北特委接受中共北方局领导，而陕甘边特委则是陕西省委（因屡遭破坏而时常联络不畅）的下级组织。马明方、崔田夫等率领的陕北游击队，虽然有时在刘志丹26军的支援下作战，但基本上是独自开展游击战，在1933年12月谢子长回到陕北时，因多次作战失利而面临解散。

谢子长回到陕北不久，北方局又派郭洪涛前来，二人于是立即着手重建陕北党组织和游击队。郭洪涛（1909~2004）也是陕北人，谢被派往陕北，郭被提拔，以替代阎红彦协助谢的工作。^{*50}此后，郭成为西北革命运动（及与此伴生的党内斗争）的主要参与者之一。如果说，陕甘边特委方面存在刘志丹与高岗间的纽带和继承关系，那么，在陕北特委方面，谢子长和郭洪涛之间也存在同样的关系。

1934年1月以后，根据中共北方局（负责人是孔原）的指示，谢子长和郭洪涛对陕北特

^{*49} 本文有关陕西特委、陕北游击队的记述，除特别注明外，皆依据前引张宏志《西北革命根据地史》，第48~53页。

^{*50} 《郭洪涛回忆录》，中共党史出版社，2004年，第25~26页。至1933年底，阎红彦在上海、北平、张家口等地与谢子长一同行动；1934年7月，阎受组织派遣前往苏联参加共产国际大会（1935年底回国），因此未与谢一同回陕北。

委和陕北游击队进行了整顿，然后率领游击队约 600 人于 7 月与南梁的刘志丹部汇合，陕北革命的双雄谢子长和刘志丹自 1932 年分手后再次聚首。

此时，谢子长和郭洪涛带来了北方局给红 26 军及陕甘边特委的两封指示信。^{*51}就隶属关系而言，北方局不能直接领导陕甘边特委。但北方局通过各种渠道（包括谢子长）了解到，刘志丹等人的活动带有“右倾机会主义”倾向；再加上陕西省委也已失去领导功能，于是决定通过谢子长等来纠正陕甘边特委的错误。7 月 25 日，陕甘边特委和陕北特委的联席会议（阎家洼子会议）在南梁召开。会上，谢子长传达了北方局严厉批判陕甘边特委（26 军）“右倾机会主义”的指示信，并根据指示强烈批判了刘志丹等人的错误。刘志丹曾多次被指责为“右倾机会主义”，这次的批判果然也是针对党组织和军队的“浓厚的土匪色彩”、“梢山主义”、“逃跑主义”。但批判出自谢子长本人之口，令陕甘边特委有关人深感震惊。^{*52}

联席会议还决定，解除高岗职务，调往在上海的临时中央接受审查，其所遗 26 军 42 师政治委员一职由谢子长继任。该项决定的理由是，高岗有政治纪律、生活作风方面的问题；^{*53}但这等于谢子长等人的陕北特委借助北方局的权威，除掉了刘志丹等陕甘边特委的臂膀，也意味着前者对后者及 26 军占据了政治优势。陕甘边特委成员突然遭到猛烈批判，认为这是诬告，当然十分不满，^{*54}但谢、郭有北方局的指示作挡箭牌，根本不听对方申辩。^{*55}最后，高岗只被解除了职务，而未被送往上海；但在刘志丹一方看来，阎家洼子会议无疑就是第二次“三甲塬事件”。

谢、郭等陕北派对刘志丹等陕甘边派的攻击并未就此停止。在阎家洼子会议后的 9 月 5 日，谢致信中共北方局报告会议情形说，“（26 军）42 师一贯的是军事乱窜，不能在艰苦的群众工作中完成西北苏区的任务。……联席会一致的要求中央派军、政同志领导 42 师，把老右倾同志另外调换工作”。^{*56}谢要求撤换的“老右倾同志”，无疑就是刘志丹、高岗。郭洪涛也于会后在陕北特委机关杂志《西北斗争》上发表〈红 26 军长期斗争的主要教训〉一文，历数和批判刘志丹部如何“右倾”，还将该文送往北方局，强烈要求必须对陕甘边特委进行改组。^{*57}

^{*51} 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中共党史出版社，2007 年，第 73~74 页；前引《郭洪涛回忆录》，第 45~47 页。有关中共北方局与陕北特委、陕甘边特委之间的指示、报告，已有下述资料集出版，但均未收入该 2 件指示。这些资料集为：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等编《陕北革命根据地》（中共党史出版社，1995 年）、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等编《陕甘边革命根据地》（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 年）、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编《西北革命根据地》（中共党史出版社，1998 年）、《中共中央北方局（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卷）》（上下，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 年）。

^{*52} 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第 74~75 页；张策《我的历史回顾》，改革出版社，1997 年，第 49~50 页。

^{*53} 戴茂林·赵晓光〈高岗〉（《中共党史人物传》，第 82 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 年）称，高岗曾在 1932 年的某次战斗中临阵脱逃，还在 1934 年 1 月的一次战斗后，将地主的妾当作“战利品”。另外，前引赵家梁·张小霁《半截墓碑下的往事——高岗在北京》第 272~273 页也提到高岗临阵脱逃的事件。

^{*54} 关于在会上遭到批判的刘志丹的态度，有不同说法。有的说他和高岗一起进行了反驳（前引戴茂林·赵晓光〈高岗〉），有的则说因“三甲塬事件”怨结未消，刘没怎么发言（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第 75 页）。

^{*55} 阎家洼子会议决定即〈陕甘边区特委关于陕甘边区党的任务的决议〉，收于中共中央书记处编《六大以来》上，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662~666 页；前引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等编《陕甘边革命根据地》，第 224~230 页。

^{*56} 前引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等编《陕甘边革命根据地》，第 232~233 页。

^{*57} 前引《郭洪涛回忆录》，第 47 页；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第 75~76 页；前引

受到批判的陕甘边特委也以牙还牙。1934年冬，陕甘边特委致信陕北特委，指责陕北实施的集体农场政策是李立三路线复活，并将该信在陕甘边机关杂志《布尔什维克的生活》刊布出来，而并未得到陕北方面同意。^{*58}翌年2月，陕北特委和陕甘边特委在互相猜忌中再次召开联席会议，共同组织了中共西北工作委员会和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随后发动统一军事行动，成功击退了国民党方面的“围剿”。但两个组织之间的冲突依然存在。^{*59}特别是在谢子长死后（在“反围剿”战斗中负重伤，于1935年2月21日死去），继承其地位的郭洪涛和刘志丹、高岗之间的矛盾更加突出。这也是同年9月至11月发生“肃反”的背景。

3. “肃反”运动与刘志丹之死

关于如何评价刘志丹的历史作用，1935年秋发生的针对刘、高等陕甘边派的党内“肃反”是最复杂、“敏感”的事件。^{*60}要理解该事件的背景，须从该年初谈起。在陕甘边和陕北，党组织有原陕甘边特委和原陕北特委联合成立的中共西北工作委员会，军队则有陕甘边特委领导的红26军（约千人）和陕北特委领导的红27军（由原陕北游击队于1935年1月底改编而来，兵力约千人）。26军的领导人是刘志丹、高岗、习仲勋等，27军则由谢子长、郭洪涛、贺晋年等指挥。然而，双方山头主义倾向都较重，关系并不好。

中共北方局通过谢子长、郭洪涛等人的报告，相信了陕甘边特委（26军）“右倾问题的严重性”，除自1934年下半年至翌年陆续发出指示，严厉斥责刘志丹等人的“右倾机会主义”外，还于1935年5月派青年干部朱理治（1907—1978）来到陕北，以彻底解决问题。朱的职衔是中共中央驻北方代表。当时，所谓中共中央正在长征途中，根本无力领导地方党组织。因此，对陕西的地方组织而言，天津的北方局——不管实际上领导力量如何——是能够接触到的最高级组织，北方局派来的代表无疑就是“中央”的化身。^{*61}朱于7月初到达陕北（延川县永坪镇）后，马上向中共西北工作委员会传达了北方局的五封指示信，这些信严厉谴责

张宏志《西北革命根据地史》，第243页。郭发表在《西北斗争》上的文章，全文未公开，只有部分概要收于上述张秀山回忆录。

^{*58} 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第384页；朱理治《往事回忆》，中共河南省委党史研究室编《纪念朱理治文集》，中共党史出版社，2007年，第443页。该信据称刊载于《布尔什维克的生活》，但至今未公布全文。

^{*59} 比如，作为统一组织而成立的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其主席一职应由刘志丹还是谢子长担任，似乎迟迟难以决定；陕甘边认刘是主席，而陕北方面则以谢为主席。请参阅前引《郭洪涛回忆录》之第62页、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之第385页。

^{*60} 1935年秋天的“肃反”异常错综复杂，相关人的说法相互间有许多出入。本节记述主要依据如下各种资料进行比对、整理而得：高朗亭《西北红军的组建和党中央拯救西北革命根据地史实纪实》（《陕北文史资料》，第11辑，1982年）、《中央同意冯文彬、宋时轮同志关于西北红军历史问题座谈会的报告》（《党史资料征集通讯》，1986年第7期）、张策《三存书集》（改革出版社，1996年）、前引张策《我的历史回顾》、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中共甘肃省委党史研究室编《陕甘边革命根据地》（中共党史出版社，1997年）、前引戴茂林·赵晓光《高岗》、前引李原《只唯实——阎红彦上将往事追踪》、前引《郭洪涛回忆录》、《聂洪钧回忆与文稿》（中共党史出版社，2005年）、前引朱理治《往事回忆》、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宋霖·吴殿尧《朱理治传》（中共党史出版社，2007年）、《习仲勋传》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8年）。

^{*61} 关于派往各根据地的“特派员”宣示的“中央”权威与地方干部之间的关系，及其与肃反的结构关系，福本胜清《中国共产党外传》（苍苍社，1994年），尤其是该书第18节“中央——职位、起家、肃清等（中央について——位階、起家、肅清など）”从政党社会学角度作了非常透彻的分析。

了原陕甘边特委、红 26 军的“右倾取消主义”。派谢、郭来陕北，并根据其报告认定 26 军问题严重的，原本就是北方局，现在北方局又派朱前来处理问题。可以说，朱自始就是站在郭等原陕北特委（27 军）的立场上，来纠正刘、高等 26 军的“错误”的。

不久后，上海的临时中央局也于 9 月初派聂洪钧（1905—1966）来到陕北，同月 15 日，由南方转战而来的红 25 军（原第四方面军一部，与 26 军、27 军系统不同，军长徐海东，政治委员程子华）到达陕北永坪镇。据说，朱理治、聂洪钧等原本即对刘志丹和高岗抱有先入之见，认其为“右倾主义”，又听当地干部郭洪涛说刘、高如何“右倾”，相信 26 军不仅已经“右倾”，而且还有不少“右派”（按当时的思维，所谓“右派”，与隐藏在暗处、企图破坏党组织的特务几乎是同义词），必须进行大规模的“反右派斗争”。实际上，1934 年上半年，谢、郭曾为改造陕北特委而在进行过“肃反”，事后并自称对重建组织发挥了很大作用。^{*62}郭洪涛等也许认为，同样的党内斗争需要对陕甘边方面（26 军）再来一次。

郭、朱、聂实施“肃反”所借助的力量，是刚到陕北的红 25 军。一则，25 军的兵力优于 26 军。二则，25 军自鄂豫皖根据地时期以来，在“肃反”方面成果显著，其参谋长戴季英（1906—1997）更是富有经验的“肃反”专家。

红 25、26、27 各军于 9 月 17 日合编为红 15 军团后，在中共西北代表团（由朱理治、聂洪钧组成，后加入原 25 军政治委员程子华）安排下，党、军主要职务一转眼都被原 25 军、27 军的干部所掌握。同时还成立了政治保卫局（即“肃反”机构），至此，实施“肃反”已势在必行。9 月 21 日，“红色戒严令”发布，以动员民众的形式执行阶级路线。“肃反”终于开始。9 月下旬，几名“右派”干部被逮捕、拷问后，供出刘志丹、高岗、张秀山等原 26 军领导人是右派，戴季英领导的西北保卫局在得到朱理治、聂洪钧、郭洪涛、程子华等默认后，立即逮捕了刘、高、张及习仲勋、张策、刘景范等原 26 军和陕甘边特委的有关干部。^{*63}几乎与此同时，在根据地各地，许多基层干部被当作“右派”、“反革命”、“特务”而遭到杀害。^{*64}自 9 月至 10 月，“肃反”之风狂症，将此前陕北革命运动的主要力量、跟随刘志丹并颇得民众支持的干部一网打尽，红军各部间也发生矛盾，越来越多的人相互猜忌；部分民众甚至认为“肃反”是“伪红军”（指第 25 军）为瓦解原 26 军而设下的阴谋，并逃离共产党统治区域，或者“反水”。^{*65}

就在中共和红军的最后一块根据地在“肃反”的狂涛中摇摇欲坠之际，毛泽东等率领长

^{*62} 〈中共陕北特委工作报告大纲（1934 年 6 月 27 日）〉（前引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等编《陕北革命根据地》，第 177 页）就肃反工作报告称，在约一年内，仅神木县就杀了一百数十人（包括豪绅、收款员、反动分子、侦探等），取得了重大成果。

^{*63} 据说，由于联络体制有漏洞，当时在前线的刘志丹偶然看到了要将其抓捕并移送审查机关的文件，但他没有逃跑，而是选择了从容就范。李振民·张守宪《刘志丹》，《中共党史人物传》，第 3 卷，陕西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219 页。

^{*64} 关于逮捕刘志丹等人的具体经过，及朱理治、聂洪钧、郭洪涛、戴季英、程子华等肃反者在多大程度上与此有关，他们之间也说法不一，成为所谓“肃反事件”争论的焦点。至于肃反过程中被杀害的人数，本文注 91 之〈中央关于 1935 年陕北（包括陕甘边及陕北）肃反问题重新审查的决定〉作二百余人，其后，不少回忆录及有关著作皆袭此说。然而，前引宋霖·吴殿尧《朱理治传》基于前引《聂洪钧回忆与文稿》第 21 页聂洪钧批注等认为，该数字值得再作商榷（第 139～140 页）。

^{*65} 刘景范口述《赤安（三边）事变》，王俊义·丁东编《口述历史》，第 4 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 年；前引张策《我的历史回顾》，第 58 页。

征部队到达陕北。毛泽东、张闻天等中共中央，经吴起镇于 11 月初进入陕北甘泉县下寺湾，在那里听取了郭洪涛、聂洪钧等人有关“肃反”的汇报。^{*66}中国的一般记述是，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共中央领导人听取汇报后，感到事态严重，随即指示“停止逮捕，停止审查，停止杀人，一切听候中央解决”；同时即派王首道等赶赴瓦窑堡（陕北党组织所在地）接管西北保卫局，并为稳定局面，释放了所有被捕的原 26 军干部。刘志丹、高岗等西北革命干部在千钧一发之际被救了下来，根据地也得以渡过危机。^{*67}

然而，实际上，在到达陕北的中共中央指示停止“肃反”并负责纠正错误、处理善后的，应是张闻天。^{*68}11 月初，对于中央和西北的红军，最紧迫的是军事问题，即如何击退国民党的“围剿”。毛泽东、张闻天等听取汇报以了解陕北状况（包括“肃反”在内）的 11 月 3 日的会议决定，中央暂时分作两部分，分别负责军事和党务；毛泽东、周恩来等分管军事指挥，奔赴前线；而改善供应体制和党务（包括调查“肃反”）等后方工作，则由即将进入瓦窑堡的张闻天、秦邦宪（博古）、李维汉等负责。^{*69}

11 月 10 日，张闻天率中央机关进驻瓦窑堡，当天即成立小组以调查“肃反”问题，其成员有秦邦宪、董必武、王首道、张云逸、李维汉、郭洪涛。该小组调查的结果直接报告给张闻天，被关押的“肃反”受害者刘志丹、高岗、习仲勋等才终于得到释放。11 月 26 日，中共中央发出〈审查肃反工作的决定〉，着手纠正陕北“肃反”中的“极左主义”和“疯狂病”。

为纠正陕北“肃反”的错误，张闻天等的确采取了紧急措施。不过，为更好理解后来的纠纷而必须指出的是，这些措施绝非对“肃反”本身的检讨和批判。因为，在听取郭洪涛、聂洪钧等汇报后，无论是张闻天，还是毛泽东，中央领导人并未反对“肃反”，而是表示“一般看来，在中央代表团方面，党的领导是正确的”。^{*70}另外，上述中共中央的决定也断定西北根据地确实存在“右倾的错误”，就“肃反”本身也采取了原则认可的立场，表示“过去陕甘晋省委领导反右倾取消主义斗争与坚决肃清反革命右派的斗争，一般的是必要的，正确的”。^{*71}正由于这个原因，在作出该决定前后，“肃反”过程中被“揭发”出的几名“右派”嫌疑人，经公审被判有罪，其中还有人在中央领导监督下被执行死刑。^{*72}换言之，几乎置刘志丹、高岗等西北领导人于死地的“肃反”，其错误仅被当作“个别”问题，而未作彻底纠正。

如此处理，显然是为稳妥起见。陕北的党领导人如朱理治、郭洪涛、聂洪钧、戴季英等

^{*66} 关于谁向毛泽东、张闻天等就肃反作了汇报，存在不同说法。根据会议记录，报告者是聂洪钧，但郭洪涛主张是程子华。请参阅张培森主编《张闻天年谱》，中共党史出版社，2000 年，第 272 页。

^{*6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1893~1949）》，中共文献出版社，1996 年，第 370 页；前引《习仲勋传》，上卷，第 209~213 页。

^{*68} 郭洪涛〈张闻天同志初到陕北〉，《回忆张闻天》，湖南人民出版社，1985 年，第 96 页；何方《党史笔记：从遵义会议到延安整风》，香港，利文出版社，2005 年，第 17~18 页。

^{*69} 前引张培森主编《张闻天年谱》，第 272~273 页。

^{*70} 〈张闻天在中央常务委员会会议的发言（1935 年 11 月 3 日）〉，前引张培森主编《张闻天年谱》，第 272 页。张发言中所谓“中央代表团”，指上述由朱理治、聂洪钧等组成的西北代表团。

^{*71} 〈西北中央局审查肃反工作的决定〉，中共中央书记处编《六大以来》，下，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373~373 页。《六大以来》所收该决定的字句，与李忠全·胡民新〈陕甘革命根据地史研究综述〉（《党史通讯》，第 1986 年第 3 期）引用介绍者不尽相同。或许《六大以来》收录的该决定经过字句修改。

^{*72} 前引宋霖·吴殿尧《朱理治传》第 139 页记述，蔡子伟、黄子文、张文华、李西萍 4 人，经公审和董必武等审核被宣判有罪，李西萍被处死。

对“肃反”的立场基本一致，原 25 军领导人也大都支持“肃反”。党中央刚到陕北、立足未稳，掌握情况后，不能不尊重郭洪涛等当地干部的意见；而原 25 军的力量也较强，足以匹敌中央红军。就这样，中共以张闻天为核心的党务委员会遵照党中央的决定，于 11 月 30 日作出决议，将“严重错误”的责任推给具体负责“肃反”的戴季英和聂洪钧二人了事。戴和聂分别受到了“最终警告”和“严重警告”的处分。^{*73}

后来，对此次“肃反”的性质及有关处分的重新检讨断断续续持续了半个多世纪，此即所谓“西北历史争论问题”。其详情将在下一章与事后“历史认识”问题一并论述，此处仅就刘志丹战死作一探讨。

刘志丹于 1935 年 11 月底被释放，后被任命为同年底新编的红 28 军军长，并率部参加中共军队于翌年 2 月开始的山西远征（即所谓“抗日东征”）。新编 28 军（兵力约 1200 人）装备和训练都不足，刘时常亲赴第一线指挥战斗。但他作为军人发挥才干的时间过于短暂。4 月 14 日，28 军准备挺进山西省中阳县三交镇，刘志丹在视察前线时被流弹击中而殒命。这位留下许多传说的革命家，牺牲时年仅 32 岁。刘的遗体被郑重运抵中共中央所在地瓦窑堡，4 月 24 日举行了隆重的追悼会。同年 6 月，中共中央决定将刘志丹的故乡保安县改称志丹县；1941 年，刘志丹陵墓在志丹县城内开始营造，两年后竣工。该墓即现今之“刘志丹烈士陵园”（全国重点烈士纪念建筑物保护单位），旁边有纪念碑，上面刻着 1943 年举行公葬时毛泽东的题辞：群众领袖、民族英雄。

第三节 历史认识和历史评价

如前章所述，中共西北革命根据地的历史，随处可见刘志丹、高岗等和谢子长、阎红彦、郭洪涛等相互反目和倾轧，但因中共中央到达陕北以及谢、刘相继死去而告一段落。但这同时也是下一场争论——如何评价西北革命根据地历史——的开始。

西北革命根据地历史的总结，其意义超越地区局限，是在此地自 1936 年成为中共中央的新驻地、一直在西北开展活动的当地干部开始在党中央担任重要工作以后。如何使西北干部融入中央的工作？又如何评价他们此前的经历？由此导致了历史“认识”问题，即如何对待西北革命根据地的历程？又如何判断其功过？

“认识”问题比“史实”问题更加错综复杂。就小说《刘志丹》事件的阴阳两面而言，如果说“史实”反映的西北干部间的冲突、倾轧是第一束光线，那么，伴随着“认识”变化而不断更改的评价，则是第二束光线。

1. 第一阶段（1935~1938）

如前所述，在 1935 年秋天的“肃反”中，刘志丹、高岗险些被杀，由于中共中央到达陕北才幸免一死。事后，戴季英、聂洪钧两人被追究直接责任而受到处分。然而，这次在中共

^{*73} 〈关于戴季英、聂洪钧二同志在陕甘区域肃反工作中所犯错误的决议〉，全文见前引宋霖·吴殿尧《朱理治传》，第 138 页。

中央（主要是张闻天、李维汉等）主持下所作的处理，为以后陕北当地党的工作、中央与地方干部之间的关系留下了重大隐患。

首先，这次处理的认识前提是，对右派、右倾实施“肃反”本身没有错误，所以，原陕甘边特委（26军）干部头上的“右倾机会主义”帽子一直未被摘除。因此，不少人虽然在“肃反”中幸免于难，但在释放后仍未逃脱惩罚：他们或被撤换职务，或被取消待遇。^{*74}如前所述，刘志丹在被释放后率28军奔赴前线，结果战死；但其死后的干部档案仍记录着“严重右倾”。^{*75}对于刘身为军长而冒险亲赴前线视察敌情，部分干部也认为：“他就是为了洗刷自己，证明自己不是什么特务，宁可冲锋陷阵牺牲自己，所以莫名其妙地冲上去，牺牲了”。^{*76}由此可以看出，对刘志丹及其他“肃反”受害人而言，释放后头上仍扣着“右倾机会主义”帽子是如何地不堪其重。

第二个隐患是，此次纠正错误只处分了戴季英、聂洪钧两名直接责任人，理应从组织层面追究责任的朱理治、郭洪涛及程子华等原25军领导人，不仅免于处分，后来仍继续得到重用，引起原26军“肃反”受害者强烈不满。也就是说，原25军、27军仍然视原26军有关人是“右倾分子”；而原26军有关人则认为，“肃反”的帮凶至今仍逍遥法外。正因如此，1935年12月，毛泽东和周恩来才指示原25军干部说，对原26军人士要抛弃偏见，不要再歧视。^{*77}

据原26军干部张策说，当时中共中央之所以未能全面纠正“肃反”错误，是因为“肃反”元凶之一郭洪涛在向中央汇报陕北情况时歪曲了事实，隐藏了自己的罪行；换言之，郭欺骗了中央。^{*78}此外，张还忿忿地揭发说，1937年5月，中共陕甘宁边区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15日至17日）；在选举委员时，郭洪涛背后捣鬼，使原26军的人没被列入候选人名单，原26军有关人对此非常不满；而在这次大会上被选为区委书记后，郭又散发小册子，再次为“肃反”辩护。^{*79}张的解释有其道理。当然，刚刚到达陕北的党中央，尚未全面了解当地情况，因而把这些冲突仅仅看作地方干部之间的摩擦，也是可能的。

但是，必须同时考虑这样一个事实，即1935年底直接处理陕北“肃反”的不是毛泽东，而是张闻天、李维汉。换言之，陕北、陕甘边同志间的冲突及“肃反”等，是受党中央的意向、路线影响的——哪怕仅是在形式上；正因如此，若仅关注上述冲突等本身，而不考虑张闻天主持工作时的中央的路线，就无法解决问题。1935年底对“肃反”的事后处理也一样。换言之，在张闻天等面对的历史问题，即中共中央在1935年以前发生的所谓“路线错误”得

^{*74} 李维汉《回忆与研究》，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1986年，第373页；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第89页。高岗、习仲勋、张秀山、刘景范等被释放后任县委级别职务，实际上被降职。

^{*75}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113页。

^{*76} 这是周恩来揣测刘志丹的死因而对曹瑛说的话。全文如下：“志丹同志是在战场上牺牲的，本来他是高级指挥官，没必要去冲锋陷阵，他就是为了洗刷自己，证明自己不是什么特务，宁可冲锋陷阵牺牲自己，所以莫名其妙地冲了上去，牺牲了。没有这个肃反运动刘志丹同志也不致于牺牲”（曹瑛〈在延安参加整风运动和七大〉，《中共党史资料》，第58辑，中共党史出版社，1996年）。刘的部下张秀山也回忆道，刘在出征前说：“我们到底是不是‘右’派反革命，在战场上让他们看看”（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第94页）。

^{*7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上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第501页。

^{*78} 前引张策《三存书集》，第282页；前引张策《我的历史回顾》，第75页。

^{*79} 前引张策《我的历史回顾》，第75页。同样内容的回忆也见于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第114~115页。

到一定总结之前，要全面审视西北革命根据地的历史问题——包括 1935 年底对“肃反”的事后处理——事实上是不可能的。

关于这方面的情况，毛泽东曾说，“在洛甫同志还当总书记的条件下，就不可能正确解决肃反问题”。而关于郭洪涛、朱理治等“肃反”责任人后来继续受到重用，毛也表示，“洛甫同志用人不当”。^{*80}这样一来，重新评价西北革命根据地的历史，就成为毛泽东自 1930 年代末开始推动的对党中央的路线问题所作的历史性总结的一部分——而此次历史性总结又是 1940 年代前半期的所谓“延安整风运动”的核心部分，其最大成果即 1945 年通过的〈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顺言之，经高岗、张秀山等原 26 军有关人强烈要求，关于是否应为刘志丹摘去“右派”、“右倾取消主义”的帽子，在 1938 年初似乎已有结论。1938 年 2 月，中共中央在延安城外的篮家坪召开会议，郭洪涛在发言中依然称刘志丹为“右派”，招致与会者批判。会上撤销了郭的陕甘宁边区委书记职务（由高岗继任），并决定原则上摘去此前加在原 26 军有关人头上的“右派”、“右倾取消主义”的帽子。^{*81}

2. 第二阶段（1942~1945）

关于应如何看待西北革命根据地的历史，“延安整风运动”期间在延安召开的历时 89 天（自 1942 年 10 月 19 日至翌年 1 月 15 日）的中共西北局高级干部会议（以下简称“西北局高干会议”）给出了结论，是重要的阶段性标志。^{*82}

1938 年以后，在毛泽东主导下，中共上层开始对党中央的历史进行总结（党内争论）。1941 年 9 月，在断断续续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俗称“九月会议”）上，与会者展开激烈争论，张闻天、秦邦宪、任弼时等部分领导人并作了检讨。到了 1942 年，党中央领导层已基本得出如下结论，即党中央在所谓“苏维埃后期”的极左政策实际上是“路线错误”。简而言之，就是形成这样一种共识，即毛泽东的革命路线符合中国农村的实际情况，是正确的，而 1930 年代中共中央的路线则压制该革命路线，犯了“左倾”错误。^{*83}

但是，事情当然不会就此了结。在成功迫使张闻天等原领导层自我检讨、形成新的历史观点后，毛泽东下一步要做的是，如何使新观点成为全党共识，又如何引用具体的历史事例验证其正确性。所谓“西北历史问题”就为此提供了最恰当的素材。而为了给“西北历史问

^{*80} 前引张策《三存书集》，第 282 页。

^{*81} 据推断，这次会议大概就是 2 月 18~20 日的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相关记述见于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之第 95~96 页、前引张宏志《西北革命根据地史》之第 326 页以及前引张培森主编《张闻天年谱》之第 542~544 页。

^{*82} 关于西北局高干会议概况，请参阅徐金煌〈1942 年 10 月西北局高干会议简介〉（《中央档案馆丛刊》，1987 年第 6 期）、颜树声·胡民新〈延安整风运动中的西北局高干会〉（《人文杂志》，1992 年第 6 期）、戴茂林〈任弼时与西北局高干会议〉（任弼时生平和思想研讨会组织委员会编《任弼时百周年纪念》，上卷，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 年）。另外，徐金煌根据会议日志认为，会议闭幕应是 1 月 15 日，而非通常所说的 1 月 14 日（徐金煌〈西北局高干会议闭幕时间考证〉，《中央档案馆丛刊》，1987 年第 2 期），今从之。

^{*83} 关于“西北局高干会议”的背景即党中央就历史认识进行争论的过程，此处因篇幅限制不作详细叙述，请参阅拙稿〈1949 年前后中国共产党史的历史认识问题——以所谓“西北历史争论问题”为例（1949 年を跨ぐ中国共産党史上の歴史認識問題——いわゆる「西北歴史論争問題」を事例として）〉，《近邻（近きに在りて）》，第 53 号，2008 年。

题”做出结论而召开的，就是 1942 年底的“西北局高干会议”。

1938 年以后，“西北历史问题”当事人之一高岗，作为陕甘宁边区当地干部的代表而受到毛泽东的提拔和保护，党内地位不断提高，1941 年已升任中共西北局书记。1942 年，毛泽东在《整顿党的作风》中谈到中央和当地干部的冲突时，特意提到高岗的名字说，“对于陕北情形、对于与陕北人民的联系，我比高岗同志他们就差得多”。^{*84}高岗和郭洪涛在西北当地干部中的地位，现已彻底逆转，“西北局高干会议”本身，就是代表西北局的高岗和代表中央的任弼时二人主持的。

“西北局高干会议”自 1942 年 8 月开始准备。在此前后，中共中央已着手对过去的肃反工作进行全面总结。1942 年 2 月 28 日成立“内战时期肃反工作总结委员会”（康生主任，邓发副主任），及 4 月 11 日要求任弼时召集“陕北肃反总结委员会”即其例子。^{*85}在“陕北肃反总结委员会”上，任弼时起草了《中央关于一九三五年陕北（包括陕甘边及陕北）肃反问题重新审查的决定》，并准备将其列入不久后召开的西北局高干会议的议事日程。^{*86}也就是说，包括“肃反”在内的西北革命根据地的历史问题，早就被中共中央视为西北局高干会议的重要内容之一。

西北局高干会议自 1942 年 10 月 19 日开始，历时近三个月。其会期之长、出席会议人数之多（260 余人，连旁听者在内近 500 人）自属罕见；而党中央领导人如毛泽东、朱德、刘少奇、陈云、彭真（还有主持会议的任弼时、高岗）等也都出席会议并积极发言，作为一次地方性干部会议，受到如此重视也是不平常的。关于西北革命根据地的历史问题，与会者自 11 月 5 日起讨论了十几天，气氛之激烈为此次会议之最。

11 月初开始讨论陕甘边区历史问题后，1935 年的“肃反”立刻成了焦点。积极发言的是“肃反”受害人、原陕甘边特委（红 26 军）的张秀山、习仲勋、张邦英、刘景范等。在高岗主持的会场里，他们列举许多例子和亲身经历，对郭洪涛、朱理治等人的罪恶行径进行了抨击。特别是谈到“肃反”真相时，他们更加激动，发言变成声讨，无法制止，场面直如后来文革中的“大批判”。^{*87}而任弼时、高岗等会议主席团并不试图予以阻止，反而时时散发一些“左倾”时期陕北党的历史文件，引导与会者结合西北根据地的事实来讨论“正确路线”和“错误路线”孰是孰非。拿出党的文件来批判过去路线错误的手法，与毛泽东于 1940 年编纂《六大以来》以作清算历史问题的突破口，显然如出一辙。

朱理治、郭洪涛及戴季英、聂洪钧等“肃反”的“主犯”，在西北局高干会议的筹备阶段已被定为批判对象，势难逃脱狂风骤雨般的谴责。每次被指出罪行，他们都要在众多与会者面前作出解释，而其声音往往被来自会场的严厉斥责所淹没，甚至有人要其“老老实实讲吧！”

^{*84} 毛泽东《整顿党的作风》，《毛泽东选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1953 年，第 845 页。在开始批判高岗后出版的《毛泽东选集》中，该段文字中“高岗”的名字被删除，改为“对于陕北的情况的了解……和一些陕北同志比较起来就差得多”。

^{*85}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任弼时年谱》，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 年，第 424~425 页。

^{*86} 章学新主编《任弼时传（修订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 年，第 605 页；高新民·张树军《延安整风实录》，浙江人民出版社，2000 年，第 308 页。

^{*87} 前引戴茂林《任弼时与西北局高干会议》；前引朱理治《往事回忆》。

回答问题吧!”。^{*88}考虑到曾在 1935 年的“肃反”中遭受严刑拷打的受害人的心情，这次会议无疑带有浓重的报复色彩。

就这样，讨论会变成了批判大会，在朱理治、郭洪涛等全面承认错误并道歉后，11 月 17 日和 18 日，高岗代表西北局作了题为〈边区党的历史问题检讨〉^{*89}的长篇讲话，全文三万余字，对陕北（陕甘边）的历史问题得出如下结论。

- (甲) 边区党历史上的争论是路线的争论：一条是以刘志丹为代表的正确路线，另一条是从杜衡〔原中共陕西省委书记，后叛变〕到朱理治、郭洪涛的左倾机会主义路线。这两条路线，在所有基本问题上，都是对立的。
- (乙) 过去陕甘党内的左倾机会主义，是带有全国性质的。其来源有两个方面：政治上的来源就是九一八事变后党内的关门主义与“打倒一切”的错误政策；组织上的来源就是当时党内的“本本主义”的干部政策。
- (丙) 过去的错误还不单是路线问题，还有个人品质问题。这就是说，由路线的错误变为肃反的错误，其重要关键是人的关系，是朱理治、郭洪涛个人品质的恶劣所造成的。他们是个人主义野心家和阴谋家。另一方面再看刘志丹同志，他不但坚决执行了正确的路线，而且他的个人品质，是一个布尔塞维克的典型。

基于这个结论，高岗最后建议，“对过去在错误肃反中一切被冤屈的同志，应当替他们申冤，脱去他们‘机会主义’的帽子”；“请求中央取消过去认为被捕同志是‘右倾取消主义及反革命的自由主义’的决定”。

高岗的该报告，就其内容看，无论是有关“左倾机会主义”的表述及其来源的断定，还是以“正确路线”和“错误路线”的一贯对立为中心的理论框架，都与毛泽东就党中央的“左倾机会主义”的论述完全一致。^{*90}高岗还指出，边区党内的“左倾机会主义”带有全国性质；换言之，边区党的历史中出现的路线斗争是全党路线斗争的缩影。当时的高岗，作为当地干部代表，在党内的确具有相当权威；但按中共的组织原则，并就常识而言，他未经中央领导同意而就全党的路线斗争擅自公开发表某种断定性见解，是不可能的。而且，高的讲话很长，达三万余字，内容也极有条理，短时间内难以准备。这些事实说明，高岗在中共中央指导下

^{*88} 关于当时的情景，前引宋霖·吴殿尧《朱理治传》第 402~415 页引用当时会议记录作了详细描述。毛泽东非常积极地参与了这次讨论。他不仅参加了这次会议中有关边区历史问题的讨论（11 月 14 日），还建议让朱理治和戴季英对质，以弄清肃反执行者相互矛盾的见解，自己也提问了十几次。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中卷，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 年，第 412 页；前引《朱理治传》，第 410~412 页。

^{*89} 高岗《边区党的历史问题检讨》，延安，中共西北局，1943 年 6 月。该文亦收入《共党问题研究》8 卷 7 期（1982 年），日译（部分）收入日本国际问题研究所中国部会编《中国共产党史资料集》，第 11 卷，劲草书房，1975 年。

^{*90} 高岗的〈边区党的历史问题检讨〉与 1945 年的〈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十分相似，可说是后者的样板，这一点早有学者指出。请参阅德田教之〈中国共产党内“毛泽东思想”的创造及其凝聚力（中国共产党における「毛沢東思想」の創出とその凝集力）〉，《亚洲经济（アジア経済）》，第 12 卷第 8 号，1971 年（后收入德田教之《毛泽东主义的政治力学（毛沢東主義の政治力学）》，庆应通信，1977 年）。高华《红太阳是怎样升起的：延安整风运动的来龙去脉》，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0 年，第 628~630 页。

召开的西北局高干会议上的讲话，无疑事先经过中央领导人（毛泽东、任弼时）的审查和同意，并且在有关西北历史问题的讨论开始以前就已基本准备完毕。

根据高岗的上述讲话，中共中央在会议期间的 12 月 12 日通过了〈中央关于一九三五年陕北（包括陕甘边及陕北）肃反问题重新审查的决定〉，内容如下：

……中央根据十月（1942 年）陕甘宁党的高干会议对于陕北历史问题的检讨与结论，认为 1935 年 9、10 月间朱理治、郭洪涛等同志所主持的“肃反”将陕北苏区和红军创造者，刘志丹、高岗、张秀山、杨森等同志逮捕，并杀害了二百以上的党政军干部，这种将党的好干部，诬认为反革命分子，加以逮捕和杀害，不仅完全是错误，而且是革命的罪恶。^{*91}

通过这个决定，陕北“肃反”的主犯由原来的戴季英、聂洪钧增加了朱理治、郭洪涛，朱、郭并被断定具有“个人主义高度领袖欲和政治野心家的恶劣品质”。同时最大程度地称颂刘志丹、高岗等“一贯的把握了应有的布尔塞维克的立场和态度，这是值得我党同志学习和效法的”。^{*92}

在西北局高干会议上被批判为错误路线的代表、陕北“肃反”责任人的郭洪涛、朱理治，尽管在会上被迫做了检讨，但对会议的结论，尤其是断定他们是“肃反”元凶这一点，似乎非常不满——尽管没有明说。在他们看来，所谓西北局高干会议，就是经党中央提拔骤然得势的原陕甘边派，利用自己是“肃反”被害人（和刘志丹的继承人），将自己装扮成完美无瑕的革命者，而将一切错误全部推给曾与之发生冲突的他们。

此次会议后，特别是在整风运动（抢救运动）中，看到自己的历史问题被反复提出，郭洪涛等向上级组织及任弼时等中央领导人写了申诉书，表示对会议决定中几点事实认定保留意见。^{*93}但是，一则高岗当时受毛泽东等中共中央的信任，威信和地位很高，二则西北局高干会议就历史问题所作的各项决定，是中央定的调子，况且是后来的〈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1945 年）的重要基础，所以，他们保留意见只能受到上层领导的批评（不思悔改，还在狡辩！），而不可能得到理解。

1945 年 6 月至 8 月，即〈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通过后不久，“西北历史问题座谈会”在延安召开，出席者为党中央领导人及西北历史问题当事人。这次座谈会的目的是，鉴于仍有人对西北局高干会议的判断和结论不满意，需要对其进行批判；同时，西北局高干会议未能理清有些事实细节，需作进一步认定。^{*94}据说，在任弼时和陈云也参加的这次座谈会

^{*91} 刘凤阁等主编《红二十六军与陕甘边苏区》，上，兰州大学出版社，1995 年，第 301~305 页。前引《朱理治传》第 417~419 页收入了该决定的主要部分。

^{*92} 同前。该决定还提到红 25 军（及其领导人程子华）的责任问题，称“程子华同志在这一错误肃反中，也应该负一些责任”。

^{*93} 前引《郭洪涛回忆录》，第 83~85 页。

^{*94} 关于这次座谈会的详细情况，请参阅前引《朱理治传》，第 427~430 页；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第 155~160 页；前引《习仲勋传》上卷，第 389~393 页。另外，李建彤牵涉“西北历史问题”，似乎始自 1945 年列席此次座谈会。刘米拉等〈怀念母亲李建彤〉，《协商论坛》，2006 年，第 6。

上，再次指出了郭洪涛等人的错误，宣布给郭以“最后严重警告处分”，并警告称，若继续“翻案”则开除其党籍。^{*95}座谈会上似乎还讨论了西北革命根据地领导人的排序。西北局高干会议的焦点是1935年的“肃反”，因此，对“肃反”前谢子长和刘志丹之间的冲突和内部倾轧未能进行深入讨论；此次座谈会既然全面探讨西北历史问题，对刘、谢的历史地位应该也做了一定裁决。据说，会上开始定的顺序是“谢子长—刘志丹—阎红彦”，经讨论改为“谢子长—刘志丹—高岗—阎红彦”，后考虑到高岗的地位，又改作“高一刘一谢”，而最终决定的排序是“刘一谢一高”。^{*96}

顺言之，1935年“肃反”时，谢子长的干将阎红彦因在国外而未被追究责任；但阎因结怨于刘志丹、高岗，高岗得势后，其“功绩”一直未被承认。阎因受高岗排挤而未入功勋者之列，心有不服，似乎曾将高岗的“旧恶”悄悄报告给了党中央领导人。但与郭洪涛保留意见一样，只要代表西北革命根据地“正确路线”的高岗还在位，阎的行为只能被当作对领导人的诽谤。^{*97}阎认为，西北革命运动的真正领导人不是刘志丹、高岗，而是谢子长和自己。这种立场，后来成为小说《刘志丹》事件的重要伏线。^{*98}

西北局高干会议后，曾与刘志丹、高岗共同工作的原红26军（陕甘边特委）系列的干部，如习仲勋、刘景范、张秀山等，得到中央和高岗重用，相继担任边区党政机关的重要职务。相反，据说朱理治、郭洪涛则被解除所有职务，勒令前往中央党校学习；而曾随谢子长、郭洪涛工作的原陕北特委系统的干部（阎红彦等），则在人事上受到高岗挟怨报复。^{*99}较之1935年底，由于历史认识发生变化，人事安排完全翻了过来。

3. 第三阶段（共和国成立后）

在中共中央直接指导下召开的西北局高干会议及其后1945年举行的“西北历史问题座谈会”，对西北历史问题做出了最有权威且是非明瞭、毋庸置疑的裁决。这个裁决的要点是，在西北的革命运动中，刘志丹、高岗等当地党员一贯执行“正确路线”，而代表“错误路线”、对他们进行妨碍、压制甚至清洗的是朱理治、郭洪涛等人；执行“正确路线”的当地党员的代表，首先是刘志丹、高岗等，次之是谢子长等。在《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于1953年

谢

^{*95} 前引张策《三存书集》，第285页。

^{*96} 前引李原《只唯实——阎红彦上将往事追踪》，第21页。在建国后最早发表的陕北革命史《陕甘宁边区简史》（董纯才编著，李卓然校阅，《党史资料》第5期，1953年）中，已经依功绩排序，作“刘—年4高”。

^{*97} 马文瑞《纪念阎红彦同志》，《中共党史研究》，2000年第1期。关于高岗往年的过错，请参阅注53。据说，中共七大（1945年）选举中央委员时，阎红彦、吴岱峰、李仲英等没有投高岗的票。马义《西北革命元勋——吴岱峰》，《延安文学》，2007第一

期。

^{*98} 据说，阎红彦在小说《刘志丹》创作过程中接受采访，谈到“三甲塬事件”时所说的话，曾让采访者大吃一惊。他说：“刘志丹的队伍全是土匪，抢人家的东西，抢人家的女人，吸大烟，打仗时拿毛驴驮着女人一块跑。……[三甲塬事件时]把刘志丹抓起来，没有杀他就是好的”。前引那小群《往事回声——中国著名知识分子访谈录》，第102页。

^{*99} 前引李原《只唯实——阎红彦上将往事追踪》，第14~23页。

收入《毛泽东选集》第三卷时，这个观点第一次公诸于世；而决议中“‘左’倾路线带来的陕北革命根据地的危机”一节则附有如下注释，此即党（毛泽东）的正式见解。

1935 年秋，犯“左”倾错误的朱理治同志以中央代表名义到达陕北革命根据地（包括陕甘边和陕北），同原在那里犯“左”倾错误的郭洪涛同志结合，将“左”倾机会主义路线贯彻到政治、军事、组织各方面工作中去，并排斥执行正确路线的、创造了陕北红军和革命根据地的刘志丹、高岗等同志。接着又在肃清反革命的工作中，极端错误地逮捕了一大批执行正确路线的干部，造成陕北革命根据地的严重危机。^{*100}

至此，在陕北的革命运动中，实行“正确路线”、“创造了陕北红军和革命根据地”的是刘志丹、高岗这一历史见解，第一次公诸于世。

然而，决议提示的以路线斗争为基准的历史解释模式，审判色彩十分浓重；它是站在“正确路线”和正确人物的立场，对错复杂的历史现象居高临下地切分为正或邪、善或恶，因而含有致命缺陷。那就是，假如“正确路线”的执行者发生变化，则有关历史评价标准也不得不随之改变。上述〈边区党的历史问题检讨〉和〈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注释，其大前提都是刘志丹、高岗此前一直实行了正确路线，因此，高岗的政治地位发生变化后，对西北历史问题的评价和裁定不得不随之反复改变，《毛泽东选集》出版后第二年，高岗丧失权势、自杀后，这种情况立刻变成了现实。

1954 年，“高岗饶漱石反党集团”被揭发出来；翌年 3 月公布了〈关于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的决议〉。受此影响，在所谓西北历史问题上出现了两个动向。其一是高岗被从中共历史中抹煞。具体而言，在其后出版的各版本《毛泽东选集》中，上述注释中高岗的名字都被删除。^{*101}

另一动向是，1955 年 4 月，在中共中央指示和彭德怀、马明方主持下，在北京召开了“陕北历史和高岗问题”座谈会。参加座谈会的有朱理治、郭洪涛、程子华、聂洪钧、阎红彦、马文瑞、刘景范等“西北历史问题”当事人约四五十人。^{*102}这次座谈会，尽管其详细记录没有公布，但目的肯定是揭发高岗的私弊，以修改“西北历史”。在揭发高岗私弊方面，阎红彦对高岗再次展开抨击。^{*103}讨论当然涉及高岗个人历史的重要事件，即 1935 年“肃反”和 1942 年西北局高干会议的结论。但是，由于至少在“肃反”中，高岗与刘志丹、习仲勋、刘景范等同为被害者，这是不容置疑的，故而座谈会并未能够推翻〈边区党的历史问题检讨〉的结论。只不过，双方当事人重新检讨了“肃反”的细节，比如导致“肃反”的背景和经过、主

^{*100} 《毛泽东选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1953 年，第 991~992、1021 页。

^{*101} 有关毛泽东对高岗的肯定评价被删除，请参照本文注 84。另，该注释在《毛泽东选集》第 2 版（1991 年刊）被彻底改写。

^{*102} 前引温相《高层恩怨与习仲勋》，第 476~477 页。

^{*103} 前引毕兴等〈阎红彦〉，第 95~97 页。

谋者参与的程度等。^{*104}最后，就 1942 年裁定时一概归于朱理治、郭洪涛的罪状中，有几条似乎降低了朱、郭二人错误的程度。

高岗失权，虽未彻底颠覆此前对“西北历史”的认识，但那些曾受高岗等压制（准确地说，是受肯定高岗立场的中共中央的压制）的人当然趁机要求平反。例如，曾被指为错误“肃反”主持人的朱理治和郭洪涛，在 1956 年以后向党中央监察委员会申诉，要求重新审查西北局高干会议的结论。1959 年 11 月，监察委员会致信中共中央，建议对 1942 年裁定中有关二人历史与事实不符的部分进行修改。^{*105}毛泽东当面向阎红彦道歉，说“很对不起你，把你冤枉了十多年”，也是在这前后（1958 年）。而与此同时，刘志丹、高岗一派的干部——如被称作高岗“五虎将”的张秀山、张明远等——明显因受到株连而被降职。^{*106}如本文第一节所述，小说《刘志丹》事件就是在这种大背景下发生的。

小说《刘志丹》事件的经过及文革后平反，已如前述，此处不再重复；但文革结束和改革开放开始，并不意味着围绕“西北历史问题”的争论就此偃旗息鼓。因为，劫后余生的争论当事人，即“肃反”的所谓主持人和受害人都相继发表回忆录，并主张自己行为如何正当。^{*107}由于双方矛盾升级，1983 年初，部分当事人（主要是对郭洪涛回忆录不满的原陕甘边特委有关人）终于要求中央介入。同年 4 月，中共中央要求由李维汉、王首道、冯文彬、荣高棠、何载等五人组成的小组，再次召集双方当事人开会讨论，以统一认识，结束纷争。就这样，原陕北特委（27 军）和原陕甘边特委（26 军）有关者各四人被召集起来，于 1983 年召开了座谈会（4 月 11 日至 6 月 20 日）。^{*108}类似的座谈会，1945 年和 1955 年也曾召集过，这是第三次。

据与会者之一贺晋年披露，座谈会上，大家把憋在心里的话说了出来，争论得十分激烈，好像延安整风情景重现。^{*109}经过“整风”式的激烈争论和李维汉艰苦调停，^{*110}双方勉强就几个原则问题达成共识，并商定今后停止一切争论，以免影响党内团结。据原陕甘边特委有关

^{*104} 关于“陕北历史与高岗问题”座谈会的情形，请参阅前引《聂洪钧回忆与文稿》，第 39~40 页；前引《郭洪涛回忆录》，第 85 页。

^{*105} 〈关于朱理治同志几个历史问题的审查意见〉，前引《朱理治传》，第 430~432 页；〈关于郭洪涛同志几个历史问题的审查意见〉，前引《郭洪涛回忆录》，第 85~88 页。

^{*106} 前引赵家梁、张晓霁《半截墓碑下的往事——高岗在北京》，第 221~228 页。

^{*107} 1970 年代末至 1980 年代初的《陕西文史资料》、《甘肃文史资料》、《革命史资料》、《党史研究》等载有不少“西北历史争论问题”当事人的回忆录。

^{*108} 前引李维汉《回忆与研究》，第 372~373 页；宋任穷《宋任穷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2007 年，第 513~515 页；前引《郭洪涛回忆录》，第 88~90 页；前引张策《三存书集》，第 286 页；前引张宏志《西北革命根据地史》，第 326~328 页；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第 355~359 页。所谓双方的出席者，原陕北特委（27 军）方面有郭洪涛、贺晋年、崔田民（崔天民）、李铁轮，原陕甘边特委（26 军）方面有张秀山、刘景范、张邦英、张策。被认为与郭洪涛同为肃反主犯的朱理治已于 1978 年去世。

^{*109} 贺晋年〈在延安中央党校整风学习的回忆与体会〉，延安中央党校整风运动编写组编《延安中央党校的整风学习》，第 2 集，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 年。

^{*110} 自 1935 年重新评价“肃反”以来，李维汉作为中央干部就与西北历史争论问题有着直接或间接的关系；1983 年受委托主持座谈会时，尽管重病在身，但为解决问题，他仍表现出极大毅力（郝俊〈“残年有志惜晚晴”——记李维汉同志的晚年〉，《湖南党史》，1996 年第 3 期），第二年，他就像完成了最后一件工作那样辞别了人世。

人称，郭洪涛对共识直到最后一刻仍不同意，经李维汉耐心说服，才不得不签字表示同意。^{*111}随后，李维汉等五人小组根据座谈会结论，向中共中央提交了名为〈对于解决西北历史争论问题的分析和方针〉的报告。^{*112}中央于1983年7月13日表示同意该报告，同时发出〈关于印发《对于解决西北历史争论问题的分析和方针》的通知〉（中共中央[1983]28号文件），宣告持续了近半个世纪的争论正式结束。该通知对1942年西北局高干会议所作结论基本予以确认，并严肃宣告：

……对于历史问题的争论，要从全局上根本上来看，除了路线是非必须分清外，对其他许多具体问题的分歧，不要再纠缠不放。……对党的历史的研究和探讨，必须坚持历史唯物主义态度。必须从全局出发。遇到与党的历史决议和文件有不同的看法和意见，应经中央或中央授权机关审查后发表。不允许轻率地公开争论。^{*113}

也就是说，为优先维护党内团结，该通知原则禁止了有关人继续谈论西北历史问题。该通知之所以重要，是因为它与1986年就西北历史问题补充制定的另一党内通知^{*114}一样，不仅是著述西北革命运动史的重要准则，而且成了后来所有中共党史著述活动处理类似有争议问题时必须遵守的原则。^{*115}如后所述，李建彤著新版《刘志丹》，正因被认为背离了上述中共中央文件的精神，才于1986年被再次叫停出版的。^{*116}该通知由于未全文公开，研究中国近现代政治史、革命史的学者（尤其是中国国外的学者）也不太了解；但其影响之大，远不止于对西北革命史著述活动的限制。

由于党以正式通知方式对“西北历史争论问题”于1980年代中期做出了最终结论，后来出版的西北革命运动史著作，都遵循该通知的基本原则进行记述，有关刘志丹、谢子长的资

^{*111} 前引张策《三存书集》，第286页；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第358~359页。

^{*112} 该报告因属党内文件，未全文公开；但从如下文章、著作中可以窥见大致内容：〈中央同意冯文彬、宋时轮同志关于西北红军历史问题座谈会的报告〉，《党史资料征集通讯》，1986年第7期；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编《刘志丹》，陕西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472~474页；前引《宋任穷回忆录》，第513~515页；前引《郭洪涛回忆录》，第88~90页。报告基本肯定1942年底的〈中央关于重新审查1935年陕北（包括陕甘边及陕北）肃清问题的决定〉正确，认为“刘志丹等同志所坚持的政治路线和立场是正确的，而朱理治、郭洪涛所执行的路线是错误的‘左’倾机会主义路线”。

^{*113} 前引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编《刘志丹》，第473页；本刊编辑部〈党史研究中一个值得注意的问题〉，《党史通讯》，1987年第6期。该通告亦属党内文件，全文未公开。

^{*114} 实际上，1983年座谈会后，为对具体事项（主要是“三甲塬事件”等1930年代初的西北红军的问题）作事实认定，并确定如何评价，遵照胡耀邦的指示，冯文彬、宋时轮于1985年9月召集西北争论问题有关人再次召开了座谈会。座谈会后，中央同意冯、宋提交的总结报告，并于1986年5月21日以通知形式在党内作了传达。该通知以中央办公厅名义发出（中共中央办公厅[1986年]第103号文件），内称：“今后对西北红军历史有关问题的提法，应以这个报告为准”（《党史资料征集通讯》，1986年第7期）。

^{*115} 比如，1987年，学术杂志《历史研究》刊载有关所谓“西路军问题”的论文后，立即遇到强大的政治压力，致使后来该杂志不再刊登有关中共党史的论文。而压制、批判这些试图重新评价历史的学术研究所提出的论据，就是上述中共中央文件（中共中央[1983]第28号文件）。请参照前引本刊编辑部〈党史研究中一个值得注意的问题〉。

^{*116} 前引李原《只唯实——阎红彦上将往事追踪》，第181~183页；〈胡耀邦同志关于创作党史题材文学作品的一个重要批示〉，《党史资料征集通讯》，1986年第3期。

料集所收入的回忆录，也按该通知的思路对稿件作了适当修改。^{*117}根据官方见解对资料进行改写，这种措施无异于缘木求鱼，也使资料集的可信性丧失殆尽，是陷党史研究于困境的粗暴行为。换言之，在“西北历史问题”上，哪怕手段粗暴些，也必须优先制止无休止的争论。

但是，尽管采取了如此“超”历史的措施，已持续 70 年的争论实际上仍在继续。特别是，长期以来一直被称作“陕北肃反主持人”的郭洪涛，直至 2004 年去世前一直主张“我不是肃反主持人，根本没有诬害刘志丹等同志的意图”；^{*118}而被害人之一张策则对郭的“翻案活动”十分气愤，并为彻底追究郭的责任而于晚年出版了两本著作。^{*119}严格来讲，这些言论活动是违背上述中共中央 1983 年第 28 号文件精神的。因为该文件规定“除了路线是非必须分清外，对其他许多具体问题的分歧，不要再纠缠不放”。

而且，关于“西北历史争论问题”的几个派生问题（如 1935 年“肃反”的具体被害人数、小说《刘志丹》的背景及元凶），当事人遗属及部下仍在试图追究“真相”。^{*120}可见，尽管〈五人小组对于解决西北历史争论问题的分析和方针〉解释称“1935 年错误肃反是王明‘左’倾路线的产物，是王明‘左’倾路线的主观主义和宗派主义恶性膨胀的产物”，但因 1935 年的“肃反”记忆和后来党的历史决议而分裂为加害者（错误路线）和被害者（正确路线）的双方之间隔阂仍在，死结并未解开；而且，这些历史问题的纠纷，固然交织着当事人的执著，但其根源则明显在于延安整风时期确立的以“正确路线”与“错误路线”的斗争，即正邪、善恶之争为基础的历史总结模式。近年屡有传言称，“西北历史争论问题”的实际主角高岗有可能平反。具体讲来，有人期待着习仲勋之子习近平（现国家副主席）“上台”后，也许会为高岗恢复名誉。^{*121}显然，最高领导人的更替可能会使曾经的“错误路线”变成“正确路线”这种思考回路，至今没有任何变化。

第四节 小说中的描写

通过以上探讨，我们对小说《刘志丹》事件的经过及其历史背景有了一定了解。最后，

^{*117} 前引刘志丹纪念文集编委会编《刘志丹纪念文集》和前引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等编《谢子长纪念文集》之〈后记〉皆称，“在《文集》编辑过程中，依据中共中央[1983]28号文件、中共中央办公厅[1986]103号文件……，对文稿中的重要史实，包括重大事件、战役战斗的背景、时间、人名、地名、战果和评价等，进行了内容删节和标题调整”。

^{*118} 前引《郭洪涛回忆录》，第 80 页。

^{*119} 前引张策《三存书集》、前引张策《我的历史回顾》。

^{*120} 有关著作有：前引李原《只唯实——阎红彦上将往事追踪》（李原曾做阎红彦秘书）、前引《聂洪钧回忆与文稿》（聂的子女整理遗稿而成）、前引张秀山《我的八十五年——从西北到东北》（张的儿子整理遗稿而成）、前引《朱理治传》（朱的儿子、曾任陈云秘书朱佳木提供协助）、前引《黄土高天举红旗——吴岱峰回忆录》（以私家版形式发行）、何家栋〈又有人说《刘志丹》〉（《粤海风》，2003 年第 5 期。何曾在工人出版社担任《刘志丹》一书的编辑）。当然，李建彤去世后出版的《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也是旨在弄清“真相”如何。另一方面，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也在第一版（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3 年）提到小说《刘志丹》（第 1095~1097 页），但其修订版（人民出版社，1997 年）却删除了与阎红彦有关的部分，对小说《刘志丹》的评价也比修改前要低（第 1130~1131 页）。可见，如何处理与西北历史问题有关的《刘志丹》事件，依然存在微妙的问题。

^{*121} 林和立〈习近平应果断平反党内冤案〉，史鉴编《高岗“反党”真相》，香港文化艺术出版社，2008 年，第 293~295 页。

我们还需对小说本身进行分析。如上所述，该小说存在作者和名称相同的三个版本，即直接引发“文字狱”的1962年版（仅有一部分曾在报刊连载，未完整出版）、平反后作部分改写的1979年版（工人出版社出版，仅上卷）和大幅改写后由文化艺术出版社于1984年至1985年刊行的新版（共3卷）。但是，由于前二版本仅部分发表，第三版本也于1986年被禁止出版，实际上通读过该小说的人极少。因此，至今无人对如下问题进行研究，即这三个版本有何差异？差异缘何产生？新版为何被禁止出版？换言之，该小说是如此不走运：它因其引起的事件而广为人知，却几乎没有人对其内容进行探究。

1. 1962年版和1979年版

小说《刘志丹》最初是传记体，人物全部是实名；自第三稿起，体裁改为小说，人物也多半改为假名。1962年，第六稿的一部分在《工人日报》、《光明日报》、《中国青年》等报刊上发表；但后来酿成政治事件，最终未能完整地公开刊行。另外，在1962年7月，小说本身似乎已全部脱稿，^{*122}但下卷终稿尚未交给出版社。^{*123}

而工人出版社1979年出版的《刘志丹》（上卷，35万字），全书分四部，三十章。第一章是〈少年行〉，最后一章是〈回照金〉（刘志丹战斗失利，九死一生，于1933年秋回到原根据地照金）。其内容与1962年预告的上卷结构相同；^{*124}不妨认为，该上卷大致上即1962年的第六稿。不过，有学者认为此即第六稿，^{*125}笔者难以苟同。与《工人日报》连载部分比较可知，部分人名有所改变，修辞也作了修改；而且，内容也有相当程度的增删。^{*126}当然，比如人名改变，尚不至于使人物的正邪、善恶发生倒置。整体来看，工人出版社的版本，描写要更详细些。这说明，在工人出版社刊行时，或者在那之前，李建彤对已完成稿件作了修改。

在工人出版社刊行《刘志丹》的1979年，曾因政治风波骤起而取消连载计划的《人民文

^{*122}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44页，载有下卷的原稿（第三稿或第四稿）照片，可知原稿本身确已完成。

^{*123} 《中国青年》（1962年第15、16期合刊）刊载小说《刘志丹》部分章节时，曾载一文，名《〈刘志丹〉上卷内容介绍》（文君），内称《刘志丹》由上下两卷组成，上卷计划不久后出版，而下卷尚在创作中。另外，提交给中共八届十中全会审查的，似乎只是上卷样书。

^{*124} 同上。

^{*125} 前引詹玲《论《刘志丹》——一部命运坎坷的小说》。

^{*126} 《工人日报》等刊载部分与1979年版（上卷）的对应关系如下。

	报 刊	1979年版（上卷）
《工人日报》	7月28日	第133~148页
	7月29日	第149~158页
	7月31日	第158~171页
	8月2日	第171~192页
	8月3日	第192~204页
	8月4日	第204~222页
《光明日报》	8月2日	第111~116页
	8月7日	第123~130页
《中国青年》	1962年第15、16期合刊	第133~148页

另外，有关报刊连载与工人出版社版的异同，前引阪口直树著《中国现代文学谱系——革命与通俗》之第350~352页作了详细分析。只不过，该书执笔时，阪口并不清楚工人出版社版下卷是否已经出版，新版也只获得了第1、2卷，所以对新版的分析并不全面。

学》杂志重开连载，并加了介绍《刘志丹》事件的按语。^{*127}关于其连载的是哪个版本，是1962年的第六稿，还是该年刊行的工人出版社版，《人民文学》未作任何说明；但经仔细对比可以发现，其与工人出版社版存在相当出入。也就是说，《人民文学》连载的，很可能是该杂志曾计划连载而后取消的1962年的稿件。

综上所述，1979年由工人出版社发行的《刘志丹》（上卷），是对曾部分发表过的第六稿进行若干修改而成，可以说是第七稿。中共中央正式决定为《刘志丹》平反、承认其为“相当优秀的小说”是1979年8月，工人出版社刊行是在同年10月，很难设想在如此短的时间能作大幅度改写。总之，工人出版社对该小说上卷稍作修改后出版，其目的是向全社会表明，曾被禁止发行的小说及其作者已经平反。当时下卷始终没有出版，似乎也暗示着这一点。

顺言之，《刘志丹》得以平反，是李建彤不顾周围反对而坚持申诉的结果。周围反对的理由是，该小说是反党阴谋的决定，是在文革前由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做出的。如果是文革中受到林彪、“四人帮”的迫害，则另当别论；但对文革前党的决定要求重新审查，此行为本身就极易被视作对党提意见，从而引起更多麻烦。因此而表示反对者，其中就有习仲勋。习在1977年得知李建彤打算要求平反，曾表示不同意，说平反对毛主席不好。^{*128}习是担心，决定是毛泽东做出的，尽管毛已去世，但推翻决定仍会损害毛的威信。但李说服习仲勋道，小说平反，可以解救众多曾受《刘志丹》事件株连的人。习于是改变态度，对李表示支持，又向胡耀邦等中央组织部领导人积极争取，最后终于得以平反。据说，李的许多朋友都没想到，党中央（毛泽东）做出的结论会被推翻。^{*129}身处1970年代末的人们，大抵如此。

2. 新版《刘志丹》（三卷本）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于1984年至1985年出版了三卷本《刘志丹》。据李建彤说，该版本在平反后自1980年开始写作，至1983年已写完第二、三卷；与此同时，基于工人出版社版（上卷）完成了对第一卷的修订。^{*130}全书共100多万字。假定工人出版社未得刊行的下卷与上卷字数差不多，也是约35万字，则总计字数约70万字。也就是说，三卷本新版比工人出版社版应多出约30万字。由于新版第一卷描写的时期与工人出版社上卷大体相同，则仅描写1933年秋至1936年春刘志丹战死这两年半，就用了两卷的篇幅，约70万字。

即使相当于工人出版社版下卷部分的原稿在1962年已经完成，其字数也只有约35万字，新版需扩展一倍。应该说，较之工人出版社版，新版《刘志丹》已焕然一新。仅以能够与旧版直接比对的第一卷而言，新版内容作了相当程度改写，这明显反映出，作者李建彤的认识经《刘志丹》事件和文革后已发生了变化。

那么，新旧版的区别到底何在？两个版本都描写刘志丹在革命斗争中的英雄事迹，此一

^{*127} 李建彤〈刘志丹〉，《人民文学》，1979年第2期。《人民文学》刊载部分，相当于工人出版社版上卷的第303~357页。

^{*128}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238页。

^{*129}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238~241页。

^{*130}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241页。新版《刘志丹》第1卷末尾（第587页）注有“1983年8月8日于北京修改完”，但第2、3卷未注明脱稿日期。

主题未变；但新版更详细地描写了刘志丹在革命运动中经历的党内斗争、同志反目、相互倾轧以及刘的对手的行为，这是其最大特点。换言之，有关西北历史的争论中被反复提及的问题，在旧版中被慎重地避开，在新版中却通过换上假名的人物，做了生动描写。

李建彤写作新版，处于怎样的时期呢？如本文第三节所述，当时文革结束不久，“西北历史争论问题”的当事人，亦即“肃反”的所谓主持人与受害者，都开始再次主张自己没有过错，致使纠纷重燃。而从李建彤的角度观之，该时期恰逢曾试图清洗刘志丹的郭洪涛申诉自己并非“肃反”主持人，从而招致其丈夫刘景范及其往日同志们强烈反对。工人出版社刊行《刘志丹》时，何家栋曾作为编辑参与其事。何说，新版刊行时，李未再寻求何的协助，其创作得到“一些老干部的建议”。*¹³¹所谓“一些老干部”，应该就被郭洪涛的行为激怒了的原陕甘边特委的干部。李建彤可能认为，党中央已为自己平反，并高度评价自己的小说，只有自己对该问题有发言权；而在小说中描写冤案，是对冤死者应尽的责任。*¹³²

在逐卷指出新版《刘志丹》特点的倾向之前，我们首先要就小说人物与实际人物进行比对——人们论述该小说时，必定涉及此一问题。小说中，刘志丹本人及其亲属、敌方人物（如国民党方面人物）大体上用真名实姓；而已方人物，除毛泽东、周恩来等主要领导人外，基本上全用假名。不过，使用假名者并非一定有实际人物与之对应；有时新旧版人物名字没有变化，但其所暗合的人物已经不同。因此，比对并不容易。李建彤也曾在新版前言中表示，人物比对对于该小说并不合适。*¹³³笔者也认为，“对号入座”不应是分析文学作品的正确方法。

然而，该新版后来之所以被禁止发行，如后所述，就是因为小说描写的某反面人物（中共党员）一看便知实际是谁。而且，李建彤自己还说，小说描写的大事件全是真实的，都有根据。*¹³⁴因此，不对人物进行比对，就无法谈论基于史实创作的该小说的特征。最后，如第三节所述，在1983年中共中央发出通知以后，中国有关“西北历史问题”的书刊不得具体描写陕北共产党内部的对立和冲突；因此，要将该小说还原为历史资料，比对人物是不可或缺步骤之一。下表所示，为新旧版小说人物及与之对应的实际人物，部分并标明出处。

旧版小说人物 【数字为工人出版社版(上卷)中 代表性场面之页数】	新版小说人物 【数字为文化艺术出版社版中代 表性场面之卷数-页数】	原型人物
谢子长	田耕 1-222、方自强	谢子长
王兆平(刘志丹之表弟)	王兆平	刘景范(刘志丹之弟)
冯蕙琼	冯蕙琼	李建彤 i
杜康	杜康	杜衡(陕西省委书记)
拓开宽 300	陶第宽 1-334	拓克宽
王学思 300、378	王思学 1-334; 420	黄子文
王思农 378	王思农 1-420; 2-30	黄子祥(黄子文之兄)
杨琪 300	杨剑 1-333	杨琪
老史 300	老师 1-334; 师介人 1-337	师祝杰(师储杰)
戴鸿远 303	戴鸿远 1-335; 3-255、523	阎红彦、杨重远、吴岱峰 ii

*¹³¹ 前引〈从吴运铎到《刘志丹》——何家栋访谈〉，第112页。

*¹³² 李建彤说，“只是要完成我的历史使命，报答抗日战争期间在延安吃的12年小米饭”。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241页。

*¹³³ 李建彤《刘志丹》，第1卷，文化艺术出版社，1984年，第1~3页。

*¹³⁴ 前引李建彤《刘志丹》，第1卷，第3页。

张金 336	郭老三 1-354; 张金 1-425	荣子青、李杰夫、高岗 iii
王泰吉 503	汪台基 1-134、561	王泰吉
李可夫	李可夫 2-298、391; 3-30、479	李杰夫、高岗
路大昌 325	路大昌 1-355	赵连璧 iv
赖随 336	赖随 1-220、355、434	吴岱峰、阎红彦 v
罗炎 508	罗炎 1-566	高岗?
	白成林 1-336	白锡林
	陈宏 1-339~442、356; 2-377; 3-192、484	阎红彦、吴岱峰 vi
	申超人 2-292	郭洪涛
	郭保权 2-310	郭宝珊
	徐一知 2-345; 3-496	习仲勋
	左香云 2-377; 3-192、526	尤祥斋(谢子长夫人, 后阎红彦夫人)
	冯文方 2-396; 3-600	马明方、马文瑞
	何鹏 2-396	贺晋年
	葛明山 2-427	张秀山
	董洪海 2-470	朱理治、聂洪钧
	曾光 3-19	朱理治
	余胜 3-49	徐海东
	岳威 3-49	戴季英
	贺仲 3-49	程子华
	杨伟林 2-308; 3-59	蔡子伟
	阎小盛 3-33	高岗
	杨冲 3-214、581	杨森
	张子发 3-188	张文华
	王秀英 2-376; 3-385	史秀云(谢子长夫人, 后郭洪涛夫人)
	黄本 3-385、523	鲁笨、李景林 vii

- i. 在新版中, 冯蕙琼拒绝了李可夫的求爱, 而与王兆平结了婚。李建彤与刘景范实际结婚是在 1946 年。参照刘米拉等〈怀念母亲李建彤〉,《协商论坛》, 2006 年第 6 期。
- ii. 据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 93 页披露, 阎红彦和吴岱峰都认为戴鸿远的原型人物是自己。另外, 何家栋说,“戴鸿远”是从三个人名中各取一字而成(邢小群《往事回声——中国著名知识分子访谈录》, 香港, 时代国际出版, 2005 年, 第 124 页)。果真如此, 则“戴”为吴岱峰之“岱”,“鸿”即阎红彦之“红”,“远”则为杨重远之“远”。
- iii. 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 260 页。
- iv. 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 75 页。
- v. 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 75、262 页。
- vi. 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 262 页。
- vii. 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 94 页。

小说中人物据说有 110 多名, 上表仅限于原型为所谓“西北历史问题”和 1935 年“肃反”的当事人、有关人。还须说明的是, 有的小说人物浓缩了数位原型人物的形象, 相反, 有的原型人物形象又被分配给数位小说人物。因此, 上表所示人物, 有的仅为推定而已。

由该表可知, 旧版中使用真名实姓的人物, 在新版中却使用假名——这也是新旧版最大变化之一。如刘志丹的最主要对手、旧版中以真名实姓出场的谢子长, 在新版的许多场面则使用假名“方自强”。另外, 在旧版中出现、曾在《刘志丹》事件中被追问究竟的“罗炎”(被认为原型是高岗, 但李建彤对此予以否定), 尽管新版中仍通篇出现, 但在小说中的重要性已大为降低, 不再是有声有色的人物。

与旧版相比, 新版用很大篇幅来描写刘志丹在党内斗争中所蒙受的冤屈, 这是新版的最大特点。旧版的确也描写了路线斗争, 但虐待刘志丹的主要反面人物是陕西省委书记“杜康”,

其原型是曾在革命斗争中叛党的杜衡。因此，小说把“杜康”写得再恶劣，也不会有太大问题。而在新版中，除“杜康”外，本为与刘志丹并称陕北双雄的谢子长也以假名出现，并明里暗里与刘志丹作对。作者李建彤在新版前言中说，刘志丹“在十多年的革命生涯中，有七年是在经历路线斗争，七年中有五年是挨打、受屈辱”；^{*135}因此，要描写刘志丹的一生，就不得不涉及路线斗争。何家栋也说，新版“路线斗争不仅没有削弱，反而更突出了。以前还有所顾忌的事情，现在是撕破了脸，放手去写了”。^{*136}

3. 新版《刘志丹》第一卷有关路线斗争的描写

那么，新版《刘志丹》是如何描写“路线斗争”的？对照本文第二节所述西北革命运动的历史事实可知，新版第一至第三章分别描写了有关路线斗争的三个具体事件新版第一至第三卷分别描写了有关路线斗争的三个具体事件，即1932年2月的“三甲塬事件”、1934年7月的“阎家洼子会议”和1935年秋天的“肃反”。下面分别予以分析。

新版第一卷第二十六章〈究竟为什么〉（349~360页）写的是谢子长、阎红彦以近乎偷袭的方式解除刘志丹部武装的“三甲塬事件”。由于第一卷有旧版（1979年版上卷）可资参照，通过比照可以具体了解路线斗争描写方法的变化。

旧版第十九章〈转战谓北〉对“三甲塬事件”也有涉及，但十分模糊。事件发生在刘志丹为向上级报告而远赴西安期间，但具体发生了什么，没有明写，只说刘从西安回到三甲塬，看到原来七、八百人的部队只剩下二百左右，询问缘故；部下报告说，西安的上级派来的特派员“张金”轻率地命令出击，还以无能为由赶走了“谢子长”，并怂恿“赖随”清洗了“成分不纯”的部队。此处描写暗示，谢子长与“三甲塬事件”造成部队大幅减员以及“肃反”都没有关系，事件是在刘志丹未得与闻的情况下，因上级组织轻率命令造成的。

新版描写“三甲塬事件”一章，包括结构在内变化较大，谢子长也以假名“方自强”出现。其情节如下。“方自强”假借上级组织（省委）名义，指责刘志丹部“成分不纯”，有“土匪作风”，并勾结同乡部下“赖随”、“陈宏”，企图夺取刘部指挥权；“方自强”在士兵大会上突然宣布解除刘志丹部武装，“赖随”、“陈宏”则按事先商定枪杀了刘部首领之一“路大昌”，并拘押了束手就擒的刘志丹。“路大昌”实则出身土匪、投奔刘志丹的红军指挥官赵连璧，而执行枪杀的“陈宏”、“赖随”无疑就是阎红彦和吴岱峰。也就是说，在新版中，人物全部使用假名（事件发生地也作“十苗塬”），但却直指谢子长、阎红彦和吴岱峰为夺取权力而制造了一系列事件。新版还写道，刘志丹的徒弟“王兆平”（原型为刘志丹之弟刘景范）向方表示抗议，方则冷冷地说，“你们的人已被解散，你愿到哪里就到哪里”。王又说“你还有良心没有？”，方断然道，“算了，算了！你已被开除，要走快走吧！”。

被监禁的刘志丹到底是如何被释放的，历史上并不明确。但小说中描写的是，“方自强”如此蛮横，“郭老三”（陕西省委特派员）非常震惊，于是找方直接交涉，迫使其释放了刘志

^{*135} 前引李建彤《刘志丹》，第1卷，第2页。

^{*136} 前引〈从吴运铎到《刘志丹》——何家栋访谈〉，第112页。

丹（刘则马上去省委汇报）。李建彤曾回忆说，实际上是高岗救出了刘志丹；^{*137}所以，小说这一部分的“郭老三”，其原型应该就是高岗。旧版出现高岗（即“罗炎”）而成为小说“反党阴谋”的证据；^{*138}正因如此，新版描写高岗变化较大，高的形象被分散投射到几个人物身上，或近“郭老三”，或似“李克夫”；但通观三卷，随着故事展开，高岗的形象似乎越来越浓缩到“李克夫”身上。“李克夫”开始是个只知对上级指示循规蹈矩、令人厌恶的干部，后来为扎根陕北的刘志丹灵活的斗争方针和高尚人格所感动，而成为刘的支持者和好同志；也因此，在1935年“肃反”时与刘一同被打为“右派”。

4. 新版《刘志丹》第二卷有关路线斗争的描写

下面就新版第二卷第十九章〈唇枪舌剑〉（第286~299页）对“阎家洼子会议”的描写作一探讨。1934年7月召开的这次会议，是一次夺权会议。按照中共北方局的指示回到陕北的谢子长及其部下郭洪涛，与刘志丹部汇合后，借用上级组织名义，指刘志丹及其同志为“右倾”，并撤换了高岗。新版第二卷没有可资比对的旧版发表，无法具体探究描写的变化。但与第一卷一样，第二卷的基本设定，也是清廉、笃实的刘志丹及其同志与阴险、狡诈的谢子长及其同伙发生冲突。

小说的描写是这样的。与“方自强”再次相会，刘志丹打算忘掉过去的不愉快（“三甲塬事件”），并热情地予以欢迎。可“方自强”和同来的“申超人”（原型为郭洪涛）马上露出了本性。在与刘志丹等召开联席会议时，方、申宣读了中央指示，批判刘志丹等是右倾机会主义，向满腔热望期待团结的人们“照头泼了一盆冷水”。刘志丹的同志们“因为刚见面，不好太伤感情，只得尽力克制”。但受到自己同志诽谤，“话，还是不能不说”。刘志丹站起来驳斥道：

[指示的批评]未免有些幼稚可笑！不过，对于申超人同志来说，很难怪他。第一，他是从上听面来的，照文念经。第二，他不了解此地情况，历史很长，问题如麻，一时给他说不清，等他在山区多住几年，就会头脑一新。而[方]自强同志，是了解情况的，不应接受这个指示，应当向中央、或者北方代表，讲清楚。（第294~295页）

对此，申超人高声反驳说：是否拥护党中央路线，是原则问题，“很明显，陕甘边和红26军，执行的不是中央路线”。方自强也拒绝道，“这是上级的文件，不是我个人的东西”。刘志丹的同志纷纷表示反对，但都没用。最后，第26军42师政治委员“李克夫”（高岗）被追究“右倾机会主义”责任而被解职。会议在令人压抑的气氛中结束，方自强和申超人回去了。

^{*137}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27页。另外，刘景范有关“三甲塬事件”的回忆称，从省委来的“高岗到三嘉原[三甲塬]后放出了志丹”。〈刘景范1983年5月16日谈陕甘边早期革命武装斗争〉，前引刘凤阁等主编《红二十六军与陕甘边苏区》，上，第317页。

^{*138} 李建彤称，1962年的小说中，“罗炎”只出现七次，且并非全是高岗化身，但却成了最有力的“罪证”。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26~29页。

继“三甲塬事件”后，方自强在“阎家洼子会议”上再次打击刘志丹及其同志，当然使后者极端不满。关于这方面，小说借刘的部下之一“杨伟林”（原型为蔡子伟^{*139}）之口这样说，“这个自强，象‘白衣秀士’王伦，不能团结人，不会用人才，只会用奴才，怎么能干大事？”（第308页）。“白衣秀士”王伦，是《水浒传》中水泊梁山原寨主（原为书生），常用来比喻度量狭小的强盗。^{*140}此处意指谢子长终究是小人物，无法与刘志丹相比，而其手下（阎红彦、郭洪涛等）也都不过是些“奴才”，就象《水浒传》中的杜迁、宋万、朱贵之流。

在扬刘抑谢这点上，新版第一、二卷没有不同。但第二卷不仅正面描写党内“路线问题”，而且着意刻画刘志丹周围同志的爱情世界。这是第二卷的特征，第一卷几乎没有。小说当作追求爱情的活生生的人来描写的，是刘志丹的部下和徒弟“王兆平”（即刘景范），和原民团首领、后因敬佩刘的为人投奔而来的郭保权（原型为郭宝珊）。^{*141}在描写“王兆平”恋情的第十四章至第十七章，女共产党员“冯蕙琼”拒绝了知识分子干部“李克夫”求爱，而向“王兆平”主动倾诉爱意。“王兆平”非常感动，接受了冯的爱情，但二人考虑到当下环境恶劣，不能生孩子，商定不结婚。不过，在第三卷，二人经过“肃反”，劫后余生，再次相会，终于结成眷属。在小说中，“冯蕙琼”大“王兆平”两岁，但考虑到“王兆平”的原型是刘景范，则“冯蕙琼”的形象中无疑有李建彤自己的影子。李建彤是在1940年代中期与刘景范相识，1946年结婚的；小说描写的这个时期，她并不在陕北。不过，小说《刘志丹》事件发生后，李和刘也经历过隔离审查、文革等长期离别，最后也戏剧般地重聚；^{*142}所以，“冯蕙琼”和“王兆平”在1935年秋天的“肃反”风暴中相爱又被迫离别、最后奇迹般地团聚这一故事情节，明显来自作者和丈夫刘景范自己的经历。

小说也描写了刘志丹的对手“方自强”及其同伙周围的女性，但这些女性的爱情多半自私自利、贪图享乐。小说中有一个场面是，“方自强”在战斗中身负重伤、卧床不起，刘志丹前来探望（第376~378页）。方的妻子本应照料却不在身边，护理方的人对刘志丹说，“太年轻！[方]自强今年三十八岁，她才十七八，又没多少文化，还贪玩哩！别人一叫，她就跑了”。而面对刘志丹的关心，卧床的方自强也气恼地说，“那婆姨，你们也别管了。她愿跟谁，跟谁去吧！”。随后，小说对方自强家庭生活的不幸做了如下交代。

1929年，自强跑到陕北养病，霍力坚给他介绍个小学教员，名叫左香云，两人来往几年，到北平后结了婚，生活一年，也没有生娃。自强有个朋友，名叫陈宏，又插了进去。自强刚动身，香云已和陈宏同居了，这边没离婚，那边就给陈宏生了娃。自强回陕北后，又找了个姑娘，是她娘送来的。哪谈得上什么感情？这些情况，谁都知道，不说就是了。

^{*139} 关于蔡子伟，请参照注72。李易方主编《蔡子伟纪念文集》（中国农业出版社，1999年）收有蔡的传记、年谱。

^{*140} 据说，在1945年“西北历史问题座谈会”上，谢子长已被称为“‘白衣秀士’王伦”（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83页）。所以李建彤借小说人物之口说出此话。

^{*141} 关于新版第2卷对王兆平、郭保权恋爱的描写，前引阪口直树著《中国现代文学谱系——革命与通俗》之第346~348页作了详细分析，颇值得参考。

^{*142} 有关文革前后李、刘的离别和重聚，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述之颇详。

此处所叙谢子长的家庭生活是事实，其中的女性及“陈宏”的真实身份比较清楚。那位与方结婚后又跟别人姘居的“左香云”，实际上是女共产党员尤祥斋（1912~2006），其姘夫“陈宏”，就是谢子长的得力干将阎红彦；而置重伤在床的谢子长于不顾跑去玩耍的小姑娘（王秀英），就是谢死后嫁给了郭洪涛的史秀云（1917~1948）。也就是说，谢子长和阎红彦、郭洪涛的关系，并不仅是同乡，还交织着复杂的男女关系。而与谢、阎、郭之间关系复杂的这两位女性，在第三卷描写的“肃反”中，都乐滋滋地站到了加害者一方。^{*143}

“方自强”身负重伤而未能得到妻子真心护理，最终死去。临终前，他对前来探视的刘志丹坦诚的态度十分感动，对此前多次诬告刘志丹、阴谋夺权，哭着做了忏悔。

5. 新版《刘志丹》第三卷有关路线斗争和谋杀同志的描写

新版第三卷描写 1935 年秋天的“肃反”，是三卷中最高潮的部分。在该卷里，“方自强”（即谢子长）已死，代之登场的其继承人“申超人”（即郭洪涛）在全书中被刻画得令人憎恶。“方自强”死去，使地方党的大权彻底落入“申超人”之手。申对北方局派来的“曾光”（原型为朱理治）、董洪海（聂洪钧）以及率红 25 军来到陕北根据地的余胜（徐东海）、岳威（戴季英）、贺仲（程子华）等放出各种谰言，诽谤刘志丹，并和他们共同开始清洗刘志丹等。

不厌其烦地描述每位“肃反”受害者被刑讯逼供的细节，是该卷的最大特征。就篇幅而言，第三卷约 600 页的四分之一用来描写审讯场面。作为小说，这是极不寻常的，若以文学作品言之，无疑会使人对该书大感乏味。小说写到第三卷，内容出现如此异常，应是作者两方面意图的反映。

其一是，作者试图把围绕《刘志丹》事件接受的审查、讯问和后来在文革中经历的严酷审讯，在 1935 年秋天的“肃反”场面中重现出来。这个意图，可从下述情况得到证实，即作者晚年所著《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其大部分内容都是在回忆和重现文革中接受审问的场面（怎么问的，怎么答的）。在作者的回忆中，隔离审查她的人宣布“罪状”所使用的语句和居高临下强迫她坦白的语气，“就是 1935 年王明路线在陕北搞肃反的腔调。刘志丹他们为此坐了牢，今日又旧戏新演，老调重弹”。^{*144}对作者而言，自己因《刘志丹》事件所受的迫害，与刘志丹在 1935 年受到的迫害，其根源是一样的。

作者的另一意图是，借助每个被审讯者之口，回顾陕甘、陕甘边革命根据地的历程，重新解释“肃反”前即已存在的党内冲突和路线斗争的真相及背景。实际上，这与其第一个意图有所重合。在就不同内容接受不同人审问的过程中，李建彤才不止一次地了解了审问内容背后各种人物的想法，以及部分西北历史问题当事人的两面性（比如，她认为支持自己的某人，实际上早就和诬告自己的人站到了一起等）。不妨认为，这种亲身体验，促使她借 1935 年“肃反”受害人之口来讲述“肃反”背后旧有恩怨及其由来。^{*145}

^{*143} 史秀云早逝，尤祥斋在小说《刘志丹》事件发生后加入迫害者一方，李建彤颇怨之。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 59~60 页。

^{*144}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 6 页。

^{*145} 例如，新版第 3 卷第 523 页对戴鸿远两面性的描写，似乎反映了李建彤在文革中通过亲身体验所了解到

被逮捕的刘志丹的同志们小说中讲述的诬告的原因和真相，总括起来，大体如下。“方自强”早就看不惯刘志丹，不仅当时在陕北试图夺取刘志丹部的领导权，还于1933年在北平工作时，与“陈宏”、“申超人”等串通一气，设奸计向中共北方局诬告刘志丹，给刘贴上了“右倾机会主义”的标签。北方局接到“方自强”等人密告，受当时极左倾向影响，竟信以为真，并派方、申赴陕西，随后又派了曾光等前往，以处理刘志丹等人。方死后，申超人开始认为自己是陕北领导人，再次向曾光和不久后抵达陕北的红25军领导人进行相同内容的诬告，促使曾和25军协助他们“肃反”。

错误“肃反”的根本责任不在于主持“肃反”的曾光等，而在于有意误导他们的方自强、申超人和陈宏。——“肃反”后被释放的刘志丹也曾表示过同样看法。刘说，“那[诬告]是他[申超人]在北京和陈宏嘀咕好的。那时申超人和陈宏，还有老方，都住在一个地方，一切谣言，都是在那里弄出来的。谣言成了肃反告示”(第581~582页。同样内容亦见于第483~484页)。另外，小说中，中共干部宋政委(宋任穷)问，“这‘肃反’到底应该谁负责？”刘志丹答道，“很明显，别人都是上当，起主要作用的是申超人”(第567页)。

尽管如此，被释放后的刘志丹，对执行“肃反”的岳威(戴季英)、曾光(朱理治)非常宽大。刘安慰当面谢罪的岳威说，“你只是执行者。……到肃反后期，你们有了醒悟，这是很难得的”；岳感动得流泪(第491页)。周恩来就今后应如何安排曾光征求意见时，刘回答说，“[曾光]认识上有错误，并不捣鬼。……在肃反过程中，他是逐渐转变的”，并推荐曾光去做东北军的工作，以发挥其才能(第487~488页)。不妨认为，刘口里说出的话，原原本本地反映了李建彤的看法。^{*146}

而对于“申超人”(郭洪涛)和“陈宏”(阎红彦)，小说则把他们刻画成十分恶毒的人物；他们在“肃反”被纠正后仍不承认自己的错误，继续中伤刘志丹。——当然，这也是作者李建彤的看法。“申超人”利用中共中央领导人尚未全面了解当地情况，辩称自己没有说过刘志丹是右派，同时又明里暗里继续排挤刘志丹及其同志。更有甚者，得知刘志丹战死，“申超人”竟和同伙“戴鸿远”、“王秀英”(“方自强”死后与申妍居)大摆酒宴，庆祝起来(第598页)。

“陈宏”被派往苏联，直到“肃反”风暴过后才回国，经“申超人”推荐、提携被任命为红军军长(第483~484页)。理由是，“陈宏”没有参与“肃反”，又在苏联学过军事。“陈宏”的原型阎红彦，事实上的确于1935年底从苏联回国，翌年2月被任命为红30军军长，曾与刘志丹的28军一同参加过“抗日东征”。众所周知，刘志丹就是在这次军事行动中战死的。小说中的刘志丹在死前不久曾对部下说过一番很不吉利的话。刘曾经的部下、“肃反”时也曾受过迫害的“杨冲”(原型为杨森)，释放后被任命为红30军参谋长。得知此消息，刘志丹对杨的部下说：

请你注意一下杨冲的情况，他那个环境不好。这是古战场上常发生的事：在敌

的吴岱峰的两面性(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90~91页)。

^{*146} 对于朱理治，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之第63~64页称，他是坦率承认错误的诚实的人，与聂洪钧一样做了正面介绍。

我作战中，有人会借机消灭自己内部的政敌。……一定要设法保护杨冲的安全。我们不怕打仗牺牲，是担心有人背后打黑枪，或者过黄河时搞鬼。比如，红军要回师河西，敌人定会追赶。如果陈宏不执行命令，把军队偷偷带跑，把杨冲甩下；敌人追赶，杨冲孤军作战，……借用敌手，杀害自己人，古今中外都有。……实对你说，陈宏是暗杀过人的。（第 581~582 页）

刘担心的是，“杨冲”到陈做军长的部队工作，可能正中陈的下怀，在战斗纷乱之际遭陈毒手。小说没有写“杨冲”后来如何，但我们知道，“杨冲”的原型杨森，为掩护东征军主力回陕西而守卫黄河渡口，结果战死。^{*147}时间在刘志丹死后一个月，地点也是刘战死的三交镇。没有资料显示杨森战死时的具体情况，但如果小说中刘志丹的预言反映了某种事实，那么，它反映的应是作者这样一种观点，即杨森是被阎红彦谋杀的。杨的死因，李建彤不可能直接了解，可能是通过采访听说、确认的。

中共干部乘战斗混乱将反对自己的同志赶尽杀绝——这一颇具暗示性的段落，是整部小说中最令人震惊的部分。必须指出，实际上，对于刘志丹之死，也有人私下认为是“政治谋杀”，即中共中央部分领导人为了除掉陕北的英雄而逼死了刘志丹。^{*148}对此，专家学者多认为荒唐而付之一笑，^{*149}但在陕北，至今仍有不少人深信不疑。笔者没有资料表明刘志丹、杨森等到底是“战死”，抑或死于“谋杀”，但无可置疑的是，“谋杀”说的背后，是小说《刘志丹》所描写的同志间难以调和的矛盾冲突。

第三卷所暗示的谋杀同志嫌疑之深不可测，以及作者李建彤竟不惜以此种暗示来表达对郭洪涛、阎红彦的敌意，都让人感到这已不再是文学。特别是，若联系“西北历史问题”的史实来阅读这部小说，竟然分不清哪是史实，哪是虚构，令人不寒而栗。

结语——小说《刘志丹》再遭扼杀

中共中央根据 1983 年座谈会的结论发出正式通知后，“西北历史争论”终于平息下来；但小说《刘志丹》刊行新版，却再次使其掀起波澜。因为，如本文第四节所述，了解该问题背景者读之，新版《刘志丹》人物的实际原型几乎皆可一一推定，没有小说的虚构性可言。不难想象，谢子长、阎红彦的遗属等和当时仍在世的郭洪涛，肯定会因劣迹大白于世而强烈不满。

^{*147} 张军孝等〈杨森〉，《中共党史人物传》，第 39 卷，陕西人民出版社，1988 年，第 152~153 页。另据阎红彦传及其同志回忆，阎坚守渡河地点，看到 30 军渡过河后才渡河（前引毕兴等〈阎红彦〉，第 92~93 页）；杜平〈红三十军与阎红彦同志〉，《光明磊落耿直刚强——阎红彦纪念文集》，云南人民出版社，1987 年，第 185~188 页）。但这些资料中并未提到杨森。

^{*148} 夷叔〈十年大庆 饿殍千里〉，《开放》，1994 年 8 月号；王若望〈高岗饶漱石刘志丹之死——揭开“政治谋杀”之谜〉，《传记文学》，第 65 卷第 6 期。另外，笔者于 2007 年秋参观陕北的几个革命纪念馆时，曾数次听馆员如是说。他们说，不仅刘志丹，其部下杨森、杨琪等也几乎在同一时期相继殒命，决非偶然。

^{*149} 刘明钢〈刘志丹之死〉，《文史天地》，2007 年第 2 期；姚文萋〈刘志丹将军牺牲之实证〉，前引中共陕西省委党史研究室等编《建国以来刘志丹研究文集》。

于是，新版出齐的第二年，即1986年1月3日，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召开了座谈会，以讨论该小说。西北历史问题有关人被召集起来开座谈会，这并非第一次。座谈会由时任中共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主任冯文彬主持，但实际上被委托处理该问题的，是当时的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习仲勋。习也参加了座谈会。参加者还有王首道、荣高棠、何载、马文瑞、宋时轮、张秀山等，但作者李建彤未接与会通知。^{*150}会议记录未公布，但座谈会似乎指出，小说违背了1983年中共中央通知^{*151}等，很不妥。1月5日，冯文彬按照习仲勋的指示，将座谈会结果向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作了汇报，小说遂被禁止发行。其理由是，“对刘志丹、谢子长两位深受人们尊敬的业已故去的领导同志任意褒贬、对被贬者的某些描写也违背了党的原则”。^{*152}

据说，得知该决定后，李建彤和陕北的部分老干部很不满意，曾向习仲勋申诉。但习为优先维护党内团结，制止了他们。^{*153}总书记胡耀邦于1月12日对座谈会报告作了批示，赞成禁止发行。至此，多年的争论、争执终于落下帷幕。禁止新版《刘志丹》发行的唯一公开文件，就是胡耀邦的批示。其全文如下。

作家创作以党史为题材的文学作品，党允许作家在风格和艺术上的自由选择，不要干预，但在这类作品中，特别是在文学传记作品（包括小说、戏剧、电影、电视片）中，不应虚构重大的党史史实，对党的历史人物的描写，更不能歪曲。因为这不是什么艺术领域内的是非问题，而是政治领域的是非问题，也是作家的社会责任的职业道德问题。对此，党员作家必须模范遵行，不能含糊。^{*154}

首先必须注意的是，该批示虽为处理小说《刘志丹》而发，实际上却成了所有以党史为题材的艺术创作必须遵守的规定。《刘志丹》之后，还有几部以党史为题材的传记、报告文学作品也受到了批判，其根据多半来自该批示。^{*155}另须注意者，该批示既非法律，也不是什么“通知”、“指示”，而是党的总书记以此形式向所有“党员作家”发出的命令。那么，若作家不是党员，又会怎样？党史的范围到底有多大？是否属于对“重大的党史史实”的“虚构”、“歪曲”，其标准何在？总之，该批示有关其适用范围、裁定标准十分模糊。该批示，由于没有迹象表明已被取消，至今仍应是艺术创作的基本规定。任何国家都存在艺术创作与所谓保护名誉权的矛盾，而不论其体制如何；但在中国，这个问题却通过批示来解决。这一点，研究中国现代文化者应牢记在心。同时也不应忘记，这就是针对具有复杂的背景和成书过程的

^{*150} 前引李原《只唯实——阎红彦上将往事追踪》，第182页；前引邢小群《往事回声——中国著名知识分子访谈录》，第125页。

^{*151} 有关1983年通知，请参阅注112、注113。

^{*152} 前引李原《只唯实——阎红彦上将往事追踪》，第182页。据说，全书尤以第3章描写问题最大。前引刘米拉等《怀念母亲李建彤》。

^{*153} 前引邢小群《往事回声——中国著名知识分子访谈录》，第125页。

^{*154} 前引《胡耀邦同志关于创作党史题材文学作品的一个重要批示》。

^{*155} 比如，范硕《评《“二月逆流”纪实》的真实性》（《文艺争鸣》，1986年第6期）、石玉山《漫议传记文学的真实性——兼评当前传记文学写作中的问题》（《文艺理论与批评》，1989年第2期）等，都是以该批示为根据来批判某些作品。

小说《刘志丹》所做出的原则性规定。

上文已经指出，中共中央有关“西北历史争论问题”所下发的文件（中共中央 1983 年第 28 号文件），是针对所有中共党史——而不仅限于西北地区革命史——著述的准则。换言之，中共中央有关小说《刘志丹》及其背景“西北历史争论问题”下发过两个指示，其一是针对一般文艺创作的标准，其二是一般党史著述的准则；它们至今仍在发挥着的重大影响，远远超出了一部作品、一个地区。不能不说，小说《刘志丹》牵涉的问题实在太过巨大。

就这样，新版《刘志丹》经两位领导人之手而被埋葬。巧合的是，这两位领导人，一位是曾受该小说株连而蒙冤的习仲勋，另一位则是在 1979 年为该小说主持平反的胡耀邦。关于第二次被禁止发行，李建彤在其遗著中只简单地说了以下几句。

小说《刘志丹》三卷本正式出版后，又遭到当年那些机会主义者的围攻和诬告。他们仍身居高位，结成团伙，上下串通。中央的某些领导妥协了，又把我的小说压了下来。^{*156}

新版《刘志丹》可以说处于发掘史实和揭发他人的分界线上。那么，我们现在应该如何评价它呢？中国的文学研究在提及该小说被禁止发行时，无不依据胡耀邦的批示，指责其“在很多地方或有意或无意地悖逆甚至颠倒了历史事实”、“作者并没有沿承实事求是的态度”等。^{*157}当然，也有人持相反见解，认为政治不应当介入小说、文学。他们说，在共产党统治的中国，艺术和文化至今仍是政治的仆从，不可能允许自由表达、自由创作；小说《刘志丹》第二次被禁止发行，就是最好的佐证。

然而，李建彤之不满意，严格来说，并非针对政治和文学之间支配与被支配这种结构性关系，而是仍有一些人对她所揭示的“真实记录”表示反对，而党也竟然没有为她做出正确裁决。她之愤怒，并非为纯粹文学或历史受政治压制，而是为文学、历史的主张未被接受，而文学、历史本应是呼唤和实现正义的手段。在这个意义上，对她而言，文学和实现正义的手段政治也没有什么不同。她说，虽是“小说”，但所写的全是“真实”的——这番辩说，恰恰反映了“小说”与“真实”对她来说孰轻孰重。^{*158}在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1942 年）和〈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1945 年）发表以后，文学、历史与政治之不可分曾被反复强调。在延安形成自己人格的作者，似乎也自然地接受并终生秉持了这一观念。

如果说《刘志丹》这部小说在今天仍有一定意义，则其意义将因读者的态度而不同：是抛开小说的定义而将其当作史料来读，抑或如本文这样，将其视为如实反映社会主义文化结构的典型之一，而置于历史和政治背景中进行分析。至于作者及受小说《刘志丹》事件牵连的万余人希望怎样，则完全是另外一码事。

*156 前引李建彤《反党小说《刘志丹》案实录》，第 241 页。

*157 前引詹玲〈论《刘志丹》——一部命运坎坷的小说〉。

*158 新版《刘志丹》，第 1 卷，第 3 页。

【补记】

本文脱稿后的 2009 年 11 月，江西教育出版社重新出版了李建彤著三卷本《刘志丹》，但未作任何再版说明，也没有前言；因此，被禁止发行的该书何以能够再次出版，不得而知。该书封面正上方印有广告语句称“首次大量公开发售”；但文化艺术出版社在 1984 至 1985 年出版该书时，其印数也曾达 4 万多套——尽管后来被禁止发行。因此不免让人怀疑，此次再版带有一个意图，那就是尽量掩盖该书曾于 1986 年被禁止发行的事实。

再版本的内容，与文化艺术出版社的三卷本基本相同，本文第四节所述令人惊愕的部分也完全一样。但是，人物设定和故事情节有所改动，即女主人公冯蕙琼被分作两个人物（冯蕙琼、何婕舒）分别出现在前半部和后半部，而文化艺术出版社版暗示的冯蕙琼和刘志丹之间的朦胧情愫，却全部被删除。另外，在文化艺术出版社版中，冯蕙琼在 1935 年“肃反”中九死一生，后与王兆平戏剧般地重逢；而在江西教育出版社版中，何婕舒在“肃反”中殒命。

人物设定和故事情节的这些改动，也许反映了李建彤生前的想法；但再刊本未就此等情况作任何说明，令人遗憾。^{*159}再刊本的卖点是现代名作家、艺术家刘索拉母亲所著争议作品复刊，今后若引起某种话题，则再刊本出版的背景有可能浮现出来；而那也将为这部有争议小说的历史再增添一些故事。在这个意义上讲，小说《刘志丹》所引发的问题，至今仍未结束。

^{*159} 【补注】据马立诚〈刘索拉送我《刘志丹》〉（《南方周末》2010 年 5 月 27 日）披露，再刊本的修订、整理是李建彤的子女（刘米拉、刘都都）。据李原〈小说《刘志丹》的三次被禁〉（《炎黄春秋》2011 年第 6 期），江西教育出版社的再刊本也不久又被禁止发行了。

探析经纪人在中国玉米流通市场中的作用

—— 以吉林省为例 ——

张馨元

东京大学大学院经济学研究科

●原文刊载于[日]『アジア研究』第 56 卷第 4 号，亚洲政经学会，2010 年 10 月，18-34 页

●张馨元 译

导言

中国粮食流通体制在上世纪 80 年代以后逐步转向自由化，但是农户为了完成生产任务，依旧将大部分粮食出售给国有粮食企业，导致主产区的粮食流通体制长期处在国有粮食企业的支配之下。^{*1}

这种情况在 2004 年的制度改革之后发生了根本的改变。中国政府（国务院）于同年 5 月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的意见》，允许主产区粮食流通体制转向自由化。此后，在粮食流通市场中，包括被称为经纪人的中间商（middleman）等非国有主体迅速地活跃了起来，而这些经纪人在玉米流通市场中尤其引人注目。^{*2}

经纪人在汉语中的意思是中介人或中间商。活跃在农村的经纪人一般被称为农村经纪人，而在主产区买卖玉米的中间商则被称为粮食经纪人。章继刚（2006）将农村经纪人定义为：“在农业经济活动中，为促进农产品流通，以实现流通对接为目的，通过经纪代理等形式，为广大农民提供中介服务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经济组织”。根据人民日报（2008 年 1 月 5 日）的报道，2007 年末，中国的农村经纪人数量约为 100 万，由其参与中介的交易总额高达 2,500 亿元。但章继刚也指出 60% 以上的农村经纪人没有在工商部门登记，此说法如果属实的话，全国农村经纪人的人数将大大超过 100 万。

本文的目的是以吉林省为例，阐明中国玉米流通市场中的经纪人的作用。在中国，玉米已经成为生产规模仅次于大米的第二大农作物。1991 年至 2009 年的生产量年增长率显示，

^{*1} 本文中，国有粮食企业指收购并储存粮食的地方国有粮食企业。

^{*2} 《人民日报》在 2006 年 10 月 18 日关于经纪人在粮食流通市场中的活跃性发表了以下报道：“最新统计显示，我国农村经纪人已达 60 余万人，业务量超过 2000 亿元，几乎覆盖了所有农副产品。”另外，国家工商管理总局在 2007 年 3 月公布的《关于加快培育和规范发展农村经纪人，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意见》中强调经纪人的重要性如下：“农村经纪人一手牵着农民的生产，一手牵着市场的需求，他们是联结农业生产和市场流通的桥梁、是实现农业市场化的带头人、是农村现代化建设的生力军。”

在大米和小麦的年增长率分别为 0.3% 和 1.1% 的同时，玉米的年增长率已经高达 3.4%（《中国统计年鉴 2010》）。由于玉米生产在中国农业中占有重要地位，如果要了解近年中国的粮食流通体制，对玉米流通市场的分析也就必不可少。

本文选择吉林省作为研究对象，是因为该省是中国玉米生产和流通中最重要的地区。吉林省用于玉米生产的耕地约占全省耕地面积的 60%，玉米产量占全省粮食总产量的 70% 以上（《吉林统计年鉴》各年版）。在上世纪 90 年代以后的大多数年度中，该省的玉米产量均居全国首位。^{*3}在 2009 年虽然省内发生了旱灾，但玉米产量仍然高达 1,810 万吨，约占同年全国产量的 11%（《中国统计年鉴 2010》）。另外，由于玉米约占吉林省粮食商品量的 80%（赵玉田 1998: 34），可直接把该省粮食流通市场的情况作为玉米流通市场的情况进行分析。2008 年吉林省的粮食商品率高达 85%，与此相比，全国的粮食商品率只有 54%，而在同样是玉米主产区的山东省，粮食商品率也只有 58%（同前）。

到目前为止，由于粮食流通体制受国有企业支配，价格和构造的变化基本上可以视为政策调整的结果，所以关于粮食流通体制的研究主要探讨中央政府的粮食政策变化及其影响^{*4}。然而，正如池上（1989: 81）和严善平（1994: 63）所指出的，随着对粮食流通体制的限制政策逐步放松，1984 年以后民营部门买卖和流通的粮食有所增加。而这种趋势一直延续到现在，2004 年以后民营部门的交易量已经超过了全国粮食商品量的一半（《中国粮食发展报告》各年版）。国有粮食企业以外的经济主体在粮食流通市场中已经开始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但是既往研究并没有把这些非国有主体作为主要的分析对象，所以本文的意义就在于关注新的玉米流通渠道和作为非国有主体的经纪人的作用。

关于农产品中间商的研究在 1980 年以后也发生了较大变化。根据 Hayami & Kawagoe（1993: 10）的总结，过去一般认为中间商通过低价收购和高利贷进行垄断交易，剥削农户的利益。例如，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经济调查会（1933,1936）中就有同样的见解，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经济调查会（1936: 3）指出，旧满洲从事谷物买卖的中间商“利用农民的无知及其对行情的不知，低价购买，在份量上欺诈”。针对这种见解，川越、诸岗、速水（1988），辻（1995），米仓（1995）等学者在对东南亚各国的农产品流通构造分析之后，提出了相反的主张。他们认为，上述有中间商介入的市场交易是有效的，并没有剥削农户。对此，Hayami & Kawagoe（1993: 10-11）也指出，拥有上述构造的农产品流通市场的共同点是进入壁垒较低、商人之间竞争激烈以及政策限制较少，但要完全推翻过去的见解还需要新的资料。

在既往研究的基础上，本文分析实施自由化不久的中国玉米市场，并考察其中经纪人与其他主体，特别是与农户之间的关系。

关于中国玉米经纪人及其活动的既往研究和总体数据基本是一片空白，所以本文主要利用笔者在实地调研中取得的成果作为数据资料。笔者于 2008 年 9 月、2009 年 7 月、11 月、12 月在吉林省松原地区、长春地区、四平地区对玉米生产农户（5 村、合计 36 户）、经纪人

^{*3} 《中国统计年鉴》各年版。在吉林发生自然灾害时（如 2007 年、2009 年），山东省或黑龙江省的玉米生产量有可能超过吉林省。

^{*4} 例如池上（1989）、（1997）、严善平（1994），菅沼（1992）、宝剑（2003）。

(32人)、流通企业(4家)及加工企业(4家)实施了访问调研。调研地点都选在吉林省玉米年产量最高的三个地区之内。^{*5}在各地实施了概况调查之后,笔者又在2009年11月和12月对农户(21户)和经纪人(30人)分别进行了问卷调查。实施农户问卷调查的地点是位于四平地区的行政村,农地的95%以上用于玉米生产。经纪人问卷调查的实施地点是松原地区的流通企业(以下,B公司),其对象为到该企业出售玉米的经纪人。各种调查问卷由笔者在提问的同时填写。

本文的构成如下:第一章阐明玉米流通渠道;第二章考察经纪人的交易方式;第三章分析经纪人与其他主体的关系,并讨论存在经纪人的玉米流通渠道对市场内的各个主体来说是否合理;结语总结全文内容并提出下一步有待解决的课题。

一、吉林省的玉米流通渠道

1. 2004年以前的流通渠道

如图1(1)所示,在中央政府放松对粮食流通制度的政策限制之前,吉林省的粮食流通主要由国有粮食企业承担。

1985年以后,粮食流通体制从原来的统购统销转变为合同订购。但在吉林省,由于玉米单产高,许多农户为了达到国家的订购指标,在合同订购时期继续种植玉米。^{*6}每年秋收后,农户一般利用马车将玉米运送到国有粮食企业在各乡镇设置的粮库或收粮点出售。国有粮食企业将收购的玉米储藏,并按照政府的指示将玉米出售给省内的加工企业或省外的国有粮食企业及批发市场。到2004年为止,虽然中央政府曾经数次调整粮食流通体制,吉林省的玉米流通仍然处于国有粮食企业的支配之下。

在这样的流通体制中,每年到了销售期(一般从10月到第二年2月),由于保管设施和收购资金不足,国有粮食企业经常停止收购玉米,导致农户不能在希望出售玉米时自由出售,这就是所谓的“卖粮难”问题。上世纪90年代后期,玉米产量大幅度增加致使“卖粮难”问题更加严重,当时在农村一些被称为“粮贩子”的中间商开始买卖粮食,他们正是初期的粮食经纪人(唐海生2007:19,张武力、范其祥2007: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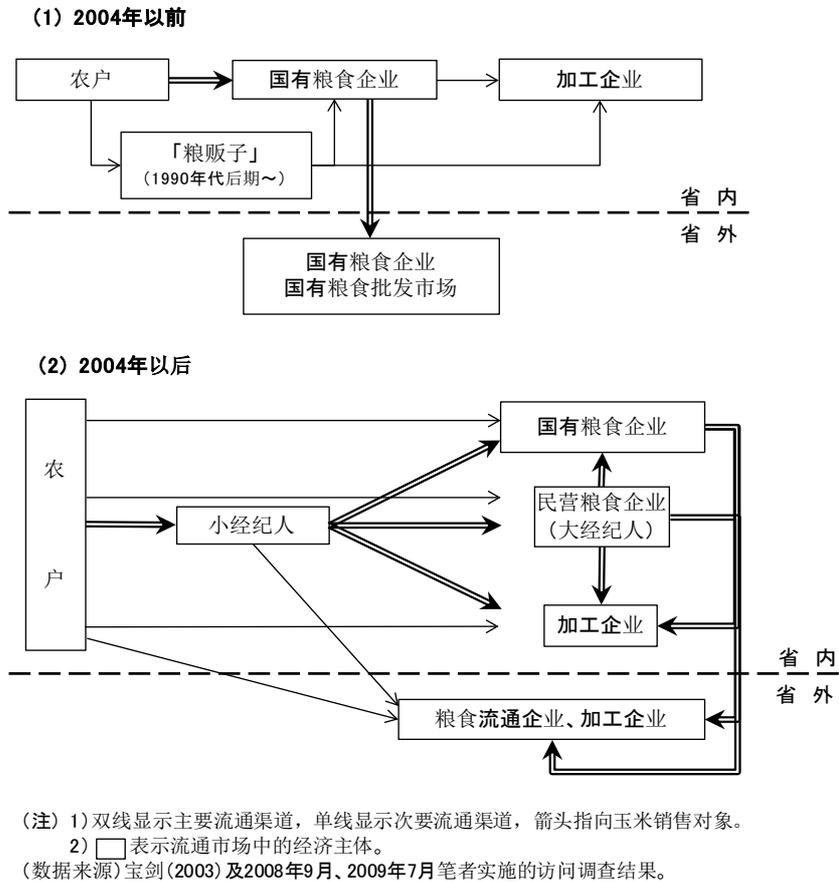
“粮贩子”以低于国家收购价20%的价格收购农户手中无法卖给国有粮食企业的玉米,然后将这些玉米运送到其他乡镇的国有企业出售(乔百军1999)。上世纪90年代末,随着吉林省玉米加工企业数量的增加,“粮贩子”又开始向加工企业出售玉米。^{*7}唐海生(2007:19)指出,在吉林省以外的粮食主产区也出现了“粮贩子”,但是由于当时政府粮食管理部门对他们的活动严厉打击,所以“粮贩子”的收购数量和活动范围都无法与今天的经纪人相提并论。

^{*5} 本文中“地区”指省级和县级之间的行政等级及其管辖的区域。吉林省行政区内包含8个地区和1个自治州。

^{*6} 有关1985年开始实施合同订购制度的具体过程,参照池上(1985)。

^{*7} 2010年4月笔者在四平地区对加工企业实施的访问调查。

图1 吉林省玉米流通渠道



2. 2004年以后的流通渠道

受粮食流通体制自由化的影响,2004年以后在主产区形成了新的玉米流通渠道(图1(2))。目前,除了生产农户、国有粮食企业、加工企业以外,民营粮食企业和经纪人作为新的经济主体也活跃在在玉米流通市场中。

玉米经纪人按照其收购方式的不同可以被分为两类。如后记载,从年收购量上看,拥有仓库并且与国有粮食企业一样在仓库前收购玉米的经纪人比走村串乡在农户门前收购玉米的经纪人规模大许多,所以本文将前者定义为“大经纪人”,后者则为“小经纪人”。

从2004年下半年开始,吉林省开始向年收购量在50吨以上并拥有5万元以上资金的非国有企业和个人发放《粮食收购许可证》,允许持有该证的经济主体收购粮食。^{*8}申请收购许可证的企业多为玉米加工企业和民营粮食企业。到2008年为止,吉林省的玉米加工企业超过500家(张馨元2010:5),这些企业无论是国有还是民营,申请《粮食收购许可证》的目的

^{*8} 吉林省粮食局《关于粮食收购资格审查管理问题的意见》(吉粮调联字,2004年第83号)。根据该意见,年收购量50吨以下不需要申请收购资格。

都是为了确保加工原料的稳定供应。而进入玉米流通市场不久就取得了收购许可证的民营企业大多为中间商，也就是大经纪人所经营的企业。^{*9}

如图 1（2）所示，2004 年以后，农户可以把玉米出售给国有粮食企业、民营粮食企业和加工企业，以此同时，除了居住地附近的企业以外，农户还可以将玉米销往他县或他省。然而目前 90% 以上的农户却将玉米出售给上门收购的小经纪人（刘笑然 2009：45）。小经纪人也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把收购的玉米出售给国有粮食企业、加工企业或者大经纪人，他们在对各个企业的收购价格和运输费作出比较之后，把玉米转售给出价最高的企业。

加工企业把收购的玉米加工成其他产品，所以加工企业才是区域内消费玉米的经济主体；而国有粮食企业和大经纪人只是流通玉米的经济主体。国有粮食企业把一部分收购的玉米作为国家储备粮储藏，然后把剩余的玉米卖给省内外的粮食流通和加工企业。大经纪人的交易对象也包括国有粮食企业和省内外的各类企业。^{*10}

综上所述，2004 年以后的玉米流通渠道在三方面发生了变化。

第一是农户销售玉米方式的变化。在吉林省长期存在着由农户将粮食自行运输到销售地点出售的习惯，但是由于小经纪人的出现，农户开始在家门口出售玉米。目前，在粮食流通和加工企业前面排着长队等待出售玉米的大多是小经纪人，而非农户。

第二个变化是非国有粮食企业日益活跃。如前所述，在吉林省，粮食流通市场整体的变化也可以被视为玉米流通市场的变化。在 2004 年以后的粮食流通市场中，国有粮食企业的支配地位开始动摇，而大经纪人和加工企业的作用日益重要。从表 1 中可以看出近年各类粮食收购企业的变化。2004 到 2007 年之间，吉林省的国有粮食企业由 1,253 家减少到 786 家，而民营粮食企业和加工企业却在这 4 年中增加了 8 倍以上，企业数达到 2,371 家。

表1 吉林省粮食收购企业数（2004~2007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企业数	%	企业数	%	企业数	%	企业数	%
国有粮食流通企业	1,253	82%	920	37%	877	31%	786	25%
民营粮食流通企业 及加工企业	283	18%	1,586	63%	1,989	69%	2,371	75%
合计	1,536	100%	2,506	100%	2,866	100%	3,157	100%

（注）企业数为各年末取得《粮食收购许可证》的企业数。其中，2004年国有粮食企业数为2003年末的统计结果，该年度非国有粮食企业数为同年合计企业数减去2003年国有粮食企业数的推测值。

（数据来源）刘笑然（2009）、吉林粮食编辑部（2007）、吉林省粮食局网站（2009年8月26日最终确认，http://grain.jl.gov.cn/zywj/200511/t20051125_307763.html）。

从粮食收购数量的变化中也可以看出非国有企业的重要性不断提高（表 2）。2004 年以前，推测国有粮食企业每年收购的粮食占商品粮总量的 90% 以上，但这个比率在 2005 年降低到

^{*9} 沈启地（2008）。要注意的一点是，并不是所有大经纪人的经营形态都是企业，其中也有个体户。2009 年 12 月在 B 公司实施的采访调查结果显示：没有进行企业登记的大经纪人只是极少部分，其中大多数都是刚刚开始交易的个体户。

^{*10} 根据 2009 年 11 月在 B 公司实施的访问调研，如果国有粮食企业的收购价格高于民营粮食企业，大经纪人也向国有企业出售玉米。

60%，2007年继续降低到52%。与之相反的是，民营粮食企业的收购量占各类企业收购总量的比率在2005年到2007年之间从18%上升到24%，加工企业的收购量在2007年也上升到2005年的1.6倍，达到491万吨。

表2 吉林省粮食收购数量(按企业分类, 2005年~2007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万吨	%	万吨	%	万吨	%
国有粮食流通企业	809	60	1,265	60	1,088	52
民营粮食流通企业	240	18	427	20	507	24
加工企业	309	23	411	20	491	24
合计	1,358	100	2,103	100	2,086	100

(注) 收购数量中包括玉米、大米、杂粮和豆类。

(数据来源) 沈启地(2008)。

第三是发生在玉米的价格形成体系中的变化。上世纪80年代以后，主产地的粮食流通体制经历了频繁的政策调整，虽然存在订购价、统销价、市场收购价等主要的价格体系，但是可以说上述价格都是经过政策调整后形成的。2004年以后，进入流通市场的民营企业不断增加，玉米价格开始反映市场的供求状况，也就是说供求状况成了玉米价格的决定性因素。^{*11}目前，虽然政策依旧是影响玉米价格的重要因素之一，但已不再是决定性因素。农民向国家出售商品粮的义务被取消之后，主产地的玉米价格受国有粮食企业收购价格所支配的价格形成体系也随之解体。在2007年，吉林省玉米加工业的规模已经超过800万吨，年加工量10万吨以上的企业有12家，其中3家的年加工量超过100万吨(张馨元2010: 5)。这些大企业的收购价格已经取代国有粮食企业的价格成为省内玉米价格的指针。与此同时，吉林省的玉米价格不仅代表全国的产区价格，其作为销区价格也对全国的玉米价格产生影响。^{*12}

新的玉米流通渠道形成之后，长期困扰农户的“卖粮难”问题得到了解决，而在新的流通渠道中最活跃的经济主体正是本文的主要研究对象——经纪人。

二、经纪人的交易方式及特征

1. 小经纪人

本小节以问卷调查的结果为中心考察小经纪人的交易方式。

表3显示小经纪人的概况。参加此次问卷调查的小经纪人共计30人，他们全部居住在农村，平均年龄34岁。其中，15人在2004年以前就开始买卖玉米。由此可见，许多小经纪人过去曾经作为粮贩子倒卖玉米。此外，小经纪人中还有国有粮食企业的下岗员工、农村的运输个体户以及经营面积较大的农户。所有的小经纪人都拥有运输用卡车，平均载重量为11吨玉米。

*11 关于2004年前后玉米价格形成体系的变化，参照祝业辉、刘笑然(2005)。

*12 2008年9月在吉林省玉米中心批发市场实施的访问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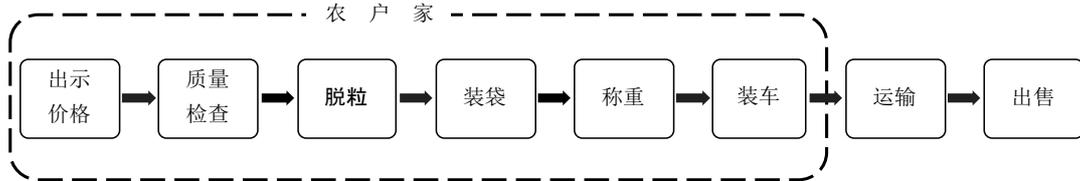
表3 小经纪人的概况

项 目	有效答案	平均值
年龄	30	34岁
运输工具载重量（玉米）	30	11吨
年收购量（玉米）	24	1,635吨
最长运输距离	30	151km
原始投资	30	7.7万元
营运资金	30	6.6万元
农户收购价	30	1220元 / 吨
脱粒及装车费	29	29元 / 吨

（数据来源）2009年12月笔者在松原地区实施的问卷调查结果。

图 2 说明小经纪人的交易过程。他们通过熟人和同行间形成的信息网随时掌握省内各个加工及流通企业的收购价格。这一点正是他们在交易活动中的强势所在。每年 10 月到第二年 4 月，小经纪人根据周边的企业价格设定自身的收购价，然后到居住地附近的农户家里收购玉米。当农户认为小经纪人出示的价格合理时，小经纪人就可以当场检查玉米的质量并根据检查结果与农户交涉最终收购价。农户如果同意出售，小经纪人就在农户的场院里进行脱粒、装袋、检重、装车等作业。脱粒和装袋基本上由机械作业，所有收购 10 吨玉米的过程只需要 3 小时就可以完成。由于农户和小经纪人间不存在固定的交易关系或同乡、同族等地缘、血缘关系，所以完成以上作业后，小经纪人当即按重量向农户支付现金，涉及信用关系的交易方式基本不存在。

图2 小经纪人买卖玉米的过程



（数据来源）2009年12月笔者在四平地区实施的访问调查。

在结束了和农户的交易之后，小经纪人将收购的玉米转售给出价最高的企业。通常小经纪人和企业之间的交易方式也是当场现金交易。当企业出现资金不足的情况时有可能采取后付款的方式，但是拖欠小经纪人销售款的期限多为 1 天，最长不会超过一星期。

近年由于农村购置脱粒机的农户增多，小经纪人在以上交易过程中必须自行准备的只有运输工具。在收购玉米时，小经纪人把脱粒作业外包给各村中持有脱粒机的农户，并由该农户负责召集从脱粒到装车过程中所需的劳动力。2009 年冬季，脱粒费用为每吨 29 元（其中包括雇佣劳动力的工资，见表 3）。这项费用与农户的玉米销售价格无关，在所有作业结束后由小经纪人以现金支付给持有脱粒机的农户。

小经纪人持有资金的平均额为 14.3 万元（初期投资 7.7 万元、营运资金 6.6 万元，见表

3)。但问卷调查的结果也显示，20%的小经纪人只持有7万元以下的创始资金。换言之，普通的农村居民只要拥有7万元资金就可以买卖玉米。小经纪人筹集资金的方式一般是向亲戚或熟人借款。2008年吉林省农村居民的年平均纯收入为每户1.7万元。^{*13}由此推测，如果把自家的存款和向亲戚的借款加在一起，对农户来说准备7万元的资金并不那么困难。

综上所述，对小经纪人来说，玉米流通市场的进入壁垒比较低。目前吉林省的小经纪人数量之多就是对此最好的证明。2009年全省的玉米产量为1,810万吨(《中国统计年鉴2010》)，如果将此产量除以表3中小经纪人的年平均交易量1,635吨，就可以简单地推算出活动在吉林省的小经纪人大约有1.1万人。此外，根据笔者2008年9月在吉林省粮食经济研究所实施的访问调研结果，通常每村有2~3户农户从事小经纪人的活动。2008年吉林省共有9,321个行政村，也就是说省内的小经纪人至少有大约2万人。

笔者实施的访问调研结果还显示，在2009年末，小经纪人买卖1吨玉米的费用合计49元(其中脱粒、装车作业费29元，运输费约10元)，期待利润为20元，小经纪人一般通过灵活运用熟人和同行间的价格信息网实现期待利润。

表4 吉林省主要加工企业的收购价格(2009年12月)

企业名	所在地	(单位)元/吨		
		2009/12/9 0:00	12月16日	12月23日
长春大成实业集团	长春地区长春市	1,540	1,560	1,560
中粮生化榆树公司	长春地区榆树县	1,510	1,510	1,570
吉林省德惠玉成公司	长春地区德惠市	1,540	1,560	1,580
四平天成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四平地区四平市	1,600	1,600	1,630
黄龙食品有限公司	四平地区公主岭市	1,520	1,520	1,520
吉林省新天龙酒业有限公司	四平地区梨树县	1,560	1,550	1,610
华润赛力事达玉米工业有限公司	松原地区松原市	1,550	1,610	1,600

(注) 以上均为水分含量14%的2级玉米收购价格。

(数据来源) 中国饲料信息网(2010年12月16日最终确认, <http://www.feedtrade.com.cn/yumi/>)。

玉米流通和加工企业每天都对收购价格进行调整。从表4中的主要加工企业收购价格可见，在2009年12月，既有同一天中两家企业的收购价格相差百元的情况，也有同一家企业(中粮生化榆树公司)的价格在两周之内上升50元以上的情况。

小经纪人从收购地点到出售地点的最长移动距离平均为151km(见表3)，而在问卷调查中三分之一的小经纪人回答曾经将玉米运输到距离收购地200km以外的地点销售。小经纪人利用手机与同行或熟人交换信息以便随时掌握最大移动范围内各企业收购价格的变化。与此相反，农户之间不存在同样的信息网。由于无法迅速掌握大范围内的价格变化，多数农户

^{*13} 农户的平均年收入=每户平均人口3.56人×每人每年纯收入4,933元(《吉林统计年鉴2009》)。纯收入指农户当年总收入中相应地扣除所发生费用后的收入总和，即可以用于再生产投入和当年生活消费的部分。

把所在乡镇或县内的企业收购价格作为设定自家玉米售价的判断基准。经纪人如果能够正确地运用价格信息就可以通过将玉米出售到其他地区获得每吨 20 元以上的利润。实际上在调研活动中笔者也看到一些长春地区的经纪人在当地收购玉米，然后花 2 个小时运输到四平地区出售的事例。^{*14}

此外，还有很多小经纪人不拘泥于 20 元的利润。他们把玉米卖到附近的企业，一天能售出两、三次，利用这种方式虽然每吨利润较少，但总额相同，还能避免长途运输中由于交通管制和恶劣天气产生的种种问题。总而言之，这些小经纪人既不过分追求高价出售，也不过分降低对农户的收购价格，而是采取薄利多销的方式获取利润。

综上所述，小经纪人通过为农户提供上门服务、灵活运用价格信息网和扩大交易量，能够获得足够的利润，所以他们可以在收购玉米的过程中与众多企业竞争。而想要成为成功的小经纪人就必须正确地掌握市场信息并且尽量缩短从收购到售出的时间。

2. 大经纪人

大经纪人经营的企业一般被称为粮油公司或粮贸公司。本小节首先介绍两家粮贸公司的事例，然后具体考察大经纪人的交易方式。^{*15}

(1) 四平地区 A 公司

A 公司是创立于 2006 年的玉米贸易公司，拥有注册资金 50 万元、固定资产 440 万元。该公司的经营者是有餐饮业经营经验的当地农民。创办公司所需的资金由经营者本人和另外一名生意伙伴合出，没有向银行贷款。A 公司在冬季繁忙期需要雇用 20 人以上的员工，在夏季员工雇用则减少到 7 人以下。

A 公司不需要到农户家收购玉米，只要秋收后在公司门前公布收购价，就有小经纪人或周边农民将玉米送来出售。由于该公司也向大连的流通企业出售玉米，所以经营者在设定和随时调整收购价格时，除了参考省内主要企业收购价格以外，也参照大连港的价格。A 公司拥有玉米仓库和烘干设备，收购玉米之后不直接出售，而是烘干以后再出售。该公司的主要客户中有省内的饲料公司，也有位于大连的贸易公司，但是 A 公司和任何企业之间都不存在长期的合同关系。

(2) 松原地区 B 公司

B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是拥有注册资金 50 万元、固定资产 150 万元的玉米贸易公司。现在该公司的经营由曾经在县政府贸易机关从事粮食贸易的 C 氏负责。C 氏在 2003 年政府贸易机关精简机构之际下岗，其后与 4 名亲友共同出资创办 B 公司，从 2004 年开始买卖玉米。B 公司也拥有仓库和烘干设备，2008 年的收购量达到了 2.2 万吨。

每年 11 月到第二年 5 月，B 公司在公司门前从小经纪人和农户手中收购玉米。由于收购

^{*14} 2010 年 4 月笔者对四平地区加工企业实施的访问调查。

^{*15} A 公司的访问调查实施于 2008 年 9 月，B 公司的访问调查实施于 2009 年 7 月和 12 月。

主要是现金交易，B 公司每年最少需要 300 万元收粮资金。该公司虽然有资格向银行申请贷款，但是由于需要资金的时期较短且不固定，B 公司的融资方式通常是 5 名公司创始人及其亲友筹集个人资金。借用个人资金的年利率在 5~20% 之间，而 B 公司需要资金的时期短则两三天，长也不过 3 个月，所以对该公司来说，即使个人借款的利率高于银行贷款，若能在短期内还款，应支付的利息总额就低于银行贷款的利息。

与 A 公司相同，B 公司也是将玉米烘干后再销售给加工企业或国有粮食企业。虽然该公司对愿意提前支付部分货款对客户优先出售玉米，但和客户之间并不缔结事先决定销售数量或价格的合同关系。

从以上事例可以看出，相对于小经纪人，大经纪人的特征可以归纳为以下两点。第一，由于小经纪人和周边农户自行将玉米运送到经纪人的公司，所以大经纪人不需要亲自到农户家里收购玉米，只需要等在仓库门前就可以了。与国有粮食流通企业和加工企业相比，大经纪人所经营的公司规模小，作为收粮企业的信用度较低，但是由于大经纪人采取现金交易的方式，小经纪人和农户在选择销售对象时并没有因此区别对待大经纪人和其他企业。

第二个特征是大经纪人在转售玉米前实施烘干作业。收割后的玉米被称为湿玉米，水分含量超过 30%，而储存玉米前需要将其水分含量降到 14%。如果利用户外自然降低水分的方式，在吉林省的气候条件下将水分含量降到 14% 大约需要半年时间，所以设备烘干是玉米流通过程中必不可少的重要作业之一。如表 4 所示，主要企业的收购价格均以水分含量 14% 的商品为基准。各类企业在收购水分含量高于 14% 的玉米时，水分含量每上升一个百分点收购价格平均降低 25 元。^{*16} 简单地说，如果出售水分含量为 30% 的玉米，就必须接受低于标准价格大约 400 元的收购价，而这种计算标准无论对农户，还是大、小经纪人都例外。

表5 烘干作业和大经纪人の毛利（B公司，2009年1月）

		(单位) 元 / 吨
玉米售价	(A)	1,500
收购价格	(B)	1,160
烘干作业中的重量损耗	(C = B/80.8% - B)	275.6
烘干费	(D = E + F + G)	50
其中 人工	(E)	10
电	(F)	10
煤	(G)	30
毛利	(H = A - B - C - D)	14.4

(注) 烘干作业中的重量损耗和烘干费指将玉米水分含量从 30% 降低到 14% 所需的费用。烘干后的玉米重量按烘干前的 80.8% 换算。

(数据来源) 2009 年 11 月笔者在松原地区玉米流通企业实施的访问调查结果。

*16 根据笔者 2009 年 11 月在长春地区对流通企业实施的访问调查，企业可以根据玉米的供求情况调节价格变动的幅度。水分含量超出标准含量（14%）的幅度越大，收购价格下调的幅度就越大。另外，水分含量超过 30% 的玉米被视为超标商品，基本不流通。

表 5 以 B 公司为例，解释大经纪人进行烘干作业时获得的毛利。B 公司以每吨 1,160 元的价格收购玉米后将其烘干，然后以每吨 1,500 元的价格出售给其他企业。除去重量损耗和烘干费用，B 公司可以获得的毛利为每吨 14.4 元。设备烘干不仅可以降低玉米籽粒的水分，还可以去除其中的杂质，所以可以说大经纪人通过烘干作业在提高了玉米的附加价值的同时，也更好地确保了自身的销售利润。

3. 经纪人的机能及其融资方式

整体来说，吉林省玉米经纪人具有两大特征：第一是经纪人作为中间商的作用；第二是他们筹集经营资金的方式。

如前所述，大、小经纪人分两个阶段充分地起到了收购及出售玉米的作用。但是要注意的是经纪人作为中间商并没有起到储藏商品的作用。小经纪人除了运输卡车以外没有任何保管玉米的场所；而大经纪人由于仓库面积有限，也尽量缩短玉米的保管时间。前面介绍的 A 和 B 两家公司的仓库容量分别只有 1,200 吨和 2,000 吨的事实正说明了这一点。

另外，经纪人还是玉米流通市场中为其他经济主体提供服务的重要主体。玉米脱粒本来是由农户实施的作业项目之一，将脱粒委托给小经纪人对农户来说既节省劳动力，又节省时间。小经纪人正是利用了农户的这种偏好扩大了收购数量和利润。与此相似的是，大经纪人不仅具有交易量大的规模优势，还通过实施烘干作业进一步扩大了利润幅度。可以说经纪人利用以上方法提高了自身在玉米流通市场的重要性。他们不仅转售玉米，而且通过向交易对象提供各项服务创造更高的利润，这一点正是吉林省的玉米经纪人与其他农作物经纪人和其他国家的农产品中间商的不同之处。

既往研究表明，为了顺利筹集资金、确保利润以及减少交易成本等等，粮食中间商一般通过融资关系联结固定的交易对象，与此同时，他们还倾向于加入流通市场中的交易团体以巩固自身的地位（川越、诸冈、速水 1988）。

但是在吉林省，无论是在大经纪人还是小经纪人的事例中，都没有发现经纪人与特定的交易对象缔结买卖合同的现象。特别值得注意的是，经纪人在接受外部融资时通常利用的不是交易关系，而是亲戚等个人关系。这一点不仅在大经纪人的事例中得到证实，在小经纪人的问卷调查中也得到了验证。接受调查的小经纪人中，没有一人向交易对象借款。所以在经纪人与企业、农户之间，我们可以确认的只有以市场价格为纽带形成的交易关系。这种只利用个人关系的资金筹集方式使经纪人可以随时与多个买方和卖方进行交易，并在市场发生变化时机敏地对应。

本章主要分析了经纪人的交易方式和特征。但是流通市场中的其他经济主体，特别是对农户来说，在新的流通渠道形成以后，既然农户已经可以直接向流通、加工企业出售玉米，为什么还需要经纪人的中介呢？下一章将具体分析这个问题。

三、经纪人和其他经济主体的关系

1. 小经纪人与农户的关系

本小节主要利用笔者在四平地区 D 镇实施的农户问卷调查结果进行分析。接受调查的 21 个农户全部种植玉米，每户的平均经营面积为 1.5ha，玉米年平均产量为 15 吨。

在这 21 个农户中，将玉米出售给小经纪人的有 19 户，而其余的两个农户中，由于 1 户本身就是小经纪人，所以把玉米直接出售给企业的农户只有 1 户。虽然农户周知小经纪人每买卖 1 吨玉米可以获得 20 元利润这一事实，^{*17}但是在向小经纪人出售玉米的 19 个农户中，对销售方式感到不满的只有 1 户，这说明农户间不存在自身被经纪人剥削的意识。

农户向小经纪人出售玉米的理由可以归纳为两点。第一，把玉米出售给小经纪人对农户来说可以降低销售费用并节约劳动力。如前所述，对小经纪人来说，每吨玉米的交易成本约为 40 元。也就是说，如果农户希望把玉米卖给小经纪人就必须接受比企业价格低至少 40 元的收购价。但是从另一方面考虑，如果农户把玉米直接卖给企业，就必须自行实施图 2 中的所有过程。此时，农户需要负担每吨 30 元的脱粒费和至少每天 200 元的卡车租赁费用（玉米装载量约 10 吨），而农户非常了解这些费用换算成每吨玉米的销售费用时高于 40 元这一事实。如果把销售费用、脱粒及装车所需的劳动力、运输和出售时所需的时间等因素合而为一考虑的话，农户选择小经纪人作为销售对象的行动可以说是十分合理的。

受益于手机和电视的普及，农户虽然可以获得流通市场中的价格信息，但是要想全面掌握市场信息的变化对农户来说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此外，如果不利用经纪人的中介，农户也很难享受市场信息带来的利益。这正是农户将玉米出售给经纪人的第二个理由。

在农户直接把玉米销售到国有粮食企业或加工企业的情况下，由于存在费用和运输手段的限制，运输距离一般在 20km 左右。^{*18}以实施问卷调查的村庄为例，周边 20km 以内有 3 家购粮企业，农户设定自家售价时一般用这 3 家企业的收购价格减去销售费用作为判断基准。与农户相比，小经纪人在销售对象上有更多选择。因为小经纪人的最大运输距离为 200km，所以他们可以从地区间的价格差异中获利。当周边企业的收购价格与其他地区企业的价格相差较大时，农户把玉米卖给小经纪人有可能获得比直接卖给周边企业更多的收入。

即使市场信息表明 20km 以外的企业比周边 3 家企业的收购价格高，考虑到销售费用和脱粒及运输过程中价格变动的风险，农户不愿直接到企业出售玉米的心理也不难理解。如前所述，购粮企业的收购价格变动频繁，农户很难及时掌握所有的变化。而在自家门前把玉米卖给小经纪人时，农户不花任何费用就可以获得销售收入，同时还把运输和向企业销售的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转嫁给了小经纪人。

在讨论农户和小经纪人的关系时，还必须要指出的一点是小经纪人的数量非常多，在他们之间也存在竞争。问卷调查的结果表明，小经纪人的平均收购价格为每吨 1,220 元，但标准偏差只有 39 元。这说明小经纪人的收购价格之间差异很小，也可以说他们很难通过压低收购价格扩大自身的利润。对小经纪人来说，以不低于周边企业的价格扩大收购规模才能更多获利。

^{*17} 笔者在四平地区 E 镇、F 镇、长春地区 G 镇各村进行农户调研时也确认了该事实。

^{*18} 2008 年 9 月笔者在吉林省粮食经济研究所实施的访问调查。

秋收后，每个星期都有 2~3 组不同的小经纪人频繁地来到农户家中交涉。农户通常一边从小经纪人处收集周边及其他地区的价格信息，一边选择在价格上最满意的出售对象。因为大多数小经纪人本身就是兼营运输的农户，他们和企业之间既不存在融资关系，也没有任何固定的合同关系，所以对农户来说小经纪人不是企业的代言人，而是与自己同样的独立经营的主体。农户通过在自身和企业之间加入小经纪人的中介，不仅缓和了价格变动带来的风险，还间接地达到了向居住地以外的国有粮食企业及加工企业出售玉米的目的。

2. 经纪人与加工、流通企业的关系

那么，加工及流通企业为什么也选择与经纪人交易呢？首先，经纪人在流通市场中收集、出售玉米的行为有利于企业节约交易成本。普通农户为了节省费用，一般利用农用车或小型卡车运输玉米，一次性销售量较小。而小经纪人每次交易可以向企业出售比农户多一倍的玉米，这对大量收购玉米的加工及流通企业来说不仅意味着收购效率的提高，还可以节约交易成本。

确保原料稳定供应通常是农产品加工企业在经营上的重要课题。在吉林省虽然有众多玉米加工企业，但与农户直接建立生产合同关系（订单农业，contracting farming）的企业极少。虽然本文的分析对象不包括上述问题，但是事实上加工企业认为与零散农户实施订单农业时产生的费用大于订单农业可以带来的利润，^{*19}所以这些企业最终还是选择通过经纪人收购玉米。

加工及流通企业的仓库容量和烘干设备的不足也增大了经纪人的必要性。在“卖粮难”时期，从秋收后到春节前，众多农户集中出售玉米，导致国有粮食企业库容不足的问题愈加严重。近几年，小经纪人和大经纪人介入流通渠道以后，玉米销售期延长，农户集中出售玉米的问题也得到了缓解。

在吉林省，每年需要进行设备烘干的玉米数量约为 2,000 万吨。而既往研究显示，包括大经纪人所持的设备，吉林省内玉米烘干设备的年处理能力只有 1,125 万吨（张宏明 2009: 14）。也就是说，粮食流通企业和加工企业的烘干设备处于绝对不足的状态。大经纪人先烘干再转售玉米的经营形式有力地缓解了全省烘干设备不足的问题，同时也增强了企业与经纪人交易的动机。

结语

虽然中国的粮食流通体制曾经长期受计划经济支配，但是目前玉米流通体制已经转向市场经济化，市场中的经济主体，即农户、经纪人、流通企业和加工企业面临着激烈的竞争，而经纪人之所以能够活跃在玉米流通市场中是因为他们的活动对其他经济主体起着必不可少的作用。

本文阐明了在中国粮食流通体制转向市场经济化的背景下，推动市场经济的力量不仅仅

^{*19} 2009 年 11 月笔者在长春地区对加工企业实施的访问调查。

来源于政策因素，也存在于农村内部。玉米经纪人在 2004 年以前就已经活动在农村，经过 2004 年的改革以后，这些农村居民更大地发挥了中间商的作用，不仅提高了玉米流通渠道的效率，还解决了“卖粮难”问题。

本文支持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提出的关于农产品中间商的新见解，即中间商不是剥削农民的群体，而是有可能提高农产品流通渠道效率的经济主体。经纪人的经营活动对农户经营和企业经营两者都产生有益作用这一事实在农业政策上有着重大意义。可以说，在以家庭经营为主并由小农承担农业生产的国家里，直接联结农产品生产者和消费者的政策、以及采用机械化急速推进大规模现代化流通设施的政策未必可以发挥有益作用。

最后，本文认为中国的玉米流通市场中还存在着以下问题。虽然有经纪人介入的流通渠道确实一定程度上联结了零散农户和大型流通、加工企业，但是这种方式并不意味着农户经营中存在的问题得到了根本的解决，农户依旧无法抵抗市场中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玉米经纪人，特别是小经纪人，大多是对市场变化反应敏感并持有一定资金的农民。今后，包括大、小经纪人的农户能否通过农民和农业自身的力量和行动解决上述问题，这一点是本文尚未解决的课题，还有待进一步考证。

参考文献

日文献

- 池上彰英（1989），「食糧の流通・価格問題」（阪本楠彦、川村嘉夫編『中国の農村改革——家族経営と農産物流通』アジア経済研究所）75-117 頁。
- 池上彰英（1997），「農家の食糧販売をめぐる諸問題」（中兼和津次編著『改革以後の中国農村社会と経済——日中共同調査による実態分析』筑波書房）221-248 頁。
- 川越俊彦・諸岡慶昇・速水佑次郎（1988），「ジャワの農民と商人」（速水佑次郎編『農業発展における市場メカニズムの再検討』アジア経済研究所）13-57 頁。
- 巖善平（1994），「中国における食糧の生産・流通・価格」『桃山学院大学経済経営論集』第 35 卷第 4 号，43-70 頁。
- 菅沼圭輔（1992），「中国の食糧需給と食糧買付制度の改革」『中国研究月報』第 46 卷第 11 号，16-30 頁。
- 張馨元（2010），「中国吉林省におけるトウモロコシ加工産業の発展」『経済学研究』第 52 号，1-14 頁。
- 辻雅男（1995），「アグリビジネスの展開と農産物流通」（米倉等編『不完全市場下のアジア農村』アジア経済研究所）119-144 頁。
- 宝剣久俊（2003），「中国における食糧流通政策の変遷と農家経営への影響」（高根務編『アフリカとアジアの農産物流通』アジア経済研究所）27-85 頁。
- 南満洲鉄道株式会社経済調査会（1933），『満洲に於ける糧棧』南満洲鉄道株式会社。
- 南満洲鉄道株式会社経済調査会（1936），『事变後に於ける糧棧の变革』南満洲鉄道株式会社。

米倉等（1995），「穀物流通の変化と農村金融市場」（米倉等編『不完全市場下のアジア農村』アジア経済研究所）145-194 頁。

英文文献

Hayami, Yujiro & Kawagoe, Toshihiko (1993): *The Agrarian Origins of Commerce and Industry: A Study of Peasant Marketing in Indonesia*,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中文文献

国家粮食局（2009），《中国粮食年鉴 2009》经济管理出版社。

吉林粮食编辑部（2007），“深化改革，努力创新，加快构建现代粮食流通产业步伐”，《吉林粮食》2007 年第 3 期，6-12 页。

吉林统计局编（各年版），《吉林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刘笑然（2009），“吉林省粮食现代物流发展状况调查及建议”，《中国粮食经济》2009 年第 8 期，43-47 页。

聂振邦编（各年版），《中国粮食发展报告》经济管理出版社。

乔百君（1999），“粮食流通体制改革下相关利益主体的行为分析——对吉林省磐石市调查结果的思考”，《农业经济问题》1999 年第 3 期，6-10 页。

沈启地（2008），“粮食流通体制改革若干问题的思考”，《吉林粮食》2008 年第 4 期，3-6 页。

唐海生（2007），“粮食经纪人：从幕后走向台前唱大戏”，《中国粮食经济》2007 年第 3 期，19-20 页。

张宏明（2009），“坚持科学发展，履行工作职能，促进全省粮食流通工作平稳较快发展”，《吉林粮食》2009 年第 2 期，14-18 页。

章继刚（2006），“中国农村经纪人发展研究”，《农民日报》2006 年 8 月 31 日。

张武利、范其祥（2007），“对农村粮食经纪人的调查与思考”，《中国粮食经济》2007 年第 3 期，20-21 页。

赵玉田（1998），“吉林省玉米流通中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中国农村经济》1998 年第 1 期，33-35 & 39 页。

中国国家统计局编（各年版），《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祝业辉、刘笑然（2005），“完善粮食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健全粮食价格监测体系”，《吉林粮食》2005 年第 1 期，12-24 页。

中国迅猛的社会经济发展对地区水供需差距的影响

大西晓生
富山县立大学工学部

石峰
名古屋大学大学院环境学研究科

森杉雅史
名城大学都市情报学部

田中广树
名古屋大学地球水循环研究中心

井村秀文
横浜市立大学全球都市协力研究中心

- 原文刊载于[日]『水文・水資源学会誌』第24卷第4号，水文 水 資源学会，
年8月，216-234页
- 王睿 译

21世纪是水的世纪。水资源缺乏的地区，尤其是干燥及半干燥地区，水资源的进一步枯竭将成为经济发展的瓶颈。1972年起频发的中国黄河断流正是世界各地水资源缺乏的典型事例。断流是随着社会经济的高速发展水需求增加、水供需严重不平衡的结果。而且，这种水资源缺乏的可能性，不仅仅局限于干燥和半干燥地区。伴随着全球温室效应的影响及发展中国家迅猛的经济发展，这一可能性越来越大，正成为将受此影响地区的共同课题。本研究的目的是以中国为对象，在明确其社会经济成长与水需求关系的基础上，按0.5度格子单位来把握水供需的差距。首先，利用人口和经济等宏观的空间信息，推算地区各部门（农业、工业和生活）用水的需求量。然后，利用观测到的气象数据，推算地区的水资源数量。最后，通过上面得到的水需求和水供给的关系对水供需差距进行评估。另外，本研究将以黄河流域和长江流域这两大水系为对象，通过级联方式制作简要的流出模型，用定量方式揭示不同的人类活动对河川流出量造成的变化。

关键词：中国，社会经济增长，水供需差距，河川流出量

一、引言

自1978年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高速增长，预计今后也将加速增长（钱正英等，2001：国际协力银行，2004：大西等，2008）。特别是随着市场自由化及国内经济结构改革的深入，可以预计中国今后将进一步促进其生产规模的扩大、产业的转换以及生活水平的提高（大西等，2008）。中国的经济增长是以对沿海地区的倾斜政策、即所谓的先富论（佐佐木，1997）或阶梯理论（加藤，2003）为支撑的，沿海和内陆、城市和农村之间的地区经济差距在不断扩大（中国总览編集委员会 财团法人霞山会，2006）。因此，倡导能调整多种利益的制度，克服这种差距，正是今后中国发展的关键（中国总览編集委员会，2006）。

中国迅猛的经济增长是依靠廉价劳动力和过度消耗资源得以实现的。现在，环境破坏、资源枯竭等需要立即应对的问题层出不穷，寻求解决之策成为当务之急。中国北部的干燥及半干燥地带正不断扩大，经济的高速增长又导致水需求增加，使得水资源枯竭的问题频发。典型的事例是1972年发生的中国黄河断流现象。这种水资源不足的可能性不仅仅局限于干燥和半干燥地区，伴随着全球变暖及经济高速增长，可能遭受这种影响的地区还在不断扩大。如果要纠正地区经济差距这一中国经济增长中最大的不安因素，有必要尽快推动以下政策的实施：在调整各地区经济增长速度的同时，充分考虑有限的水资源的分配以及水资源的有效利用。也即，有必要探索以社会经济发展为基础的、公平的水资源分配方式及合理的水资源管理方法。

概观中国总体的水资源现状，或以中国特定流域或地区为对象，就水供需问题进行分析的书籍和研究已经有很多了。譬如，Zhang (2005) 纵观了中国整体及各个地区的水资源和水利利用的实际情况，指出了水资源管理的重要性。另外，福岛和谷口 (2008) 以黄河流域为对象，梳理了从不同学术领域中得到的研究成果，阐明了断流发生的机制。Wang *et al.* (2009) 以甘肃张掖市为对象，使用产业关联表阐明了各部门直接和间接的水利用，指出农业的扩大和不合理的贸易助长了水资源不足的危险性。在以经济增长显著的中国都市为对象的研究中，Bai 和 Imura (2001) 在阐明天津市的水资源利用状况的同时，提出了水资源管理的政策性课题。Zhang 和 Brown (2005) 阐明了北京和天津市都市生活用水的实况，Chen 和 Yang (2009) 的研究以北京市为对象，提到了水的合理定价的重要性。Gao *et al.* (2002) 以水资源显著不足的中国西北部的河西走廊为对象，指出低效的水利用严重影响了水的供需，同时还提出了导入节水技术来削减农业灌溉用水的可能性。

笔者等人 (大西等, 2006, 2008; Onishi *et al.* 2007, 2008) 也以黄河流域为对象，考察了县市一级单位的水供需结构，并进一步分析了将来社会经济发展差异所导致的结构变化。

如上所述，概观中国总体的水资源现状，或以特定地区为对象的书籍和研究尽管很多，但详细论述中国整个社会经济状况和水需求及水资源关系的研究并不多。其中，作为总结水资源综合管理方式的代表性报告，有钱等学者 (2001) 以及 The World Bank *et al.* (2001) 的调查。但是，这些报告及调查并没有明确将来社会经济增长的差异对水资源需求的影响以及详细的地区水供需构造。此外，这些研究使用的数据和资料是一般人很难获取的。从通用性的观点来看，采用公开数据和资料的研究应该更有意义。

因此本研究以全中国为对象，使用公开发行的数据和资料来揭示社会经济和水需求的关系，并尽可能以详细的空间单位来把握 1995 年到 2050 年之间受社会经济增长差异影响的水需求量、水供给量，以及水供需差距。对取得的分析结果，如图-1 所示，按流域分别进行总结，以此显示各主要流域的水供需状况。经济增长前景良好的地区工业及城市生活用水的需求势必会增加，其水供需差距问题的严重性更令人担忧；因此，分析和研究有必要充分考虑到这种人类活动的影响。本研究将以黄河流域和长江流域这两大主要水系为对象，制作采用级联方式的简易的流出模型，以此进一步分析人类活动对河川流出量的影响。

通过揭示这种人类活动和水资源利用的关系、以及与水资源的差距问题，可以更好探索合理且有效的水资源管理方法。

图 1: 中国的主要流域

图 2：分析框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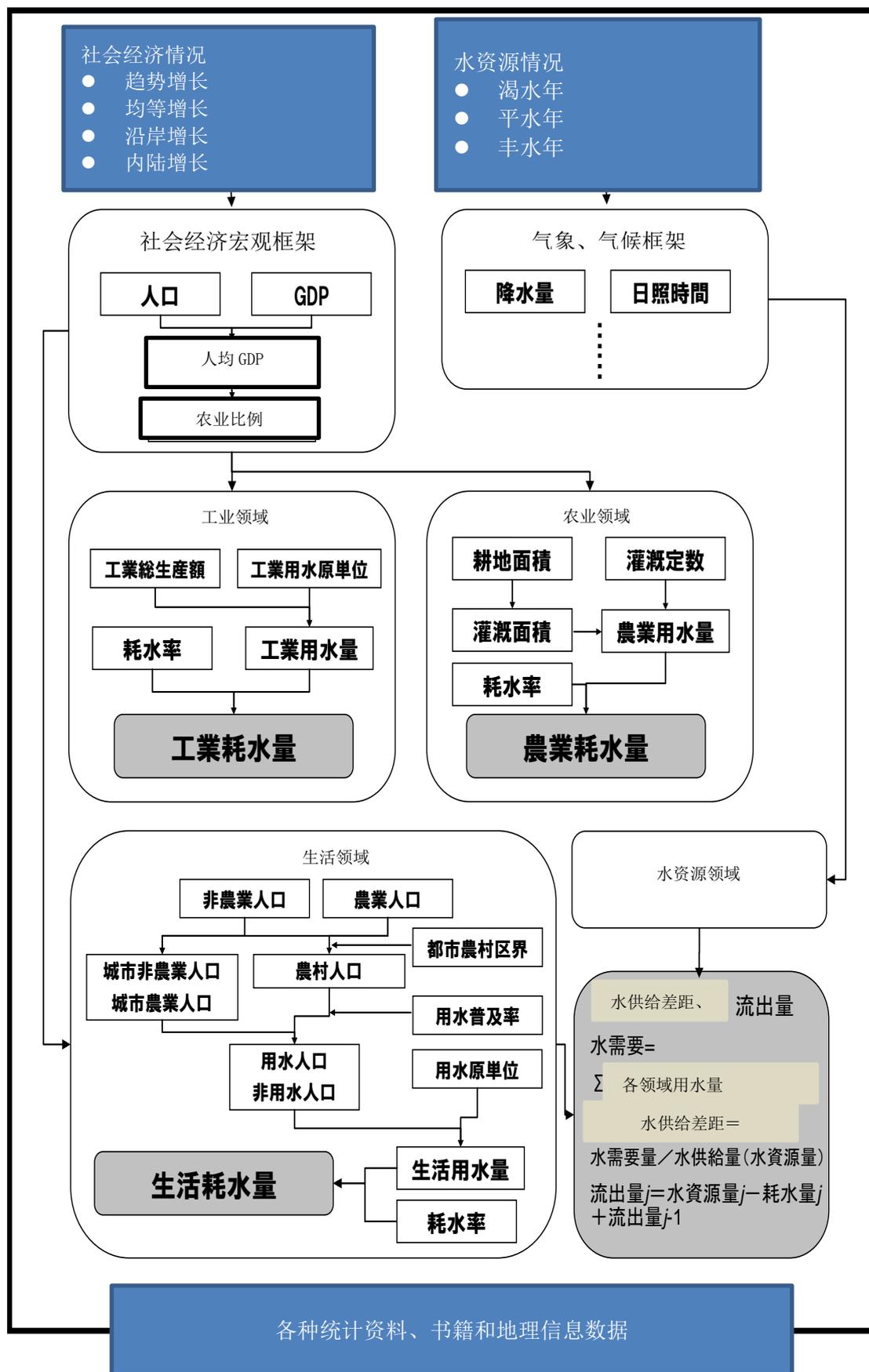


表 1：本研究使用的主要数据

分析框架	序号	数据项目	空间单位
人口、经济宏观因子	1	社会经济 1995 年，2000 年数据（人口、GDP）	GIS 数据
	2	新中国五十五年统计资料汇编（人口、GDP、产业别生产额）	省别
农业用水量	3	土地利用数据 1995 年，2000 年数据（耕地面积）	GIS 数据
	4	Geoinfo.China digital 400（灌溉地区）	GIS 数据
	5	中国水资源公报（灌溉定数）	省别
	6	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灌溉定数）	省别
工业用水量	7	新中国五十五年统计资料汇编（第 2 次产业生产额，工业总生产额）	省别
	8	中国环境年鉴（工业分类别的工业用水原单位）	全国
生活用水量	9	新中国五十五年统计资料汇编（人口、GDP、非农业人口）	省别
	10	Geoinfo.China digital 400（行政界数据：城市）	GIS 数据
	11	中国水资源公报（都市生活用水原单位，农村生活用水原单位）	省别
	12	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都市生活用水原单位，农村生活用水原单位）	省别
水供应量（水资源量）	13	降水量	气象观测站
	14	中国水资源公报（水资源量）	省别
	15	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水资源量）	省别
耗水率	16	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部门别耗水量、用水量）	省别
流出量	17	Global Drainage Basin Database（流域界）	GIS 数据

三、估算方法

1.人口及经济的宏观要素

1) 人口、GDP 及人均 GDP

本研究利用中国科学院的空间情报，整理了决定水需求的人口、GDP、人均 GDP 等宏观因素的数据。为了估算未来的人口及 GDP，本研究参考国际协力银行（2004）的研究和中国可持续发展水资源战略研究报告集（钱等，2001）假定了增长率。在人口的估算问题上，参考了国际协力银行（2004）的研究方法。至于未来人口数量则套用了中国可持续发展水资源战略研究报告集（钱，2001）提出的 2030 年为止的全国及各省人口构想（高增长和低增长情况下的平均值）。2030 年到 2050 年期间的人口数量，使用 2010 年到 2030 年各省的增长率来求得 2050 年各省的假想人口(A)。但是，2030 年以后人口数量预计将会下降，所以采用下面的公式对此进行下调。

$$2050\text{年}\text{の}\text{省}\text{別}\text{人}\text{口} = A \times \frac{B}{\sum A} \quad (1)$$

B 是采用国际协力银行（2004）的研究中使用的全国人口增长率（-0.01%）得出的 2050 年的数值。

关于各格人口数量的估算，本研究使用 1995 年和 2000 年的增长率估算了各格的人口后，为使其总和与上述求得的各省人口一致，用公式（1）进行了同样的调整。

另外，经济增长率也参考了国际协力银行（2004）的研究及中国可持续发展水资源战略研究报告集（钱等，2001），把全国的经济增长率设定为：2010 年之前为 7.1%，2011 年到 2030 年为 5.4%，2031 年到 2050 年为 3.1%。在此基础上，我们把全国经济增长率假定为常数，考虑到地区增长的差异，设定了 4 种模型。这些模型分别是：基于过去增长业绩的“趋势增长”，各地区以相同增长率增长的“均等增长”，进一步促进沿岸地区高增长的“沿岸增长”（沿岸地区是内陆地区增长率的 2 倍），进一步促进内陆地区增长的“内陆增长”（内陆地区是沿岸地区增长率的 2 倍）。关于地域的区分，则在穆、笠原（2004）区分的三地域（东部，中部，西部）中，区分出了东部（沿岸地区）和其他地区，把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辽宁省、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福建省、山东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设定为沿岸地区，把除此之外的省和自治区设定为内陆地区。

人均 GDP 则采用 GDP 除以人口的计算方式得出。

2) 产业结构

根据前项的人均 GDP 对产业结构采用下面的公式进行估算。使用的数据是国家统计局综合司（2005）记录的 1952 年到 2004 年的资料（海南省 1978 年到 2004 年，重庆市 1996 年到 2004 年，四川省 1978 年到 2004 年，西藏自治区 1978 年到 2004 年因为没有这期间所有的数据，故而采用了上述期间的数据）。估算方法参考了国际协力银行（2004）的做法。

$$\left. \begin{aligned} \ln\left(\frac{1}{1-\gamma_1}-1\right) &= a_1 \ln y + b_1 \cdots \cdots 1\text{次産業} \\ \ln\left(\frac{1}{1-\gamma_3}-1\right) &= a_3 \ln y + b_3 \cdots \cdots 3\text{次産業} \\ \gamma_2 &= 1 - \gamma_1 - \gamma_3 \cdots \cdots 2\text{次産業} \end{aligned} \right\} \quad (2)$$

γ : 人均所得 (GDP),

γ_1 : 第一产业比率

γ_2 : 第二产业比率

γ_3 : 第三产业比率

a_1, a_3, b_1, b_3 : 估算的参数

第一产业及第三产业的估算精度通过决定系数来判断。估算得出的各省第一产业的决定系数的平均值是 0.79，最高的是四川省的 0.97，最低的是甘肃省的 0.41。估算得出的各省第三产业的

决定系数的平均值是 0.66，最高的是四川省的 0.97，最低的是江苏省的 0.14。估算参数中第一产业的 a_1 为-0.76 到-0.17， b_1 为-1.29 到 5.05，第三产业的 a_3 是 0.07 到 0.41， b_3 为-3.59 到-1.50。

本研究采用以上述方式得到的估算公式，将其适用于各省所属的格子估算出了产业构造。

2. 水需求量

1) 农业用水量

农业用水量占中国所有用水量的将近七成（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1999-2004，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本研究中农业用水量使用灌溉面积和单位灌溉面积用水量（以下称灌溉定数）进行简单估算。为此，我们整理了灌溉面积和灌溉定数两方面的数据。首先，为获取 0.5 度格子的灌溉面积数据，使用了中国科学院格子形式的空间情报中整理出的耕地面积数据和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的多边形灌溉地区数据^{*4}。灌溉面积的估算则是在耕地面积格子数据的基础上，采用如下方式进行的：如果多边形表示的灌溉地区包含在这个耕地面积格子中的话，则其全部面积算作灌溉面积；如果只有一部分灌溉地区包含在格子内，则计算出其所包含面积的比例，从耕地面积推算灌溉面积。至于灌溉定数，因为中国水资源公报（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1999-2004）和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已整理出了各省的有关数据，所以直接将它们分别适用于各省所属的格子（但因为缺乏 1995、1996 和 1998 年的部分省的数据，所以使用数据存在的年度间的变化率进行估算）。在估算未来的数值时，我们假定灌溉面积和 2000 年一样，灌溉定数直接使用 2004 年的数据。但是，灌溉面积和灌溉定数会随着将来的土地利用变化、种植情况、气候温暖化的影响以及节水对策等灌溉保养情况而变化。为此，有必要在考虑到人类活动的同时构建土地利用模型，来估算将来的灌溉面积；同时，对于灌溉定数，则通过构建包含变动因素在内的估算公式（或者是估算蒸发散量等）来进行更详细的探讨。

2) 工业用水量

工业用水量通过工业总生产总值乘以单位工业总生产总值（元）用水量（以下称工业用水原单位）来计算。首先，各格子的工业总生产总值使用国家统计局综合司（2005）记录的 1952 年到 1998 年（1998 年以后只有一定规模以上的企业的生产总值才有记录，缺乏连续性，本分析对此不加使用）各省的第二产业生产总值（ $2nd_GDP$ ）和工业总生产总值（ IO ）来估算。如以下公式所示，本研究使用这里获得的各省估算公式和上一节 2) “产业构造” 中估算得出的第二产业生产总值，估算了各省所属格子的工业总生产总值。

$$2nd_GDP = \gamma_2 \times GDP \quad (3)$$

$$IO = \alpha \times 2nd_GDP \quad (4)$$

^{*4} 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中国自然资源数据库

α : 各省估算的参数

公式 (4) 的估算精度是根据决定系数判断出的。各省估算中得到的决定系数的平均值高达 0.99, 而最低的决定系数为 0.96。估算出的 α 在西藏自治区的 0.77 到黑龙江省的 4.39 之间。

工业分类参考小岛 (1989) 及国际协力银行 (2004), 分成采矿业、制造业和乡镇企业。一般认为这个产业结构将来也不会变化。

关于不同工业类别的工业用水原单位 ($\text{m}^3/\text{元}$), 则是把中国环境年鉴 (中国环境年鉴编辑委员会编, 1996-2006) 中记载的全国 20 个产业部门 (2001 年以后大概扩大到 40 个产业部门) 的工业用水原单位分成采矿业、制造业和乡镇企业, 基于和全国人均 GDP (y) 的关系进行以下的估算。但是, 乡镇企业没有原单位, 因此使用了工业部门整体的原单位。

采矿业 (WIM):

$$WIM = 252.68y^{-1.08} \quad (R^2 = 0.97) \quad (5)$$

制造业 (WIP):

$$WIP = 55.82y^{-0.79} \quad (R^2 = 0.97) \quad (6)$$

乡镇企业 (WIT):

$$WIT = 57.56y^{-0.80} \quad (R^2 = 0.97) \quad (7)$$

R^2 表示决定系数

这里得到的是全国统一的工业用水原单位的估算公式, 通过向此公式导入各个格子的人均 GDP, 就可以估算出各格子的工业用水原单位。

本研究通过把上述各个 0.5 度格子的不同工业类别的工业总生产总值与不同工业类别的工业用水原单位相乘, 来估算工业用水量。

3) 生活用水量

生活用水量可以通过人口乘以每人每天用水量 (ℓ) (以下称生活用水原单位) 来估算 (国际协力银行, 2004; 井村等, 2005; 大西; 2008)。

中国的自来水普及情况是: 在城市的市区内, 伴随着经济的增长, 现代化的供水管道已经得以铺设, 而城郊及农村尚有很多人无法使用自来水 (国际协力银行, 2004; 井村等, 2005; 大西; 2008)。中国的城市定义不仅限于中心市区, 也常常包括周边广大农村 (国际协力银行, 2004)。也就是说, 能使用自来水的城市人口可以分为城市非农业人口的大部分和城市农业人口的一部分

(国际协力银行, 2004)。前者居住在城市化地区, 后者则居住在郊外。前者的(自来水)用水普及率从 1985 年的 81%发展到 2000 年的 97% (国际协力银行, 2004); 后者的用水普及率在 2000 年时只达到 8% (国际协力银行, 2004)。在这里, 我们假设相当于农村的县是无法使用自来水的。因而, 在生活用水量的估算上, 有必要知道能使用自来水的“用水人口”和无法使用自来水的“非用水人口”的数量, 以及各自的生活用水原单位 (国际协力银行, 2004; 井村等, 2005; 大西等, 2008)。具体而言就是: ①城市非农业人口和城市农业人口的数量, ②城市非农业人口和城市农业人口的用水普及率, ③都市生活用水原单位 (有自来水) 和农村生活用水原单位 (没有自来水) (国际协力银行, 2004; 井村等, 2005; 大西等, 2008)。

首先, 为了估算城市中的非农业人口和农业人口, 有必要知道自来水设备完善的城市 (市辖区及市) 中非农业人口和农业人口的比例。本研究中, 非农业人口和农业人口是根据国家统计局综合司 (2005) 记录的各省人均 GDP 和总人口中非农业人口所占比例 (*NonAgri_Pop*), 通过以下公式估算求得的。

$$NonAgri_Pop = \beta_1 \times \ln y + \beta_2 \quad (8)$$

β_1, β_2 : 各省估算的参数

使用此处得到的各省的估算公式, 导入各省所属格子的人均 GDP, 就估算出了每个格子的非农业人口。公式 (8) 的估算精度是由决定系数来判断的。各省的估算中得到的决定系数的平均值高达 0.74。决定系数最高的是内蒙古自治区 0.99, 最低的是西藏自治区 0.03。西藏自治区的估算精度与其它各省相比显得特别低, 今后需要加以改善。估算参数中第一产业的 β_1 是 -0.04 到 0.05, β_2 是 -0.23 到 1.05。至于每个格子的农业人口, 可以用此前求得的每个格子的总人口和非农业人口的差来计算。另外, 通过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的行政 GIS 数据来判定城市所包含的格子, 以此可以估算出城市非农业人口和城市农业人口的值。

其次, 关于城市非农业人口和城市农业人口的用水普及率, 采用笔者之前的方法 (大西, 2006) 进行估算。

最后, 关于城市生活用水原单位 (有自来水) 和农村生活用水原单位 (无自来水), 使用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1999-2004) 和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的水利用原单位的实际数据。至于未来的估算, 所有的省一律设定为同样的增长率。这一增长率与中国可持续发展水资源战略研究报告集 (钱等, 2001) 中提到的 2050 年为止中国整体的原单位的推移率相同。关于城市生活用水原单位 (有自来水), 2010 年为止是 1.1%, 从 2011 年到 2030 年是 0.4%, 2031 年到 2050 年是 0.3%, 关于农村生活用水原单位 (无自来水), 2010 年为止是 2.3%, 从 2011 年到 2030 年是 0.6%, 2031 年到 2050 年则假定为 0.7%。

对上述内容进行整理后, 考虑到自来水有无普及的情况, 可以通过以下公式来表示生活用水量。

全部生活用水量 (*DW*)

$$DW_i = Piped_DW_i + NonPiped_DW_i \quad (9)$$

有自来水的生活用水量 (*Piped_DW*):

$$Piped_DW_i = Piped_dw_i \times Piped_Pop_i \quad (10)$$

$$Piped_Pop_i = Pop_i \times S_i + Pop_i' \times S_i' \quad (11)$$

无自来水的生活用水量 (*NonPiped_DW*):

$$NonPiped_DW_i = NonPiped_dw_i \times NonPiped_Pop_i \quad (12)$$

$$NonPiped_Pop_i = Pop_i \times (1 - S_i) + Pop_i' \times (1 - S_i') + R_Pop_i \quad (13)$$

上述符号所表示的含义如下。*i*: 格子, 城市生活用水原单位: *Piped_dw_i* (ℓ/年⁻¹/人⁻¹), 有自来水的人口 (用水人口): *Piped_Pop_i* (人), 城市非农业人口: *Pop_i* (人), 城市非农业人口的用水普及率: *S_i*, 城市农业人口: *Pop_i'* (人), 城市农业人口的用水普及率: *S_i'*, 农村生活用水原单位: *NonPiped_dw_i* (ℓ/年⁻¹/人⁻¹), 无自来水的人口 (非用水人口): *NonPiped_Pop_i* (人), 农村人口: *R_Pop_i* (人)。

3. 水供给量 (水资源量)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1999-2004) 为代表, 中国对水资源量 (或称水资源总量) 的定义是, 可以被人类实际利用的河川、湖沼等地表水或地下水的水量。水资源一般同降水量有密切的关系 (大西等, 2008, 2009)。但由于地表蒸发及植物散发水分 (蒸发散量), 通常并非所有的降水都可以被利用。通过降水得到的水, 其中可以作为水资源利用的部分是地表水 (河川、湖沼等) 及地下水。但是, 地表水和地下水之间相互流动, 将各自的量分别计算在内的话, 就会发生如下所示的重复水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1999-2004)。

$$\text{水资源量} = \text{地表水量} + \text{地下水量} - \text{重复水量} \quad (14)$$

流域内的水资源量, 是降水所带来的水资源量, 再加上从河川及地下水流入的部分。但是, 上式中定义的水资源量仅仅是某一特定区域的降水量和自然条件决定的水资源量, 没有包括从区域以外流入的部分。通常, 这样的水资源量可以通过实际的河川流出量及地下水位等来计算。但是, 中国公布的数据只有全国、各流域或者省级单位的水资源量, 详细数据不明或是不容易得到。因此, 本研究采用根据全中国的降水量数据估算各格子水资源量这一简便方法。这方法参考了 Zhang *et al.* (2006) 和 Yang *et al.* (2006) 的研究中所提到的降水量与流出量的密切关系 (不过, 本研究估算的是降水量和水资源量的关系)。

首先, 利用 Kriging 内插法 (Stein, 1999), 把从中国的气象观测所得到的 1971 年到 2005 年的降水量数据以点到面地将内插部分按省进行总结。然后, 把此处得到的各省的降水量, 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1999-2004) 和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记录的 1995 年到 2005 年为

止的各省的水资源量相结合，从中导出估算公式（但一部分省采用了 1997 年到 2005 年为止的数值）。水资源量的估算精度是根据决定系数来判断的。各省估算中得到的决定系数的平均值是 0.97，决定系数最高的是贵州省的 0.99，最低的是天津市的 0.79。本研究使用此处得到的各省的估算方式，再根据各省所属的各格子的降水量，估算出了每个格子的水资源量。关于未来的估算，则使用估算得到的 1971 年到 2005 年的各格子的水资源量，将各主要流域中水资源量最多的年份设定为“丰水年”，将水资源量最少的年份设定为“枯水年”，将水资源量最接近平均水资源量的年份设定为“平水年”（大西，2009）。表-2 显示了主要流域在各种情况下的水资源量的参考年份。

表 2：主要流域的估算情况的水资源量的参考年度

	枯水年	平常水量年	水量丰富年
东北各河流域	2001	1996	1994
海河流域	1972	2000	1973
黄河流域	1986	1979	2003
淮河流域	1978	1980	2003
长江流域	1986	1974	1998
东南各河流域	1989	1996	1997
珠江流域	2003	2005	1973
西南各河流域	1992	1971	1999
内陆河流域	1997	1999	1987

4. 水供需差距

本研究将各格子中估算的水需求量和水资源量的关系称为“水供需差距”。这种水供需差距（ $Water_gap$ ）可以采用以下公式来表示。

$$Water_gap_i = \frac{D_i}{S_i} \quad (15)$$

此处 D 表示水需求量， S 表示水供给量（水资源量）

水供需差距值大于 1 时，水需求超过水资源量，意味着该当地区的水资源量不能满足水的需求量。

5. 耗水率和流出量

到上一节为止，估算求得了每个格子中水需求量、水资源量以及水供需差距。为了估算黄河流域和长江流域的流出量，有必要使如下过程得以反映：即使用过的水的一部分未被消耗就回流到了自然界（河川）。因此，为了具体把握有多少水量作为水资源回归自然界，就需要水使用量中的减损量的比例（无法作为水资源回流的那部分的比例），即“耗水率”的数据。

本研究得到了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的 1995 年和 1996 年各部门耗水率的大部分数据，无法获得的年份及省份的数据则采用了全国的平均值。一般认为该数值将来也不会有变化。

图-3 的内容表示了黄河流域和长江流域的小流域区分。小流域区分的设定使用世界流域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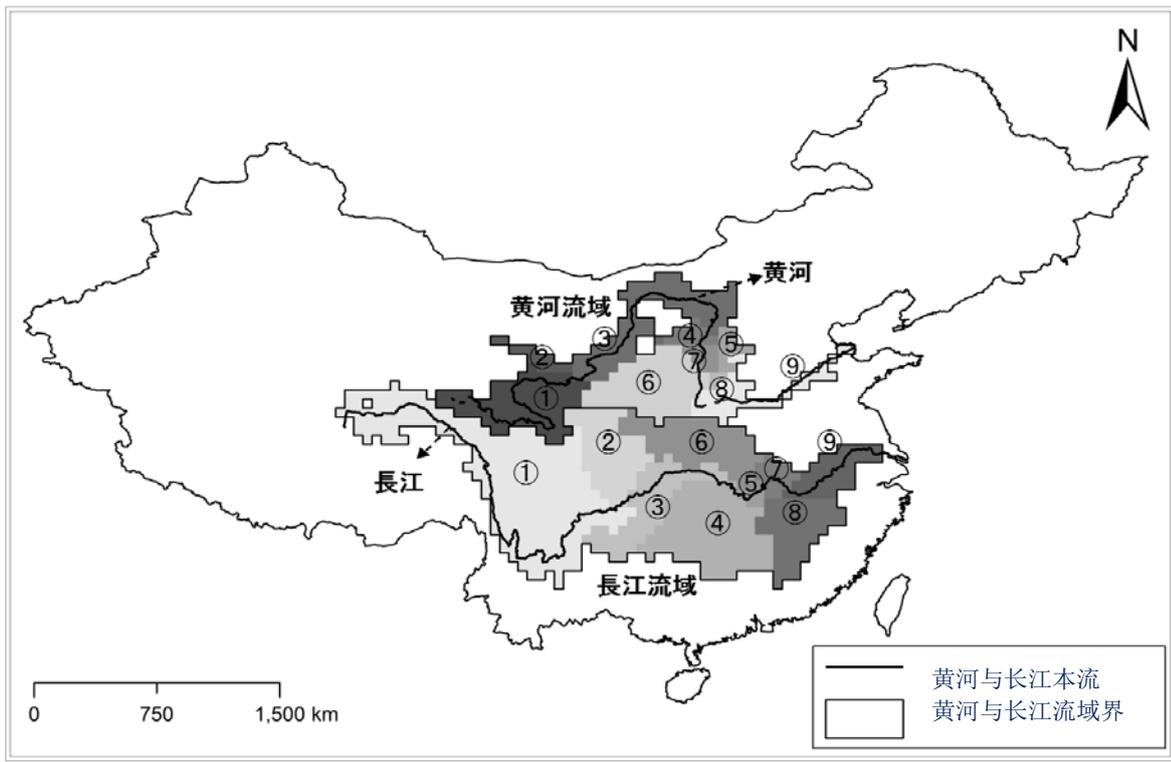
库 (Global Drainage Basin Database) (Masutomi *et al.*, 2009) 制作。把各小流域按上流到下流的顺序排列, 那么这些小流域每年的流出量可以用下述简易的级联方式表示。

$$Q_j = S_j - C_j + Q_{j-1} \quad (16)$$

Q : 流出量, S : 水资源量, C : 耗水量, j : 各小流域 (按照上游到下游地区的顺序)。

但是, 这里没有考虑长江和黄河之间的南水北调的影响。

图 3: 黄河流域与长江流域的小流域区分



四、估算结果

1. 人口与经济等宏观因素的结果

表-3 是中国人口和经济等宏观因素的估算结果。预计中国总人口将从 1995 年的 11.98 亿、2000 年的 12.50 亿增加到 2030 年的 15.64 亿, 到 2050 年则会减少至 15.57 亿。中国的 GDP 从 1995 年的 5.81 兆元急速增长到 2000 年的 9.80 兆元。GDP 增长最多的情况是沿岸增长, 2050 年与 1995 年相比增长近 23.36 倍。其次是趋势增长。增长较缓慢的是内陆增长。从 GDP 的细目来看, 沿岸增长中 fastest 的是工业化 (第二产业化) 和服务产业化 (第三产业化); 而内陆增长中与农业生产相关的第一产业所占的生产值比较大。从人均 GDP 来看, 从 1995 年的 4848.19 元和 2000 年的 7842.71 元开始飞跃式增加, 2050 年与 1995 年相比预计将增长 17 倍左右。增长最快的是沿岸增长的 17.98 倍, 增长最慢的是内陆增长的 16.98 倍。

表 3：中国整体的人口、经济等宏观因素的估算结果

	1995	2000	2030				2050			
			趋势增长	均等增长	沿岸增长	内陆增长	趋势增长	均等增长	沿岸增长	内陆增长
人口 (亿人)	11.98	12.50	15.64	15.64	15.64	15.64	15.57	15.57	15.57	15.57
GDP (兆元)	5.81	9.80	72.09	71.25	73.14	69.78	133.66	131.21	135.69	128.19
第 1 次产业 (兆元)	0.99	1.44	5.73	6.00	5.29	6.33	8.32	9.08	7.43	9.66
第 2 次产业 (兆元)	2.80	4.75	34.11	33.36	34.76	32.23	61.69	59.65	62.88	56.66
第 3 次产业 (兆元)	2.02	3.61	32.25	31.89	33.09	31.22	63.65	62.47	65.38	61.87
人均 GDP (元/人)	4848.19	7842.71	46105.17	45572.05	46778.67	44628.65	85853.62	84277.91	87154.65	82336.66

表-4 是主要流域的人口、经济等宏观因素的估算结果。这里只列出人口和 GDP 的结果。主要流域中人口最多的是长江流域，约占中国总人口的 34%，其次是淮河流域。从未来的人口发展趋势看，几乎所有流域 2050 年的人口与 1995 年相比都将增加 1.3 倍左右。其中，内陆河流域及黄河流域的人口增长率与其他流域相比是比较大的。从 GDP 的结果看，长江流域、淮河流域和东南地区诸河流域的数值较大。从不同增长模型中的 GDP 变化来看，在东北地区诸河流域、黄河流域、长江流域、西南地区诸河流域以及内陆河流域，内陆增长模型中的 GDP 是增长最多的，在海河流域、淮河流域和珠江流域，沿岸增长模型中的 GDP 是增长的，东南诸河流域中，均等增长模型中的 GDP 增长最多。毫无疑问，这个结果主要起因于各主要流域属于沿岸还是内陆的地区。

表 4：主要流域的人口、经济宏观因素的估算结果

	主要流域	1995	2000	2030				2050			
				趋势	均等增长	沿岸增长	内陆增长	趋势	均等增长	沿岸增长	内陆增长
人口 (亿人)	东北诸河流域	1.22	1.24	1.57	1.57	1.57	1.57	1.54	1.54	1.54	1.54
	海河流域	0.97	1.02	1.26	1.26	1.26	1.26	1.26	1.26	1.26	1.26
	黄河流域	1.11	1.20	1.49	1.49	1.49	1.49	1.49	1.49	1.49	1.49
	淮河流域	2.17	2.26	2.83	2.83	2.83	2.83	2.82	2.82	2.82	2.82
	长江流域	4.12	4.21	5.32	5.32	5.32	5.32	5.31	5.31	5.31	5.31
	东南诸河流域	1.34	1.46	1.77	1.77	1.77	1.77	1.76	1.76	1.76	1.76
	珠江流域	0.59	0.63	0.78	0.78	0.78	0.78	0.78	0.78	0.78	0.78
	西南诸河流域	0.21	0.21	0.26	0.26	0.26	0.26	0.26	0.26	0.26	0.26
	内陆河流域	0.25	0.28	0.33	0.33	0.33	0.33	0.34	0.34	0.34	0.34
GDP (兆元)	东北诸河流域	0.66	1.09	6.04	7.45	5.26	7.73	9.57	13.72	7.57	14.98
	海河流域	0.60	1.06	9.78	8.03	11.29	6.48	20.30	14.79	23.69	11.15
	黄河流域	0.44	0.73	6.37	5.67	5.41	8.49	12.52	10.44	10.12	19.00
	淮河流域	0.92	1.53	12.97	11.73	13.97	10.76	25.30	21.60	27.53	19.27
	长江流域	1.81	3.07	20.96	21.79	19.09	25.05	37.31	40.12	33.99	46.26
	东南诸河流域	0.80	1.30	7.84	9.22	9.18	4.89	12.62	16.97	14.99	6.20
	珠江流域	0.45	0.79	6.73	5.83	8.04	3.84	13.58	10.74	16.46	5.79
	西南诸河流域	0.03	0.04	0.24	0.28	0.15	0.43	0.44	0.52	0.23	0.99
	内陆河流域	0.11	0.18	1.17	1.26	0.75	2.10	2.04	2.32	1.11	4.54

2. 水需求量的结果

图-4 是中国在各种经济增长模型中的水需求量变化的估算结果。水需求量 1995 年为 5534.02 亿立

方米、2000年为5509.53亿立方米，之后不断增加。到2050年，沿岸增长模型中的水需求量是6659.16亿立方米，趋势增长模型中是6817.66亿立方米，均等增长模型中是7026.01亿立方米，内陆增长模型中是7193.96亿立方米。从书籍和公开资料来看，中国总的水使用量在1997年是5566.03亿立方米（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Zhang, 2005）（1997年的计算值：5480.87亿立方米），在2000年是5497.59亿立方米（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1999-2004）。表-5是主要流域在各种经济增长模型中的水需求量的估算结果。水需求量最大的是长江流域，其次是淮河流域、东南诸河流域等位于沿岸地区的流域。从各种增长模型中的水需求量的变化看，东北诸河流域、黄河流域、长江流域、西南诸河流域、内陆河流域在内陆增长模型中的水需求量增加最多，海河流域、淮河流域、珠江流域在沿岸增长模型中的水需求量增加最多，东南诸河流域，均等增长模型中的水需求增加最多。表-6是内陆增长模型中主要流域的各个部门的水需求量的估算结果。工业化及城市化的推进使工业用水和生活用水增加，2050年中国的工业和生活用水量与1995年相比，分别增加近2.27和2.25倍。从主要流域的结果来看，几乎所有流域2050年的数值与1995年相比都增加了2-3倍。其中，尤其显著的是东北诸河流域、黄河流域、长江流域、西南诸河流域、内陆河流域等内陆增长模型中水需求量增加最多的流域。

图 4：中国不同增长模型中水需求量的预想变化（估算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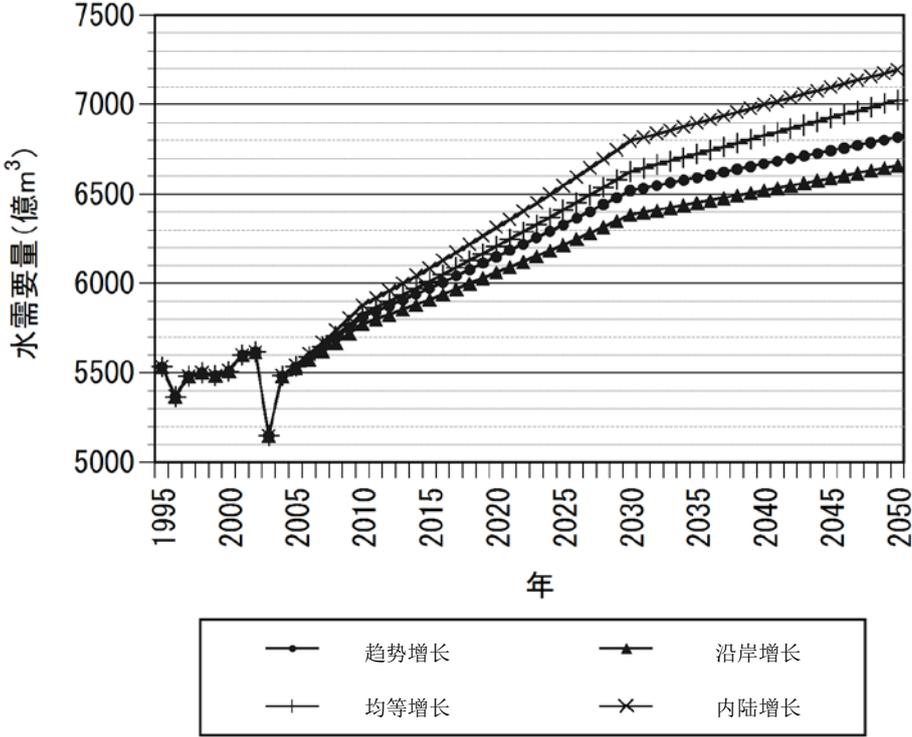


表 5：主要流域不同增长模型中水需求量的估算结果

主要流域	1995 (亿 m ³)	2000 (亿 m ³)	2030				2050			
			区域增长	均等增长	沿岸增长	内陆增长	区域增长	均等增长	沿岸增长	内陆增长
			(亿 m ³)							
东北诸河流域	505.33	468.01	554.74	633.95	450.57	787.77	539.14	685.27	419.09	869.63
海河流域	366.59	351.48	398.59	380.47	410.82	369.24	430.57	397.80	446.11	382.97
黄河流域	441.29	402.38	440.82	432.95	415.85	494.35	462.79	450.37	428.80	550.40
淮河流域	866.10	964.48	1256.26	1229.63	1287.63	1183.22	1346.48	1300.91	1387.75	1225.18
长江流域	2029.58	1879.63	2267.46	2307.73	2167.18	2479.84	2373.80	2455.61	2256.57	2668.95
东南诸河流域	571.39	702.64	803.79	854.88	839.87	719.57	820.84	912.40	857.74	712.66
珠江流域	269.77	272.76	353.65	337.19	381.25	289.55	397.26	367.06	432.05	295.86
西南诸河流域	33.03	37.03	39.39	40.94	37.74	43.01	40.78	43.39	38.97	45.54
内陆河流域	450.94	431.11	404.03	407.90	392.46	429.24	406.00	413.19	392.07	442.77
中国整体	5534.02	5509.53	6518.72	6625.63	6383.38	6795.78	6817.66	7026.01	6659.16	7193.96

表 6：主要流域各部门水需求量的估算结果（内陆增长）

主要流域	1995 (亿 m ³)			2000 (亿 m ³)			2050 (亿 m ³)		
	农业	工业	生活	农业	工业	生活	农业	工业	生活
东北诸河流域	231.00	229.67	44.65	167.90	250.27	49.83	151.14	621.97	96.51
海河流域	286.44	48.61	31.54	253.95	57.52	40.02	231.87	91.19	59.91
黄河流域	359.85	55.97	25.46	309.08	63.69	29.61	280.78	219.54	50.09
淮河流域	649.76	156.95	59.39	711.26	181.55	71.67	753.44	321.08	150.65
长江流域	1416.75	460.37	152.46	1175.13	536.13	168.37	1121.41	1189.64	357.90
东南诸河流域	326.58	157.17	87.64	441.05	171.93	89.66	411.76	118.38	182.52
珠江流域	178.16	66.38	25.23	158.65	81.15	32.96	134.85	84.80	76.22
西南诸河流域	23.40	3.14	6.49	25.24	3.62	8.16	25.70	8.77	11.07
内陆河流域	417.08	21.16	12.70	391.07	23.43	16.61	359.23	67.94	15.59
中国整体	3889.03	1199.43	445.56	3633.33	1369.31	506.89	3470.18	2723.32	1000.46

表-7 是主要流域在各种经济增长模型中的人均水需求量。现在中国总的人均水需求量（1995年和2000年）是450立方米/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2000及Zhang, 2005: 430立方米/人）。另外，内陆河流域的人均水需求量最多；长江流域、东南诸河流域、珠江流域等中国南部经济增长显著的区域与北部流域相比人均水需求量要略大一些。未来的人均水需求量大致与现在持平，其中最多的是内陆增长模型，接着依次是均等增长、趋势增长、沿岸增长模型。从各主要流域来看，东北诸河流域、黄河流域、长江流域、西南诸河流域、内陆河流域在内陆增长模型中，海河流域、淮河流域、珠江流域则在沿岸增长模型中，东南诸河流域在均等增长模型中人均水需求量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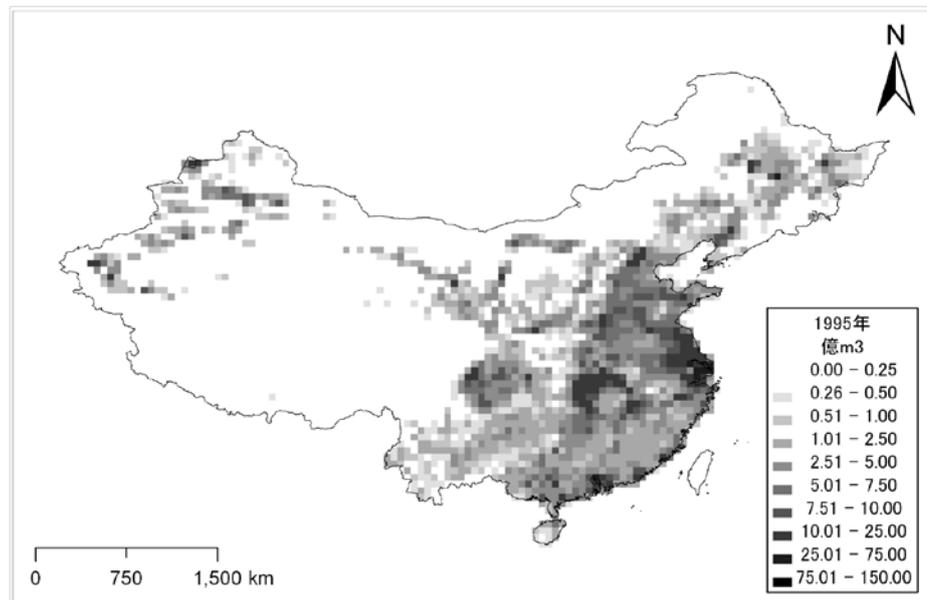
表 7：主要流域不同增长模型中人均水需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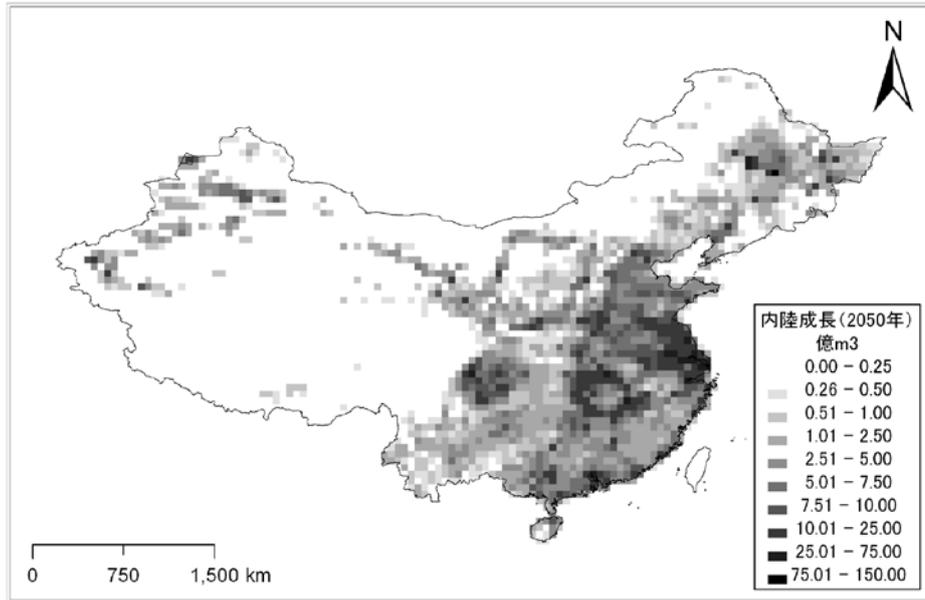
主要流域	1995 (m ³ /人)	2000 (m ³ /人)	2030				2050			
			趋势增长 (m ³ /人)	均等增长 (m ³ /人)	沿岸增长 (m ³ /人)	内陆增长 (m ³ /人)	趋势增长 (m ³ /人)	均等增长 (m ³ /人)	沿岸增长 (m ³ /人)	内陆增长 (m ³ /人)
东北诸河流域	414	377	353	403	286	501	349	444	271	563
海河流域	377	346	315	301	325	292	341	315	353	303
黄河流域	396	336	295	290	278	331	310	301	287	368
淮河流域	400	427	444	434	455	418	478	461	492	434
长江流域	493	447	426	434	407	466	447	463	425	503
东南诸河流域	425	483	453	482	474	406	466	518	487	404
珠江流域	456	431	454	433	490	372	511	472	555	380
西南诸河流域	161	173	149	155	143	163	155	165	148	173
内陆河流域	1819	1567	1212	1223	1177	1288	1212	1233	1170	1322
中国整体	462	441	417	424	408	435	438	451	428	462

注：这里的主要流域人均水资源量，是表 4 和表 5 的各主要流域的水需要量除以人口得出的数量。

图-5 是 1995 年和 2050 年内陆增长模型中水需求量的空间分布的估算结果。从其结果可以发现，属于东北诸河流域的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及其周边的城市、吉林省的长春市，黄河流域的郑州市及陕西省的西安市、山西省的太原市，属于长江流域的江西省的南昌市及其周边都市、重庆市、四川省的成都市，西南诸河流域的西藏自治区的拉萨市，内陆河流域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乌鲁木齐等，水需求量是增加的。此外，淮河流域的江苏省及安徽省部分区域的水需求也增加了。

图 5：水需求量的空间分布（上图：1995 年的估算结果，下图：2050 年的内陆增长的估算结果）





3. 水供给量（水资源量）的结果

图-6 是中国总的水资源量变化的估算结果。从结果可知，1971 年到 2005 年的水资源量的平均值是 27500 亿立方米。水资源量的年度变动是很大的，水资源最多的 1998 年是 30641 亿立方米，最少的 1986 年是 24020 亿立方米，两者的差距是 6621 亿立方米。表-8 是主要流域在各种增长模型中的水资源量的估算结果。其结果可以概括为位于中国北部的流域（东北诸河流域、海河流域、黄河流域、淮河流域、内陆河流域）水资源量相对较少，南部流域（长江流域、东南诸河流域、珠江流域、西南诸河流域）的水资源则较多。表-9 是主要流域人均水资源量。可以看出，中国北部流域的海河流域、黄河流域、淮河流域的水资源量特别少。而南部流域的水资源量则很多，相当于北部流域的 4 倍以上。本研究使用表-8 中各主要流域的“枯水年”、“平水年”和“丰水年”的估算结果作为水资源量的设想。虽然各主要流域的情况不同，但“枯水年”和“丰水年”的水资源量差距大致为 1.32 到 2.01 倍之间。

图 6: 中国整体水资源量的变化 (推算结果, 折线) 及回归直线 (粗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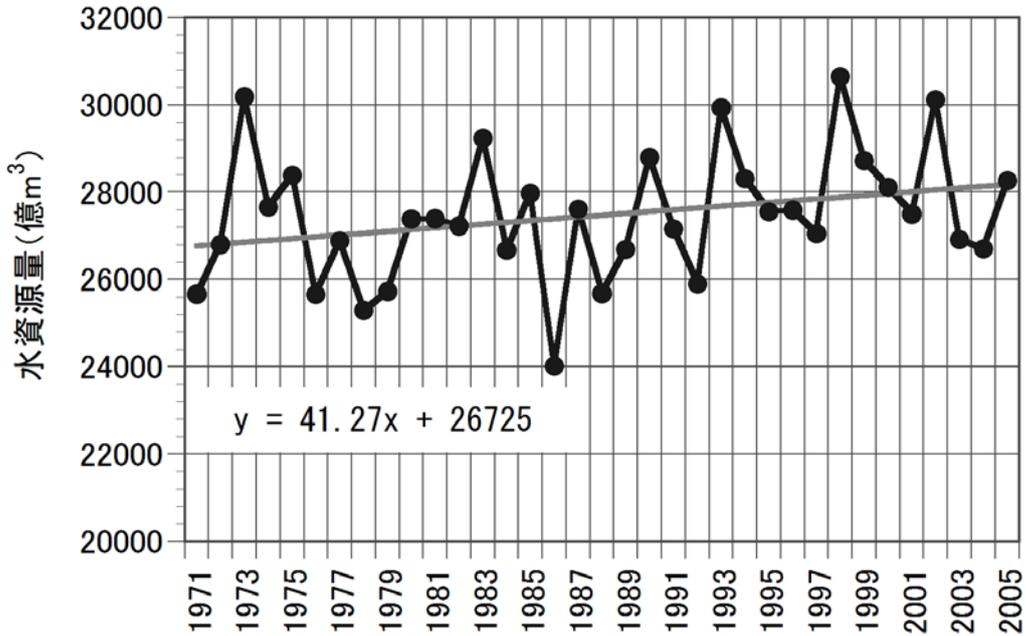


表 8: 主要流域的不同设想的水资源量的推算结果

	1995 (亿 m ³)	2000 (亿 m ³)	枯水年 (亿 m ³)	平常水量年 (亿 m ³)	水量丰富年 (亿 m ³)	水量丰富年/枯水年
东北诸河流域	1870	1644	1395	1823	2132	1.53
海河流域	280	234	168	234	310	1.84
黄河流域	672	619	556	721	936	1.68
淮河流域	1045	1325	817	1208	1642	2.01
长江流域	10522	10945	9241	10593	12216	1.32
东南诸河流域	4692	4268	3535	4673	5755	1.63
珠江流域	1530	1789	1132	1653	2163	1.91
西南诸河流域	5792	6032	4245	5338	6276	1.48
内陆河流域	1144	1254	895	1222	1622	1.81

表 9: 主要流域的人均水资源量

	1995 (m ³ /人)	2000 (m ³ /人)
东北诸河流域	1532	1323
海河流域	288	231
黄河流域	604	517
淮河流域	482	587
长江流域	2555	2601
东南诸河流域	3492	2932
珠江流域	2584	2826
西南诸河流域	28238	28145
内陆河流域	4615	4556

注: 主要流域的人均水资源量, 是表 4 和表 8 的各主要流域的水资源量除以人口得出的数量。

4. 水供需差距的结果

表-10 是枯水年主要流域在各种经济增长模型中的水供需差距的估算结果。其结果显示中国北部的海河流域 1995 年和 2000 年的水需求量超过水供给量，产生了水供需不平衡的现象。淮河流域在 1995 年和 2000 年尽管没有发生水供需差距，但在 2030 年将发生水供需的不平衡，2050 年则将进一步恶化。这种情况在沿岸增长模型中尤其显著。黄河流域在 2050 年内陆增长模型中的水供需差距是 0.99，很有可能发生水供需不平衡的情况。

将这种情况和中国水资源公报中公布的数值进行比较，可以发现，2000 年海河流域的水资源量是 269.56 亿立方米（本研究估算值：234 亿立方米），水使用量是 398.35 亿立方米（本研究估算值：351.48 亿立方米），其供需差距是 1.48 亿立方米（本研究估算值：1.50 亿立方米），实际供需差距非常显著。海河流域的水使用量超过水资源量估计是因为利用了“引黄入海”的水资源（国际协力银行，2004）。同年淮河流域的水资源量是 1232.87 亿立方米（本研究估算值：1325 亿立方米），水使用量是 551.66 亿立方米（本研究估算值：964.48 亿立方米），其供需差距是 0.45（本研究估算值：0.73）。另外，同年黄河流域的水资源量是 565.85 亿立方米（本研究估算值：619 亿立方米），水使用量是 391.38 亿立方米（本研究估算值 402.38 亿立方米），其供需差距是 0.69（本研究估算值：0.65）。

北部三河（海河、淮河、黄河）中水资源不足最严重的是首都北京市和大工业城市天津市所在的海河流域，其他流域也存在严重的水供需差距问题。这些也是中国水利部、世界银行和澳大利亚国际开发署的技术合作项目——“华北的水部门战略进程”实施的流域。近年来，中国北部的水资源明显减少，其中海河、淮河、黄河和辽河流域减少得特别显著，据称地表水资源量减少了 17%，水资源总量减少了 12%。特别是海河，报告说地表水资源量减少了 41%，水资源总量减少了 25%^{*5}。

中国南部的流域因为水供给量丰富，尽管没有发生水供需的不平衡，但是其差距日益显著的流域也不少。可以认为，中国整体的倾向也是一样的，由于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水需求不断增加，这导致水供需差距日趋显著。

表 10：主要流域的水供需差距的推算结果（设想为枯水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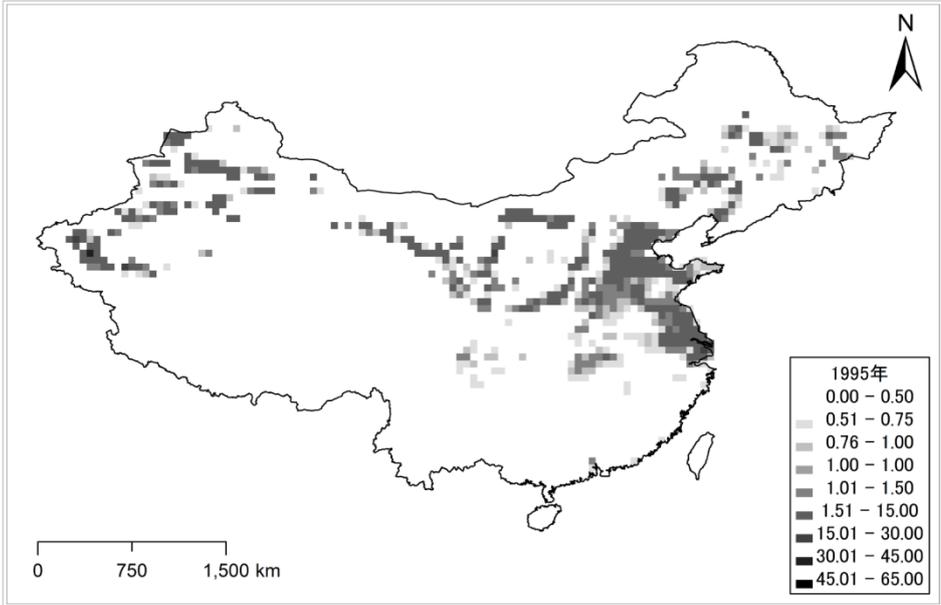
	1995	2000	2030				2050			
			趋势增长	均等增长	沿岸增长	内陆增长	趋势增长	均等增长	沿岸增长	内陆增长
东北诸河流域	0.27	0.28	0.40	0.45	0.32	0.56	0.39	0.49	0.30	0.62
海河流域	1.31	1.50	2.37	2.26	2.44	2.19	2.56	2.36	2.65	2.27
黄河流域	0.66	0.65	0.79	0.78	0.75	0.89	0.83	0.81	0.77	0.99
淮河流域	0.83	0.73	1.54	1.51	1.58	1.45	1.65	1.59	1.70	1.50
长江流域	0.19	0.17	0.25	0.25	0.23	0.27	0.26	0.27	0.24	0.29
东南诸河流域	0.12	0.16	0.23	0.24	0.24	0.20	0.23	0.26	0.24	0.20
珠江流域	0.14	0.11	0.31	0.30	0.34	0.26	0.35	0.32	0.38	0.26
西南诸河流域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内陆河流域	0.39	0.34	0.45	0.46	0.44	0.48	0.45	0.46	0.44	0.49
中国整体	0.20	0.19	0.30	0.30	0.29	0.31	0.31	0.32	0.30	0.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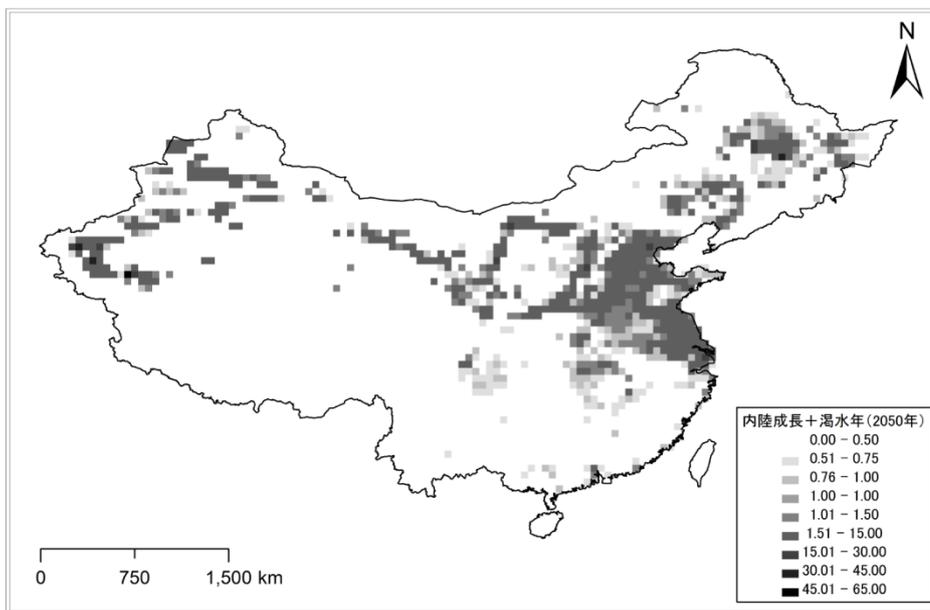
*5 中国网：水利部“确认到北部水资源显著减少”，中国网日语版，
http://japanese.china.org.cn/environment/txt/2007-02/19/content_7848356.htm。（最后访问日期：2011/03/08）

图-7 是 1995 年和 2050 年内陆增长且为枯水年情况下水供需差距的空间分布的估算结果。水供需不平衡非常显著的，有属于东北诸河流域的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及其周边的城市、吉林省长春市、辽宁省的部分地区，海河流域的天津市与河北省及其周边地区，黄河沿岸的山西省太原市等地、河南省北部、以及其他主要城市（譬如内蒙古自治区及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城市等），淮河流域的江苏省、长江流域的江西省南昌市、重庆市、四川省成都市，内陆河流域的甘肃省城市（兰州市（黄河流域）、嘉峪关市、酒泉市、敦煌市）、青海省的格尔木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市等。可以说，中国北部地区 2050 年内陆增长且为枯水年情况下的水供需不平衡将更加严峻。

为了促进平稳的社会经济发展，中国有必要矫正地区间的社会经济差距。但是，为了矫正差距而向内陆地区投资，就会加快水需求的增加，有进一步引起水供需不平衡的可能性。因此，在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的同时，为了确保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完善基础设施和生产过程的同时，对再生水中水回用设备等进行投资便是十分重要的措施。另外，工业用水及生活用水的增加，特别容易对干燥、半干燥地带的农业用水造成影响。因此，同时在农业部门进行节水型农业的探讨是很有必要的。

图 7：水供需差距的空间分布（上图：1995 年的推算结果，下图：2050 年内陆增长且为枯水年的情况下的推算结果）





5. 流出分析的结果

图-8 是黄河各小流域的水供需构造和流出量的估算结果。图-9 是长江各小流域的水供需构造和流出量的估算结果。这些图表示从上游到下游（各图沿着横轴从左到右，即①至⑨的小流域的顺序）的各小流域的耗水量和水资源量及流出量。为了对比详细结果，图中画出了各流域 1995 年和 2050 年内陆增长及枯水年情况下的结果。结果显示，与 1995 年相比，2050 年黄河流域及长江流域的各小流域将面临水供给紧张的局面，特别显著的是黄河流域，③、⑤、⑧、⑨流域的耗水量超过水资源量。结果是到达河口的流出量从 1995 年的 396.01 亿立方米降到了 2050 年的 248.46 亿立方米，降了 147.55 亿立方米。长江流域位于中国南部，相对而言属于水资源丰富的地区，并没有水资源不足的小流域。另外，到达河口的流出量从 1995 年的 9413.26 亿立方米降到 2050 年的 8069.87 亿立方米，尽管降了 1343.39 亿立方米，因为绝对水资源量多，没有发生流出量枯竭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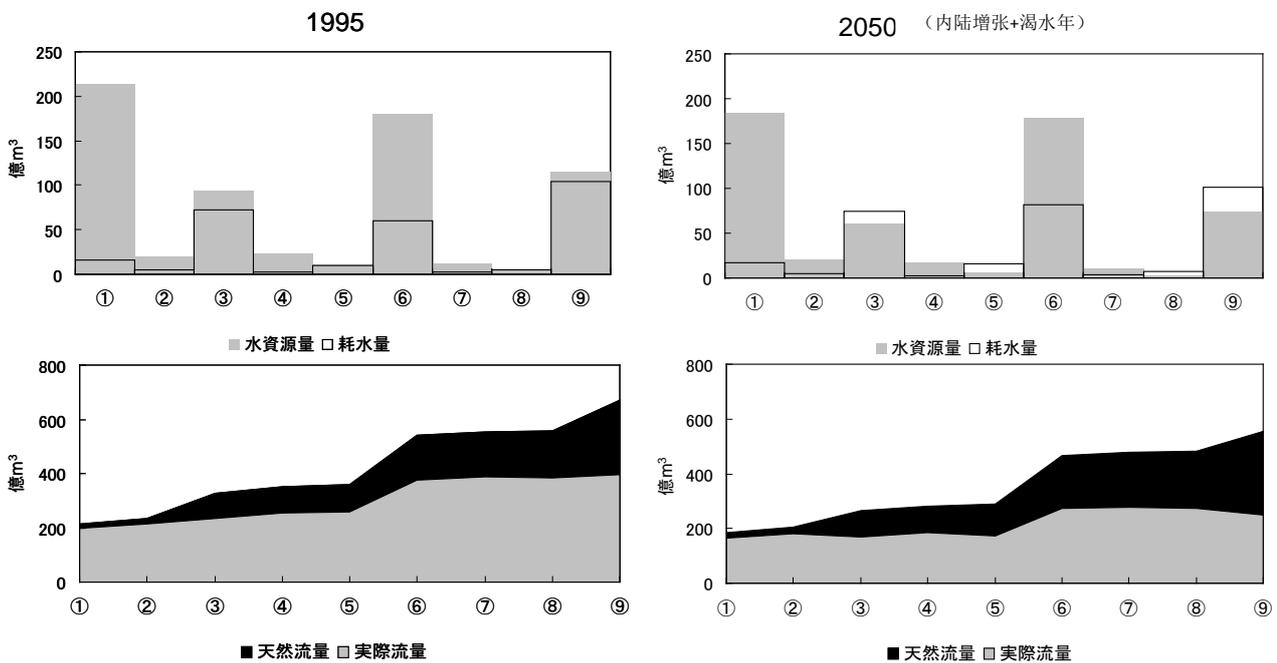
为了验证估算出来的流出量的精度，本研究把它们与黄河水资源公报（黄河水利委员会，1998-2004）中记载的到达渤海的流出量，和长江水利委员会（2000-2004）记载的最下游的大通流量观测所的数值分别进行比较。但是，大通位于最下游区域⑨的中间位置，其计算值采用了到达河口的流出量。因此，计算值也有被过高评估的可能。图-10 是黄河最下游的流出量的精度验证结果。图-11 是长江最下游的流出量的精度验证结果。此结果表明，长江流域基本上获得了一个良好的结果，而黄河流域的计算值与公报值相比则被过高评估了。不过，每年流出量的变化幅度基本上是一致的。主要的原因可能是，黄河流域的地下水资源量的比例较高，而本研究在使用简易级联方式计算流出量时并没有区分地表水（河川水）和地下水。也就是说，级联方式的流出量不仅包括了地表水，而且也包含了地下水的流出量，因而从其与地表水的连贯性来看，地下水丰富的区域这种偏差当然就很大。譬如，在黄河水资源公报中，2001 年的水资源总量是 416.46 亿立

方米，地表水资源量是 323.33 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是 316.90 亿立方米，地表和地下水资源的重复水量是 223.77 亿立方米。与此相对，在长江水资源公报中，同年的水资源总量是 8892.78 亿立方米，地表水资源量是 8781.22 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是 2426.47 亿立方米，地表和地下水资源的重复水量是 2314.91 亿立方米。从中可以看出，黄河流域中地下水资源量的比例是较高的。为此，包括区分地表水和地下水在内，今后有必要不断完善模型的精度。本研究是以每 0.5 度格子来估算的，使用这个空间单位来正确表示流域的境界是比较困难的，所以有必要使用更详细的格子来提高计算精度。本研究中使用的各省的耗水率，有可能没有正确反映各流域的情况。为此，今后有必要获取各流域更详细的耗水率，提高模型的精度。

这里的估算没有考虑到南水北调的影响。而从长江引水到黄河，尤其是东线、中线、西线中的西线工程（把长江上流的水引入到黄河上流）开通的话，黄河缺水的问题就有可能解决。今后有必要考虑这方面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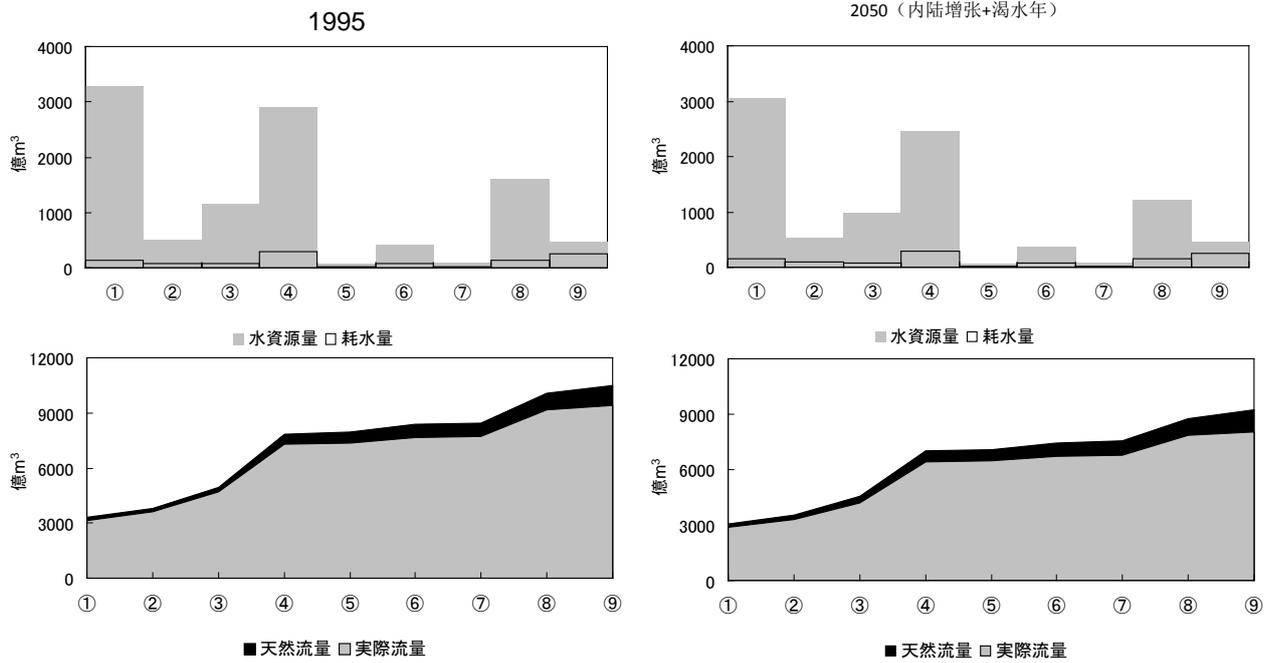
此次分析，因为把非常广大的流域分割成了相对广阔的小流域，所以并没有查明这些小流域内部的情况。因此，不同的流域也有可能出现水供给紧张、发生流量枯竭的情况。此外，以黄河断流为代表的流量枯竭，是在水资源量少的季节和水需求增加的时期发生的。因此，今后需要对流域区分进行更为详细的设定，同时，不仅仅是每年的流出量，还要根据季节变动对时间和空间的状况进行评价和探讨。

图 8：黄河各小流域的水供求结构（上）与流出量（下）的推算结果



注：天然流量指的是从上游到下游的水资源量的累积值。这时，人工的取水不在考虑范围之内。
图中的①~⑨对应图 3 的小流域区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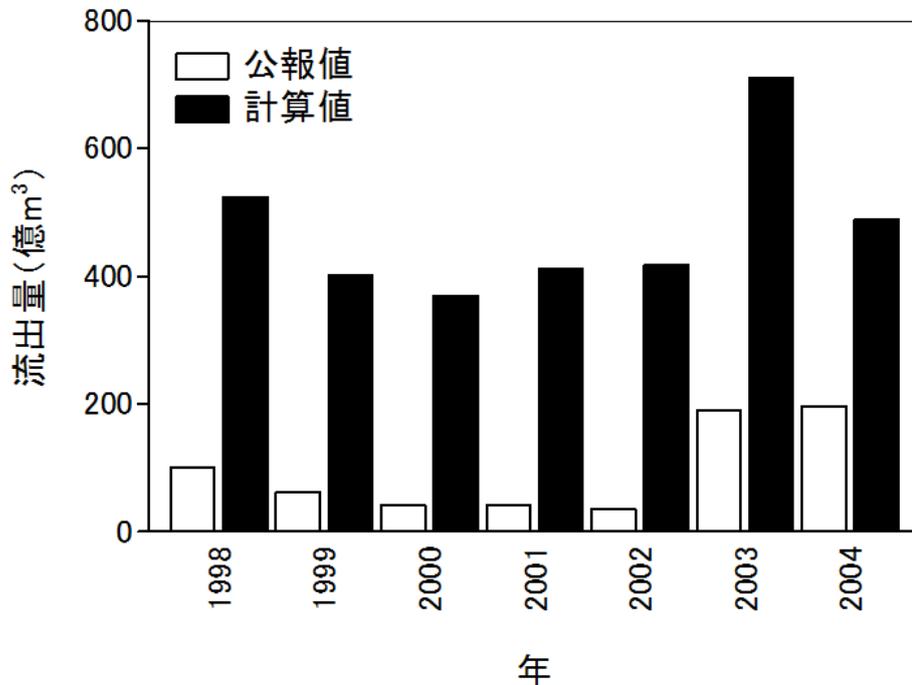
图 9：长江各小流域的水供求结构（上）与流出量（下）的推算结果



注：天然流量指的是从上游到下游的水资源量的累积值。这时，人工的取水不在考虑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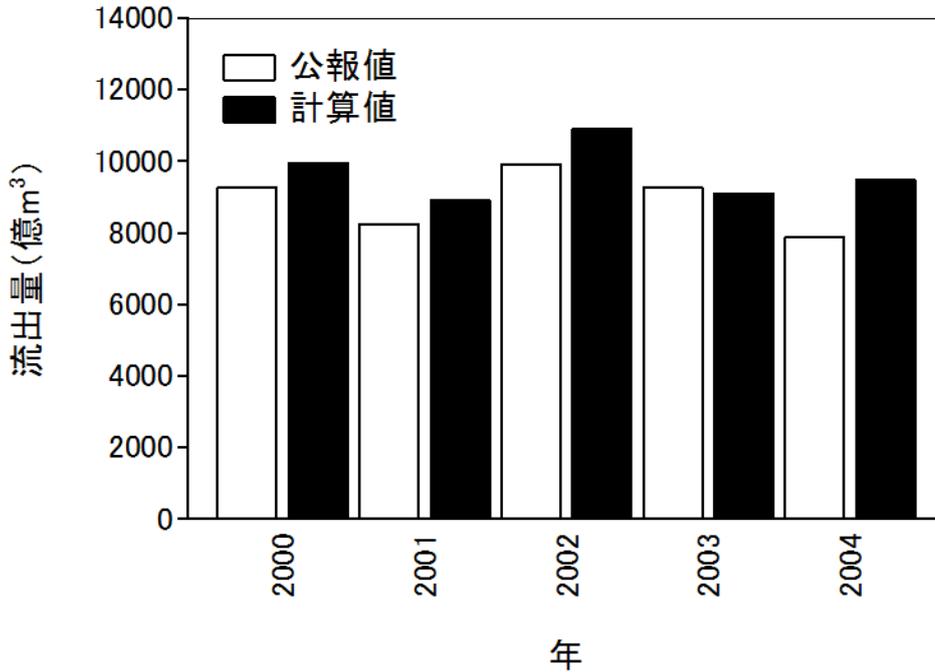
图中的①~⑨对应图 3 的小流域区分。

图 10：黄河最下游的流出量的精度检验（公报值与计算值）



注：最下游的流量，表示的是到达渤海的流量。

图 11：长江最下游的流出量的精度检验（公报值与计算值）



注：最下游的流量，表示的是从河口到大约 500km 上流的大道的流量。

五、总结

本研究以社会经济高速发展和水资源严重不足的中国为对象，使用公开发行的数据及资料来把握 2050 年之前的社会经济发展差异所导致的各地区水供需间的差距。本研究在揭示社会经济发展和水需求关系的同时，还提示了水供需差距的空间分布。另外，以黄河流域和长江流域两大主要流域为对象，通过使用级联方式的简易流出模型分析了人类活动对河川流出量的影响。本研究展示了流域整体的水供需构造的特征，据此探讨了与社会经济发展相协调的水资源利用的合理方式，同时也对合理的水资源管理方式进行了探讨。还有，在数据及资料缺乏的发展中国家和地区，一般是使用简易的方法来把握未来的水需求量及水资源量。而为了探讨如何更好地利用水资源这一人类生活及社会经济发展的基础，今后需要进一步拓展本研究中采用的方法。

今后的课题可以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

1，本研究所使用的社会经济增长模式，是着眼于地区间差距这一中国目前面临的重大课题来设定的。不过，中国国内的增长方式被认为是多种多样的，所以今后应该通过设定其他增长方式模型来做进一步的分析。

2，工业用水量和生活用水量由于社会经济发展而日渐增长，对此的估算是以过去的成果为基础、采用估算公式来进行的。然而，未来的产业构造的变化及水使用原单位的推移、以及自来水的普及都有可能造成水需求的变化。因此，将这些因素内嵌于模型之内或是设定为参数，以便进一步拓展分析是很必要的。

3，关于未来的农业用水量，正如钱等学者（2001）的报告所述，预计将与现在处于同一水准

或是稍有增减。因此，本研究假定从 2004 年起到 2050 年不发生变化。但是，人口增加，饮食生活变化，以及全球粮食供需和贸易的影响等，都有可能对水需求产生很大影响。因此，为了进一步深入研究，今后有必要将农业生产和粮食需求、以及物流和贸易这些要素纳入模型。

4，本研究根据水资源量与降水量的关系简单估算了水资源量。不过，今后有必要通过估算蒸发散量来进行更为详细的探讨。

5，在水资源量的估算方面，则是根据过去降水量的情况来设定最大、平均和最小数值的。本来，不仅需要根据这种特殊的降水样式，还需要根据概率方法对其变动进行预测。并且，还有必要考虑全球变暖这一引起气象与气候大幅变动的重要原因。今后，本研究将把这些因素包括在内来做进一步的探讨。

6，有必要改善本研究所用的 0.5 度格子的空间单位及小流域区分的设定等等，进一步研究详细的地区水供需结构和流出量。

7，在流出量的估算方法上，本研究采用了基于级联方式的简易流出模型。但是，流出量精度检验的结果显示，在地下水资源量比例较高的黄河，其计算值与公开的数值相比是被过大评估的。这是因为没有把地表水和地下水分开而把两者同作为流出量进行了估算的结果。因此，今后有必要把模型改善为地下水和地表水分离的模式。

8，本研究以年为单位，对各地区水供需情况进行了估算。但是，类似黄河断流这样的枯水现象，是因季节不同导致的降水差异和水利用变化所造成的。因此，今后可以通过获取更详细的时间单位的气象数据及农业日历的信息，在考虑到季节变化因素的基础上对模型进行进一步拓展。

9，本研究对决定水需求的人口、经济等宏观因素以及水供给量即水资源量分别进行了估算。但实际上，水资源枯竭的话可能对社会经济发展产生影响（反馈原理），或者通过某些改善措施可能使水需求的原单位得以削减。也就是说，社会经济和水资源两者是相互影响的。因此，有必要将模型改善为包括反馈机能在内的模式。

10，本研究根据未来的社会经济发展和水资源量的差异，探讨了不同地区所产生的不同程度的水供需差距。为了探讨水资源的管理方法，有必要探讨譬如节水技术的引进、水资源分配的方法、水利权的转换等具体的措施和效果。今后，笔者在此次研究的基础上，将对各种对策的效果作进一步探讨。

谢词

本研究是财团法人 KURITA 水・环境科学振兴财团（萌芽性研究）《中国社会经济发展与水资源供求结构的详细时空间把握》（研究代表：大西晓生）、大学共同利用机构法人・人间文化研究机构・综合地球环境学研究所的预备研究（FS）《长江流域的水循环与水问题：急剧变化的中国的人类活动与自然的相互作用》（FS 负责人：田中广树）、科学研究费补助金（基础研究 B）《湄公河水资源的经济环境解析与流域管理计划的指针》（研究代表：森杉雅史）、科学研究费资助事业（学术研究助成基金资助经费）（基盘研究 C）《黄河流域的省资源型、环境调和型社会的适当的水资源分配的应有状况》（研究代表：大西晓生）的部分成果。特此致谢。

参考文献

- Bai XM, Imura H. 2001. Towards sustainable urban water resource management: a case study in Tianjin, China.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9: 24-35. DOI: 10.1002/sd.149.
- Chen H, Yang ZF. 2009. Residential water demand model under block rate pricing: a case study of Beijing, China. *Communications in Nonlinear Science and Numerical Simulation* 14: 2462-2468. DOI: 10.1016/j.cnsns.2007.12.013.
- 長江水利委員会 2000-2004. 長江泥沙公報. 水利部長江水利委員会.
- 中国環境年鑑編集委員会編 1996-2006. 中国環境年鑑. 中国環境年鑑社.
- 中国総覧編集委員会編 財団法人霞山会監修 2006. 中国総覧 2005～2006 年版. (株)ぎょうせい; pp.440-442.
- 中華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1999-2004. 中国水資源公報 1999-2004. 中国水利部.
- 福嶋義宏 谷口真人編 2008. 黄河の水環境問題－黄河断流を読み解く. 学報社; 259.
- Gao QZ, Du HL, Zu RP. 2002. The balance between supply and demand of water resources and the water-saving potential for agriculture in the Hexi corridor. *Chinese Geographical Science* 12: 23-29. DOI: 10.1007/s11769-002-0066-0.
- Ichinose T, Harada I, Ee M, Otsubo K. 2008. Estimation of groundwater resource demand in the Yellow River Basin, China. In *Hydrological Change and Management: From Headwater to the Ocean*, Taniguchi M, Burnett WC, Fukushima Y, Haigh M, Umezawa Y (ed). Taylor & Francis Group: London; 477-482.
- 一ノ瀬俊明 原田一平 イーモンシャン 大坪國順 2008. 黄河全流域地下水資源需要分布の推計. 環境科学会誌 21: 365-377.
- 井村秀文 大西暁生 岡村実奈 方偉華 2005. 黄河流域の県市別データに基づく水資源需給空間構造の把握に関する研究. 環境システム研究論文集 33: 477-485.
- 加藤弘之 2003. シリーズ現代中国経済 6－地域の発展－. 名古屋大学出版会; 252.
- 小島麗逸編 1989. 中国経済統計 経済法解説. アジア経済研究所; 98-101.
- 国家統計局総合司 2005. 新中国五十五年統計資料匯編. 中国統計出版社; 1156.
- 国際協力銀行 2004. 中国北部水資源問題の実情と課題－黄河流域における水需給の分析－. JBIC Research Paper No. 28; 83.
- 黄河水利委員会 1998-2004. 黄河水資源公報. 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員会.
- Masutomi Y, Inui Y, Takahashi K, Matsuoka Y. 2009. Development of highly accurate global polygonal drainage basin data. *Hydrological Processes* 23: 572-584. DOI: 10.1002/hyp.7186.
- 穆月英著 笠原浩三監修 2004. 中国における農業発展と地域間格差. (財)農林統計協会; 22-25.
- 大西暁生 2006. 黄河流域の社会経済 生産活動と水資源需給空間構造の把握に関する研究. 名古屋大学大学院環境学研究科博士論文; 178.
- 大西暁生 井村秀文 白川博章 韓驥 2006. 黄河流域水資源需給の時間 空間構造の把握に関する研究. 環境システム研究論文集 34: 611-622.
- Onishi A, Imura H, Han J, Shi F, Fukushima Y. 2007. Socio-economic activities and the balance between water resource supply and demand in the Yellow River Basin, China. *IAHS Publication* 315: 320-327.

- Onishi A, Imura H, Shi F, Fang W, Han J, Fukushima Y. 2008. Study on future water supply and demand in the Yellow River Basin of China based on scenario analysis. In *Hydrological Change and Management: From Headwater to the Ocean*, Taniguchi M, Burnett WC, Fukushima Y, Haigh M, Umezawa Y (ed). Taylor & Francis Group: London; 459-464.
- 大西暁生 佐藤嘉展 井村秀文 石峰 森杉雅史 東修 白川博章 2008. 黄河流域における詳細水需給空間構造の把握に関する研究. 環境システム研究論文発表会講演集 36: 315-323.
- 大西暁生 石峰 森杉雅史 田中広樹 井村秀文 2009. 中国の社会経済発展と詳細水需給ギャップの把握. 都市計画報告集 8: 140-143.
- 銭正英 張光斗 王淀佐 師昌緒 徐乾清 劉昌明 陳志愷 石玉林 盧良恕 錢易 潘家錚 張沢禎 張宗祜 耀如 沈国舫 王礼先 湯鴻霄 邵益生 賈大林 常平 戴定忠 2001. 中国可持續發展水資源戰略研究報告集 Vol. 1~9. 中国水利水電出版社; 2957.
- 佐々木信彰編 1997. 現代中国經濟の分析. 世界思想社; 4-6.
- Stein ML. 1999. *Interpolation of Spatial Data: Some Theory for Kriging*. Springer Series in Statistics. Springer: New York; 247.
- The World Bank, Sinclair Knight Merz and Egis Consulting Australia, the General Institute of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Planning and Design 2001. *China Agenda for Water Sector Strategy for North China : Summary Report*. World Bank: Washington DC; 141.
- Wang Y, Xiao HL, Wang RF. 2009. Water scarcity and water use in economic systems in Zhangye city, northwestern China. *Water Resources Management* 23: 2655-2668. DOI: 10.1007/s11269-009-9401-x.
- Yang SL, Gao A, Hotz HM, Zhu J, Dai SB, Li M. 2006. Trends in annual discharge from the Yangtze River to the sea (1865-2004). *Hydrological Sciences Journal* 50: 825-836. DOI: 10.1623/hysj.2005.50.5.825.
- Zhang H. 2005. *Strategic Study for Water Management in China*. Southeast University Press: Jiangsu; 129.
- Zhang HH, Brown DF. 2005. Understanding urban residential water use in Beijing and Tianjin, China. *Habitat International* 29: 469-491. DOI:10.1016/j.habitatint.2004.04.002.
- Zhang Q, Xu, CY, Becker S, Jiang T. 2006. Sediment and runoff changes in the Yangtze River Basin during past 50 years. *Journal of Hydrology* 331: 511-523. DOI:10.1016/j.jhydrol.2006.05.036.

中法建交（1964年）与“一个中国”原则的形成

——围绕“法华断交”与“唯一合法政府”的谈判——

福田圆
国士馆大学

- 原文刊载于[日]『国际政治』第163号，日本国际政治学会，2011年1月，139-153页
- 黄伟修 译

引言

中国与法国于1964年1月27日宣布建立大使级外交关系。对中国而言，法国是第一个与其建立大使级外交关系的西方大国，因此中法建交谈判应该是中国在外交上解决台湾问题的试金石。^{**1}但由于中法建交谈判的许多相关资料长期以来没有公开，加以中法在建交公报上完全没有提及台湾问题，时至今日，中法在建交谈判的过程中讨论台湾问题的部分往往被忽视。本文首先考察中国最初在中法建交谈判过程中制定的“一个中国”原则的内容，以及其后中国转向让步的详细过程，以此为基础进而说明“一个中国”原则是在中国与各国的外交博弈过程中逐步形成的。

中国政府目前主张的“一个中国”原则是：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代表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台湾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中国也将各国与中国建交时提及“一个中国”的过程视为一种“国际共识”，也就是“中国政府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的严正立场和合理主张，赢得了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国际组织的理解和支持，一个中国原则逐步为国际社会所普遍接受”，以呼吁台湾“和平统一”。^{*2}虽然一般认为“一个中国”原则是中国在外交上讨论台湾问题时的一贯主张，然而，事实上中国直到中法建交谈判时，才开始推动将“一个中国”纳为“国际社会所普遍接受”的“国际共识”，甚至中国一开始只要求法国提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代表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宣布与中国建交前先与国府断交，到了最后仍不得不全面对法国让步。

过去讨论中法建交的研究大多是关注于双方领导人的战略目标，而忽略了中国在有关法华断交的部分对法国作出的让步。特别是中国方面相关人士的回忆录与研究都强调中法建交

^{*1} 本论文所使用的“国府”是指中华民国国民政府（1925年在南京成立，1928年到29年之间陆续获得国际所承认的南京政府）与之后的“中华民国政府”，简称为“华”；“台湾”是指1949年迁往台北的国府所实际支配的地区；“中国”是指1949年成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简称为“中”。

^{*2} 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白皮书：一个中国的原则与台湾问题（2000年2月）》
<http://www.gwytb.gov.cn/bps/bps_yzyz.htm>（2009年12月23日确认）。

动摇了西方大国团结、是冲击国府与美国的“外交核爆炸”。*3而法国的相关研究也同样侧重关注最终下定决心与中国建交的戴高乐（Charles André Joseph Pierre-Marie de Gaulle）总统的外交战略。*4可是在谈判过程中，中国不仅放弃让法国在法华须先断交的先决条件，而且没有从获得法国政府方面对台湾问题的承诺这两点，让步可谓不小。虽然也有研究指出，如果国府当时不与法国断交，或有可能继续维持与法国的外交关系，但其关注重点仅停留于国府与法国断交的过程。*5

由于中国在台湾问题上未能获得预期目标，因此而对中国的一系列外交努力加以忽视，会最终影响对中国的非洲外交的研究。众所周知，中国与国府为了争取新兴国家，于1960年代在非洲进行了非常激烈的外交斗争。相关研究往往指出，中国在争夺邦交国的过程中虽在部分问题上保持弹性，但仍坚持了许多基本原则，台湾问题就是中国决不让步的“原则”之一。*6可是大部分这些研究没有展开讨论这些原则的实质内容及其变化，对中国在开展对非外交之际在“一个中国”所做的让步的评价过低。

基于上述的研究目的，本文首先在第一节对中国开始接触法国方面时设定的“一个中国”的具体条件作一整理，第二节分析中国在中法建交谈判的过程中，如何针对有关“一个中国”进行谈判并做出让步，第三节分析中国如何检讨中法建交的成果，并以此为基础进行外交突破。虽然中国外交部在2008年11月已经公开了部分有关中法建交谈判的档案，使得学者可以藉史料从外交史的角度进行研究，但是可惜的是仍有部分外交档案尚未解密以及许多共产党内档案尚未公开，难以具体考察当时中国领导层的外交意图及决策过程，故本文将在下文中针对“一个中国”的外交交涉过程，通过将中国外交部的档案同法国、台湾、美国方面的相关外交文档进行对照比较来展开分析。

*3 中国方面的相关人士回忆录包括：李清泉：〈学习周总理的谈判艺术和外交风格〉，《外交学院学报》1996年第2期，115页。张锡昌：〈影响世界格局的“外交核爆炸”：我所亲历的中法建交〉，《百年潮》2008年3月，19-26页。另外被认为内容较值得信赖的文献则有陈敦德：《破冰在1964：中法建交实录》世界知识出版社，2000年等。根据中国公开的史料进行研究的日文文献则有山影统：〈1960年代前半の中国の对外政策：対仏国政策を中心に〉，《KEIO SFC JOURNAL》第8卷第2号，2008年，121-133页。对中法建交对美华关系的影响的文献包括：潘敬国·张颖：〈中法建交中的美台关系〉，《当代中国史研究》第9卷第3期，2002年5月，91-97页。唐小松：〈“法国承认中国”对美国对华政策的影响〉，《国际论坛》第5卷第1期，2003年1月，33-38页。另外姚百慧使用中国外交部公开的档案进行研究。姚百慧：〈论美国与中法建交的关系〉，《世界历史》2010年第3期，2010年6月，63-77页。

*4 法国方面的相关人士的回忆录则有：Edgar Faure, “Reconnaissance de la China,” *Espoir*, n° 138 (mars 2004), pp. 17-23, (reproduction de n° 1, 1972), Etienne Manac’h, “La politique asiatique et chinoise du général de Gaulle,” *Espoir*, n° 61 (décembre 1987), p. 34-46。上述回忆录都指出，戴高乐是基于战略性的思考决定与中国政府建立外交关系，并不打算对中国政府与国府进行双重承认。

*5 1990年代中期开始使用开始公开的公文书等方法史料进行研究的文献包括有：Maurice Vaïsse, *La Grandeur : Politique étrangère du général de Gaulle, 1958-1969*, (Paris: Fayard, 1996). Thi Minh-Hoang Ngo, “De Gaulle et l’unité de la Chine,” *Revue d’histoire diplomatique*, n° 4 (1998), pp. 391-412. 藤作健一：《ドゴールによる中国承認の起源》，大東文化大学修士論文，2002年。这些研究不仅指出戴高乐不打算进行双重承认，也指出戴高乐希望与台湾维持一定程度的关系，不希望在相关文书出现日后可能被解读为在台湾问题做出承诺的言论。

*6 苏宏达：〈“一个中国原则”与“两岸国际共存”并行的可能性评估：以1963到1964年中华民国对法国的外交政策为例研究〉，《美欧季刊》第14卷第1期，2000年，83-111页。许文堂：〈建交与断交：1964年台北、巴黎、北京的角力〉，《战后档案与历史研究（中华民国史专题论文集）》国史馆，2008年，159-200页。王文隆：〈中法断交与我国对非洲农技援助策略的改变〉，《近代中国》157期，2004年6月，125-147页。

一、中法接近之中的“两个中国”问题与“一个中国”原则的条件

(1) 中法接近的背景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中国政府表明只与同“国民党反动派”断绝关系并表示友好态度的国家建交。^{*7}英国与荷兰虽然早在1950年便与国府断交，是最早承认中国政府的西方国家，可是由于英荷仍与国府维持领事关系，同时在联合国中国代表权问题表态支持国府，因此中国虽然在1954年与英、荷达成协议交换使节，但仅止于代办级别。^{*8}周恩来在1955年接见访问中国的法国议员代表团时，将中国与西方各国的关系区成三种类型。第一种称为“完全的外交关系”，如北欧各国承认中国并与国府断交，且在联合国的中国代表权问题支持中国；第二种称为“半外交关系”，如英国、荷兰等国虽然承认中国并与国府断交，但是在联合国中国代表权问题支持国府；第三种称为“不正常关系”，如法国、比利时与国府维持邦交，并在联合国支持国府的立场，同时与中国只维持民间关系。周恩来更指出，中法的政治关系不应该经过“半外交关系”的过程，而是要直接建立“完全的外交关系”。^{*9}

由于中苏关系与中印关系在1960年代初起开始恶化，中国开始主动寻找同法国接触的机会。在1961年至62年为了解决老挝问题而召开的日内瓦会议上，中国向法国表示愿意改善彼此的政治关系，但没有获得法国方面的积极回应。^{*10}中国政府始终坚定支持的阿尔及利亚脱离法国独立之后，外交部向部长陈毅提案，建议邀请与戴高乐关系密切、具有较高政治地位的政界人物访问中国。^{*11}该提案虽然因为法方没有积极反应而被退回，但是外交部西欧司、中国驻瑞士大使馆、新华社巴黎分社等单位不仅继续“相机而动”，争取改善中法关系，进入1963年之后向中央提出了“外交部关于开展当前对法工作的请示”，建议同法国接触以实现关系正常化。^{*12}

1963年3月前后，党中央对该提案作出了“对于试探建交，不宜由我采取主动，而应等待对方有一定迹象时再搞，搞早了反而（显得）我们急”的批示。^{*13}周恩来虽同意“外交部

^{*7}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日本国际问题研究所中国部会编：《新中国资料集成 第二集》日本国际问题研究所，1964年，589-597页。

^{*8} 从中国外交的角度整理了当时有关国家承认问题的文献可参阅邓力群等编：《当代中国外交》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第二章。从国府的外交进行整理的文献可参阅高朗：《中华民国外交关系之演变（1950~1972）》五南，1993年，第三章。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周恩来文献选集》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155-157页。

^{*10} 〈1961年日内瓦会议期间陈毅副总理出席法国外长德母维尔宴会谈话纪要（1961年6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档案〈北京、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档案馆所藏、以下略称为“外档”〉110-01389-03）、et Note de Jacques Roux, Genève, 18 juillet 1962, Ministère des Affaires Etrangères, Documents Diplomatiques Français, (Paris, Imprimerie Nationale), 1962, tome 2, p. 81.

^{*11} 〈关于邀请法国前总理富尔来访的建议（1962年6月15日）〉（外档110-01982-16）。

^{*12} 陈定民发给陈毅的书简（1963年1月22日付、外档110-01984-02）、〈外交部关于开展当前对法工作的请示（1963年2月6日）〉（外档110-01984-02）、〈法美矛盾和我对法工作的意见（1963年3月付）〉（外档110-01984-03）。

^{*13} 〈外交部向法国试探建交的意见（日期不明、未上报）〉（外档110-01984-02）所记载的指示。由于陈定民给陈毅的书简与该文书同时被公开，并都有记载3月8日以后的指示，所以笔者推测该文书可能是基于陈定民的书简于3月8日以前所做成。引用部分之中有两个字无法读取，因此加以括号标明。

关于开展当前对法工作的请示”，但做出“此事须看对方有无要求或暗示，不要强求”的保留意见，并指示所属在此保留意见所限的范围内“即着手邀请少数接近戴高乐而又对我友好的政界人士访华（此处的「华」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作者直接引用周恩来所述的原文）”。*¹⁴从这个过程可以判断，党中央虽然基本上同意将扩大政治关系纳入对法工作项目，但为了避免造成中方急切想推动中法关系的印象，采取了观察法方动向再采取行动的谨慎态度。

（2）富尔访中与“一个中国”原则

埃加·富尔（Edgar Faure）是法国前首相，曾在1957年访问中国，不仅符合中方设定的“政治地位较高，和戴高乐关系密切”的条件，中国外交部也认为富尔“对我国态度较友好，一向主张承认我国，支持恢复我联合国席位”，将其列为必须接触的首要人物。*¹⁵根据中国驻瑞士大使馆的电报，富尔于1963年8月20日前往该馆，表达希望访问中国并与中方领导人会谈的意愿。*¹⁶依据该电报与富尔的回忆所述可知，此时富尔还不了解戴高乐的考虑，访问中国完全是其个人的想法。*¹⁷而党中央收到外交部有关该电报的相关报告后，于10月下旬同意接待富尔访中。*¹⁸

一般认为，戴高乐大约是在9月上旬决定通过富尔与中国展开秘密接触。*¹⁹9月26日戴高乐对富尔作出有关对中接触的指示，除了不承认有关系正常化的任何先决条件以外，也有两点基本立场。第一是法国将在联合国（包括安全理事会）承认中国政府的代表权；第二是法国希望与台湾的国府维持一定程度的关系，例如派遣比目前驻台官员级别要低的官员担任代办等。*²⁰在接受戴高乐指示前的9月12日，富尔拜访了中国驻瑞士大使李清泉，说明自己将以戴高乐密使的身分访中，并明确表示“反对两个中国，认为一个国家要承认中国，不仅是外交上的承认，而且要在联合国中反对蒋介石支持中国”。*²¹戴高乐的指示与富尔传达给李清泉的讯息虽然大致相同，但是并无法断定戴高乐对于法方与国府的关系是否曾经考虑采取“只承认一个中国只和一个中国建立外交关系”的立场。

从目前已经公开的外交文书当中还没有发现能够说明中国在推动中法建交时已设定的“一个中国”的具体内容及其相关的谈判条件，不过，从下一节将讨论的谈判内容可以推测

*¹⁴ 周恩来对前引用文〈外交部关于开展当前对法工作的请示〉的指示（3月8日，外档110-01984-02）。

*¹⁵ 例如〈关于邀请法国前总理富尔来访的建议（1962年6月15日）〉（外档110-01982-16）等。

*¹⁶ 〈驻瑞士使馆致外交部 关于富尔访华事（1963年8月20日）〉（外档110-01982-01）。

*¹⁷ 同前注。Faure, Edgar, Ibid., p. 19.

*¹⁸ 〈关于邀请法国前总理富尔访华请示（该文书也记载着：刘少奇、邓小平、毛泽东于1963年8月24日阅览、周恩来於8月29日同意）〉（外档110-01982-16）、〈外交部（姬鹏飞批发）致驻瑞士使馆 复关于富尔访华事（1963年8月29日）〉（外档110-01982-01）。

*¹⁹ Maurice Vaïsse, Ibid., p. 516.

*²⁰ Instructions pour Edgar Faure, sénateur du jura, pour une première prise de contact avec la République Populaire de Chine (29 septembre 1963), Charles de Gaulle, *Lettres, Notes et Carnets (ci-après LNC)*, Tome IX (1961-1963), pp. 374-375.

*²¹ 〈驻瑞士使馆致外交部 富尔夫妇请李大使夫妇吃饭时谈他访华事（1963年9月14日）〉（外档110-01982-01）。根据中国外交部的记录，富尔曾于8月20日、8月30日、9月12日三次与李大使接触（〈驻瑞士使馆致外交部 总报富尔对一些重要国际问题的看法（1963年9月14日）〉（外档110-01982-01），“外档110-01982-01”是双方第三次接触的报告）。

出中国可能设定了以下三个条件：第一，承认中国政府之前须先宣布与国府断交；第二，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代表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第三，与国府断绝外交关系后，拒绝国府派遣使节驻法。另一方面，在中法建交的过程中，中国并没有坚持其在 1970 年代要求美日必须明确表明“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的外交立场。同时，就法国能否与国府维持领事级以下（国际法上不属于外交使节）关系的问题上，中国能接受到何种程度，态度并不明确。

二、中法建交谈判与中国在围绕“一个中国”原则的让步

（1）放弃法华先断交：富尔访中与周恩来谈话要点

富尔于 1963 年 10 月 19 日至 11 月 3 日前往中国访问，并与周恩来、陈毅等举行会谈。双方在 10 月 23 日至 25 日之间的三次会谈中，虽然确认了推动建交的意愿，但是在法华断交、断交后的法华关系等方面无法取得共识，谈判陷入僵局。根据中方会谈纪录，富尔不断向周恩来表示：法国无意采行“两个中国”的处理办法，但在国府不自行撤馆的情况之下，法国政府不能采取积极措施，也无法保证断交后与国府的关系会如何发展。周恩来与陈毅则主张：如果不采取“两个中国”的立场，法方必须在承认中国政府之前先宣布与国府断交，断交后也不得给予国府驻法使节任何外交地位。^{*22}

富尔将 25 日为止的谈判结果整理成报告书，准备提交给戴高乐，并在 10 月 26 日赴大同观光前将草稿交给周恩来与陈毅。他对报告草稿作了补充说明：以双方对报告内容取得一致意见为双方分歧的解决办法，并且两国在原则问题上也可以有一股“默契”。^{*23}富尔在报告书草稿记载的法方底线为：“第一，中方同意，由法国根据自己的判断就建立正式外交关系所自动形成的法律局面产生的后果作出关于时间和具体办法的结论；第二，在这种情况下，（福摩萨和法国相互交换代表）将显得是纯粹的事实的安排，符合我们出于方便的考虑，没有任何国际法的基础”。^{*24}

收到富尔的提案后，外交部从利用帝国主义矛盾及开展对法工作考虑的角度，建议周恩来可以在富尔回京进行最后一次会谈时，向富尔提出“周恩来总理谈话要点（以下简称为谈话要点）”的书面文件，以便他能够据此向戴高乐反映中方的意见。同时也建议“为了照顾法方的困难，在驱蒋的具体方式上可以协商”。^{*25}由于史料的限制，目前仍无法了解党内部及党中央与外交部之间的具体讨论内容。但从之后的谈判过程可以推测出，党中央接受了外交部的提案，准备在法华断交的问题上作出让步。

陈毅在 10 月 30 日的会谈中，再次向富尔确认了有关法国在联合国中国代表权问题的立场，富尔表示：“中法建交后，法国将支持中国在联大和安理会的固有权利。这是你们的想法。

^{*22} 〈周恩来总理同法国前总理富尔第一次谈话记录（1963 年 10 月 23 日）〉（外档 110-01982-08）、〈陈毅副总理同法国前总理富尔会谈记录（1963 年 10 月 23 日）〉（外档 110-01982-09）、〈周恩来总理、陈毅副总理同法国前总理富尔会谈记录（1963 年 10 月 25 日）〉（外档 10-01982-11）。

^{*23} 〈富尔准备向戴高乐提出的报告的补充说明（1963 年 10 月 26 日）〉（外档 110-01982-07）。另外法国在法文版报告书中将中国在中文版报告书所使用的“默契”译为“un accord tacite”。

^{*24} 〈富尔准备向戴高乐提出的报告（1963 年 10 月 26 日）〉（外档 110-01982-07）。

^{*25} 〈外交部关于与法国谈判建立两国外交关系的意见（1963 年 10 月 28 日）〉（外档 110-01982-15）。

我个人认为，这种看法是合理的，但今天不能最后肯定承担这项义务。我将向戴高乐报告，如他作出决定，就会产生这种后果”。*²⁶之后双方虽然在法华断交的方式上仍未达成共识，但周恩来与陈毅还是在11月1日与富尔会谈时提出了“谈话要点”的草稿，争取双方达成协议。*²⁷

党中央批准了“谈话要点”后，周恩来与富尔在11月2日做了最后的文字润色和修正。*²⁸“谈话要点”的内容主要分成三个部分。第一个部分确认中法两国对建交的意愿。第二个部分提起如下三个阶段的建交方式，第一，法兰西共和国政府向中国政府提出正式照会，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并且建议中法两国立即建交，互换大使；第二，中国政府复照表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作为代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欢迎法兰西共和国政府的来照；第三，中法双方相约同时发表上述来往照会，并且立即建馆，互派大使。另外第三个部分还包括了下列三点“默契”：

- ① 法兰西共和国政府只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为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这就自动地包含着这个资格不再属于在台湾的所谓“中华民国”政府。
- ② 法国支持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合法权利和地位，不再支持所谓“中华民国”在联合国的代表权。
- ③ 中法建立外交关系后，在台湾的所谓“中华民国”政府撤回它驻在法国的“外交代表”及其机构的情况下，法国也相应地撤回它驻在台湾的外交代表及其机构。*²⁹

通过以上谈话内容可以看到，有关法华断交的部分几乎没有超出富尔向中国提示的底线。由此可以判断，中国政府当时认为，即使中国在法华断交一事让步，与法国建立正常的外交关系仍可获得重大利益。

（2）放弃“唯一合法政府”的公开承认：中法伯尔尼谈判

返回法国后，富尔将报告呈交戴高乐，并说明有关“谈话要点”的内容。富尔认为，应该将“谈话要点”视为中国单方面且非正式提出、必须予以保密的文书。同时，富尔虽然承认书面形式的文件视为所谓“默契”的处理方式存在着明显的问题，但他强调“谈话要点”本身已是妥协的结果，再要求中方作出进一步让步将非常困难。富尔还指出，关于中国方面唯一坚持的“代表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的立场，接受此点对法方而言或许更为有利，“将重点放在人民的话，可以避免对领土方面的纷争做出定见”。*³⁰在此基础上，富尔将是否与中方开始正式建交谈判留给戴高乐作决定。

*²⁶ 〈陈毅副总理同法国前总理富尔会谈记录（1963年10月30日）〉（外档110-01282-12）。

*²⁷ 〈周恩来总理、陈毅副总理同法国前总理富尔会谈记录（1963年10月31日）〉（外档110-01982-13）、〈周恩来总理、陈毅副总理同法国前总理富尔会谈记录（1963年11月1日）〉（外档110-01982-10）。

*²⁸ 外档110-01282-06曾提及了〈谈话要点〉的一部分改订内容与毛泽东的相关指示。

*²⁹ 〈周恩来总理谈话要点（1963年11月2日）〉（外档110-01982-03）。

*³⁰ Rapport adressé au Général de Gaulle Président de la République Française par M. Edgar Faure, au sujet de sa mission en Chine (7 novembre 1963), Archives du Ministère des Affaires étrangères (La Courneuv, ci-après MAE), Asie-Océanie (ci-après A0), Chine (1956-1967), 525.

关于戴高乐当时如何理解“谈话要点”与富尔的报告，进而决定推动与中国建交，目前还没能发现有关资料。我们能够确认的只有法国外交部的解密文件上显示的，时任法国外交部长顾夫·德姆维尔（Maurice Couve de Murville）于12月指示外交部欧洲司长雅克·得博马舍（Jacques de Beaumarchais）“不接受任何先决条件下”进行谈判。德姆维尔同时也明确表示，希望今后与国府至少能维持领事级别的关系，在联合国中国代表权问题上采取临机应变的态度。^{*31}可是根据中法在瑞士首都伯尔尼进行谈判时的会议纪录显示，中国没有再提起有关法华关系与联合国中国代表权问题，双方主要争论的问题转为法国是否在宣布建交时公开承认中国政府为“代表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

得博马舍于12月12日在伯尔尼与李清泉进行第一次谈判时，建议不以外交照会，而是以双方同时发表公报的方式宣布建交，并提出了不包含“作为代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表述的公报草案。^{*32}周恩来收到报告后，虽然同意两国政府发表联合公报或分别发表公报的建交方式，但出于如果删去“代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该一表述会引起“两个中国”问题，向党中央提出了三个强调该一表述重要性的方案。^{*33}在与陈毅讨论后，周恩来又增加了第四个方案，其重点为：“如果法方认为在公报中有这样一句话，对法方确有困难，为了照顾法方的意愿，中国政府也可以在中法两国政府的联合公报中删去这一句，但是，中国政府将对外发表自己的解释，说明同法国建交的决定，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作为代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作出的”。^{*34}党中央检讨后，决定先以前三个方案与法方进行谈判，但如果法方只愿意接受第四个方案也只好让步，并将此决定传达给驻瑞士大使馆。^{*35}

由于得博马舍在1964年1月2日进行的第二次谈判时仍然坚持删除“代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的表述，李清泉提出了第四个方案，^{*36}得博马舍向高层请示后，于1月9日举行的第三次会谈同意了中方的提案。^{*37}其后，中法两国政府于1月27日同时发表了联合公报宣布建交。联合公报的内容只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法兰西共和国政府一致决定建立外交关系。两国政府为此商定在三个月内任命大使”的简短内容。^{*38}

（3）反驳“两个中国”与“驱蒋”：从发表联合公报到互换大使

1964年1月15日，法国政府通知各国将承认中国政府，^{*39}并派遣贝志高（Zinovi Pechkoff）

^{*31} Instructions, pour M. de Beaumarchais (11 décembre 1963), MAE, A0, Chine (1956-1967), 525.

^{*32} 〈瑞士发外交部收电（1963年12月12日）〉（外档110-01997-06）。

^{*33} 〈云南发外交部收电（1963年12月13日）〉（外档110-01997-06）。

^{*34} 〈阿连发外交部收电（1963年12月15日）〉与〈关于同法方谈判中法建交问题的补充请示（1963年12月17日）〉（外档110-01997-06）。

^{*35} 〈外交部发电纸，关于中法建交事（1963年12月19日）〉（外档110-01997-06）。该电报是由邓小平主管，并经由姬鹏飞、彭真、刘少奇、毛泽东的同意后才发出。

^{*36} 〈李大使与法外交部代表第二次谈判记录（1964年1月3日）〉（外档110-01997-04）。

^{*37} 〈李大使与法外交部代表第三次谈判记录（1964年1月9日）〉（外档110-01997-09）。

^{*38}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法兰西共和国之间建立外交关系的联合公报（1964年1月27日）〉刘海成、高风主《中法建交四十年—重要文献汇编》世界知识出版社，2004年，92页。

^{*39} Telegram (3539) from DoS to Paris, Jan. 15, 1964, *U.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hereafter FRUS)*, 64-68, Vol. 30, China, (Washington, USGPO) pp. 1-3.

将军为特使前往台湾，将戴高乐决心推动中法建交的亲笔信交给蒋介石。^{*40}蒋介石读了戴高乐的亲笔信后，虽然主张要立刻召回驻法外交使节，但因美国曾提醒，如果国府主动与法国断交，将可能会失去其他西方各国的支持。因而蒋介石无法下定决心同法国断交。^{*41}

党中央与外交部依此判断，国府可能维持驻巴黎的大使馆运作，开始讨论中法建交联合公报发表后，如国府坚不撤馆的宣传方针。最后决定，如果国府的驻法使节维持在代办的级别，将进行“坚决的斗争”；如果降至领事级别，由于领事在国际法上不具有外交使节地位，将“根据有理、有利、有节的原则和情况的发展，进行适当的斗争”。^{*42}但是党中央最后指示各宣传机关与驻外使馆，暂时将宣传重心放在反对“两个中国”，与主张“台湾是中国不可分割的领土”二事上，不要同对方在有关中法建交的具体问题上纠缠。党中央也指示，如果有人提出法国是否在台湾保留领事的问题，不要正面回答。^{*43}

1月27日，中法两国依照约定发表联合公报，宣布建立大使级的外交关系。中国也基于伯尔尼谈判时获得的法方谅解，于1月28日由外交部发言人发表声明，要点大致如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作为代表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同法兰西共和国政府谈判并且达成两国建交协议的。按照国际惯例，承认一个国家的新政府，不言而喻地意味着不再承认被这个国家的人民所推翻的旧的统治集团。因此，这个国家的旧的统治集团的代表不能继续被看作是这个国家的代表，同这个国家的新政府的代表同时存在于同一个国家里，或者同一个国际组织中。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根据这样的理解，同法兰西共和国政府达成中法建交和互换大使的协议的。中国政府认为有必要重申，台湾是中国的领土，任何把台湾从中国的版图割裂出去或者其他制造‘两个中国’的企图，都是中国政府 and 中国人民绝对不能同意的”。^{*44}

国府此时仍没有宣布与法国断交，而是向法国政府抗议，并要求其撤回对中国的外交承认。^{*45}中国因此开始加强对法国的压力与反对“两个中国”的宣传工作。邓小平于1月29日，毛泽东于1月30日分别接见访问中国的法国议员代表团时，都强调法国在同中国推动建立外交关系时不要重蹈英国的覆辙。^{*46}此刻周恩来正在非洲访问，他在2月3日接受法国记者的访问时表示：“从法国宣布同中国建交之日起，蒋介石集团在巴黎的代表就已经丧失作为

^{*40} Lettre au Maréchal Tchang Kai-chek, président de la République de Chine, Taipei (Formose) (15 janvier 1964), *LNC*, Tome X (janvier 1964-juin 1966), pp. 22-23.

^{*41} 〈外交部沈部长接近美国驻华大使赖特谈话记录(1964年1月21日)〉、〈外交部沈部长接见美国驻华大使赖特谈话记录(1964年1月23日)〉(中华民国外交部档案〈新店、国史馆藏、以下略称为国史馆外档〉172-4/0811)。Telegram (615, 616, 617) from Taipei to DoS, Jan. 21, 1964, and Telegram (628) from Taipei to DoS, Jan. 23, 1964, Confidential U.S. State Department central files: China, February 1963-1966 (microform, hereafter Confidential), Reel 24.

^{*42} 〈中法建交状况和有关问题(1964年1月24日)〉(外档110-01998-01)。

^{*43} 〈转发中央关于中法建交宣传要点的通知(1964年1月26日)〉(外档110-01998-03)。

^{*44} 〈奉命就中法建交事发表声明〉《人民日报》1964年1月29日。

^{*45} 〈外交部抗议法国与中共建交，声明反对两个中国立场〉《中央日报》1964年1月28日。

^{*46} Télégramme (109 /114) de Hong Kong à Paris, 5 février 1964, MAE, A0, Chine (1956-1967), 526.

中国的外交代表的资格”。*47此时美国派遣了中央情报局副局长克莱恩（Ray S. Cline）前往台湾，持续说服蒋介石与蒋经国，希望国府不要主动宣布与法国断交。*48可是蒋介石认为已经无法改变戴高乐的决定，而且担心如果是由法国宣布与国府断交，国府反而会承受更大的“打击与侮辱”。*49

正如蒋介石所言，戴高乐方面没有撤回对中国的外交承认的迹象。戴高乐在1月31日举行的记者会上虽然对蒋介石表达了敬意，但同时再次表明了自身对推动与中法外交关系正常化的坚定决心。*50同日，法国外交部向中国外交部提出建议，希望双方派出先遣人员处理设馆、互换大使事宜。*51中国政府虽然认为戴高乐在记者会上对蒋介石的致敬是对中方的“侮辱”，但仍接受了法方的提案，同时确定先遣人员的具体任务是“驱蒋”，也就是将仍留在巴黎的国府外交使节赶出法国为双方互换大使创造有利环境。*52如果国府将使馆改为联合国某组织的办事机构，可视为驱逐蒋帮“外交代表”的斗争暂告一段落，但最终目标是使国府的使节不具任何外交身份，仅为留居法国一般的侨民。*53

然而，早于中国展开在巴黎的“驱蒋”斗争之前，戴高乐已经决定与国府断交。*542月10日，法国驻华代办萨莱德（Pierre Salade）向国府外交部长沈昌焕表示：“一俟北京外交代表抵达巴黎，法国政府将视彼等为中国之代表，故而中华民国之外交代表将失去其存在之理由”。*55国府因此在当天深夜宣布与法国断交。*56而国府为了对应断交事宜，早在一月底便开始将驻法大使馆的资产逐步转移至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UNESCO,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并准备将附属于大使馆的新闻局以“自由中国新闻中心”的名义在巴黎继续运作。*57国府也在宣布断交的同时向法国提案，希望透过自由中国新闻中心以维持双方的实务关系，担任该中心负责人的新闻处专员陶宗玉也转以侨民的身分留在法国活动。*58

*47 〈周恩来总理答法新社记者问〉《人民日报》1964年2月7日。Télégramme de Hong Kong en Paris, 8 février 1964, MAE, AO, Chine (1956-1967), 526.

*48 Memorandum from Komer to Johnson, Jan. 25, 1964, *FRUS 64-68, Vol. 30, China*, pp.12-13.

*49 〈总统接见赖特大使与克莱恩先生谈话记录（1964年1月29日）〉《蒋经国总统文物 接待宾客（新店、国史馆藏）》（典藏号 00501030100010010）。

*50 Conférence de presse du 31 janvier 1964, Charles de Gaulle Org. (<http://www.charles-de-gaulle.org>, accédez le 26 décembre, 2009).

*51 Télégramme (88 /89) de Paris à Berne, 31 janvier 1964, MAE, AO, Chine (1956-1967), 526.

*52 〈关于对戴高乐在记者招待会上的谈话表态事（1964年2月3日）〉（外档 110-02007-05）、〈关于法国建馆先遣人员和我建馆先遣人员赴法问题的请示（1964年2月3日）〉与〈邓小平的审批（1964年2月4日）〉（外档 110-02000-01）。

*53 「请审批『我赴法临时代办的工作方针和任务』（一九六四年二月六日）」（外档 110-02000-02）。

*54 Note pour MM. Pompidou et Couve de Murville, 6 février 1964, *LNC*, Tome X (janvier 1964-juin 1966), p. 32.

*55 〈外交部沈部长接见法国驻华大使代办萨莱德公使谈话记录（1964年2月10日）〉（国史馆外档 172-4/0811）。

*56 〈照会（1964年2月10日）〉 et Aide-Mémoire de la République de Chine, 10 février 1964, MAE, AO, Formose (1956-1967), 61.

*57 〈中央常务委员会第13次会议（1月25日）修正备案（1964年1月29日）〉（中华民国外交部档案〈南港、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藏、以下略称为中研院外档〉305.22/0013）、〈联教组代表团发外交部收电（1964年2月8日）〉（中研院外档 310.11/0007）。

*58 Aide-Mémoire de la République de Chine, 10 février 1964, et Télégramme de Paris en Taipei, 11

三、外交关系的更进一步突破与“一个中国”原则

(1) 争取作为“唯一合法政府”的承认：中国与非洲前法属殖民地各国的建交

撒哈拉以南的非洲大陆过去是英法等欧洲国家的殖民地，但是 1950 年代末起，这些殖民地纷纷独立建国，而中国政府与国府为了争取这些新兴独立国的外交承认，在非洲展开了激烈的外交斗争。中国政府到 1963 年 12 月底为止获得了 13 个国家的外交承认，但是大部分独立前为法属殖民地的国家承认国府。^{*59}由是，中国与法国的外交接触对在非洲的外交突破具有相当密切的关连性。^{*60}

中法联合公报发表后的 1964 年 2 月，中国与刚果共和国进行建立外交关系的谈判。^{*61}刚果共和国政府也与法国政府一样，对主动与国府断交、以及将“代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表述列入联合公报表示有所困难。最后双方达成共识，在公报中不提刚果共和国与国府断交，但在换文里承认中国政府为“代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换文将与公报同时发表。^{*62}之后外交部也确认了今后与其它前法属非洲殖民地各国建交的方针，“如对方不愿在同我建交前宣布断绝同蒋帮的外交关系，而同意从该国同我建交日期，蒋帮在该国人员即丧失作为中国外交代表资格，则要对方公开确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代表全体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公开确认的方式可以在建交联合公报内声明，也可以用互换照会或电文加以确认，并公开发表”。^{*63}

中非共和国、达荷美、毛里塔尼亚便是基于该一方针与中国建交。^{*64}中非便以照会形式承认中国为“代表中国人民唯一的合法政府”，达荷美、毛里塔尼亚在公报纳入了该一表述。由于这些国家都没有提及将如何处理与国府的外交关系，国府的驻在使节依然停留在当地。^{*65}但是这些使节无法获得外交使节的待遇，最终在中国同当地国家政府发布互换使节的通告之

février 1964, MAE, A0, Formose (1956-1967), 61. 〈法国发外交部收电 (1964 年 2 月 19 日)〉 (中研院外档 305.22/0011)。

^{*59} 喜田昭次郎：《毛沢東の外交》法律文化社，1992 年，174 頁。

^{*60} 也有一说是周恩来因为确定中法建交将会有所进展，而决定在 1963 年底起访问非洲各国 (陈敦德：《周恩来飞往非洲》解放军文艺出版社，2007 年，152-153 页)。

^{*61} 刚果共和国于 1964 年 2 月 22 日承认中国，同年 4 月 17 日与国府断交 (国立政治大学国际关系研究中心顾问委员会编：《中共于国际双边关系中对台湾地位等问题的主张研究》国立政治大学国际关系研究中心，1996 年，38-39 页)。

^{*62} 〈关于中刚 (布) 建交状况 (外交通报第 30 期，1964 年 3 月 7 日)〉 (外档 108-01335-02)。

^{*63} 〈关于同非洲西亚国家谈判建交和驱蒋的方针问题 (1964 年 2 月 26 日)〉 (外档 108-01388-02)。这个方针是基于〈外交通报第 20 期〉的内容，这份文件似乎尚未公开，笔者虽然没能找到这份文件，但是从其他的相关文书可以推测，〈外交通报第 20 期〉是在 1964 年 2 月前半发出，该文件的主要目的，是向相关机关传达利用中法联合公报的影响，以推动与其他国家建立外交关系的方针。

^{*64} 中非共和国于 1964 年 9 月 29 日承认中国，同年 11 月 5 日与国府断交；达荷美于 64 年 11 月 12 日承认中国，65 年 4 月 8 日与国府断交；毛里塔尼亚于 1965 年 7 月 19 日承认中国，同年 9 月 11 日与国府断交 (国立政治大学国际关系研究中心顾问委员会编，前引书，39-41 页)。

^{*65} 〈中非发外交部收电 (1964 年 9 月 29 日)〉 (中研院外档 212.1/0003)、〈达荷美发外交部收电 (1964 年 11 月 13 日)〉 (中研院外档 205.22/0002)、〈茅利塔尼亚发外交部收电 (1965 年 7 月 16 日)〉 (中研院外档 205.22/0001)。

后，国府主动宣布断交与撤馆。^{*66}

不过中国政府与前法属殖民地各国建立外交关系时，虽然容许在对方不先宣布与国府断交即宣布建交，并在双方互换大使前进行“驱蒋”，但是却坚持在联合公报或换文里明文载入承认中国为“代表中国人民唯一的合法政府”这几个字。中国采取这个态度的理由可能有两点，第一是中法建交后，中国与前法属非洲殖民地各国谈判时的立场转占上风；同时，中国可能从中法建交的过程判断，通过建交宣布承认中国为“代表中国人民唯一的合法政府”以及进行“驱蒋”活动，反而可以促使国府主动宣布与该国断交，而不需要因为对方不愿意主动与国府断交而影响双方建立正式的外交关系。

(2) “一个中国”原则形成的困境：对西方各国的政策问题

根据外交部在中法联合公报发表前夕所完成的相关文书，中国当时不仅考虑争取承认国府的旧法属非洲殖民地各国转而承认中国，也意识到欧洲经济共同体（European Economic Community, EEC）各国可能会与中国接触以寻求建交，甚至法国的政策转向可能会扩大美国帝国主义与英国、日本等所谓“中间地带”各国之间的“矛盾”。同时外交部也乐观地认为，“中法建交后，美国要继续控制联合国阻挠恢复我国合法权利将更为困难”。^{*67}可是由于美国与国府的外交努力，并没有西方国家愿意以和国府断交为前提与中国接近。

1964年3月，中国外交部讨论了“对西方未建交国家几个政策问题”，认为西方各国可能受到中法建交的冲击而希望能调整与中国的关系，以此制定了“最大限度的孤立和打击美帝国主义”的战略规划。另一方面，还达成了以下结论，即“在建交问题上，对西方国家原则上仍应一律不采取主动。如这些国家向我试探，对同蒋帮有外交关系的，应坚持反对“两个中国”的立场，必须对方先同蒋帮绝交，然后才能同我建立外交关系，一般不在轻易采取中法建交方式”。^{*68}这显示了中国外交面临的一种困境。一方面，中国希望在外交上有所突破，进一步提高其国际地位并分化西方国家，另一方面却不愿在“两个中国”的问题上作出进一步让步。

从1964年4月到5月之间，中国的态度与其说是期待同西方各国的关系有所突破，更多的是对于西方各国的“两个中国”与“一中一台”的警戒心里不断增强。为了避免中法建交的过程使西方各国出现中国可能容许“两个中国”与“一中一台”的“幻想”，外交部向各大使馆作出指示，要求积极进行反对“两个中国”的宣传工作。^{*69}《人民日报》在5月12日发表社论表明“台湾省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神圣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可能就是基于这一考虑。^{*70}

^{*66} 〈中非发外交部收电（1964年10月22日）〉与〈中央社参考消息1808号（1964年11月4日）〉（中研院外档212.1/0003）、〈达荷美发外交部收电（1965年3月26日）〉（中研院外档212.1/0004）。〈茅利塔尼亚发外交部收电（1965年9月2日）〉（中研院外档212.1/0002）。

^{*67} 〈中法建交状况和有关问题（1964年1月24日）〉（外档110-01998-01）。

^{*68} 〈对西方未建交国家几个政策问题的请示（1964年3月17日）〉（外档110-01990-01）。

^{*69} 〈关于台湾问题和我国在联合国席位的问题（外交通报第38期，1964年4月10日）〉（外档113-00460-01）。

^{*70} 〈中国对台湾的主权不容干涉〉《人民日报》1964年5月12日。

结语：中法建交与“一个中国”原则的形成过程

对于 1950 年代中期开始在国际社会上出现的“两个中国”与“一中一台”的论调，中国到 60 年代初期为止只能消极地反对与拒绝参与相关的国际事务。然而在中法建交过程中，虽然推动中法建交可能导致“两个中国”与“一中一台”局面的产生，中国仍然继续进行谈判并做出各种让步，最后成功实现了中法关系正常化。

在此过程中，中国没有坚持对方必须先与国府断交的交涉条件，转而要求法国以其他方式公开承认中国为“代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但这个中国过去从来没有在任何谈判提出过的条件也被法国拒绝。由于中国因为成功促成了中法关系正常化为前例，使得在与前法属非洲殖民地各国进行建交谈判时获得优势，进而能要求对方以其他方式公开承认中国为“代表中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另一方面，我们可以看到，由于在西方各国面前中国未能取得预计的外交优势，于是中国转而着力宣传中法建交的实现具有其特殊性，再次加强了反对“两个中国”的宣传工作。

本论文分析了中国围绕着“一个中国”的外交谈判与政策决定后发现，“一个中国”其实并非中国从过去以来不断强调的不变原则，而是在历次与国府、相关国家之间的外交斗争中逐渐形成的。中国在这个过程中，持续关注谈判的对手国、美国政府、国府及相关国家的反应，试探国际社会可以容许中国与国府在何种情况下共存，不断地探讨并、调整整个政策走向。

同时，本文从一连串在建交谈判过程发现，中国希望提升自身国际地位、推动中国主张的“一个中国”原则成为国际共识，并非是外交突破或二选一的问题，而是一种保持两者之间的巧妙平衡、共同推动的作法。也就是说，中国的国际地位得到提升，其主张的“一个中国”成为国际共识的可能性便会相应提高。但另一方面，过多的外交让步，又有可能导致“两个中国”成为惯例。我们可以看到，中国在 1960 年代处理以台湾问题为中心的外交问题之际，在试图通过让步来分化西方阵营的同时，又很谨慎地限定了让步的范围与底线，促使谈判国的政策走向中国的“一个中国”，这也可以说是形成目前中国的“一个中国”原则的起点。

日本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动向

——从 2000 年度到 2010 年度

中村元哉
津田塾大学

- 原文刊载于[日]『近代中国研究彙報』第 34 号,东洋文库,2012 年 3 月,133-145 页
- 梁雯 译

本文旨在整理和介绍日本近十年来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动向,主要以 2000 年 4 月至 2011 年 3 月这一时期为中心,但考虑到内容的整体性也会提到这个时期以外的研究成果。本文介绍的研究成果主要是著作(独著,合著,论文集以及合作研究的成果),当然,考虑到内容的整体性也会谈到单篇论文。此外,本文的目的在于简明扼要地向海外研究者介绍日本近年来的研究情况,所以着重于把握“大致”的研究动向。如果读者想更详尽地了解 2000 年 4 月至 2011 年 3 月的研究动向以及各领域有代表性的研究成果请参考下列文献:

- ① 每年 5 月刊登在《史学杂志》上的“回顾与展望”专题。
- ② 《日韩中国近现代史研究者集会报告集》(第 1 回——第 5 回)中登载的相关论文
- ③ 小特辑<近现代东亚的中华民国>(《历史学研究》779 号、2003 年)
- ④ 井上裕正,村上卫<近代>(砺波护、岸本美绪、杉山正明《中国历史研究入门》名古屋大学出版会,2006 年)
- ⑤ 久保亨,江田宪治<现代>(同上)

一、日本的学术背景和主要研究趋势

日本近十年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越来越倾向于跳出清朝史、中华民国史等断代史的框架,开始迫切地转向能将中国从传统(王朝,帝国)到近代(国民国家,社会主义)的进程进行统一

解释的“20世纪中国史”或者“中国近现代史”。当然，这里所说的中国近现代史不仅仅局限在中国一国之范围内，而是有意识地注意其与世界的同步和联系，亦即是将中国近现代史置于全球史中进行认识。另外，近十年来，日本的研究者们也因如何将自已的研究成果介绍到国内外而绞尽脑汁。具体而言，日本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者们带着紧迫感探索了以下问题：如何引起日本历史学界的关注，试与日本的人文科学、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等学科进行什么样的对话，进而用何种语言如何将自已的研究成果介绍到国外（饭岛涉〈在“中国史”消灭之时〉《思想》1048号，2011年）。

当然，这一大的研究趋势来自于社会，教育和学术三方的迫切需求。这种情况在其他国家也是一样的。这里所说的来自社会的需求意味着社会需要人文科学的学术成果广泛地服务于社会，来自教育的需求指的是教育界迫切需要重新唤起学生对以文史哲为主干的传统人文学科的兴趣。来自学术的需求则在性质上有别于那些“短期的，目光短浅”的社会和教育需求，是一种“长期的，根本的”需求，即培养实证能力和理论能力兼备，能活跃于跨学科领域和国际领域的优秀研究者（饭岛涉、田中比吕志编《追求 21 世纪的中国近代史研究》研文出版，2006年）。

在这种学术背景下，日本的研究者主要开创了如下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新局面。当然我们也不能忽视这些研究新局面是与那些跨时代和跨地域、具有横断性的经济史研究的成果并行展开的，比如森时彦的专著《中国近代棉业史研究》（京都大学学术出版会，2001年）、森时彦编辑的《在华纺织与中国社会》（京都大学学术出版会，2005年）、久保亨的专著《战间期中国的棉业和企业经营》（汲古书院，2005年）、田岛俊雄的专著《20世纪的中国化学工业》（东京大学社会科学研究所，2005年）和《现代中国的电子产业》（昭和堂，2008年）。这一点不得不注意。

（1）摆脱断代史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

近十年来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①~⑤）意识到只靠现状分析不足以加深对现代中国的理解。于是在研究者之间形成了以传统和近代为纵轴，以中国和世界为横轴进行多方位思考的共识。在承认以中国为中心的研究方法的基础上，将中国近现代史作为全球史的一部分进行重建，并从历史纵深角度解读现代中国。这正是该研究动向最大的特征。此外，因为之前中国近现代史研究者与当代中国研究者缺少合作，所以尝试将两者的方法论相结合，扩展两者合作的可能性这一点也是该研究动向的特征之一（⑥⑦）。而战后台湾的研究也呈现出同样的特征（⑧）。

- ① “中国的20世纪从刊”全7册 出版中
石岛纪之《云南和近代中国》（青木书店，2004年）
西村成雄《20世纪中国的政治空间》（青木书店，2004年）
安井三吉《日本帝国与华侨》（青木书店，2005年）
高桥孝助《饥荒与救济的社会史》（青木书店，2006年）
上原一庆《民众与社会主义》（青木书店，2009年）

- 末次玲子《20世纪中国女性史》(青木书店, 2009年)
- ② “中国的诸问题”全12册 出版中
- 西村成雄、国分良成《党与国家》(2009年)
- 高见泽磨、铃木贤《对中国来说法是什么》(2010年)
- 加藤弘知、久保亨《进化中的中国资本主义》(2009年)
- 大桥英夫、丸川知雄《中国企业的文艺复兴》(2009年)
- 严善平《从农村到城市》(2009年)
- 园田茂人、新保敦子《教育能否克服不平等》(2010年)
- 上田信《大河失调》(2009年)
- 饭岛涉, 泽田由香里《增大的生活风险》(2010年)
- 川岛真, 毛里和子《中国全球化的进程》(2009年)
- ③ “二十世纪中国史系列丛书”全4册
- 村田雄二郎等编《二十世纪中国史系列第1卷——中华世界与近代》(东京大学出版会、2009年)
- 饭岛涉等编《二十世纪中国史系列第2卷——近代性的构造》(同上)
- 久保亨等编《二十世纪中国史系列第3卷——全球化与中国》(同上)
- 村田雄二郎编《二十世纪中国史系列第4卷——现代中国与历史学》(同上)
- ④ “中国近现代史新书系列”全6册 出版中
- 吉泽诚一郎《清朝与近代世界 19世纪》(岩波书店、2010年)
- 川岛真《近代国家的摸索 1894-1925年》(岩波书店、2010年)
- 石川祯浩《革命与民族主义 1925年-1945年》(岩波书店、2010年)
- 久保亨《奔向社会主义的挑战 1945年-1971年》(岩波书店、2011年)
- ⑤ “庆应义塾大学东亚研究所, 现代中国研究系列”
- 高桥伸夫编《救国、动员、秩序》(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2010年)
- ⑥ 久保亨、土田哲夫、高田幸男、井上久士《现代中国的历史》
- ⑦ 深町英夫编《中国政治体制100年》(中央大学出版部、2009年)
- ⑧ 松田康博《台湾一党独裁体制的成立》(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2006年)

(2) 涉足日本史研究范围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

中国近现代史研究所涉及的地区与研究范围囊括朝鲜, 台湾, 满洲的日本史研究是有所重叠的(①②)。特别是近十年来硕果累累的满洲史研究(③~⑥)。此外, 即便不是直接在研究地区上互相重叠, 将同时代所出现的各类问题进行比较, 重视与日本史研究(以及日本整个历史研究)进行对话的中国史研究也有所成果(⑦)。于是, “日本——朝鲜, 满洲, 台湾——中国——东亚”的研究环环相扣, 被不断巩固并强化(⑧~⑩)。另外, 关于汪精卫政权的研究今后应该会得到进一步深化。

- ① 光田刚《中国国民政府时期的华北政治》(御茶水书房, 2007年)

- ② 伊香俊哉《从满洲事变到日中全面战争》（吉川弘文馆，2007年）
- ③ 松本俊郎《从“满洲国”到新中国》（名古屋大学出版会，2000年）
- ④ 江夏由树编《近代中国东北地域史研究的新视角》（山川出版社，2005年）
- ⑤ 峰毅《中国继承的“满洲国”产业》（御茶水书房，2009年）
- ⑥ 松村高夫，柳泽游，江田宪治编《“满铁”的调查与研究》（青木书店，2008年）
- ⑦ 奥村哲，笹川裕史《后方的中国社会》（岩波书店，2007年）
- ⑧ 金凤珍《东亚“开明”知识分子的思维空间》（九州大学出版会，2004年）
- ⑨ 村田雄二郎，Lamarre Christine 编《汉字圈的近代》（东京大学出版会，2005年）
- ⑩ 饭岛涉《疟疾与帝国》（东京大学出版会，2005年）

(3) 以中国为中心的东亚近现代史研究

这一研究趋势是在吸收了上述（1）（2）的诸多成果的基础上一同被推到前台的。在此简单地分成几个研究领域进行介绍。它们的共同之处在于：这些成果都是与中国、台湾、韩国、美国等海外的研究者合作的结果。

通史：

东亚近现代史研究以 20 世纪之前的中国研究成果为基础，首先在政治和外交两方面进行构筑（①）。接着，将研究扩展到政治和外交之外的领域，将研究涉及的地区延伸到东南亚，开始全面绘制东亚近现代通史全图（②）。

- ① 川岛真，服部龙二编《东亚国际政治史》名古屋大学出版会，2007年
- ② 和田春树等编《讲座 东亚近现代通史》全 11 卷（岩波书店，2010 年出版中）

日中关系史，日中战争史：

为了使东亚近现代史在日本国内外得以广泛接受，日中关系史（①~③），特别是与日中战争史有关的研究，都必须站在国际高度进行客观的分析（④）。尤其是《田中上奏文》的真伪问题（⑤）以及关于“南京大屠杀”的各种见解引起的思考（⑥）都受到了极大关注。此外，对战中，战后国民政府的历史评价也进行了实证性的研究；还出现了关注战争期间传媒功能的新成果（⑩）。

- ① 毛里和子《日中关系》（岩波书店，2006年）
- ② 贵志俊彦，谷垣真理子，深町英夫编《探索近代日中关系》（东京大学出版会，2009年）
- ③ 大里浩秋，孙安石编著《从留学生的派遣看近代日中关系史》（御茶水书房，2009年）

- ④ 《日中战争的国际共同研究》全4册
 姬田光义，山田辰雄编《中国的地方政权和日本的统治》（2006年）
 波多野澄雄，户部良一编《日中战争的军事展开》（2006年）
 傅高义(Ezra Feivel Vogel)，平野健一郎编《日中战争时期的中国社会与文化》（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2010年）
 西村成雄，石岛纪之，田岛信雄编《国际关系中的日中战争》（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2011年）
- ⑤ 服部龙二《日中历史认识》（东京大学出版会，2010年）
- ⑥ 笠原十九司《南京事件论争史》（平凡社，2007年）
- ⑦ 石岛则之，久保亨编《重庆国民政府史的研究》（东京大学出版会，2004年）
- ⑧ 中央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编《民国后期中国国民党政权的研究》中央大学出版部，2005年
- ⑨ 姬田光义编《战后中国国民政府史的研究 1945-1949》（中央大学出版部，2001年）
- ⑩ 贵志俊彦，川岛真，孙安石编《战争，广播，记忆》（勉诚出版，2006年）

与历史认识相关的研究：

要构筑能被东亚认同的东亚近现代史，意味着要综合东亚各国的历史认识(①~③)。不得不强调这个领域的研究获得了很大进展。此外，对历史教科书的研究也得到了极大关注(④)，而且不仅仅是日本和中国的历史教科书，韩国的历史教科书也引起了注意(⑤⑥)。这都是比较有特点的。

- ① 刘杰，三谷博，杨大庆编《跨越国境的历史认识》（东京大学出版会，2006年）
- ② 刘杰，川岛真编《1945年的历史认识》（东京大学出版会，2009年）
- ③ 笠原十九司编《认识日中历史——为了不知道战争的国民》（勉诚出版，2010年）
- ④ 并木赖寿，大里浩秋，砂山幸雄编《近代中国，教科书与日本》（研文出版，2010年）
- ⑤ 中村哲编《东亚的历史教科书是如何写成的》（日本评论社，2004年）
- ⑥ 三谷博，金泰昌《东亚的历史对话》（东京大学出版会，2007年）

(4) 以中国近现代史为基石的现代中国研究

这十年来最大的研究趋势之一就是中国近现代史为基石，或者重视与其进行对话的现代中国研究呈现出繁盛的景象。而且，这种现代中国研究是一种跨越人文科学，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的跨学科研究。与环境学的合作正是一个很好的例证。这种新的现代中国研究从2007年4月开始作为日本的“大学共同利用机关法人人类文化研究机构(NIHU)”的“现代中国地

域研究据点事业”开展至今(①),其研究成果被译成汉语公开在因特网上(②)。

- ① “现代中国地域研究据点事业”共六个单位
早稻田大学(负责单位):以政治,外交,社会为中心
东京大学:以经济,政治,社会为中心
京都大学:以历史为中心
庆应大学:以政治,外交为中心
东洋文库:以历史,文化,史料(收集,研究方法)为中心
综合地球环境学研究所:以环境为中心
- ② 《日本当代中国研究》(2009年·2010年)公开研究成果的网站:
→ <http://www.china-waseda.jp/chinese/index.html>

(5)其他——中国是什么?/重新认识基础研究的重要性

虽然上述四个研究趋势日益强劲,但是并未因此削弱“中国是什么”这一问题意识。反而随着这四个研究趋势的展开涌现出很多颇具内涵的课题。其中最具象征性的研究领域是中华民族主义论(①②),以及从外部重新认识中国的研究(③)。

此外,日本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者在这十年里并没有忘记基础研究的重要性。的确,推进了上述四项研究的合作研究项目不得不打破基础研究的框架。但是,我们仍一贯坚持对史料进行正确的解读和分析,力求客观地把握历史,并在此基础上思考当下与未来的日本,中国,东亚三者的关系(④)。当然,日本学界目前不仅仅是对文字史料,也试着对包括影像资料,采访调查在内的史料进行综合运用,以寻求新的历史研究的可能性(⑤⑥)。

- ① 吉泽诚一郎《爱国主义的创成》岩波书店,2003年
- ② 小野寺史郎《国旗,国歌,国庆》(东京大学出版会 2011年)
- ③ 横山宏章,久保亨,川岛真编《从周边看 20 世纪中国》(中国书店,2002年)
- ④ 村田雄二郎等编《新编原典中国近代思想史》全7卷,岩波书店,2009年刊行中
- ⑤ 高田幸男,大泽肇编《从新史料看中国现代史》东方书店,2010年
- ⑥ 平野健一郎等编《采访战后日本的中国研究》平凡社,2011年

二、支撑主要研究趋势的各研究领域的主要情况

第一部分中所整理的四大研究趋势,在罗列的资料中也可以得到印证。其更具体地体现在了《近邻》几辑特辑的标题上。

- 《中国女性史特辑》「中国女性史特集」(48号、2005年)
- 《上海史特辑》「上海史」(50号、2006年)
- 《对现代中国提出的疑问》(51号、2007年)

- 《江南百年的研究》（52号、2007年）
- 《再论1949年前后之中国》（53号，2008年）
- 《近现代中国的自由主义》（54号，2008年）
- 《近现代中国的农村社会》（55号，2008年）
- 《特辑：东亚国际政治史的新趋势》（56号，2009年）
- 《特辑：战后“满洲”史研究的现状》（57号，2010年）
- 《从历史观点看现代中国的性别与女性问题》（58号，2010年）
- 《现代中国经济史研究的成果与课题》（59号、2011年）

但是，部分特辑的标题所显示的研究成果并没有在第一部分中得到充分介绍。所以笔者将在下文中简单地整理一下支撑了第一部分四大研究趋势的各领域的研究状况（下文所介绍的研究成果只是为了让读者对这些领域的研究状况有一个直观的印象，更为详细的内容可以参考历年的“回顾与展望”）。

(1) 外交史研究

外交史研究在最近的十年内取得了突飞猛进的进展（①～⑤）。不可否认，正是长期以来被称为“绝学”的外交史研究的发展推动了第一部分所介绍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和东亚近现代史研究。其一大特征是加入日台关系史（⑥）等中国外部（⑦）的视点，扩展了外交史研究的深度。

- ① 本野英一《传统中国商业秩序的崩溃》（名古屋大学出版会，2004年）
- ② 川岛真《中国近代外交的形成》（名古屋大学出版会，2004年）
- ③ 冈本隆司《属国和自主之间》（名古屋大学出版会，2004年）
- ④ 后藤春美《以上海为中心的日英关系1925-1932》（东京大学出版会，2006年）
- ⑤ 冈本隆司，川岛真《中国近代外交的胎动》（东京大学出版会，2009年）
- ⑥ 川岛真，清水丽，松田康博，杨永明《日台关系史1945-2008》（东京大学出版会，2009年）
- ⑦ 贵志俊彦编《近代亚洲的自画像和他者》（京都大学学术出版会，2011年）

(2) 宪政史研究，自由主义研究，“学知”研究

中国近现代史也是民主和宪政的历史。清末的立宪改革，中华民国时期的政治改革和实施宪政，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的天安门事件以及“零八宪章”正是在诉说着这段历史。宪政史研究的特点在于它将与传统中国的脉络交织叠合的近现代中国宪政史置于世界史之中，力求使用跨学科的方法论来理解现代中国（①～⑥）。此外，重新审视二元对立思考模式（“选择自由，抑或选择国家民族”）的自由主义研究（⑦⑧），阐明东亚知识共同体的“学知”研究（⑨⑩）也与宪政史研究有着紧密联系。

- ① 中村元哉《战后中国的宪政实施和言论自由 1945-49》(东京大学出版会, 2004年)
- ② 野村浩一《近代中国的政治文化》(岩波书店, 2007年)
- ③ 味冈澈《中国国民党训政下的政治改革》(汲古书院, 2008年)
- ④ 曾田三郎《立宪国家中国的启动》(思文阁出版, 2009年)
- ⑤ 石冢迅, 中村元哉, 山本真《宪政和近现代中国》(现代人文社, 2010年)
- ⑥ 久保亨, 嵯峨隆编《中华民国的宪政和独裁 1912-1949》(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 2011年)
- ⑦ 水羽信男《中国近代的自由主义》(东方书店, 2007年)
- ⑧ 村田雄二郎编《自由主义的中国》(有志舍, 2011年)
- ⑨ 山室信一《作为思想课题的亚洲》(岩波书店, 2001年)
- ⑩ 坂元弘子《相互连接的中国近代“学知”》(研文出版, 2009年)

(3) 中央地方关系史及地域史研究

该领域的研究在本质上是与(1)、(2)相互补充的, 近年来也相当活跃。探求中华民国前期统治形态的研究(①), 讨论清末民初地方精英的研究(②), 考察内地的四川和云南的研究(③)以及前文提到的石岛纪之的《云南和近代中国》)都包含了对(2)中所列各项研究的批评, 因为它们往往只强调中央的视点或政治、思想的视点。以江南地区, 特别是上海作为研究对象, 关注其中间阶层的新的都市社会论(④), 重新审视 1949 年前后的关联性的研究(⑤)也陆续涌现。此外, 在这里必须提一下地域史研究对中国“近代性”问题的不断探寻。例如: 对天津的社会融合情况(⑥)以及上海的公共性(⑦)进行分析的研究。

- ① 金子肇《近代中国的中央和地方》(汲古书院, 2008年)
- ② 田中比吕志《近代中国的政治统合与地域社会》(研文出版, 2010年)
- ③ 今井骏《四川省与近代中国》(汲古书院, 2007年)
- ④ 岩间弘一《在演技和宣传之间》(风响社, 2008年)
- ⑤ 日本上海史研究会编《建国前后的上海》(研文出版, 2009年)
- ⑥ 吉泽诚一郎《天津的近代》(名古屋大学出版会, 2002年)
- ⑦ 小滨正子《近代上海的公共性与国家》(研文出版, 2000年)

(4) 农村史研究

继承战前“惯行调查”的资料, 关注上述(3)的地方社会中的农村地区的研究取得了很大的进展(①②)。考察中华民国时期四川省的研究(②), 关注中华民国时期中国共产党统治地区的研究(③), 聚焦于 1949 年前后的江西省的研究(④), 通过农村调查致力于掌握实际情况的研究(⑤), 通过田野调查深入地方社会的研究都取得了巨大的成果(⑥)。

- ① 饭冢靖《中国国民政府与农村社会》(汲古书院, 2005年)
- ② 笹川裕史《中华民国期农村土地行政史研究》(汲古书院, 2002年)

- ③ 高桥伸夫《党与农民》(研文出版, 2006年)
- ④ 田原史起《中国农村的权力构造——建国初期的精英重组》(御茶水书房, 2004年)
- ⑤ 内山雅生《日本的中国农村调查与传统社会》(御茶水书房, 2009年)
- ⑥ 佐藤仁史, 太田出编《中国农村的信仰和生活》(汲古书院, 2008年)

(5) 环境(史)研究

环境史研究是近十年来新开拓的一个领域。相关研究利用了以“水利社会论”(魏特夫 Karl August Wittfogel)为代表的传统亚洲史的学术遗产, 尝试从历史学的角度梳理现代的环境问题(①②)。这个领域的研究, 得到了“现代中国地域研究据点事业”成员之一“综合地球环境学研究所”的强力推动(③)。

- ① 袁清林《中国的环境保护及其历史》(研文出版, 2004年)
- ② 上列著书上田信《大河失调》
- ③ 在 <http://www.chikyu.ac.jp/rihn-china/research.html> 上所介绍的一系列研究成果

三 今后的方向和课题

从2000年4月到2011年3月, 日本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呈现了上述的特色。顺应以上的研究潮流, 以二十世纪50年代至70年代为对象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研究必将成为蓬勃发展的研究领域。为了进一步巩固中国近现代史的研究, 必须在中华民国史和中国国民党史研究的成果上构筑起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研究(久保亨《1949年前后的中国》汲古书院, 2006年)。此外, 若要寻求近代与现代中国研究的连接点, 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的研究也是不可或缺的。因此包括文化大革命时期在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研究必定会快速展开。

从中华民国史出发考察中华人民共和国史, 与那些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史仅仅作为中国共产党史的一部分来论述的既往研究有天壤之别。但是不能就此否定中国共产党史研究的重要性, 角度新颖的中国共产党史研究不断涌现。比如, 重视与国民党之间关系的研究, 将中国共产党史作为中华民国史的一部分的研究,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研究等等(石川祯浩《中国共产党成立史》岩波书店, 2001年。田中仁《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中国政治史研究》劲草书房, 2002年)。也就是说, 我们寻求的是包含了这类角度新颖的中国共产党史研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研究。而以民俗或者政治性仪式作为新的切入点对中国党史进行重新探讨的研究也具有重要意义(丸田孝志<太行, 太岳根据地追悼会仪式与土地改革期间的民俗>《近邻》49号、2006年)。

此外, 如果要探求中国近现代宪政史与同时代的世界史进程的连接点, 法制史的研究也是不可或缺的。就像过去的外交史研究一样, 日本的中国法制史研究成为一门“绝学”时日已久。出于填补这一研究空白的动机, 今后十年在这个研究领域必定会不断涌现出青年研究

者。与此同时，为了纠正从前偏重于政治，思想，制度的研究倾向，社会史，地方史，农村史领域的研究也会持续其发展势头(笹川裕史《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的社会史》讲谈社)。特别是二十世纪60年代到80年代盛行一时的民众史研究的意义，也一定会被重新认识到。

最后不得不指出的是今后十年正统的政治史研究(西村成雄《20世纪中国政治史研究》放送大学教育振兴会2011年)和经济史研究(久保亨《20世纪中国经济史的探究》信州大学人文学部，2009年)面临停滞发展的可能性，而对女性史研究和性别研究(村田雄二郎编《从〈妇女杂志〉看近代中国女性》研文出版2005年)的需求将不断增强。正是为了打破这一现状，《近邻》特地策划了下列特辑：〈从历史的视点来看现代中国的性别和女性问题〉(58号，2010年)和〈近现代中国经济史研究成果和课题〉(59号，2011年)。但是情况更为严峻的是民族史研究和华侨史研究(园田节子《美洲华侨与近代中国》东京大学出版会，2009年)。只要东亚的中国近代史研究作为一个大范畴的研究潮流稳定发展，华侨史研究的重要性就不会减退。将其与原本就具有“克服断代史”特点和横断性倾向的经济史相结合，积极推动这个领域的研究，在今后的十年内将会是一个迫切的需求。

从企业团体体制到产业集群的转换及区域性产业的发展趋势

——以天津自行车产业为例——

驹形哲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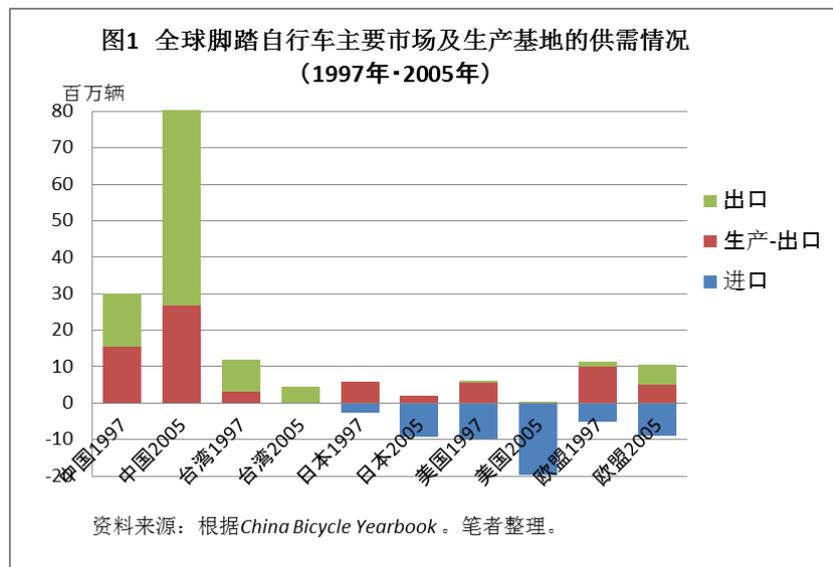
庆应义塾大学经济系

●原文刊载于[日]『社会科学研究』第63卷第2号，东京大学社会科学研究所，2011年11月，29-49页

●驹形哲哉 译

一、引言

欧美国家和日本曾经历过既是世界性自行车市场，又是自行车生产大国的历史阶段。但是近年来，虽然“市场”照旧，世界自行车的主要产地向台湾转移，并最终转移到了中国大陆。到20世纪90年代末，中国已经成为“世界自行车工厂”，其脚踏自行车的产量占到全球的70%左右（20世纪90年代末以后的转移过程，见图1）。



但中国并不是因产地的国际性转移才成为自行车大国。据历史资料，中国的自行车规模性生产与当时的日本厂家有着密切关系。早在20世纪30年代，当时名为昌和制造所的一家日资企业就相继在沈阳、天津和上海设立了自行车整车厂。在新中国建立以后的计划经济时代，

以这些地区为主，并以国有企业为核心，中国形成了比较完备的自行车产业。而到了20世纪70年代末已经是与美国并齐的世界性生产大国了。

到了20世纪80年代，为了振兴民生产业、增加就业和确保地方财政收入，在几乎所有一级行政区，都开始振兴自行车产业。与此同时，又在深圳形成了供应出口的生产基地。但是到了20世纪90年代后期，沈阳作为自行车产业的传统基地逐渐衰落，而自行车生产开始集中于华北地区（主要是天津）、华东地区（上海、江苏和浙江）以及华南（主要是深圳）。

这种可以说带有伸延性的产业“集中”，不仅是地理性的，同时也伴随着“演员（企业）”的交替和多样化，以及产业组织的重组。

在20世纪90年代以前，中国的自行车产业的生产方式主要是：国有企业集团依靠集团内的配套体系，按照国家计划生产整车。但从20世纪90年代起，国有企业占产量的比重和在行业中的影响力开始下降。与此相反，民营企业、台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开始抬头。这使中国自行车的主要生产体系转换为以非国有企业之间的分工为主。华北、华东和华南这三个地区，分别在本地区内，以企业之间的分工和竞争为基础，形成了产业集群。同时，也形成了有关地区之间分工和竞争。

其中，在华南和华东地区的生产基地，外来的“演员”，即台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对该地区的产业重组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再加上在这些地区的重组伴随空间性的变化，即在华南地区产业的中心从广州转移到了深圳；在华东地区产业布局从上海扩大到了江苏和浙江。同时，出口性生产的增加对扩散到全国的生产厂点重新集中到华东和华南地区起到了巨大的作用。

与此相反，在作为本文研讨对象的华北地区，“演员”的交替主要发生在天津区域内，并且与华南、华东不同，天津地区自行车产业的重组主要是依靠国内市场推行的。

仅从20世纪90年代前半期开始的约十年的时间内，天津自行车生产基地的结构就发生了如下的变化：从一家国有企业集团的体制转变为以一千家以上的民营企业之间分工为主的产业集群。而且这一集群并不是封闭的，有一定数量的零部件被调入天津，装配于天津地区出产的自行车上，从而表现出了相当的开放性。

过去，中国的自行车生产态势可以概括为：除了满足各地区本身的需求，以天津为中心的华北地区主要供应东北、西北地区；以上海为中心的华东地区，主要供应华中；以广州为中心的华南，主要供应西南地区。

但随着华东、华南的生产方向逐渐转向出口，而在同一时期，天津地区的自行车产业经过重组（包括暂时性的低落）、发展，开始面向全国各个地区。到了20世纪90年代末，天津的生产态势已经发展到了可以满足国内绝大部分较低档产品需求的水平了。

近几年，出口性生产也逐渐相对地集中到天津地区，形成了一大自行车产业集群地。目前，天津一个地区产量占全球的三分之一。另外，在领先世界的电动两轮车领域，天津也占全国产量的三分之一，约相当于全球产量的三分之一。

而短短十年间，天津就从一个主要以满足区域性需求为目标的国有企业集团，转变为一个供应范围遍及全国，并具有强大出口能力的产业集群。其机制性问题，使得包括笔者在内的日中学者注意到了其中包含很多应该深入探讨的成分。

所以，本文的目的是：根据先行研究和笔者本人参加的现场调查^{*1}，分析天津的自行车产业结构转变的过程，以及自行车的生产集中于天津的原因。鉴于在天津自行车产业结构转变的过程中，国有企业的各种资源的扩散和有效利用起了很大的作用，同时国有企业直至目前还继续负担着制度改革的沉重成本，所以，还需要对国有企业在结构转变中，经过重组和再重组的发展趋势进行讨论。

本文将集中分析脚踏自行车领域，根据近两年进行调查的成果和搜集到的资料，并以笔者的两篇相关论文（驹形 2007a、驹形 2010）为基础重新写成^{*2}。至于呈现中国特色的电动两轮车的发展问题，将另找机会讨论^{*3}。

二、先行研究

关于天津脚踏自行车产业的研究有：谢（2003）（2004）（2005）（2009）、谢·黄（2004）、刘（2003）、渡边（2004）、驹形（2005）（2006）（2007a）（2007b）（2009a）（2011d）等^{*4}。其中，最早关注天津自行车产业结构转变的是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的谢思全教授。谢教授的研究概要如下：

- （1）直到 20 世纪 80 年代末在天津垄断生产的国有企业集团，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由于其经营机制不能应对市场的需求，失去了竞争力；
- （2）由于天津市政府在 1990 年开始颁发临时许可证，使许多以私人（民营）企业为主的非国有企业得以进入自行车行业。同时，因经营困难而解体的国有企业集团中的大量生产、经营人才，作为一种宝贵的资源，分散到了很多新开业的非国有企业中；
- （3）由非国有企业之间的竞争和以分工为基础的产业集群实现了产量的爆发性增长；
- （4）在具有竞争性的产业领域，需要产权明晰化；
- （5）行业协会在提供信息和引入需求方面起了很大的作用，同时对产业规范、健康地发展做出了贡献。

这些论点都是非常值得重视的。但同时，零配件市场在天津自行车产量的急剧增长过程中起了决定性的作用这一问题，在谢教授的一系列研究中，包括最新著作（谢 2009）也还未

*1 笔者本人从 2004 年开始参加一些有关自行车产业的课题组，经费主要来自庆应义塾大学经济系研究教育资金、高桥产业经济研究财团的资助项目、专修大学社会知性开发研究中心的项目等。在天津地区进行的调研日期以及访问过的企业及机关数量如下：2004 年 8 月至 9 月、13 个；2004 年 11 月、2 个；2005 年 8 月至 9 月、7 个；2005 年 11 月、2 个；2006 年 8 月、6 个；2006 年 11 月、1 个；2008 年 3 月、15 个；2009 年 8 月、11 个；2009 年 11 月、1 个；2010 年 3 月、2 个；2011 年 6 月、2 个。

*2 关于没有注释的事实和数值，请参照驹形（2007a）和驹形（2010）。

*3 笔者本人对中国电动两轮车的发展以及其意义的分析，请见驹形哲哉（2005c）（2007c）（2009c）（2010）。

*4 在中国国内迄今为止有关天津自行车产业的研究文献中，能够超越谢教授的一系列调研成果和刘（2003）范围的，寥寥无几。

见提起。而笔者认为，不提及这一点，可能会使人误会天津的自行车产业集群没有“开放性”——产业集群天生所带的性质。同时，不注意零配件市场的存在和作用，会使人忽略下面这一特别重要的事实，即天津的自行车产业在零配件的供给方面与华南和华东地区的自行车产业具有密切的关系。

关于天津自行车产业利用区域外的零配件的可能性，由渡边（2004）和驹形（2005a）最早初步指出。而驹形（2007a）（2007b）基于现地调查，又进一步具体地论述了零配件市场的起源和发展过程。另外，中国大陆的先行研究强调了“演员”交替的过程及结果，但却未着重关注国有企业负担制度转型的巨大成本这一问题，不能不说是个欠缺。

驹形（2006）从国有企业集团历史作用的角度对“转型成本”这一问题进行了分析，同时，驹形（2011d）还分析了国有企业集团着手回收品牌使用权而进行重组的动态，阐述了回收品牌与国有企业负担制度转型成本之间的关联性。

三、天津自行车产业的形成与发展

如上文所述，天津自行车的整车生产起源于日本人于1936年建立的昌和制造所。但在此之前，在天津实际上已经出现了为修理进口整车而生产部分零部件的小作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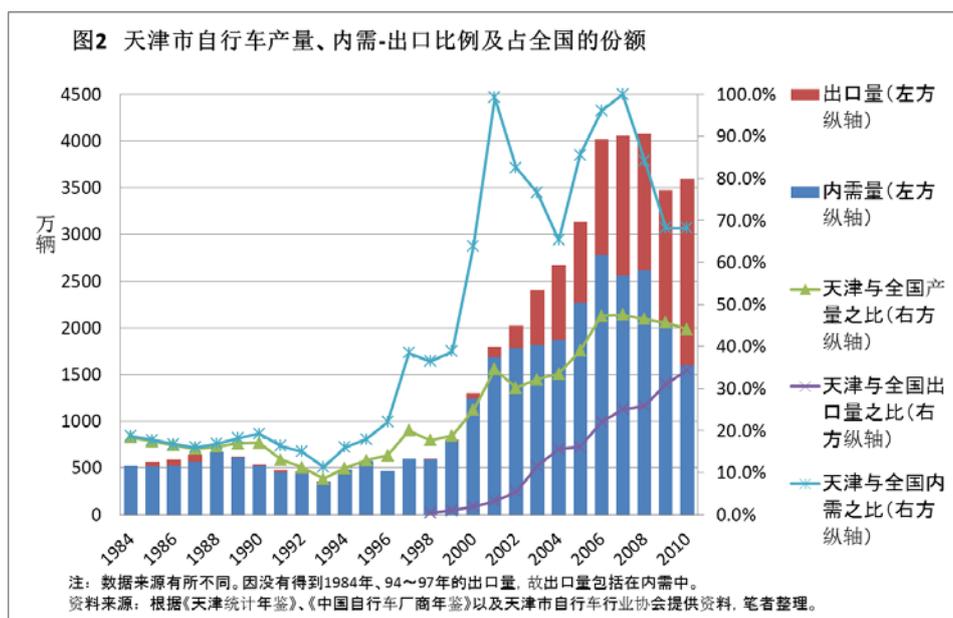
新中国成立后，在重组原昌和制造所和民族零部件小企业的基础上，建立了天津的自行车国有企业集团。集团是由两个整车厂（生产“飞鸽”牌的天津自行车厂和生产“红旗”牌的天津自行车二厂，下面分别简称第一工厂和第二工厂）和十几个零部件厂组成的。

1986年，由于国有企业集团的组织调整，原来的一个集团被分成“三足鼎立”的三块，即第一工厂、第二工厂和零部件总厂。各零部件厂都归属于零部件总厂，而生产计划的管理则由市第一轻工业局自行车处承担。零部件总厂在满足向第一工厂和第二工厂供给零部件的前提下，也允许向外地的整车厂提供零部件。这个措施提高了零部件总厂的积极性，促进了生产能力。结果，个别零部件厂的产能竟大大超过了第一工厂和第二工厂的需求量，从而给其他地区扩大整车生产带来很大的帮助。

1988年天津的自行车产业的组织结构回归于单一集团体制，当年产量达创记录的667.75万辆（为当时历史最高记录；见图2），向全国以及50多个国家和地区供给天津生产的自行车。

虽然“三足鼎立”期间仅为3年，但在这一期间，由零部件总厂建立的天津自行车三厂（下面简称第三工厂）对后来天津自行车产业结构转变产生了一定程度的影响。

第三工厂的前身是作为“小三线”的一环在河北山区建设的军工厂。人员都来自天津自行车产业。这个厂在军转民的过程中着手生产车条等零部件。工厂迁回天津以后，归属于零部件总厂，而零部件总厂则以这个原军工厂为基础建立了第三工厂。



第三工厂着手生产与第一和第二工厂不同的产品——越野自行车。并且自己开拓销路，基本不通过国有商业系统。当时越野自行车在市场上非常受欢迎，供不应求。因此第三工厂开始把郊外的一些乡镇企业作为配套，以扩大生产。但后来这个措施却导致了第三工厂在市场竞争中的败北。

据推算，1988年自行车产业的产值占天津市轻工业产值的份额为4%；占天津市全工业部门份额的2%。而上海同种份额分别为不到2%和1%。但自行车在统计上，只是30种轻工业产品之一，也是60个全工业品之一。所以天津自行车的产值份额应该说是相对较高的。

另外，自行车曾经是中国人的“三大件”之一。因此在天津老百姓心目中就形成了诸如“自行车是天津的主要产品”这样的观念，从而使自行车产业在天津人心目中的定位可能比产值份额的数字显得更高。

当然，自行车产业对天津市的财政收入也有显著的贡献。从1980年至1990年，天津市政府向自行车产业一共投入了2.22亿元。自行车产业仅在1985年的一年，就向市财政上缴2.95亿元，占当年财政收入的5.4%^{*5}。

四、国有企业集团的衰退——市场结构的变化、战略的错误以及体制方面的原因

1. 20世纪80年代末至90年代初

天津的自行车产量在1988年创当时历史最高记录后，到1993年一直呈持续下降趋势。而天津的自行车拥有量在1990年左右已处于徘徊阶段。与此同时，国内市场规模呈缩小趋势，天津自行车的国内调出数量也随之减少。这些现象表明消费者的意识以及作为消费品的自行车的定位已经发生了变化。换言之，消费者在选择产品方面，开始重视“价值感”——即对

*5 关于在这里介绍的数字，请参照驹形（2007a）p.144。

于品质、款式等因素与价格之比例的感觉。

据采访，有些业界人士指出：当时自行车实际上还是供不应求。但这不仅仅是表示总数量的供不应求，更意味着同时出现了新的需求，即要求自行车具有与传统产品不同的“价值感”。第三工厂于1987年开始生产的越野自行车非常受市场欢迎，这表明了消费者对具有“价值感”产品的一种渴望。

2. 国有企业集团的战略错误

1988年天津的自行车产业组织回归单一企业集团体制后，第二工厂引进德国品牌，建立了第四个整车厂（第四工厂）。但从产量上看，第一工厂和第二工厂依然是核心整车厂。

但第二工厂在把自己的部分资源分到第四工厂的同时，于1990年进行了“红改飞”（放弃“红旗”牌，开始生产“飞鸽”牌自行车）。“红改飞”暂时给第二工厂带来了一些利益，但消费者很快就认为第二工厂的“飞鸽”不是真正的“飞鸽”，使第二工厂的产品随即失去了市场，卷入与陆续进入的非国有整车厂的竞争（见后述），以致到1995年不得不进入停产状态。

可以说这个战略性错误的责任并不应归于第二工厂，而应该归于国有企业集团本身。第二工厂没有决策上的自主权，由转产带来的一次性利益上缴市财政部门，被投入天津市的公路建设项目^{*6}。

3. 转盈为亏、经营不善的体制性原因

谢（2003）指出：因为产权不明晰，加上大而全的内部配套体系以及僵硬的计划生产体制，使得国有企业在竞争上相比民营企业处于劣势。笔者基本上同意这些观点，但同时认为，有关产权问题和生产体制之间关系的问题，也有必要更进一步进行探讨。

产权问题的关键在于“权、责、益”的分配。也就是说，市政府和国有企业之间、企业内部各个部门之间，以及针对企业职工个人的权利、责任、利益的承担和分配问题，是产权明晰化中最重要的部分之一。

生产体制与产权有着密切关系。之所以面对与民营企业等非国有企业竞争的严峻局面，国有企业却不及时调整生产体制，是因为制度安排没能适应市场化而改变。其背景如下。

1990年左右，虽然需求结构已出现了变化的苗头，但企业的生产车间却还处于满负荷生产状态。因此几乎没人察觉从根本上改变经营体制的必要性。20世纪90年代前半期，市场环境的变化突然显现出来，以扩大生产规模为前提而形成的庞大企业组织，却不能及时适应变化而改变自己的结构。

同时，应该注意到“转型成本”所产生的影响。也就是说，在计划经济到市场经济的转型过程中，国有企业被要求承担的社会政策负担——转型成本——是巨大而沉重的。在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情况下，出于重视民生的观点，国有企业不允许提高自行车的出厂价格，但又

^{*6} 冯翔《飞鸽起落记》中国周刊 2009年8月18日
(<http://www.chinaweekly.cn/bencandy.php?fid=63&id=4394>、2011年6月16日浏览)

必须维持雇用，负担职工的福利待遇以及各种保险等，承担非国有企业不必承担或负担较轻的社会责任。其实，国有企业集团在与非国有企业的竞争更加尖锐之前就已经陷入亏损状态。载于《天津统计年鉴》的《生产、消耗、增值情况表》表明，国有集团（飞鸽自行车集团）于1993年转盈为亏^{*7}。连生产越野自行车并有能力自己开拓市场的第三工厂，也主要因为巨大的社会政策负担，而在与后来居上的非国有企业的竞争中败北。这些事实都可以证明上述问题是不应该被忽略的。

五、天津自行车产业的重组与复兴

1. 缓和准入的限制

1988年，“飞鸽自行车集团”（原称天津自行车集团）与第一轻工局脱离了隶属关系，成为“计划单列”单位。因此，第一轻工局虽然依旧要考虑天津市自行车产业的发展，但又不直接负责保护飞鸽自行车集团。

当时第一轻工局认为自行车依然供不应求，于是在1990年以发放临时许可证的方式，允许其他厂家进入自行车产业。经过种种讨论和操作，1992年天津第一家民营企业进入自行车产业后，很多非国有企业就开始陆续进入天津的整车生产行列。其实，市政府从1990年开始减少对自行车产业的技术改造投资，到1990年代前半期就停止了投资。

随着国有企业逐渐失去市场，对天津市政府来说，自行车产业就从过去的“摇钱树”变成了“负担”。

与此相反，新加入的厂家却一直持续增加。天津的自行车的产业组织仅在十多年的时间里，从一个企业集团转变成一个庞大的分工体系，即包括477家整车厂、446家零部件厂，还形成了外部零部件可以自由进入的流通体制。在21世纪最初十年的后半期，厂家总数达1100多（见表1）。当时各厂平均产量还不多，但有部分厂家年产量已超过几十万辆，其中规模最大的厂家的年产量竟达几百万辆。天津的脚踏自行车整车厂和零部件厂的分布状况（2005年），请见表2^{*8}。

年份	1995	1996	1998	2001	2002	2003	2007
总数量(个)	63	n.a	625	673	821	923	1116
: 整车厂	n.a	264	305	378	403	477	n.a
: 零部件厂	n.a	n.a	320	295	418	446	n.a

注: n.a表示没有数据。
资料来源: 根据《协会文存》等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提供资料, 笔者整理。

*7 关于国有企业集团的财务情况，请参照驹形（2006）。

*8 表2的数字由从天津市行业协会名单抽出，故不覆盖全市行业。

表2 天津自行车厂家分布状况(2005年)

地区名	整 车	零 部 件	1 车 把	2 车 架 、 前叉	3 车 圈	4 车 条	5 轮 胎	6 前 后 中 轴	7 曲 柄	8 脚 蹬	9 链 条	10 车 筐	11 链 罩	12 车 闸	13 支 衣 架	14 变 速 器	15 贴 花	16 钢 珠	17 车 铃	18 飞 轮	19 汽 管	20 鞍 座	21 喷 涂	22 锁 具	23 泥 板	24 涂 料	25 加 工 设 备	26 制 管	27 包 装	28 其 它
和平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河东区	1	5	0	0	0	0	0	0	0	1	0	0	0	1	0	1	0	0	0	1	0	0	0	0	0	0	1	0	0	0
河西区	5	7	0	0	2	0	1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1	
南开区	1	9	1	0	0	2	1	2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1	
红桥区	3	6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2	1	0	1	0	0	0	0	0	0	0	0	0	
河北区	4	9	0	0	0	3	0	1	0	1	0	0	0	1	0	0	0	0	0	1	0	0	0	0	0	1	0	0	1	
塘沽区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大港区	4	12	0	0	7	0	1	2	0	0	0	0	0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东丽区	47	27	6	6	4	0	0	1	1	1	0	0	0	0	4	0	2	0	0	1	0	1	0	0	0	0	0	0	0	
津南区	9	16	0	3	3	1	0	1	1	0	0	0	0	0	5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1	
西青区	29	41	1	4	2	5	5	3	1	0	1	1	0	3	3	0	0	2	0	0	0	5	3	0	1	0	0	0	1	
北辰区	69	89	2	17	2	7	7	2	20	2	1	1	0	1	1	0	0	0	0	0	2	13	2	1	2	1	1	2	2	
保税区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开发区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武清区	173	120	10	30	9	1	3	3	4	6	0	10	1	3	20	0	1	1	0	0	1	9	3	0	0	1	1	2	0	1
王庆坨镇	125	74	9	24	4	1	1	1	3	6	0	0	1	3	15	0	1	0	0	0	1	4	0	0	0	0	0	0	0	0
宝坻县	0	3	0	0	0	0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宁河县	0	3	0	0	0	1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静海县	0	21	1	1	2	1	3	3	2	0	0	0	5	0	0	0	0	1	0	0	1	1	0	0	0	0	0	0	0	0
蓟县	0	4	0	0	0	0	1	1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市内共计	347	374	22	61	34	22	23	21	31	11	3	12	6	10	34	1	3	7	1	2	4	21	20	2	2	3	6	4	2	9
市外	1	5	0	0	3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共计	348	379	22	61	34	22	24	21	31	11	3	12	6	10	34	1	3	7	1	2	4	22	20	2	2	3	6	4	2	9

注:《名录(2005)》无关于链条厂家的记载,故从《名录(2009)》中抽出有关链条厂的数据。另,《名录(2005)》只载一家飞轮厂,但除天津飞轮厂以外,至少还有位于东丽区的禧玛诺。因此,在东丽区的栏目18记入1。因《名录(2009年)》的信息不全,故根据《名录(2005年)》数据整理。
资料来源:根据《天津市自行车工商企业名录索引(2005)》以及有关资料,笔者整理。

2. 关于国有企业原有资源的流失、扩散以及再利用

以下着重讨论天津自行车产业在重组过程中,国有企业原来拥有的各种资源,诸如人力、技术、销售渠道,甚至厂区,是如何流失、扩散,又是如何被非国有企业极为有效地利用起来的。

(1) 人力资源

上世纪90年代,天津自行车的国有企业集团开始走下坡路,引起了人力资源的流失扩散。这就给民营企业和乡镇企业等非国有企业带来了获得人力资源的机遇。同时出现了部分原来在国有企业工作的人员自己开业的现象。谢(2003)指出了这一点。在笔者的采访过程中,也有业界人士指出,在20世纪90年代,至少80%以上的民营企业中有国有企业出身的经营干部。

在笔者直接访问的天津15家非国有厂家(整车厂9家、零部件厂6家)中,有6家的经营者或创业者在国有企业工作过。还有部分被访者指出,出身于同一企业的人员,虽有亲疏远近差异,往往互相认识——这一情况可以使交易成本有所降低。也就是说,虽已不在同一个单位,但还是熟人好打交道。另外,尤其是在非国有企业(包括民营及小部分集体企业)刚开业起步的阶段,出身于国有企业的技能工人起了很大的作用。

(2) 技术以及销路信息的扩散

从国有企业释放出来的资源,不仅仅限于人才方面。扩散到非国有企业的信息资源,也起到了重要的作用。比如,国有企业为了扩大生产,于20世纪80年代后半期开始利用乡镇企业配套生产,从而导致了加工技术和销路信息转移到非国有企业。

举一个实例:目前占据天津主要非国有企业一角的金轮公司,原来就是一家乡镇企业。该公司作为给第三工厂提供车架的配套厂,得到第三工厂的技术指导,加入了自行车产业。

因此，在天津市政府还未开始颁发临时许可证之前，金轮公司实际上就已经“合法地”进入生产整车的领域。第三工厂把外配的范围扩大到整车，连销售信息都扩散到配套厂。结果，第三工厂自己给自己制造了一个竞争对手。原第三工厂的领导层透露，当时第三工厂的人力资源也流失到了乡镇企业。因为第三工厂没有形成挽留人力资源的机制，再加上有上述的社会负担，造成第三工厂最后在市场竞争中输给了非国有企业。

(3) 国有零部件厂的体制问题及建立零部件市场的作用

国有整车厂的经营不善，对属于国有集团的零部件厂来说，等于主要客户的经营不善。国有零部件厂因国有整车厂对其的赊销未收金一再增加，而使资金周转陷入困难。同时因为零部件厂本身与整车厂同样具有体制问题，没有能力有效利用非国有整车厂创造的商机，在竞争中输给外地的零部件厂和新开业的零部件厂。只有飞轮厂一家因为加工飞轮需要较高的技术，才能享受民营企业等非国有企业所创造的市场空间。

那么，20世纪90年代陆续簇生的非国有整车厂（即民营整车厂和乡镇企业）是从哪里筹措零部件的呢？国有零部件厂虽有库存，但不一定适合非国有整车厂的需求。即使再加上非国有零部件厂新加入天津自行车行业的因素，也无法充分说明天津区域内急剧并持续地扩大整车产量的现象。

先行研究仅从产业集群的作用来解释天津自行车产量急剧扩大的内在机制。但笔者认为这种带有封闭性的集群理论，并不能完全解释天津自行车产业急剧扩大发展的所有内在因素。

其实，国有整车厂也在集团内部配套体系下，从外地的零部件厂采购少量零部件。这是因为集团下属的零部件厂没有生产多级飞轮等特殊零部件的能力。

笔者所参加的调研和搜集的信息表明，有一些外地零部件厂为第二工厂配套，在第二工厂附近的旅馆里设办事处。第二工厂停产后，以原第二工厂的部分职工为主体，用第二工厂的厂房开设了零部件市场，而原给第二工厂配套的外地零部件厂以及新来的外地零部件厂，都进入了该零部件市场。零部件市场于1995年正式开业时，一共有200家从南方过来的零部件厂常驻该市场。它们都给陆续开业的非国有整车厂提供配套。在开设零部件市场以前，新开业的部分整车厂为了组装山地车，不得不自己到南方去采购零部件。开设市场后，整车厂就可以很容易地在天津当地采购到所有的零部件。这也就意味着企业可以相对便利地加入组装整车的领域。同时，零部件厂也就可以很方便地找到客户。

增加整车产量同时诱发了天津本地的零部件产业的发展。因此可以说，天津的零部件市场对天津形成自行车产业集群起到了很大的促成作用。

(4) 信息和模仿

天津自行车产业的复兴并不仅仅是依靠国有企业资源的扩散，商机信息的传达也起了很大的作用。

天津武清的王庆坨镇多年以来就有经商的传统。从20世纪70年代末到80年代，有过全民从事生产儿童服装的经验。从1994年起，部分人着手生产载重三轮车和两轮车获利。看到

他们的成功，镇上很多人开始模仿，陆续跟着他们进入自行车产业。先进入组装整车，组装整车又诱发了零部件的生产，以至以产业内分工为基础，形成了产业集群。王庆坨镇自行车产业的急剧扩大，就使得国内雄厚的低档产品市场凸现出来了。

王庆坨镇的自行车产业仅在 10 余年的时间里，从无到有爆发式地发展。到 2003 年为止，该镇整车厂共有 108 家，零部件厂共有 160 家，整车的产量分别占天津的三分之一和全国的 10%。到 2009 年，全镇自行车总产量超过 1000 万辆^{*9}。

六、依据“飞鸽”品牌的国有企业改革

1. 到 20 世纪 90 年代末的措施

主业（自行车生产）陷入困难的国有企业，在 20 世纪 90 年代，为了维持雇用，开始向与主业无关的方向（如服务业等）找出路。虽然如此，找出路的尝试又马上陷入僵局，开始出现下岗以及人员的流失。从 1996 年又开始出租和转让闲置不动产以偿还负债。另外，职工自己捐款，银行和财政也对国有企业采取了救援措施。

同时，政府也对企业进行了改革。但一直到 1998 年，国有企业作为社会政策的承担者，不能积极推进经营的“合理化”。结果，累计债务和人员过剩的负担一直压迫着经营，到 20 世纪 90 年代末，国有自行车集团，包括第一工厂都濒临崩溃状态。

2. “新飞鸽”的建立和由国有企业负担的改革成本

国有企业集团崩溃的主要原因之一，可以认为是必须承担沉重的社会负担——因体制改革所要付出的成本。但同时，“飞鸽”品牌本身也还没有失去吸引消费者的魅力。

1999 年 6 月第一工厂与天津市的投资公司和郊区农村的投资公司共同出资建立了新公司——天津飞鸽自行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工厂在把大部分的工人和种种负担保留在内部的同时，把可利用的经营资源、技术和管理的骨干人员以及部分设备转移到新公司。新公司的生产经营体系与第一工厂完全不同，除了车架、前叉和烤漆以外都使用外配，放弃计划生产而采用接单生产。新公司的一线工人大部分都采用农民工。

通过这些措施，新公司卸下了高成本和累计债务的包袱，建立了可对应市场竞争的体制，使“飞鸽”走向复苏。另外，新公司还与日本丸石公司进行了技术合作。新公司成立 4 年之后，产量达 100 万辆，跻身天津主要整车厂的行列。

2004 年，“新飞鸽”扩股，引进了当时的经营层和外部的私人出资。结果，第一工厂和国有企业集团的出资比例下降到 20%，一个经营自行车厂和电动车厂的私人股份占到全股份的 22%，一跃成为最大股东。引进私人资本，实际上意味着“新飞鸽”与民营企业开始合作。从采购零部件的角度来看，也有发挥规模经济作用的意义。当时有一种观点，认为这个股份结构的调整，将促使国有资本加快退出。

但是为了使国有资本退出，还有亟待解决下列几个问题。比如，第一工厂到 2005 年为止

*9 新华网天津频道 王庆坨 2010-01-15 http://www.tjqqt.com/2010-01/15/content_18775418.htm。

已经连一辆自行车也不生产了，但还保有维持劳资关系的职工，包括下岗工人共 3600 人，另外还有退休职工 4300 人。公司要负担他们的各项支出。第一工厂的主要任务是管理资产和档案，以及帮助解决在职和退休职工经济和生活上的困难。第一工厂到 2011 年 6 月为止，还在继续以品牌利用费收入和闲置资产的运作收入继续偿还累计债务。同时，在就业制度和社会保障制度的转型时期，已经不生产自行车的第一工厂，实际上还起到了缓和社会矛盾的作用。

3. 整合品牌战略和“国进民退”的背景^{*10}

从 20 世纪 90 年代末直到现在，除了建立“新飞鸽”之外，国有企业集团的重组，采取了如下的措施：

第一，关于集团下属的零部件厂，在引进职工承包经营制同时，如同“新飞鸽”那样，剥离累计债务，建立了新公司，试图通过改制公司和新公司赚的利润偿还过去的各种债务。

第二，关于集团下属的整车厂，除了作为老产品的自行车，还着手生产当时市场规模正在急剧扩大的两轮电动车。同时，国有企业集团为了补充资金和销售能力的不足，与民营企业合资办厂，以交纳品牌使用费为条件，允许那些厂家使用“飞鸽”的品牌。品牌使用费收入用来偿还国有企业集团和下属企业的债务以及支付在岗、下岗职工的各种费用。

从 2009 年起，国有企业集团，即“新飞鸽”和其他一些企业的母公司，进一步进行了重组。其步骤和内容包括：

第一：因一些零部件厂的还债工作还停滞不前，国有企业集团就要求银行等债主承诺放弃部分债权，并把这些企业解散。同时，国有企业集团本身接受这些企业的在岗职工和退休人员，并对他们实施管理、照顾。

第二：实施部分整车厂的资本结构多元化（包括与民营企业的合资），使其经营走上了轨道。国有企业集团又提出了要对于这些整车厂加强集团在经营上的主导权。

具体的方法如下：首先，国有企业集团于 2009 年从“新飞鸽”撤资，并与“新飞鸽”的一位经营干部共同创办了新企业（“新新飞鸽”），集团方的出资份额占注册资金的三分之二。同时，国有企业集团允许“新新飞鸽”使用“飞鸽”品牌（因为国有企业集团撤资后，“新飞鸽”已经解散）；第二，国有企业集团限定三家厂使用“飞鸽”品牌，即：一家脚踏自行车厂（“新新飞鸽”）、一家电动两轮车厂和一家电动三轮车厂。电动两轮车厂和电动三轮车厂，原来都是与民营企业共同出资办的企业，但到 2011 年 6 月为止，国有企业集团正在从民营企业收购其出资的股份，处于正在改制为国有独资企业的阶段。

同时，国有企业集团提出了新的发展战略，即把经营方面延伸到新材料的应用以及高端零部件的生产。

这一系列措施可以说是为沿着产业集群的发展方向，强化“飞鸽”品牌的竞争力而采取的一种战略。但是这些措施也可以说带有另一种性质，即依靠民营的活力而刚刚走上发展轨道的事业，却又由国有企业回收，回归国有。笔者认为，这种所谓“国进民退”的现象，与上述国有企业改革所必须付出的成本，以及解决历史包袱的必要性有着密切的关联。

^{*10} 本节根据冯翔（2009）及笔者对有关人士的采访内容（2011 年 6 月 11 日）汇总。

七、行业协会和展会的作用^{*11}

天津的自行车产业组织，可以说经历了从一个国有企业集团体制转换为产业集群的过程。这个产业集群主要由民营企业构成，企业之间以分工为基础，并带有开放性。笔者已经谈到在这个转换过程中，国有企业集团释放出各种资源，把人才、技术和信息等转移到了非国有企业。与此同时，国企负担了转型的巨大成本。另外，笔者在上文中还着重提到了，当时在第二工厂内形成的自行车零部件市场为在天津地区形成带有开放性的产业集群起到了很大的作用。

同时，如以下所述，还应该注意，天津的自行车行业协会（以及展会）对天津自行车产业的结构转型起到了相当大的作用。

在天津，以 1992 年第一家民营企业进入自行车产业为嚆矢，几十家小型民营整车厂陆续进入自行车产业。在这种情况下，以规范市场和加强企业间协调为目的，由当时行业内的几名退休干部发起，于 1995 年成立了地方性的自行车行业协会。

但据说，当初国有企业集团把行业协会视为代表“私营”企业立场的组织而采取了“敌视”的立场，与此同时，小型非国有企业群体却还未理解行业协会的存在意义，并把会费视为比较沉重的负担。

但到了 1998 年，国有企业面临经营难以为继的局面。同时，大量加入的小规模厂家之间又展开了“恶性竞争”：即不但忽视提高质量，反而降低质量、款式以及使用性能等方面的要求，片面强调廉价，以此作为竞争手段；其结果是损失了产品的“价值感”。

因此，从区域产业的角度来说，天津的自行车产业当时已经到了非规范不可的阶段了。正在此时，一位很有声望的人物，即现任理事长，从国有企业集团退休后就任行业协会秘书长。此后，这位女性秘书长在促使天津自行车产业的健康发展方面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在中国，自行车产业的行业协会的系统是由中央级的组织以及地方级的组织分别构成的。各个地方级的组织不是中央组织的支部，而是独立的存在。

以此为前提，笔者试着将上述女性秘书长在积极发挥地方自行车行业协会的作用方面所做的工作，归纳为以下三点：

第一，为厂家提供引进需求、搜集信息的平台。

现任理事长就任秘书长后，对伴随“机会主义”行为的“恶性竞争”的原因，进行了深入的分析，找出其根本原因在于开拓销路的力量远远滞后于产量的增幅。为解决这个问题，她组织天津的自行车厂家参加了在上海举办的展会。这次参展的效果很突出，使天津市 2000 年自行车的产量比 1999 年增加了 500 万辆，而其中近四分之一是从参展直接接单。

因此，天津自行车行业协会于 2001 年在天津主办了“第一届北方国际自行车展览会”。并从此每年举行天津展会。到目前为止，这一自行车展会已成为仅次于上海，而代表中国大陆的大规模的展会（见表 3）。举行展会不仅有引进内外的需求的效果（当然主要是国内需求），

^{*11} 本章根据驹形（2011d）汇总。

还为厂家等提供了搜集各种信息的平台。

年份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参展企业(家)	205	276	301	340	400	430	500	500	520	550
展位(个)	380	625	1,020	1,300	1,800	1,850	2,000	2,200	2,300	3,000
到场人数(人次)	2万	5万	7万	16万	17万	17万	26.2万	21万	n.a	n.a
成交总额(亿元)	6	n.a	n.a	10	12.66	19.2	23.2	27.3	50.8	65.3
脚踏自行车成交量(万辆)	n.a	n.a	n.a	566	476	320	428	210	750	864
电动车成交量(万辆)	n.a	n.a	n.a	n.a	7.8	68	96	62	n.a	n.a
零部件成交额(千万元)	n.a	n.a	n.a	1.75	n.a	28	30	60	n.a	n.a

资料来源：根据天津市自行车电动车行业协会有关资料、天津市自行车电动车行业协会网站以及有关报纸，笔者整理。

第二，促使行业发展规范化，引导正确的发展方向。

为改变上述“恶性竞争”局面，提出了树立行业信用的口号。与此同时，随着国内脚踏自行车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作为新的发展方向，电动两轮车的市场也出现了日益扩大的趋势。

上述的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秘书长鉴于中国国内的情况提出，为了保证电动两轮车市场有秩序地健康发展，防止“被扼杀在摇篮中”，协会要积极参与电动两轮车的标准制定工作。同时进一步在协会内建立了生产力促进中心，推进产官学合作，专心致力于研究新材料的应用。

比如，行业协会为了研发镁合金车架，在组织考察团赴青海和山西等原镁出产地的同时，还与中国有色金属协会镁业分会举办了多次研讨会，并积极寻找配套厂家。虽然当时少量装配镁合金车架的自行车已经上市了，但可以说，天津的自行车行业在国内开发装配镁合金车架产品上是最为积极的。

另外，行业协会以提高区域产业的整体水平为目的，于2005年开始规划建设综合性自行车产业园——“中华自行车王国”。该项目于2007年破土动工，目前已开始运作。

笔者认为，当行业协会进行上述活动和开展各种有关项目时，在获得市领导层的支持以及协调协会会员单位之间的关系等方面，现任理事长的能力和胆识起到了相当重要的作用。

第三，应付不利于区域产业发展的局面。

2003年，在天津电动两轮车某主要销售地区，突然决定限制电动两轮车上路。这时，天津行业协会马上与其他地区的行业协会进行合作，以应付突然出现的不利局面。

另外，电动摩托车的国家标准于2009年12月公布后，因其内容将使大多数电动两轮车厂家可能面临经营危机^{*12}。天津自行车行业协会于此时，也是与其他地区的行业协会携手一致，对有关部门进行了积极的呼吁和说明，使得这一由国家标准管理委员会公布的标准，延迟实施至今。这实际上是为维持电动两轮车产业的发展提供了缝隙或者说是空间。

八、产业集群的结构和产地的发展方向

^{*12} 电动两轮车盛行的重要因素之一是无须驾照。但电动两轮车发展的过程中，为了适应顾客的需求，实际上是伴随着大大突破1999年所制定的国家标准的倾向的。因此，国家有关部门于2010年2月发布的电摩标准，将超标的电动两轮车产品包括在摩托车的范畴里，以提高生产超标的电动两轮车的门槛。

1. 天津份额的上升以及与主要基地之间的关系

天津自行车产业在从 20 世纪 90 年代至新世纪初期的十余年间，可以说经历了戏剧性的重组。同时，从 20 世纪 90 年代末至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的 2009 年之前，中国自行车产量一直呈现急剧增加的趋势。在这个情况下，天津的产量在全国所占份额也基本上趋于上升。

从计划经济时代一直到现在，天津自行车的主要市场是三北地区，即华北、东北和西北地区。如果考虑流通成本以及产品种类和档次不同等原因的话，可以说替代天津国有企业产品的主要是天津的非国有企业。天津的非国有企业，主要面向铁制车架的自行车市场提供附加了“价值感”的产品，挤进并“蚕食”了三北市场。天津的非国有企业可以说是经过了一个在三北地区的“历练”而提高生产能力的阶段。2000 年以后，其低成本生产力，开始引起了国外商家的瞩目。

从 2000 年代前期开始，包括台资在内的南方的厂家，尤其是零部件厂，开始在天津设立生产据点。随着天津生产份额的上升，南方厂家开始陆续进入天津。但应该注意，这并不意味着南方厂家放弃原有的生产基地而转移到天津。他们把天津作为第二或第三基地而设立据点。这些厂家根据产品种类、档次以及销售市场的位置，形成了本企业内据点之间分工的体系。所以与其称之为“向北方转移”，不如叫“北进”更为准确。对自行车厂家来说，天津的定位主要是对应具有很大发展前景的三北市场，以及面向出口的相对低档产品的基地。

2. 产业集群的发展方向

虽然销售市场存在对有“价值感”的自行车的广阔需求，但因有上述的体制问题，国有企业一直未能灵活应对其需求。而此时，非国有企业却利用国有企业释放的技术和人力资源以及销路信息“适时适地”地替代了国有企业，并实现了自我的市场机遇。

天津原来具有 600 万辆以上的整车和零部件的生产能力。同时，自行车产业对于天津人来说又一直是热门产业之一。而这种社会心理因素也为自行车产业的复兴提供了有形无形的基础和动力。再加上在零部件市场上，整车厂很容易采购到所需零部件。这些环境要素都为促使整车厂陆续在天津开业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同时，整车厂的开业、投产以及随之增加的对零部件的需求，进一步诱发和促进了当地的零部件生产，从而在天津形成了开放性的产业集群，以及能及时应对多品种和各种批量需求的企业间交易关系。

到 2000 年代初期，天津自行车产业是以当地厂家为主的。但在 2001 年以后，尤其是 2000 年代中期以后，包括台资、大陆南方的厂家开始关注天津自行车产业集群的发展（见表 4）。对零部件厂来说，天津的整车生产量急剧增加，意味着扩大了自己的商机。

厂家	原籍	主要产品	先行设立据点的地区	设立或投产的年份
禧玛诺	日本	飞轮等	江苏	2001
宏光	台湾	脚踏、车头碗组	广东、江苏	2001
佳盟	台湾	链条	广东、江苏	2002
艾柏士	台湾	车闸	广东、上海	2002
嘉思特	江苏	鞍座	江苏	2003
祥力	台湾	鞍座、握把	广东、江苏	2004
天任	台湾	整车、零部件	广东、江苏	2004
政伸	台湾	贴标	广东、江苏	2005
铁甲机械	台湾	配件	广东、江苏	2006
飞敏	浙江	脚踏、车头碗组	浙江	2007
力霸皇	浙江	整车	浙江	2007
捷安特	台湾	整车	江苏	2007
建泰	台湾	轮胎	广东、江苏	2007
力盟	浙江	变速系统	浙江	2010
唐泽	日本	车闸	江苏	2010
〈参考〉				
加岛	日本	鞍座		1993
昭和运搬机械	日本	货架、停车架等		1995

资料来源：根据 *China Bicycle Yearbook* :《サイクルプレスジャパン》的信息，笔者整理。

在天津办厂，不但能节省部分运输成本和缩短交货时间，同时，在天津一线工人的供求关系相对宽松，即容易雇到所需的工人也是其魅力之一。

谈及整车厂将天津作为基地的魅力，除了上述相对低廉的生产成本，还有两个方面：

其一是大量的南方零部件厂家到天津地区设厂，使整车厂可以更加方便地采购和使用这些厂家质量较好的零部件产品，以增加出口生产。

其二，随着三北地区消费水平的提高，也给价格较高的品牌车创造了较高层次的市场空间。

包括台资在内的南方厂家在天津设立生产据点，对提高天津自行车产业的水平也起到了很大的作用。同时，通过竞争，又迫使弱小厂家逐渐退出了自行车行业。

天津市政府和行业协会以及个别下级地方政府也是不失时机地利用了“产业北进”的气侯，规划产业园，着力于引进外地厂家，为天津地区自行车产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九、结语

天津在国有企业体制下形成了从零部件到整车一条龙的完备的自行车生产能力。但是面对 1990 年前后发生的需求结构的变化，能够灵活适应环境的却不是老国有企业，而主要是以缓和准入限制为契机进入自行车产业的非国有企业。

虽然需求结构的变化创造了广阔的新市场，但国有企业却未能抓住市场机会，败北于非国有企业的竞争之中。其原因正是国有企业僵化的生产经营体制。同时，在计划经济转型为

市场经济过程中所发生的制度改革缺乏配套措施，使国有企业在竞争上处于不利地位的问题也是不应忽视的。

尽管如此，以国有企业为主形成的产业基础，以及作为支柱产业的历史，在产业结构转变中，还是起到了重要作用的。国有企业培养的人员、技术资源基本上被保留在自行车产业内。再加上大量产销信息从国有企业传给非国有企业——这些因素都为非国有企业的起步提供了直接或间接的条件和基础。

同时，零部件市场的成立诱发了大批整车厂和零部件厂的创业，并引导大量外地企业到天津办厂。其结果，在天津形成了一个开放性的产业集群，从而使在天津的厂家处于一种有求必有供、有需必有货的良性发展环境之中。

天津的国有企业集团，曾经与华东、华南的国有企业分别负责向国内市场供应自行车。天津主要承担三北市场。现在，天津的新兴非国有企业队伍代替国有企业，继续占据着低价产品畅销的三北市场。因此，天津的低成本自行车的生产能力引起了国内外的广泛关注。目前，天津在为华东基地代工生产价格低廉的整车的同时，获得了面向东北亚地区的出口生产基地这一地位，并逐渐提高了出口比例。

南方和台资中有实力的零部件厂和部分整车厂，瞄准三北市场和出口市场到天津办厂，也对提高天津自行车产业的水平和出口比例起到了显著的推进作用。

与此同时，在脚踏自行车领域，厂家之间的竞争尤为激烈。利益空间的平均水平已经显著缩小，难于提高质量或没有资金力量进入电动两轮车领域的厂家，就逐渐在竞争中败北，不断被淘汰。

在本文中，笔者主要分析了从20世纪90年代至21世纪头十年天津的自行车产业的结构转变，也就是如何从一家国有企业集团的体制转变为以一千家以上的民营企业之间分工为主，并带有开放性的产业集群的过程。最后，关于这个急剧性的结构转变，笔者希望再次确认如下的两个关键点。

第一，在这个转型的过程中，不但国有企业把各种资源释放给非国有企业，国有企业集团及其下属的厂家还承担了在转型中所发生的巨大社会性成本。国有企业集团在沿着天津区域升级的方向进行改制的同时，负担这一成本的“使命”还将继续。

第二，地方性行业协会在对引导区域的产业组织转变以及升级方面起了很大的作用。行业协会致力于地区行业内竞争的规范化，为了从外地引进需求，在对组织参展以及主办展会等活动中起了主导作用。另外，地方性行业协会还着力于引导地方产业向真正有利的方向发展。同时，在本地厂家，包括从外地到天津设立据点的厂家面临不利的局面时，地方性行业协会又采取了积极措施，帮助厂家努力扭转局面。

主要参考文献

日本文献

インタープレス、『サイクルプレスジャパン』各号。

駒形哲哉（2005a）、「『王国』の再興—天津・自転車産業の事例」、駒形哲哉『移行期中国の中小企業論』税務経理協会。

駒形哲哉（2005b）、「ペダルのない自転車—電動自転車の可能性」、駒形哲哉『移行期中国の中小企業論』税務経理協会。

駒形哲哉（2006）、「中国・自転車産業のビジネスシステム変革」、神戸大学経済経営研究所『国民経済雑誌』第194巻1号。

駒形哲哉（2007a）、「中国における体制移行と産業発展—天津自転車産業の事例—」、日本中小企業学会『中小企業のライフサイクル—日本中小企業学会論集26』同友館。

駒形哲哉（2007b）、「体制移行期における産業の再編」渡辺幸男編著『日本と東アジアの産業集積研究』同友館。

駒形哲哉（2009a）、「業界組織の意味」、渡辺幸男、周立群、駒形哲哉編『東アジア自転車産業論—日中台における産業発展と分業の再編』慶應義塾大学出版会。

駒形哲哉（2009b）、「中国大陸の主要産地（2）華東—分業の広域化と担い手の多様化」渡辺幸男、周立群、駒形哲哉編『東アジア自転車産業論—日中台における産業発展と分業の再編』慶應義塾大学出版会。

駒形哲哉（2009c）、「東アジア自転車産業の発展と政策的含意」渡辺幸男・周立群・駒形哲哉編『東アジア自転車産業論—日中台における産業発展と分業の再編』慶應義塾大学出版会。

駒形哲哉（2009d）、「天津の自転車産業」、『「アジア諸国の産業発展と中小企業」モノグラフシリーズ第3巻—中国の産業発展と中小企業』専修大学社会知性開発研究センター・中小企業研究センター。

駒形哲哉（2010）、「中国における電動車産業の発展—その特徴と可能性」、日本中小企業学会第30回全国大会（於東洋大学、2010年9月25日）報告ペーパー。

駒形哲哉（2011a）、「中国自転車産業における華南の位置づけ—两岸一体化と地域間分業の結節点としての華南」、『三田学会雑誌』103巻4号。

駒形哲哉（2011b）、「世界に先駆ける中国の電動車両生産の特徴—既存技術の活用と中小企業」『中小商工業研究』107号。

駒形哲哉（2011c）、「中国の産業発展における業界組織と地方政府の役割—自転車産業の事例から」、『三田学会雑誌』104巻1号。

駒形哲哉（2011d）、『中国の自転車産業—「改革・開放」と産業発展』慶應義塾大学出版社。

謝思全（2004）、「制度改革と産業進歩—中国・天津における自転車産業の発展と再編を事例として—」、商工総合研究所『商工金融』2004年12月。

謝思全（2009）、「中国大陸の主要産地(3)天津—制度改革と産業組織の転換」、渡辺幸男、周立群、駒形哲哉編『東アジア自転車産業論—日中台における産業発展と分業の再編』慶應義

塾大学出版社。

米倉誠一郎（1993）、「業界団体の機能」岡崎哲二・奥野正寛編『現代日本経済システムの源流』日本経済新聞社。

渡辺幸男（2004）、「自転車市場と産業 中国天津と日本」、商工総合研究所『商工金融』2004年12月。

渡辺幸男、周立群、駒形哲哉編（2009）、『東アジア自転車産業論——日中台における産業発展と分業の再編』慶應義塾大学出版社。

中文文献

当代中国丛书编辑委员会（1986），《当代中国的轻工业（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邓宏图、康伟（2006），《地方政府、制度、技术外溢与企业集群的默示性知识——以转轨期天津自行车企业集群的演化为例》，《管理世界》2006年第2期。

冯翔 “飞鸽起落记”，《中国周刊》2009年8月18日
（<http://www.chinaweekly.cn/bencandy.php?fid=63&id=4394>、2011年6月16日阅览）

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经济观察报“飞鸽集团二次涅槃 三个国有股股东减持到58%”（<http://finance.sina.com.cn>、2005年6月26日、2005年12月20日阅览）。

驹形哲哉（2007c），“具有中国特色的产业发展——中国电动车行业的创新经验”，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中小企业产业集群 产学研一体化》国际学术研讨会会议资料，2007年11月。

刘刚（2003），“政府退出、民间投资的启动和群聚生产与天津自行车产业的演变和发展——关于天津自行车产业群聚生产的调研报告”，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美丽的天津城》。

刘世新（2005），《飞鸽自行车已获得新生——振兴天津老名牌产品调查之二》，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协会文存》。

人民网天津市窗新金融“自行车业的复兴与隐忧”
<http://www.022net.com/2011/4-19/471859292565657.html>、2011年4月20日阅览）。

天津经济年鉴编辑委员会（1986）～（1999），《天津经济年鉴》天津人民出版社。

天津年鉴编辑委员会（2000），《天津年鉴》天津人民出版社。

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2004a）（2005a），《天津市自行车工商企业名录索引》。

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2005b），《协会文存》。

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2005c），《天津自行车行业协会十年大事记》。

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2005d），《天津自行车产业发展形势分析及对策研究工作会议 会议资料（二）》2005年9月16日。

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2007），《资料汇编》。

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2008），《2007年资料汇编》。

天津自行车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2006），《专家学者：天津自行车产业发展的理论思考》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

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秘书处编（2003），《美丽的天津城——传颂着自行车业的一个传奇故事》。

天津市统计局编（1991）～（1999）（2000a），《天津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天津市统计局编（2000b），《天津五十年 1949-1999》中国统计出版社。

天津年鉴编辑委员会（2000），《天津年鉴》天津人民出版社。

天津四十年编辑部·天津市统计局（1989），《天津四十年》中国统计出版社。

谢思全（2003），“制度创新与产业发展——天津自行车产业国退民进的案例研究”，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美丽的天津城》。

谢思全（2005），“行业协会在市场经济体制完善中的角色与作用探讨——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的案例研究”，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协会文存》。

谢思全、黄玖立（2004），“乡镇企业集群的交易治理结构分析——以王庆坨自行车企业集群为例”，《南开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1期。

谢思全、王玉珍（2006），“行业协会与行业秩序的改善——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的案例研究”天津自行车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专业学者——天津自行车产业发展的理论思考》天津市自行车行业协会。

新华网天津频道 <http://www.tjwqt.com>。

营商电动车网“想发财不可不到天津来” <http://www.ebb365.com/news/shownews.asp?id=2348>。

中国北方自行车网 <http://tjxh.norbicycle.cn>。

中国自行车协会（2005），《1985-2005 中国自行车协会成立二十周年纪念》。

中国自行车协会、全国自行车工业信息中心《中国自行车》月刊。

中国自行车协会网 <http://china-bicycle.com>。

英文文献

Cycle Press, *China Bicycle Yearbook* (《中国自行车商廠年鑑》)

Lynn, Leonard H. and Timothy J. Mckeown (1988), *Organizing Business Trade Associations in America and Japan*, American Enterprise Institute for Public Policy Research

Zhang, Xun-Hai (1992), *Enterprise Reforms in a Centrally Planned Economy The Case of the Chinese Bicycle Industry*, St.Martin's Press.Inc.

战后日本的中国研究

平野健一郎

日益增长的对中国研究的期待

目前，各界对中国研究的期待逐渐提高。首先，中国迅速崛起成为经济大国的事实吸引着人们的视线。其次，中国是日本的邻国，中国与日本之间反复出现的国际性摩擦和争议，也使人们格外关注中国。毫无疑问，“中国的崛起”这一现象本身已经足以引起日本人对中国的关心和某种不安。其实，人们更关心的是，在“中国的崛起”的背后，中国社会的内部究竟正在发生着什么？

日本各地的书店里充斥着有关中国的书刊。这些书刊与摆放在旁边的那些并不吸引眼球的学术书籍显得是那么的格格不入。人们迫切希望理解中国的愿望是可贵的，理应受到尊重。而这些愿望能不能达到“正确地”理解中国的目的？即使无法达到“正确”的程度，是否可以达到较客观的程度？这个问题，对于所谓正统的“学术性的”中国研究，同样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

日本的中国研究，早在“中国崛起”以前就已经十分活跃。中国域外的中国研究，数日本的积累最为丰厚，研究体制和研究人员的数量也最为充实。然而，近些年来，日本的中国学者却发出了日本的中国研究水平正在不断下降的呼声。这种呼声源于对于研究水平本身的不安以及“向国际社会公开学术成果的能力”不高这两个方面。即人们的关心集中在日本的研究内容能否引起海外学者的兴趣？即使研究内容值得海外学者关注，由于用英文和中文发表的论文很少，结果会不会仍然难以得到海外学界的评价？伴随着“中国的崛起”，中国研究也在日益全球化，不少人担忧，日本的中国研究是不是已经被全球化的浪潮远远抛到了后边？

学者访谈——战后日本中国研究的回顾

一个国家学术研究的全球化应该是这个国家的整体研究的国际化。就个别研究而言，要看有多少研究是符合国际标准的。如果我们认定近些年日本的中国研究缺少符合国际标准的成果的话，我们就必须回答以下这些问题：是因为我们没有用英文和中文发表研究成果呢，还是因为我们对于“为什么研究中国”和“如何研究中国”缺乏足够的认识呢？如果说当今日本的学术界很难产生符合国际标准的科研成果的话，战后的一段时期里，日本的中国研究是否出现了震撼世界的成果呢？答案如果是肯定的话，这个领先世界的地位是靠向世界公开学术成果得来的呢，还是靠研究本身得来的呢？这部书试图通过对 11 位学者的访谈（包括一个讲演）来回答以上这些问题。而这些学者无一不是战后日本中国研究的领军人物。聆听学术界前辈的学术经历，对于晚辈来说是一个非常荣幸的机会。当然，这种尝试并非首次，然而，向十几位仍然活跃在学术第一线的学者提出同样的问题请他们作答，并且把这些访谈汇编成一册，当属首创。

但是，正如《编者后记》中所指出的那样，本书的初衷是与上述意图略有出入的。编入本书中的访谈是为一个全球规模的研究项目——“全球中国研究：知识社会学比较研究”所展开的。这个项目由台湾大学石之瑜教授主持进行。台湾大学的这个研究项目把中国文明看做人类巨大的文化遗产，记录、考察世界各国如何面对它。其中包括如何对它产生兴趣，如何进行教育，如何开展研究等等。日本被认为是世界上研究体制最完善的国家，被选定为第一个研究对象。在日本进行的访谈记录已经由台湾和中国大陆的学人共同翻译成中文并公诸于众。本书则是收录了用日语记录的访谈内容，以飨新一代中国研究者和关注中国问题的读者。我们应该如何研究中国？如何理解中国？希望读者在阅读本书时，经常记忆起我在前面提出的那些问题。

日本的中国研究——悠久的传统与战后的创新

日本的中国研究有着悠久的历史。第二次世界大战战败前的中国研究十分活跃，无论深度或是广度都格外引人注目。战前和战时的日本中国研究大致可以分为对历史文物的研究和对现实的政治、经济、社会的研究两部分。鸦片战争使中国（以及包括日本在内的亚洲社会）与近代西方世界形成了紧张对立的关系，同时也把中国区分为“历史上的中国”和“现实中的中国”。如果把从鸦片战争到太平洋战争结束的“现实中的中国”用其他方式表述的话，可以说是作为日本的竞争者和敌对者的中国，日本倾注了巨大的力量对这个“现实中的中国”进行了研究。伴随着日本的统治区域从台湾扩展到东北（满洲）、华北以及大半个中国，在中国当地的研究成果也越发丰厚。

战后日本的中国研究与战前的研究并不衔接。战后不久有一段空白的时期，研究的重新启动应该是在旧金山对日和约生效的那一年，也就是 1952 年。在此期间，以“历史上的中国”为对象的中国研究——古典的中国研究——被比较顺利地继承下来，并且直至今日仍然在不断取得进展。我们在思考战后日本的中国研究时，不能忘记这个侧面。

但是，提到战后日本的中国研究，人们的视线还是不得不聚焦在完全从零开始的近现代中国研究。这当中的理由之一是战前的那些对于“现实中的中国”的研究遭到了全盘否定；理由之二是战后的“现实中的中国”出现了革命性的变化，使得战后的中国研究统统聚焦到了近现代中国之上。在本书中，所谓“中国研究”之所以完全无法摆脱“近现代中国研究”，与这段历史不无关系。

当日本的中国研究翻开新的一页的时候，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国（中国共产党政权的诞生）吸引着学者们的注意力。在他们眼前出现的是一个可以与鸦片战争相提并论的历史转折点。结果是中国历史被切割为古典时代、近代以及现代这 3 个时段。但是，历史并不是简单地于 1949 年突然从近代过渡到现代，近代是为现代准备条件的过程，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可以追溯到 20 世纪 20 年代。于是，关注发生在 1949 年的革命性变化的学者们很自然地溯本求源，探索 1949 年的矿脉。从这个意义上讲，这也是“近现代中国研究”。最近，研究中国问题的学者们主张，历史不能因时代的分期点而断绝，应该连续地看待分期点前后的历史。我们虽然可以把历史划分为近代和现代，但是，我们需要用“近现代中国”的眼光

审视中国。在古典时代与近现代之间，同样需要这样的视角。

战后中国研究的语境

目前，年轻的第三代学人肩负着日本的中国研究的重任。我们可以把战后 60 年来日本的中国研究的主体划分为第一代、第二代和第三代。他们的大致特点是，第一代学人在战前或战时开始接受有关中国的教育，他们在目睹战后中国的急剧变化的同时，开始了对中国的研究。下面马上还会讲到，这些人之所以开始研究中国，与他们对战后日本社会的巨大关心密不可分。第二代中国研究者自 1960 年代开始关注中国，他们同第一代学人一起接受了中国文化大革命的洗礼以及中美关系改善的冲击，他们比第一代研究者更加能够冷静地研究中国。第三代学人是在中国改革开放时期开始关注中国的，目前他们是研究中国的生力军。与第一代、第二代学人不同的是，他们可以自由来往于中国和日本之间，研究的环境大为改观。按此划分，本书收录的访谈对象大都属于第一代或第二代学人。

日本第一代和第二代的中国学者的共同点是，他们都是被中国革命性的变化所吸引，试图揭开“新中国”的谜底。尤其是第一代学人，他们对中国的关心与对战后日本社会的关心相重叠，对于他们来说，理解中国的革命性变化当然是为了破解中国之谜，同时他们也期待在破解中国之谜的同时，打开一扇通向崭新的日本和崭新的世界的大门。颇具启发意义的是，在第一代学人的头脑里还没有思考如何把自己的研究成果传播到世界，当时日本中国研究的国际化水平是，国外的中国研究者要求日本学者把达到国际学术标准的优秀研究成果翻译成英文发表，而日本的学者在专注自己的研究的同时，也没有忘记与外国学者的交流。

应当指出的是，战后日本中国研究的另一个语境是战后的国际环境，尤其是冷战这样一个国际环境。1950-53 年的朝鲜战争使得中美的敌对关系很难改变，伴随着日美安保体制的确立，日本的近现代中国研究不得受制于日美关系，并且只能在日中美三国关系的夹缝中图生存。身为中国研究者却不能访问中国，体制与意识形态的不同使得中国远离日本，日本的中国研究者不得不同其他西方国家的学者，尤其是同美国的的学者一样，采取在外围观察的方式去研究中国。日本的第二代学者正是在这样一种扭曲的语境中展开他们的研究的。这种语境在近现代中国研究的方法上，对今天依然产生着巨大的影响。关于这一点，我会在“结语”中触及到。

结语——今后的中国研究

战后日本中国研究的语境在第三代人的时候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对于这一点在此无需赘述，要而言之，世界的中国研究者可以自由前往中国了。同时，中国的学者也获得了在国际间移动的自由，尤其是中美之间的交流与合作日益活跃，日本的中国研究颇有一种受冷落的感觉。在这种情况下，我想就今后的中国研究的方向讲两点意见，第一点是把中国研究作为全球性的地域研究，第二点是推动国际间的共同研究（合作与协助），对于日本的中国研究者来说，就是积极参与同中国和欧美学者之间的共同研究。

之所以把中国研究定位为全球性的地域研究，不单单因为今天是全球化的时代。当我们

用全球化的观点去看待每个研究对象时，对于社会的各个阶层需要在上下以及全体与部分的关系的重叠中去把握，也就是对于各个阶层的社会要在多层结构中进行探讨。世界上没有一个社会象巨大而复杂的中国社会一样需要在多层结构中去理解，而这种理解是全球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换言之，我们可以说，塑造全球性地域研究的最佳场所就是中国。人们之所以在深化全球性地域研究方面寄希望于第三代中国研究者，是因为他么既可以在外围观察中国，也可以进入到中国社会的任何一个层次。

“何为中国？”这个问题可以说是中国研究的核心问题。不难想象，最迫切希望获得这个答案的是中国人自己。在这个问题上，至少他们的愿望比日本以及欧美的研究者们更加真切。如何在中国的外部去理解中国？在中国的内部应该看什么？如何看？中国学者或许非常希望听到日本学者的见解。越来越多的日本学者因为他们善于用不同的视角看待问题，一定会被邀请参加与中国学者的共同研究和合作。日本的第三代学人有能力回应这样的要求。

日本的第二代中国研究者在与今天不同的语境中曾经被期待不同于今天的合作，但是时代的限制使得他们不可能充分回应这样的要求。尽管这样，他们还是在外围努力探求“何为中国”这个问题。虽然他们的研究对象是中国，却只能在中国的外部使用精心探索出的研究方法和研究模式。“内在的中国理解”和“作为方法的中国”之所以能够成为重要的讨论的课题，是因为对于中国这个研究对象，人们只能在外围观察。第三代学人能否克服这样一种扭曲的现象？这个问题是今后中国研究中的最大的方法论的课题。

包括这个问题在内，战后日本第二代学人以前的中国研究的经历中，包含着很多对今后具有参考价值的提示。全球性的探索是要为“何为中国？”这个问题做出一个完整、综合的答复，我期待着在这个探索过程中，我们可以动员从古典时代到现代为止的丰富的历史研究的资源，而这些资源才是日本中国研究的精髓所在。

污染产业转移假说和环境政策的选择

——从地区间经济发展差距看中国的环境问题——

黄铮 外冈丰 关口和彦 王青跃 坂本和彦
埼玉大学

●原文刊载于[日]『環境科学会誌』第23卷第2号，环境科学会，2010年3月，
67-80页

●黄铮 译

摘 要

自20世纪80年代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的经济持续稳定地高速发展。但是，近年来地区间经济发展的不平衡现象愈演愈烈，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经济差距也越来越大。国际社会把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的差距称为“南北问题”。在中国国内，由于地区之间的经济发展差距不断扩大，这种现象被称为中国的“南北问题”。另一方面，环境污染问题也随着地区间经济发展的不平衡而日益加剧，正如国际间存在的污染产业转移现象一样，中国国内地区之间也出现了污染产业从沿海地区向内陆地区转移的现象。本文采用自1981年至2005年的SO₂、COD、工业固体废物等的排放量统计数据作为环境指标，通过分析不同地区之间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变化来比较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的关系。作为分析结论，特别是通过对地区之间工业固体废物的分析，可以看到由于沿海地区实行了严格的环保制度，间接地导致了工业固体废物向内陆地区转移。同时，由于地区之间经济发展水平的巨大差距，影响了地方政府对于环境政策的选择。地区之间经济发展的不平衡不仅仅带来了地区之间环境质量的差距，也可能导致国家整体的环境质量恶化。

关键词：污染产业转移假说，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地区经济发展，环境政策，中国

1. 引言

中国自20世纪80年代改革开放以来经济持续稳定地高速发展。但是，近年来地区间经济发展的不平衡现象愈演愈烈，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经济差距也越来越大。另一方面，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环境污染问题也随着经济发展的不平衡而日益加剧¹⁾，出现了如下所述的

沿海地区的大量排放工业固体废物的污染产业向内陆地区转移的现象。

2. 有关经济发展和环境问题的两个假说

环境问题的发生与人类的经济活动有密切的关联，因此随着经济的迅猛发展环境污染问题也日益扩大。1987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委员会发表了报告《我们共同的未来》(Our Common Future)²⁾，提出了可持续发展的概念。其中特别指出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之间不是效益悖反而是共存平衡的关系，并进一步说明与环境相容的经济发展非常重要。此后可持续发展的概念成为考量环境问题和经济发展的重要价值基准，可持续发展的实现离不开环境保护和经济增长的平衡兼顾已经成为共识。

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假说 (Environmental Kuznets curves Hypothesis) 起源于美国经济学家库兹涅茨提出的关于经济增长和收入分配的倒 U 型关系假说。1992年世界银行发表的《世界发展报告》(World Development Report)³⁾中运用库兹涅茨曲线对经济发展过程中的经济和环境的关系进行了分析，首次提出了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假说的概念，即在经济发展的初级阶段，环境恶化也不可避免的同步发生，当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时环境问题也将会得到改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环境保护和经济增长将呈现倒 U 型关系。世界银行通过对假说的分析来尝试解决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的矛盾关系。库兹涅茨曲线的研究主题为经济增长和收入分配之间的关系，1971年获得诺贝尔经济学奖的美国经济学家西蒙·库兹涅茨在1955年发表了题为《经济增长和收入不平等》(Economic growth and income inequality)⁴⁾的论文，论文的结论认为“从发达国家的经济增长和收入分配的变化关系来看，在经济增长的过程中随着人均收入的增加，收入差距先是扩大然后再逐渐缩小。”因此，库兹涅茨曲线发现了收入分配平等度变化规律的倒 U 型变动关系(倒 U 型假说)。世界银行推行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是把收入差距改换为环境问题来关注经济增长和环境问题。但是，考虑到在经济增长的过程中产生的收入差距问题对经济和环境的影响，所以在对环境库兹涅茨曲线进行分析时有必要重返库兹涅茨曲线研究的起点。

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假说提出后，有关的实证分析研究很多。以 Panayotou⁵⁾等为代表的众多先行研究采用 SO₂ 等环境指标进行实证分析，确认了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成立。另外，松冈俊二等的研究采用了多种环境指标分析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假说，研究结果表明除了 SO_x 以外，采用其他环境指标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都不成立。研究结果分析了环境库兹涅茨曲线成立与否的影响因素，指出不能只看经济方面的影响因素，把握环境问题发生机制中的社会因素、自然因素等的影响也非常重要⁶⁾。Taguchi 以中国为研究对象，采用了中国不同地区自 1991 年至 1999 年的 SO₂ 数据进行分析，研究结果显示了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成立⁷⁾。但是，此研究采用的分析数据期间很短，对于分析长期趋势来说数据的说服力不够。另外，二宫佳子以中国为研究对象采用了中国自 1981 年至 2003 年的长期 SO₂ 数据进行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分析，揭示了中国的 SO₂ 长期排放趋势的影响因素⁸⁾。但是此项研究只是针对中国整体的 SO₂ 长期排放趋势进行分析，对于经济发展水平不同的地区之间的 SO₂ 长期排放趋势则没有涉及。

另一方面, Grossman⁹⁾提出了污染产业转移假说 (Pollution Haven Hypothesis), 他认为“由于国际贸易的自由化导致污染产业跨越国境转移到发展中国家, 因此才会出现发达国家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成立的现象”。Grossman 的假设如果成立, 暗示着即使证明了不同国家、地区或者污染物指标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假说成立, 但是从全球整体来看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假说仍然可能会不成立。也就是说, 因为国际间自由贸易带来的全球化, 污染产业将会从环境监管严格的发达国家转移到环境监管宽松的发展中国家, 所以很有可能被认为在发达国家得到减排的部分环境污染物只是转移到了发展中国家而已。Grossman 的假设常常被用来解释公害出口的问题和跨国企业的个别事例。另外, 新保一成等的研究以中日两国之间实行自由贸易为假设条件推算了对两国的 CO₂ 和 SO₂ 排放量所带来的影响¹⁰⁾。分析结果显示两种污染物在中国呈现微减, 日本则为微增。因为中国的排放削减量超过了日本的排放增加量, 所以两国合计的总排放量表现为减少。研究结果也喻示了通过国际贸易将会带来环保技术的转移从而达到改善环境的可能性。胡秋阳使用亚洲经济研究所的中国各地区投入产出分析数据考察了中国地区间产业关联的关系¹¹⁾。把中国按照沿海和内陆分成几个地区进行分析的结果显示, 沿海地区因为大力推进来料加工贸易, 因此产业关联的国际分工的特征明显。而和国内其他地区其他产业之间的生产波及效果则十分有限。Terazono¹²⁾等的研究针对循环资源的越境移动现象, 以中国, 日本和香港之间废塑料的物质流分析来解释废弃物的越境移动。但是因为缺乏贸易统计数据无法进行实证分析, 只能通过当地问卷调查等方式加以弥补。如上所述, 由于缺乏国际间的统计数据, 因此针对国际间的污染产业转移假说进行实证研究十分困难。

本文基于以上两个有关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的假说, 特别是国际间的验证比较困难的污染产业转移假说, 尝试在一国之内进行实证分析。因为污染产业转移假说的理论认为随着国际贸易自由化, 污染产业将会从环境监管严格的发达国家转移到环境监管宽松的发展中国家, 所以很有可能被认为在发达国家得到减排的部分环境污染物只是转移到了发展中国家⁹⁾。但是, 理论的实证却受困于缺乏国际间的数据和资料而无法进行有效分析。鉴于此, 本文根据经济发展水平的不同, 人为地把中国按照省级行政单位划分成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和国际间的事例分析比较起来此种划分方式能够得到可信度非常高的数据和资料。另外, 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以中国的省级行政单位进行划分能够有非常明确的分界线。以上特点可以说很好地解决了目前国际间污染产业转移假说实证研究的一些问题。

研究方法首先基于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假说针对近年来中国国内的地区间经济发展的不均衡, 通过环境库兹涅茨曲线来分析不断扩大的地区间经济发展水平的差距对地区间的环境质量的影响。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分析横坐标采用表示经济发展水平的人均 GDP 数据, 纵坐标采用表示环境污染水平的人均环境污染物 (二氧化硫 (SO₂)、化学需氧量 (COD)、工业固体废物) 和单位 GDP 的环境污染物 (SO₂, COD, 工业固体废物) 的排放量。分析数据采自 1981 年至 2005 年的 24 年间, 通过对长期数据的趋势曲线分析来验证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然后根据不同地区间的经济差距和环境监管的差距分析地区间污染产业的转移现象, 验证污染产业转移假说。中国的地域划分从行政单位上划分主要为省·直辖市·自治区。改革开放以后中国的地区划分主要是采用 3 分制, 分为“东部地区”、“中部地区”、“西部地区”, 这是根据不同

地区的经济发展实际水平由中央政府在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首次提出的划分方式。本文基于中国政府传统的三分制，着眼于中国国内的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经济差距和环境问题，采用把内陆部分的中部和西部统合为内陆地区，沿海部分的东部为沿海地区的二分制划分方式。采用这种划分方式是考虑到能够更好地对比说明同为一个国家不同地区之间经济和环境的巨大差距。

3. 中国地区间的经济发展和环境污染状况

3.1. 中国的地区划分和经济、人口、环境状况

本文所使用的数据均为中国政府正式公布的数据。人均 GDP 数据采用中国政府每年公布的《中国统计年鉴》¹³⁾，以 2000 年价格为基准换算成实际 GDP。环境污染物的 SO₂、COD、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冶金冶炼炉渣，粉煤灰，炉渣，采矿废石，废矿渣和放射性废物等）数据采用中国环境保护总局每年公布的《中国环境年鉴》¹⁴⁾。中国的地域划分按照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分为两个地域进行分析。地域划分根据 1986 年中国国务院公布的《第七个五年计划》¹⁵⁾中的地域划分标准进行划分。图 1 为中国的各省分布图。沿海地区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广西、海南的 12 个省市自治区。内陆地区为包括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四川、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的 19 个省市自治区。

图.1 中国的各省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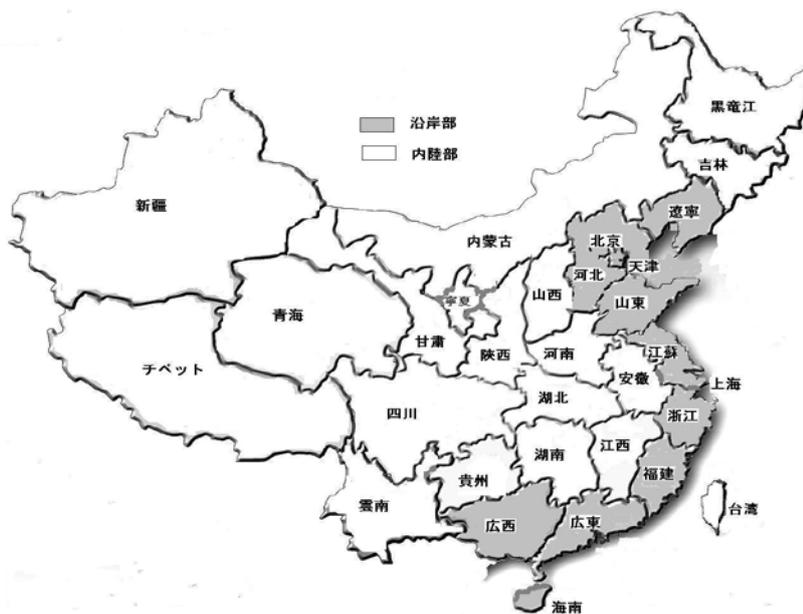


图 2 为自 1981 年到 2005 年中国各地区的人口和人均 GDP 的历年变化。如图所示两地区的人口和 GDP 都呈现上升的趋势，但是需要注意的是两个地区之间在上升的过程中逐渐扩大的经济差距。特别是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沿海地区经济高速增长迅速拉大了和内陆地区的经济发展差距。1981 年中国沿海和内陆地区的平均人均 GDP 分别为 1676 元和 1118 元，沿海地区的人均 GDP 为内陆地区的 1.5 倍。但是 2005 年的沿海和内陆地区的平均人均 GDP 分别为 19323 元和 8821 元，沿海地区的人均 GDP 和内陆地区相比，地区间差距扩大为 2.2 倍。图 3 表示的是 2005 年中国各省的人均 GDP。人均 GDP 最高的是沿海地区的上海市，人均 GDP 为 51583 元，而人均 GDP 最低的则是内陆地区的贵州省，只有 5222 元。和按地域划分的平均人均 GDP 相比，按照省级单位计算的人均 GDP 的数值差距进一步扩大，从地区间的 2.2 倍扩大为约 10 倍。

图 4 表示的是 1981 年和 2005 年中国沿海和内陆地区的 GDP、人口、SO₂、COD 以及工业固体废物各项指标的比例。1981 年和 2005 年中国沿海地区的 GDP、人口、SO₂、COD 以及工业固体废物各项指标的比例分别为，1981 年沿海地区各项指标占全国比例为，GDP（7688 亿元）占比为 52%，人口（42030 万人）占比为 42%，SO₂（562 万吨）占比为 41%，COD（337 万吨）占比为 53%，工业固体废物（18079 万吨）占比为 48%。24 年后的 2005 年沿海地区各项指标变化为，GDP（109733 亿元）占比为 61%，人口（54918 万人）占比为 42%，SO₂（1071 万吨）占比为 42%，COD（255 万吨）占比为 50%，工业固体废物（54010 万吨）占比为 45%。从以上各项指标 24 年间的变化可以看出，在沿海和内陆地区的总人口占全国比例没有发生大幅度变化的情况下，沿海和内陆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的差距进一步扩大。沿海地区 GDP 占全国比例从 52% 上升到 61%，增幅达到 9%。尽管如此，环境污染物的 SO₂ 排放量占比却只增加了 1%，而 COD 和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占比却分别减少了 3%。

如上所述，中国自 20 世纪 80 年代实施改革开放政策至今，如果仅从这期间的经济发展指标和环境污染物指标的数据变化来看，可以说一方面以 GDP 数据的大幅度快速增长现象为代表的全国经济中心进一步偏重于沿海地区，另一方面，内陆地区的总体经济规模呈现缩小和萎缩的趋势，而代表水、空气等环境污染的 SO₂、COD 和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数据却呈现增加态势。

图.2 中国各地区的人口和人均 GDP 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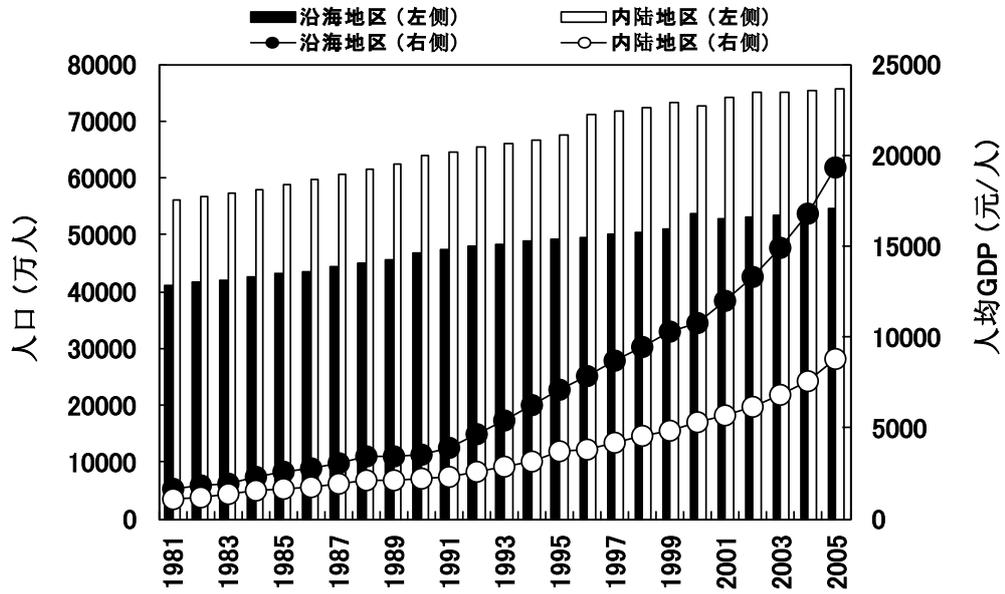


图.3 中国各地区（各省）的人均GDP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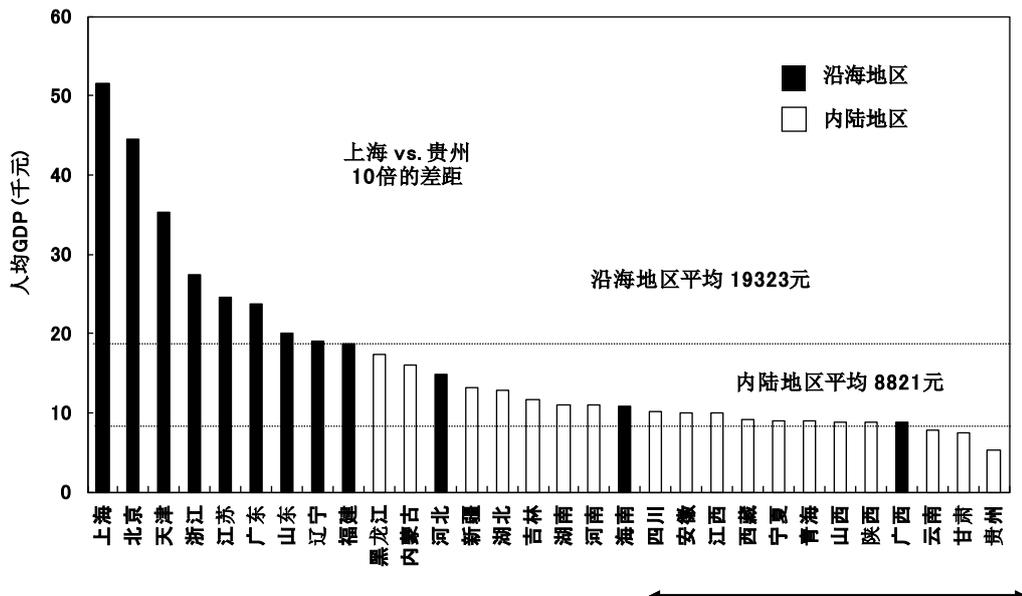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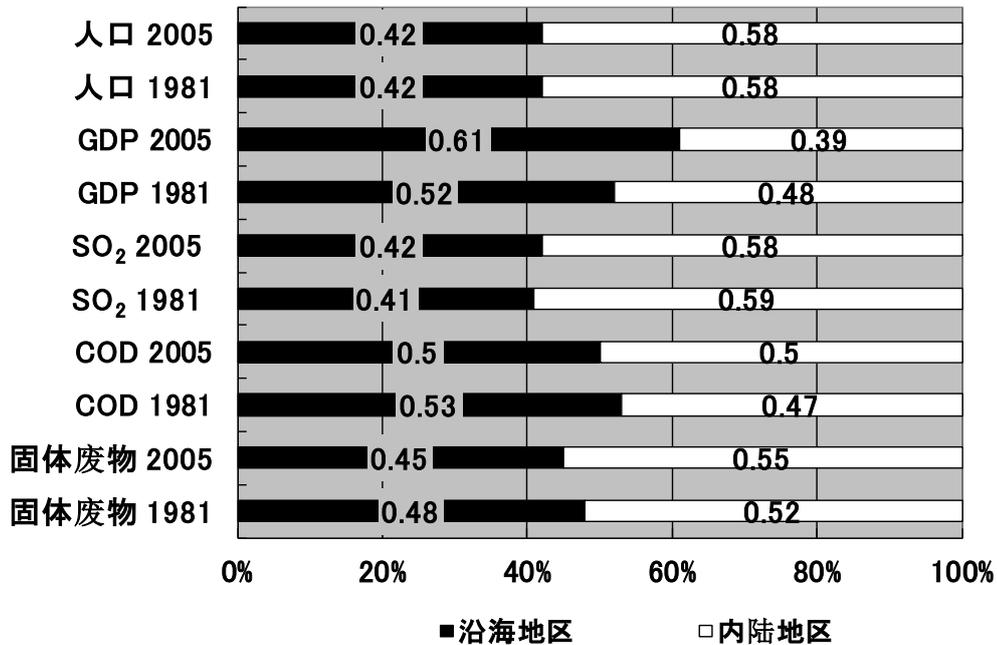


图. 4 中国各地区的GDP，人口，环境污染物的比较



3.2. 中国各地区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

前面概述了中国各地区的经济、人口、环境的状况。但是，有必要探讨改革开放以来 20 多年中国各地区的经济、人口、环境的数据历年来是如何具体变化的，经济发展水平不同的地区之间环境方面的数据又是如何变化的。本节首先通过中国各地区的人均 GDP 和环境污染物的历年变化数据进行分析，然后根据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假说，横坐标采用人均 GDP 数据，纵坐标采用人均环境污染物排放量数据，按照沿海和内陆地区来制作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图，并进行地区间的历年数据详细比较和分析。

图 5 和图 6 分别表示中国各地区人均 SO₂排放量的历年变化和各地区人均 SO₂排放量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如图所示，沿海和内陆地区的 SO₂排放量的历年变化自 1981 年到 2003 年都呈现为倒 U 型曲线。特别是 1998 年以后，受到 1997 年亚洲经济危机的影响，中国的经济增长率从 1997 年的 8.8% 下降到 1998 年的 7.8%。受到经济增长突然减速和停滞的影响，SO₂ 排放量也呈下降趋势，1998 年之后两地区的 SO₂ 排放量持续下降。期间沿海地区的人均 GDP 为 7500 元左右时人均 SO₂ 排放量达到了排放量的最大值。内陆地区则在更低的水准，即人均 GDP 为 5000 元左右时达到了人均 SO₂ 排放量的最大值。但是，随着近年来沿海地区的经济快

速发展，2003 年人均 GDP 为 13000 元左右时迎来了人均 SO₂排放量的最小值之后人均 SO₂排放量重现上升趋势。而内陆地区和沿海地区相比，特别是 2003 年之后人均 SO₂排放量的增长率高于人均 GDP 的增长率。实际上 2003 年以后内陆地区人均 SO₂排放量的增长现象可以解释为能源消费量增加的结果所致。可以预测到将来随着内陆地区的经济迅猛发展和生活水准的提升，包括煤炭等能源的消费量会大幅度增加。虽然和沿海地区相比内陆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还很低，但是今后随着内陆地区的经济发展，人均 SO₂排放量恐怕会继续大幅度增长（注 1）。

图 7 和图 8 分别表示中国各地区人均 COD 排放量的历年变化和各地区人均 COD 排放量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如图所示，沿海地区的 COD 排放量的历年变化自 20 世纪 80 年代起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而呈现递减下降趋势。特别是 1998 年到 2002 年之间 COD 排放量呈现急速减少态势，图 7 和图 8 清楚地表现了沿海地区人均 COD 排放量的急速下降曲线。图形的曲线可以理解为 COD 排放量正处于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倒 U 型的右半部分。2003 年以后，随着中国经济恢复了以往的高速增长，经济活动规模的增大带来了各种环境污染物排放量的增加。污染物的增加速度远远超过了治理污染的速度，因此呈现在图 7 和图 8 中表现为 COD 排放量下降的速度减慢。比较沿海和内陆地区的大气污染物的 SO₂排放量，可以看到 1981 年时内陆地区的 SO₂排放量高于沿海地区，但是到了 1984 年沿海地区的 SO₂排放量超过了内陆地区。之后内陆地区的 SO₂排放量一直追随沿海地区，到 2003 年终于再次反超了沿海地区。而沿海和内陆地区的水质污染物的 COD 排放量则呈现完全相同的下降趋势，沿海地区的 COD 排放量从高污染水准开始下降，内陆地区的 COD 排放量则是从低污染水准开始下降。

图. 5 中国各地区的人均SO₂排放量的历年变化 1981-2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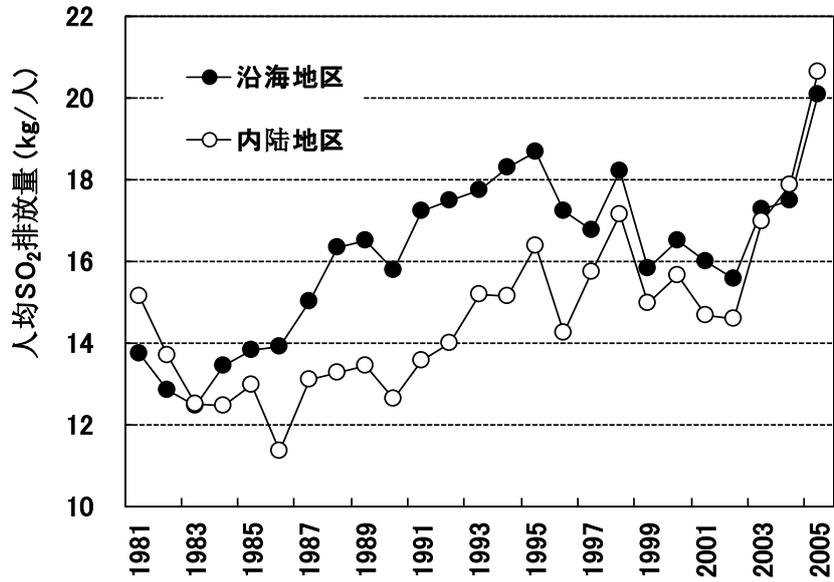


图. 6 各地区人均SO₂排放量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 1981-2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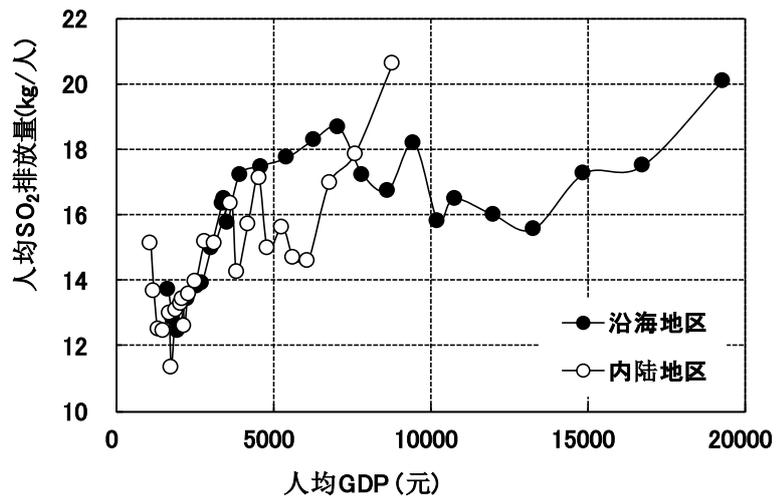


图. 7中国各地区的人均COD排放量的历年变化 1981-2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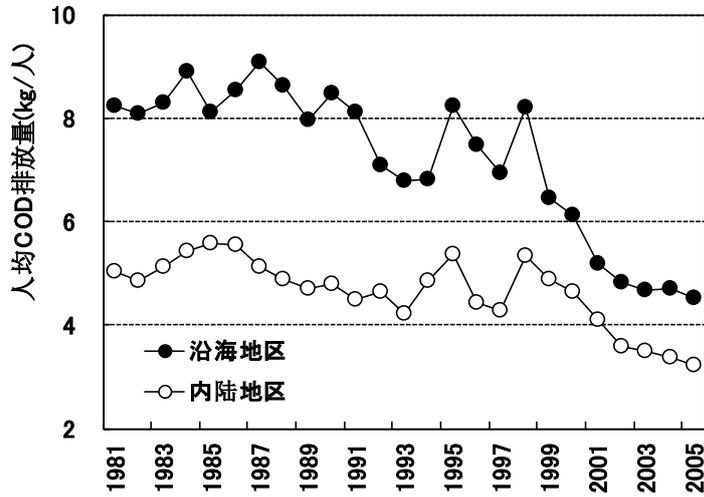


图. 8 各地区人均COD排放量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 1981-2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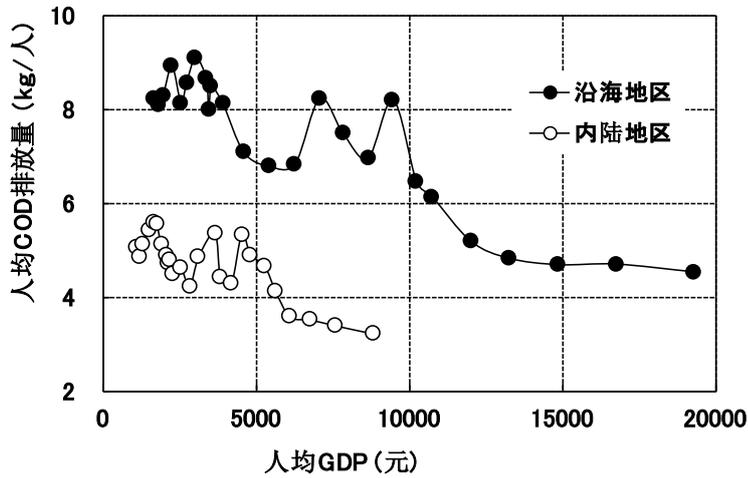


图 9 和图 10 分别表示中国各地区人均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的历年变化和各地区人均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不同于以水质污染为代表的贫困型环境问题，以工业固体废物为代表的工业型环境问题是随着工业化的进展和产业的发展出现的新型环境问题。

1980年以后中国已经步入了高速工业化进程，特别是2000年以后，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突然呈现大幅度增加，因此很难预测工业固体废物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何时达到峰值。如图所示，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和经济活动及经济规模呈现正相关关系。因此即使是经济发展水平很高的沿海地区，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近年也不见减少，经济的高速增长并没有带来相应的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的大幅度削减。内陆地区由于是盛产原材料的地区，近年来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也呈现急速上升的趋势。例如内陆地区的中国最大的煤炭产地山西省，工业固体废物的排放量从20世纪80年代的2000万吨到2005年达到10000万吨以上，增幅高达5倍。2005年内陆地区的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占全国比例从1981年的52%增加到2005年的55%，增幅达到3%。考虑到今后迅猛发展的中国工业化进程，原材料产业的进一步扩大生产不可避免，因此减排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的任务迫在眉睫。

图. 9中国各地区的人均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的历年变化 1981-2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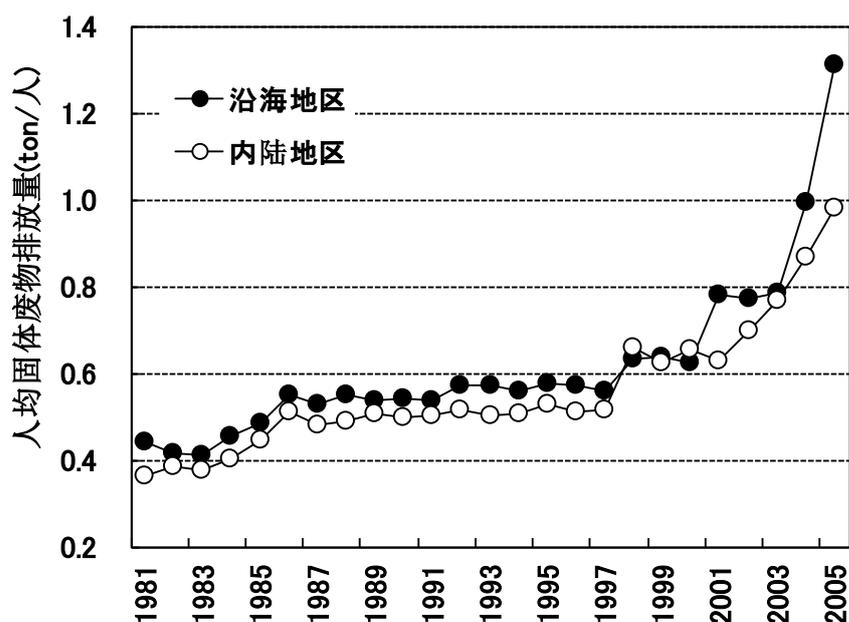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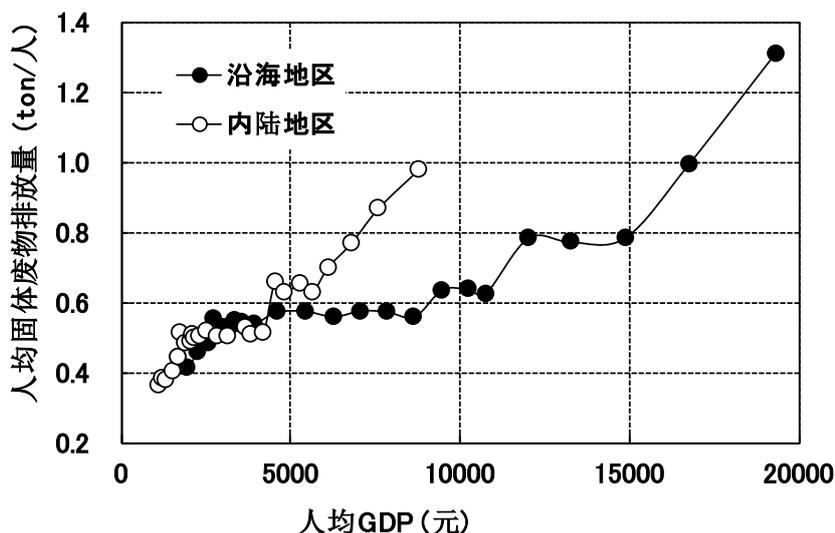


图. 10各地区人均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 1981-2005



如上所述，通过对中国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地域比较，可以看到在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研究⁵⁾中呈现最为典型的倒U型曲线，也是得到成功实证最多的环境污染物的SO₂排放量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无论在沿海地区还是在内陆地区都不成立。近年来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SO₂排放量表现为递增趋势。另一方面，作为水质环境指标的COD排放量，近年来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都呈现为下降趋势。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以COD排放量指标为代表的水质环境得到改善。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降低了COD排放量，由此可以推断水质环境的改善和经济增长为正相关关系。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因为和工业化的进程和产业的发展息息相关，因此随着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经济发展，两地的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都呈现上升态势。

3.3. 中国各地区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影响因素的分析

单位GDP的环境污染物排放量表示的是从排放角度来看经济效率的指标，数值越小经济效率越高。图11和图12，图13分别表示中国各地区的单位GDP的SO₂排放量，单位GDP的COD排放量，单位GDP的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人均GDP也快速增长，但是单位GDP的环境污染物排放量却在各地区都呈现递减的现象。从上面的图中可以看到内陆地区的单位GDP的SO₂排放量和单位GDP的COD排放量追随沿海地区的排放轨迹都呈现递减的趋势，但是内陆地区的单位GDP的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变化图和沿海地区相比却略有不同，1998年以后逐渐上升，和沿海地区的变化轨迹相比呈现突然上扬态势。从排放的角度来分析这意味着和沿海地区相比内陆地区的经济效率有些下降。这种情况的发生或许

源于以下原因，一方面内陆地区的产业活动更多地和原材料产业息息相关，另一方面，近年来中国政府组织实施的包括“西气东输”（把中国内陆西部地区的天然气输往沿海东部地区的项目），“西电东送”（为解决沿海地区的电力不足，把中国内陆西部地区的电力输往沿海东部地区的项目）¹⁶⁾等连接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大型国家级内陆开发项目（西部大开发）也造成了内陆地区的产业活动急剧增加，工业固体废物的排放量快速上升的结果。以上结果可以解释为“西部大开发”作为国家战略性政策，在实施过程中意想不到地导致了地区之间新的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的矛盾，特别是沿海地区享有了经济发展的好处，而环境破坏的恶果却由内陆地区来承担。中国政府近年来也意识到了地区间的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的不平衡，开始倡导并实施“生态补偿机制”。“生态补偿机制”是指通过导入经济补偿制度和强化征收资源费等措施，综合运用行政和市场手段来促进社会各方面参与保护生态环境，调整经济不发达地区和发达地区之间的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的矛盾以及相关各方之间利益关系的环境经济政策¹⁷⁾。特别是经济发达的沿海地区和经济不发达的内陆地区之间的跨区域环保项目更多地运用了此项机制。例如，北京市和河北省的张家口市和承德市达成了协议，从2006年开始作为水源地的环境保护补偿金，北京市每年支付2000万元¹⁷⁾。此项协议就是运用了“生态补偿机制”的案例。

表1显示了自1981年到2005年中国各地区的单位GDP的环境污染物排放强度的5年变化。和沿海地区相比，近年来内陆地区的排放强度虽然有所下降，但仍然处于高水准。两个地区之间的差距大致为5年到10年。例如，从单位GDP的SO₂的排放强度来看，1992年沿海地区人均GDP为4000元左右时，万元GDP的SO₂排放量降低到40千克，而内陆地区则落后4年到1996年才达到这个排放水准。2年后的1994年沿海地区人均GDP为6000元左右时，万元GDP的SO₂排放量降低到30千克，而内陆地区则落后6年到2000年才达到这个排放水准。从表1可以看出两个地区之间单位GDP的环境污染物排放强度的明显差距。2006年的《中国环境年鉴》公布了2005年工业领域各个地区的SO₂，烟尘，粉尘去除量的达标率，从这里也可以看到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巨大差距。2005年工业SO₂的排放标准达标率，沿海地区为92%，内陆地区则为70%。工业烟尘的排放标准达标率，沿海地区为94%，内陆地区则为74%。工业粉尘的排放标准达标率，沿海地区为92%，内陆地区则为63%。沿海地区三项指标的排放达标率都远远高于内陆地区。也意味着内陆地区环境技术的水准要远远落后于沿海地区。同为一个国家的不同地区，两者之间的巨大环境技术差距令人感到吃惊。但是从另一个角度来看上述问题，通过和沿海地区的技术交流，内陆地区如果充分发挥“后发优势”的话也有改善环境质量的巨大潜力。另外，沿海地区的单位GDP的环境污染物排放强度的变化和环境库兹涅茨曲线与发达国家的先行研究⁵⁾的结果非常相像。在工业化的初始阶段，单位GDP的SO₂排放量开始增加，但是以后随着人均GDP的不断增长，单位GDP的SO₂排放量又开始减少。这个现象的产生正如以日本为例的研究所揭示的那样，可以认为是政府在工业化的进程中强力推进SO₂减排等环境污染对策的成果¹⁸⁾。

从人均GDP的数值来看经济发展的水平，内陆地区从1981年的1118元上升到2005年的8821元，涨幅为8倍。而同时期沿海地区从1981年的1676元上升到2005年的19323元，涨

幅为 12 倍。从 1980 年代到 1995 年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经济差距大致为 5 年左右，但是到了 2000 年以后，两者之间的差距进一步扩大，2005 年内陆地区的人均 GDP 大致只相当于沿海地区 10 年前的经济水平。因此可以推断两地之间不断扩大的经济差距也导致了两地之间单位 GDP 的环境污染物排放强度的差距。另一方面来看环境质量的变化，首先来看大气污染物 SO₂ 的人均排放量，沿海地区从 1981 年人均 13.7 千克上升到 2005 年人均 20.1 千克，而内陆地区则从 1981 年人均 15.1 千克上升到 2005 年人均 20.6 千克，基本和沿海地区持平。但是考虑到两者之间的巨大经济差距，突显内陆地区经济活动的排放强度仍然很高。1981 年内陆地区万元 GDP 的 SO₂ 排放量为 138 千克，沿海地区为 82 千克。2005 年两个地区都达成了大幅度减排计划，内陆地区的万元 GDP 的 SO₂ 排放量为 24 千克，沿海地区为 10 千克。与人均排放量不同，从排放效率来看两者之间仍然有着巨大差距。其次来看水质污染物 COD 的人均排放量，沿海地区从 1981 年人均 8.2 千克下降到 2005 年人均 4.7 千克，而内陆地区也从 1981 年人均 5.0 千克下降到 2005 年人均 3.4 千克，内陆地区的降幅要低于沿海地区。1981 年内陆地区万元 GDP 的 COD 排放量为 45 千克，沿海地区为 49 千克。内陆地区的排放效率高于沿海地区。2005 年内陆地区万元 GDP 的 COD 排放量为 5 千克，沿海地区为 3 千克。内陆地区的排放效率又被沿海地区反超。最后来看工业固体废物的人均排放量，沿海地区从 1981 年人均 400 千克上升到 2005 年人均 1000 千克，而内陆地区也从 1981 年人均 400 千克上升到 2005 年人均 1100 千克，内陆地区的升幅要高于沿海地区。1981 年内陆地区万元 GDP 的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为 3320 千克，沿海地区为 2640 千克。另一方面，2005 年内陆地区万元 GDP 的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为 1150 千克，沿海地区为 590 千克。两地都大幅度地达成了削减计划，但是内陆地区的降幅更高。

图.11 中国各地区的单位GDP的SO₂排放量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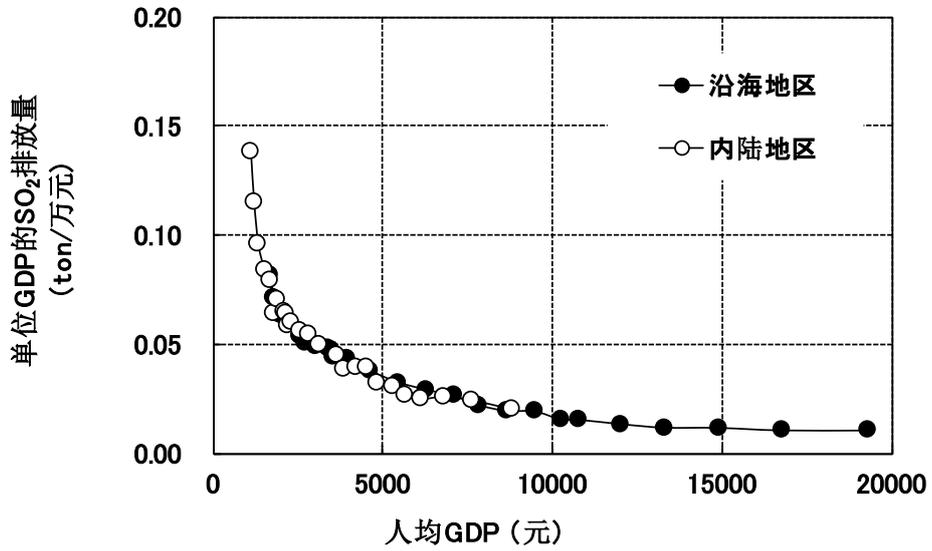


图.12 中国各地区的单位GDP的COD排放量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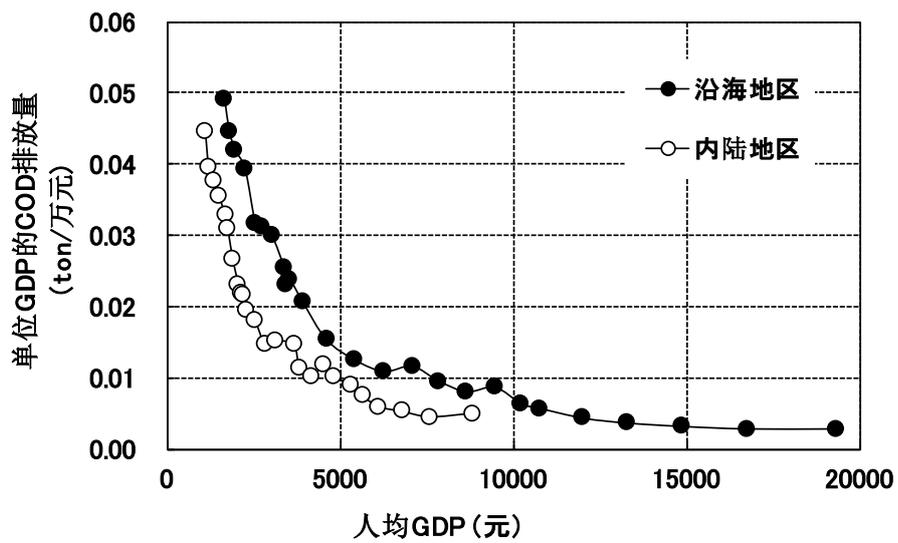


图. 13中国各地区的单位GDP的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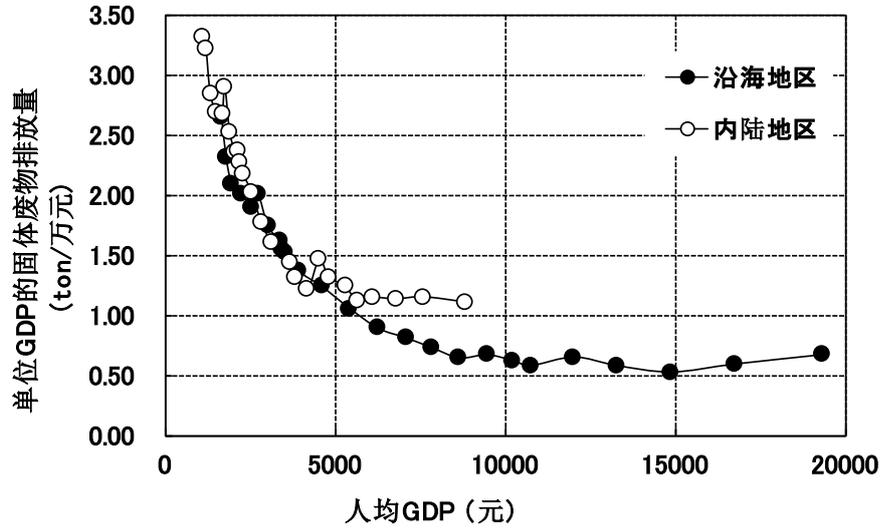


表. 1 中国各地区的环境污染物排放强度的比较

排放强度 (kg/万元)	年	沿海地区	内陆地区
SO ₂ 排放强度	1981	82	138
	1985	54	79
	1990	44	58
	1995	26	45
	2000	15	31
	2005	10	24
COD 排放强度	1981	49	45
	1985	32	33
	1990	24	22
	1995	12	15
	2000	6	9
	2005	3	5
固体废物排放强度	1981	2640	3319
	1985	1894	2673
	1990	1518	2274
	1995	811	1442
	2000	580	1243
	2005	593	1152
人均GDP(元)	1981	1676	1118
	1985	2561	1686
	1990	3556	2191
	1995	7088	3667
	2000	10768	5299
	2005	19323	8821

3. 4. 地区间环境行政和环境政策的差距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中国政府设置了国家环境保护总局（1984 年），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 年）并实行了其他一系列保护环境的措施。到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基本上完成了相应的环境法制体系的建设。但是，各地具体执行环境法规时还是考虑了当地的社会经济现状，在内陆的经济不发达地区采取了相关减免以及延期执行等措施。选择性执行环境政策的结果是环境恶化迟迟得不到改善。例如，1998 年的《环境保护文件汇编》¹⁹⁾中针对经济不发达的内陆省份贵州省，提出要“考虑到该省的经济发展状况”，在执行国家有关取缔、关闭和停产整顿等针对小规模污染工业企业的环境政策时允许设置宽限期。另外，作为水质污染指标，明确规定西部地区（内陆地区）可以只采用 COD 排放量一项指标，而不必像其他地区必须根据不同产业追加包括重金属等指标¹⁹⁾。诸如此类针对内陆地区的宽松性环境政策以及延期执行等宽限措施的环境政策的可选择性，成为污染严重的中小企业和乡镇企业从沿海地区向内陆地区转移的诱因。

1999 年中国政府为了解决地区之间经济发展不均衡的问题，推出了“西部大开发”的政策。当时恰逢 1997 年的亚洲经济危机，急需降低危机带给高速增长的中国的影响是西部

开发政策出台的背景。特别是沿海地区的广东省等地受到经济危机的冲击，加上沿海地区近年来实施了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政策以及工人工资上涨等企业经营的压力等因素，这些企业为了规避亚洲经济危机的影响而选择响应国家“西部大开发”的政策向内陆地区转移。另一方面，和广东省接壤的内陆省份湖南省和江西省等地方政府，为了招商引资而制定了不同于沿海地区的投资促进政策。以优惠政策（减免税，工厂用地申请手续简化等）来吸引高污染，高耗能，生产直接利用当地资源的产品以及低附加值产品的企业来投资。例如，《中国环境报》报道内陆省份安徽省的合肥市周边的工业园区近年来从沿海地区引入了众多的高污染企业。但是工业园区排放的污水没有得到妥善处理，直接导致花费 8 亿元建设费的大型水库遭到污染，无法继续正常供水²¹⁾。有鉴于此，2001 年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和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联合公布了“禁止污染企业向西部地区转移的紧急通知”，严禁利用“西部大开发”的优惠性政策把在沿海地区遭到取缔的高污染，高耗能企业向内陆地区转移。地区之间污染企业转移尽管是企业自主选择的市场经济现象，但是事态已经发展到中央政府的监督机关不得不利用行政手段干预的紧急状况。因此对于中国政府来说在产业转移过程中如何控制地区之间环境污染的扩散是重要的课题。

有关大气污染以及水污染等环境指标的越境转移很难进行追踪，工业固体废物相对来说更容易判别。如图 9 和图 10，图 13 所示，近年内陆地区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显示了不同于 SO₂ 和 COD 的变化。内陆地区的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曲线没有追随沿海地区的变化轨迹，也没有和沿海地区的变化轨迹相重合的迹象，而是显示出虽然经济水平处于低级阶段，但排放量却开始上升的现象。例如图 10 所示，2000 年以后内陆地区的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快速持续增加，2005 年人均 GDP 为 8821 元时人均排放量已达到 0.9 吨，这个数值相当于 2004 年沿海地区人均 GDP 为 16766 元时的排放水平。揭示了内陆地区的单位 GDP 的环境负荷已经高于沿海地区。从另一个角度能够说明近年来经济不发达的内陆地区为了追求经济发展，选择性地执行国家环境政策和法规，结果带来了污染产业向内陆地区转移的副作用。并且，副作用不仅仅是增加了环境负荷带来的环境污染，而且使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政策和法规的地区产生不公平感，进而影响国家环境政策的整体运用和执行。和沿海经济发达地区相比，内陆的经济不发达地区为了追求经济发展而牺牲环境的做法也是“地方保护主义”的体现。这种情况的发生和改革开放后地方政府的财政体制改革有关，为了提高财政收入地方政府自办企业，千丝万缕的政企不分导致了行政执法的困难²³⁾。结果导致了内陆经济不发达地区的环境持续恶化。

一般认为中国的地方政府在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之间更多地是倾向于选择经济发展²⁴⁾。环境污染问题种类繁多，需要在问题发生地点对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所以环境政策是否有效更多地依赖于当地政府的政策执行能力。环境污染的规制比如污水处理厂的建设等问题从行政体系上来说是地方政府的权限和责任。环境污染的相关方利益问题也是地方政府进行政策决策和政策判断的重要途径。但是，环境相关的行政信息从 1996 年起，由国家环境总局和国家保密局指定为限制公开的涉密类信息¹⁹⁾。因此环境污染和公害信息等的详细数据的公布实际上不可能进行。大量有关地区之间的经济和环境差距的研究¹⁾以及传媒的报道²⁵⁾，虽然

披露了地区之间存在的污染产业转移现象，但是却回避引用实际数据来进行说明。中国未来环境政策的发展和方向更多地将会受到信息公开、民众参与以及地方自治等政治制度性变革的影响。另一方面，高标准的环境政策也会促进企业开发更为先进的环境技术。

3.5. 地区间环境投资的差距

环境保护需要资金投入。一般认为环境保护方面的投资会很大程度上受到经济发展水平、环境保护政策以及民众的环境保护意识等诸多因素的影响²⁶⁾。中国在经济高速增长的同时，政府部门大力整顿治理了环境保护相关的各种制度、政策、法律、管理体制等环境管理体系，致力于环境保护体系的建设。近年来中国的环境投资逐年上升。环境投资占 GDP 的比例从 1991 年的 0.8% 上升到 2005 年的 1.4%，达到了 1563 亿元。但是，观察地区之间的环境投资状况，会发现两者之间有着巨大的差距。图 14 显示了从 1993 年至 2005 年中国各地区的工业污染对策投资金额的变化。可以看到 1993 年起沿海和内陆地区的工业污染对策投资持续增加。1993 年开始沿海和内陆地区的工业污染对策投资呈现同时上升的趋势，但是在 1999 年沿海地区的工业污染对策投资远远超过了内陆地区。2000 年开始实施的“西部大开发”战略使内陆地区的工业污染对策投资也大幅度增加，但是 2000 年以后内陆地区的投资金额趋于减少，或陷于停顿。和 1993 年相比，2005 年沿海地区的工业污染对策投资大致上涨了 10 倍左右，而内陆地区仅仅上涨了 5 倍。

图 15 显示的是 1993 年至 2005 年中国沿海和内陆地区的人均 GDP 和单位 GDP 的工业污染对策投资金额。人均环境投资金额可以看作从人均排放量的角度出发重视公平性的指标。1993 年沿海地区人均环境投资金额为 7 元，内陆地区为 5 元。两者之间并没有太大的差距。但是，随后沿海地区持续呈现上升态势，而内陆地区却有些停滞。2005 年沿海地区人均环境投资金额为 57 元，内陆地区只有 21 元。尽管从 1993 年开始到 2005 年的 12 年间，中国经济的年增长率高达 10%，内陆地区的人均环境投资金额却下降到沿海地区的一半以下。另外，使用人均数据进行比较无法反映出经济规模的差距，因此尝试采用单位 GDP 的环境投资金额来表示不同经济规模的地区不同的投资费用负担的变化。如图所示，单位 GDP 的环境投资金额变化不同于人均环境投资，经济规模相对较小的内陆地区在大部分时间里超过了沿海地区。从 1993 年到 2005 年的 12 年间，内陆地区的万元 GDP 的平均环境投资金额为 18 元，而沿海地区只有 17 元。说明沿海地区近年来虽然经济发展突飞猛进，占中国经济整体的比重不断加大，经济规模不断膨胀，但是并没有相应地承担单位 GDP 规模同等的环境投资。这种现象起因于中国的社会经济体系，也就是说，中国经济正处于从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的转型期，依然处于计划经济下的行政管理机制导致政府部门的行政指令和分配功能仍然十分强大。因此即便是环境投资也不例外，所以才会出现经济不发达的内陆地区和经济发达的沿海地区的单位 GDP 环境投资金额相差无几的现象。

图. 14 中国各地区的环境投资（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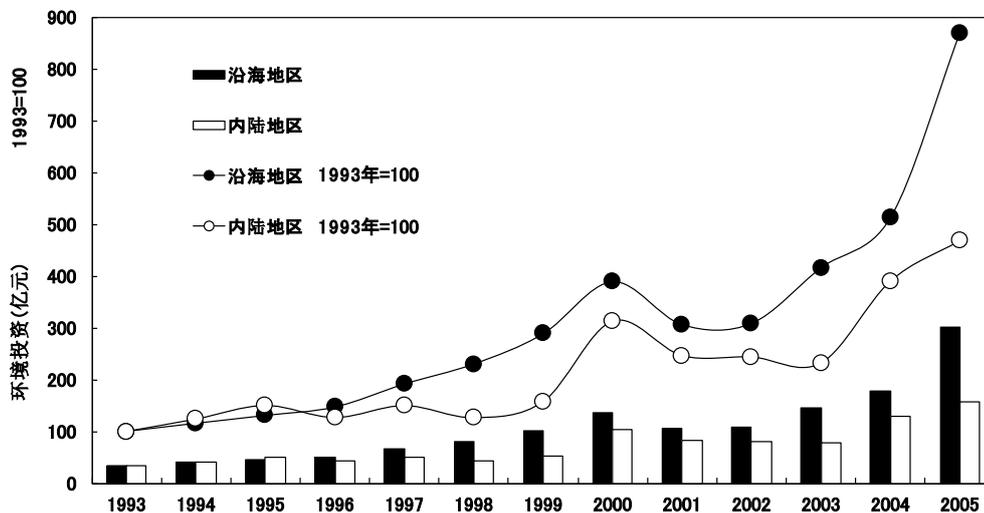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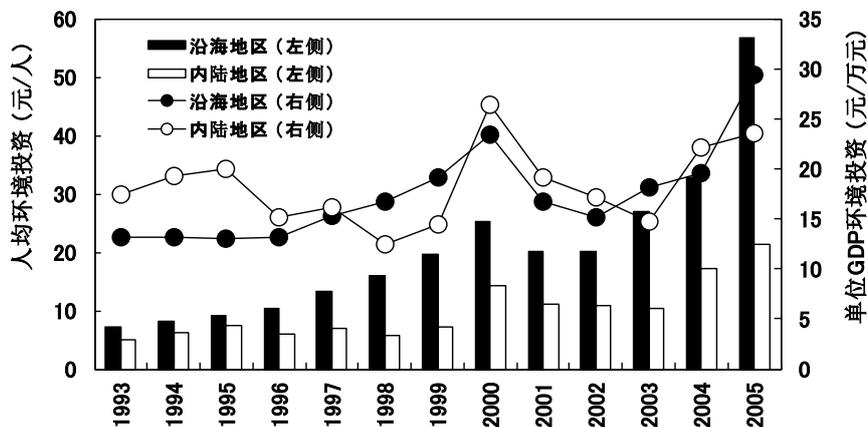


图. 15 中国各地区的环境投资（人均投资额和单位GDP投资额）



4. 结论

近年来中国的经济发展模式拉大了地区间的经济差距，造成了经济发展中心向沿海地区转移，而环境污染却向内陆地区扩散。这种经济发展和环境污染的矛盾和逆向进一步扩大了

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环境差距，最终结果很可能是中国整体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不成立。前述两地大气污染物 SO_2 的排放趋向，沿海和内陆地区都看不到特别明显的好转现象，说明中国还处在工业化发展的进程中。沿海地区的大气污染物 SO_2 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图显示，到 2003 年为止的数据能够确认倒 U 型曲线的形成，人均 GDP 为 7500 元左右时迎来了人均 SO_2 排放量的减少。从长期趋向来看，随着经济的发展人均 SO_2 排放量将会减少，虽然这两三年排放量又有所增加。可以预测未来人均 SO_2 排放量将会随着环境对策的实施而呈现增减的变化。内陆地区 SO_2 排放量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变化基本和沿海地区相同，还没有形成完全的倒 U 型曲线。但是需要注意的是内陆地区在经济发展的低水平状态已经出现了 SO_2 排放量上升的现象，能否顺利地实现经济快速增长和同时削减 SO_2 排放量的目标还有待观察。水质污染物 COD 的排放量变化曲线，沿海和内陆地区都随着经济的发展而出现了下降的趋势，可以确认两地的 COD 排放量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成立。另一方面，和产业发展密切相关的工业固体废物在沿海和内陆地区都随着经济的发展而出现了上升的现象。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水平的提高，社会发展将步入发达国家的大量消费大量废弃的社会经济模式，届时工业固体废物的排放量将会继续上升。如上所述，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将会出现诸如水质污染物 COD 排放量和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的不同变化，所以需要针对不同的环境指标和多样化的环境问题制定相应的环保对策。本文通过实证分析中国不同地区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变动因素，确认了存在于中国沿海和内陆地区的环境行政和环境对策以及环境投资中的差距。

中国政府非常重视地区之间经济发展不均衡的问题，作为调整地区之间发展不均衡的政策，1999 年推出了“西部大开发”战略。但是，国务院在 2004 年 11 月召开的“西部大开发研讨会”上回顾了五年来实施西部开发战略的成果，进一步确认了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之间的差距仍然在不断扩大²⁷⁾。今后诸如“西气东输”，“西电东送”等连接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的西部开发的国家战略项目将如何影响内陆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还有待观察。

谢词

本文是在日本文部科学省研究费补助资金以及环境省地球环境研究综合推进费的资助下完成，在此深表谢意。另外本文的完稿得益于两位匿名的审阅者的修改意见，在此一并深表谢意。

注 1 自 1995 年至 2000 年的中国能源消费统计中的煤炭消费量有所下降，本文中使用的 SO_2 排放量也出现下降趋势。但是，公开发表的统计数据有可能少于实际数量。因为尽管中国政府严格取缔违法中小煤矿，但是还是有大量的违法中小煤矿私自采煤，这部分出自违法中小煤矿的煤炭生产量可能没有计入正式统计数据。因此本文力求实证的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的变化也会受到此类基础数据的影响。

参考文献

- 1) 曹東 王金南. (1999) 『中国工業汚染経済学』. 中国環境科学出版社.
- 2) World Commission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1987) *Our Common Futu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Oxford.
- 3) World Bank. (1992) *World Development Report 1992: Development and the Environment*,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Oxford.
- 4) Kuznets, S. (1955) Economic growth and income inequality,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45**, 1-28.
- 5) Panayotou, T. (1997) Demystifying the Environmental Kuznets Curve: Turning a Black Box into a Policy Tool.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Economics*, **2**, 465-484.
- 6) 松岡俊二 松本礼史 河内幾帆. (1998) 途上国の経済成長と環境問題 ～環境クズネツ曲線は成立するか～, *環境科学会誌*, **11**, 349-362.
- 7) Taguchi, H. (2002) China: the environmental Kuznets Curve and Policy Effects,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Studies*, **11**, 173-186.
- 8) 二宮佳子. (2005) 環境クズネツ曲線を用いた中国の経済発展と SO₂ 排出動向に関する実証分析, *国際協力研究*, **21**, 19-29.
- 9) Grossman, G.M. and Krueger, A.B. (1993) Environmental impacts of a 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in P. Garber, *The Mexico-US Free Trade Agreement*, MIT Press.
- 10) 新保一成 和気洋子. (2008) 京都議定書と世界貿易, *三田商学研究*, **50**, 155-172.
- 11) 胡秋陽. (2006) 中国における地域間産業連関構造, *産業連関*, **14**, 17-29.
- 12) Terazono, A., Yoshida, A., Yang, J., Moriguchi, Y., and Sakai, S. (2004) Material cycles in Asia: especially the recycling loop between Japan and China. *Journal of Material Cycles and Waste Management*, **6**, 82-96.
- 13) 中国国家統計局. 各年版. (1981-2005) 『中国統計年鑑』. 中国統計出版社
- 14) 中国国家統計局. 各年版. (1981-2005) 『中国環境年鑑』. 中国環境年鑑出版社.
- 15) 中国国務院. (1986) 『第7次五カ年計画』. 中国統計出版社
- 16) 中国国家環境保護局. (1996) 『中国環境保護第9次5カ年計画及び2010年長期目標』. 中国環境出版社.
- 17) 中国国家統計局. (2007) 『中国環境年鑑. 2006』. 中国環境年鑑出版社.
- 18) OECD. (2002) 『OECD レポート：日本の環境政策』. 中央法規出版社.
- 19) 中国国家環境保護局. (2001) 『環境保護文件選編. 1996-2000』. 中国環境科学出版社.
- 20) 中国国家統計局. (2000) 『中国環境年鑑. 1999』. 中国環境年鑑出版社.
- 21) <http://news.sina.com.cn/c/2006-01-19/14218914831.shtml>, accessed 2009-12-06.
- 22) 中国国家統計局. (2002) 『中国環境年鑑. 2001』. 中国環境年鑑出版社.
- 23) 寺尾忠能 大塚健司. (2002) 『「開発と環境」の政策過程とダイナミズム』. アジア経済研究所.
- 24) 楊金田. (2000) 『環境税の新発展：中国と OECD の比較』. 中国環境科学出版社.
- 25) http://cn.chinagate.cn/news/2006-02/13/content_2342989.htm accessed 2009-08-07.
- 26) 中国国家統計局. (2002) 『中国環境年鑑. 2001』. 中国環境年鑑出版社.

- 27) 中国国家统计局. (2006) 『中国統計年鑑. 2005』.中国統計出版社
- 28) 堀井伸浩. (2001) 中国におけるエネルギー消費減少の背景：石炭流通の実態からの一考察, コール・ジャーナル, 2001.1.

协调与警惕：爱憎参半的中印关系

堀本武功

当今世界，中印关系备受瞩目。然而，中印关系的实际状况却并不为人所知。20世纪50年代两国开始建立友好关系，1962年爆发中印边境纠纷后，两国关系迅速冷却，90年代后又逐步得到改善。目前，中印两国都将经济发展作为各自最优先的课题，在贸易、能源、全球气候变暖等领域，两国间保持着一种合作的关系。但是，两国的友好关系是建立在暂时搁置极为棘手的领土争端问题的基础上，因此，双方都没有松懈对另一方的警戒。两国的关系处于既相互合作又相互戒备的矛盾状态。美国的亚洲政策、对华政策直接影响中印关系。同时中印关系对于日本也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一. 引言

印度极为关注中国的变化。

政策制定者和专家学者尤其如此。例如，美国“战略国际研究中心（CSIS）”以“未来10年的亚洲”为题，对美国、日本、印度等亚洲八个国家的专家做过调查，2009年2月发表了调查结果。就10年后你认为谁是“最强大的国家”和谁是“最大的威胁”这两个问题，回答最多的是“中国”（8个国家的综合统计，第一个问题65.5%的人回答中国；第二个问题38%的人回答中国）*1。但是，认为中国是“最强大国家”的人中，美国人和印度人占的比例很高。而回答中国是“最大的威胁”的人中，日本和印度人占得比例尤为突出。也就是说，印度的学者比其他国家的学者更强烈地意识到中国存在。而且，不仅把中国当做强国，同时把中国看做是一种威胁。

为什么印度如此高度关注中国？印度和中国拥有世界最大规模的人口和国土面积。同样都具有悠久的历史，“在当今世界，作为拥有独特文明的现代国家，只有中国和印度两个国家”*2。不仅如此，19世纪20年代，两国的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总合以及人口的规模都占整个世界的一半。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两国共同作为新生国家，成长为当今的BRICS一员。

但是，中国被认为是仅次于美国的世界大国，GDP（国内生产总值）和军费开支大约是印度的3倍。关键在于，南亚大国印度，是东亚大国中国的邻国。因此，作为历史大国，并拥有未来世界大国理想的印度，把中国视为自己的对手是理所当然的。

本文仅就中印关系共同持有的正负两个侧面以及今后两国关系的展望，着重从印度的角度出发进行探讨。在此首先阐述一下本文的结论，即目前中印两国之间的相互认识来自于两国之间的力量（在经济和军事方面）的对比。

*1 Bates, Gill et al., Strategic Views on Asian and Regionalism,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2009. 该调查自2008年秋开始至年末，在日本、美国、中国、韩国、澳大利亚、印度、印度尼西亚、新加坡、泰国等9个国家实施。收集了313位在野的外交专家的回答。

*2 S.P. Cohen (堀本武功译)《EMERGING POWER INDIA》，明石书店，2003年，24页(Cohen, Stephen P., INDIA: Emerging power,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2001)。

表 2-1 世界各国的国内生产总值(GDP)和军事防卫开支(2008 年)

	国内生产总值(兆美元)	军事防卫开支 (亿美元)
美国	14.20	6,070
日本	4.91	463
中国	3.86	849
德国	3.65	468
法国	2.85	657
英国	2.65	653
意大利	2.29	406
巴西	1.61	233
俄国	1.61	586
西班牙	1.60	192
加拿大	1.40	193
印度	1.22(世界第 12 位)	300(世界第 10 位)
世界共计	60.12	14, 640

注：军事开支数据来自 SIPRI Military Expenditure Database 1999-2008.

GDP 数据来源于 World Bank, World Development indicators database. 2009.

二. 中印关系简史

20 世纪 50 年代前期两国建国后不久，印度曾将中国称作“兄弟 (H i n d i - C h i n i B h a i , B h a i)”。但是，1962 年中印边境争端使两国关系陷入低谷，长期以来一直持续冷却状态。从那时起到现在一个突出的现象是印中之间存在的相互不信任和警戒感。就历史角度而言，印度一贯认为自身作为共产党统治地区以外的国家，较早（1949 年 12 月 30 日）承认了中国，并且曾邀请中国参加万隆会议（1955 年），对中国重返国际舞台提供过支持。然而，印中边境纠纷中印度吃了败仗，印度认为中国的行为是对倡导印中友好的印度第一代总理尼赫鲁的背叛，由于抱有这种负面印象，印度根生了对中国强烈的不信任感。

表 2-2 中印关系简史

	中印两国所发生的事件	相关事件
	<p>1954.04 缔结有关西藏的印中协定（和平共存 5 原则）</p> <p>10 尼泊尔首相访华</p> <p>1956.10 周恩来总理访问印度</p> <p>1959.03 西藏武装动乱（达赖·喇嘛逃亡印度）</p> <p>1960.04 周恩来总理访问印度</p> <p>1962.10 印中边境纠纷（一 11）</p> <p>1976.09 中印两国大使赴任（61 年以后，代理大使）</p> <p>1984.08 签订《印中贸易协定》</p> <p>1988.12 拉吉夫·甘地首相访华（时隔 34 年）</p>	<p>1947.08 印度独立</p> <p>10 第 1 次印巴战争（-48. 12）</p> <p>1949.10 中国建国（12 月印度表示承认）</p> <p>1955.04 万隆会议</p> <p>1964.10 中国核试验</p> <p>1965.09 第 2 次印巴战争</p> <p>1971.07 基辛格访华</p> <p>1971.08 印苏和平友好合作条约</p> <p>1971.12 第 3 次印巴战争</p> <p>1972.02 尼克松美国总统访华</p> <p>1974.05 印度核试验</p>
	<p>1991.12 李鹏总理访印（时隔 31 年）</p> <p>1992.05 文卡塔拉曼总统访华</p> <p>1993.09 拉奥印总理访华（保持边境和平协定）</p> <p>1996.11 江泽民国家主席访印（确立军事信赖协定）</p> <p>1998.05 印度核试验使两国关系冷化</p> <p>2000.05 纳拉亚南总统访华</p> <p>2001.01 李鹏全国人大常务委员长访印</p> <p>2002.01 朱镕基总理访印</p> <p>2003.06 瓦杰帕伊总理访华（全面合作宣言）</p> <p>2003.11 上海附近海域两国海军进行联合演习</p> <p>2005.04 温家宝总理访印（印中 SP 宣言）</p> <p>2006.01 就共同开发海外油田达成协议</p> <p>2006.07 恢复印中边境贸易</p> <p>2006.11 胡锦涛国家主席访印</p> <p>2008.01 辛格总理访华</p> <p>2009.10 签订应对气候变化印中协议书</p> <p>印中总理会谈（泰国）</p>	<p>1999.5-7 印巴克什米尔战争</p> <p>2000.03 克林顿总统访印</p> <p>2003.10 印俄 SP</p> <p>2001.06 创立 SCO（上海合作机构）</p> <p>2001.09 美 9.11 事件</p> <p>2004.01 建立印美 SP</p> <p>2005.07 印美核合作宣言</p> <p>2005.11 SAARC，日中加盟 OB</p> <p>2005.12 东亚首脑会谈</p> <p>2006.03 布什总统访印</p> <p>2006.06 CSO，印度等国加盟 OB</p> <p>2006.12 日印建立 SP 关系</p> <p>2009.10 第 9 次印中俄外相会议</p> <p>2009.11 辛格总理访美</p>

注：SP=战略伙伴，OB=观察员

1962年后，如表 2-2 中印关系简史所示，印中首脑中断了相互访问，1967 年在印度东部与中国接壤的边境地区爆发了内陆战争。1976 年两国重新派遣大使，进而是于 1984 年缔结贸易协定，两国最终回到了改善关系的轨道。

两国关系改善的直接突破口是，1988 年拉吉夫·甘地总理访华（印度总理访华，时隔 34 年），接着 1991 年李鹏总理访问印度（中国总理访印，时隔 31 年）。冷战结束后，1993 年 9 月，拉奥总理访问中国时，印中之间签署了《边境实际控制线地区保持和平与稳定的协定》。边境问题是两国间悬而未决，并阻碍两国关系改善的重大问题，协定暂不触及边境问题，而是提出了促进改善经济关系的框架。这一关系框架为两国关系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基础。1996 年 11 月缔结的《军事领域建立信任措施的协定》完善了上述协定。

此后，中印关系由于 1998 年印度核试验一度出现过短暂低落，2000 年 5 月纳拉亚南总统访问中国，以此为契机，两国首脑开始了频繁的互访，2005 年 4 月确立了战略伙伴关系。

三. 中印关系的正负因素

冷战时期中印关系受到 3 个因素的影响，使两国很难摆脱关系冷却的状态。这 3 个因素分别是：中印两国间存在的问题（边境问题等）；南亚的国际政治（巴基斯坦与中国的紧密关系）；国际政治格局（1970 年初形成的印苏与巴基斯坦、中国、美国的对立关系）。冷战结束后，两国关系在经济方面具有共性，这是改善两国关系的正面因素，但是中印关系依然受到双边关系，中国和巴基斯坦的紧密关系，印中美三国关系等因素的影响。

表 2-3 印度对华贸易总额(亿美元)及所占比例

	1996-97 年	2007-08 年
出口	6.15 (1.8%)	108.34 (6.6%)
进口	7.57 (2.0%)	271.16 (10.8%)
共计	13.72	379.49

根据 Export Import Data Bank, Dept. of Commerce HP dated 20/11/2009 制成

1. 中印关系的正面因素

① 经济关系

经济关系是改善两国关系的主要因素。冷战时期僵化了的印中经济关系，目前呈现上升的趋势。例如，印度的对华贸易，在过去的 10 年间，出口增长了 13 倍，进口增长了 23 倍，2007-2008 年度，中国是印度出口伙伴的第 3 位，进口则占据首位。对华贸易总额跃居首位指日可待。

预计今后印中贸易将继续扩大。2005 年温家宝总理访问印度时发表的共同声明中指出，2008 年为止，双方的贸易总额（进出口合计）目标达到 200 亿美元，然而这一目标在 2006 年度就已达到。2006 年 11 月，胡锦涛国家主席访问印度时发表的共同声明中，提出到 2010 年为止，将贸易总额提高到 400 亿美元的目标。胡锦涛在访问印度期间明确指出，“只要中印双方在加强两国的贸易、商务关系上采取必要的措施，21 世纪将是亚洲的世纪”。目前的贸易总额从 1992 年时的 3.38 亿美元，增长了将近 100 倍，与当时相比可谓天壤之别。2008 年印度辛格总理访华时，又确定了新的目标，到 2010 年为止，将贸易总额提高到 600 亿美元。

但是，很难预测今后印中贸易是否仍将呈现高速增长的趋势。印度国内要求与中国缔结自由贸易协定（FTA），扩大印中贸易的呼声很高，但是，以印度财界为中心的谨慎论依然根深蒂固。原因是印度方面的大幅贸易赤字。例如，印度商工会议所联盟（FICCI）2007年1月公布的《给予中国市场经济地位》报告书中主张，既然中国企业拥有不公正的竞争地位，包括政府对国内企业的大幅补助、减免税务的措施以及人民币的低利率，就不应该再给予中国市场经济地位，也不应该与中国缔结 FTA^{*3}。印度政府在对华 FTA 的问题上也持消极态度。原因是印度政府对中国的廉价产品大量流入存有戒心，担心会给印度国内的中小企业带来打击。印度以与新加坡所签订的 FTA（2005 年生效）为开端，积极与各国进行 FTA 谈判，但对华 FTA 交涉却明显采取慎重姿态。

② 携手合作共同应对能源、气候变化问题

印中在能源方面是合作关系。2006年1月就有关能源合作问题达成基本协议。中国和印度是世界上第3位和第8位的石油进口国^{*4}，两国的目标都是要进一步扩大石油进口量，而在两国获取能源资源竞争中，印度往往是步中国的后尘，这是签订协议的原因^{*5}。同年12月，两国又签署了《石油和天然气合作备忘录》。

在废气排放量问题上，两国也持合作姿态。国际能源机构（IEA）2009年10月7日发表的2007年全球废气总排放量为290亿吨，其中中国占21%，美国占20%，EU（旧欧洲15个国家）占11%，俄国和印度各占5%，日本占4%。IEA《2007年版世界能源展望》（2007年11月）中指出，2010年代，美中印三国的排放量将占全世界的一半。

为了加速经济成长，中印两国对限制排放量的国际趋势采取谨慎态度。2007年11月召开的东亚峰会上，有关气候变暖问题的新加坡宣言中，曾围绕注明地区内数值指标一项进行说明，印度表示反对^{*6}。限制CO₂排放量，是此次峰会的最优先课题，而这一课题，在印中两国看来意味着阻碍经济增长。两国一致要求，如果制定限制框架，首先要保证可以从发达国家引进有关技术和资金援助。2009年10月21日，在印度德里召开的印中气候变化研讨会上，印度环境森林部长拉梅什与中国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解振华共同签署了《中国政府和印度政府关于应对气候变化合作的备忘录》。备忘录明确了加强两国今后在应对气候变化等问题上的合作关系，在国际交涉中保持步调一致。2009年12月的COP15会议上，两国也采取了协调一致的立场。

③ 两国的多极化目标

在各国间关系中，同样体现出印中的合作关系。上海合作机构（SCO）2005年接受印度为观察员。印度赞同SCO主张的应从一极化世界格局向多极化世界格局转变的国际形势认识。但是，印度并没有表示出全面参与SCO的姿态。在是否成为常务成员的问题上采取了慎重的态度，不仅如此，还以不是正式成员国为理由，不派总理参加首脑会议，而只是派遣能源部长到会。可以看出，采取这些行动的主要原因是印度考虑到与美国在原子能方面的合作关系。对SCO采取若即若离态度，显露出印度外交的本质。2009年，辛格总理作为印度总理首次参加了在俄罗斯召开的SCO会议。这是俄罗斯对印度做了大量工作的成果。俄

^{*3} The Statistical, October 21, 2007.

^{*4} BP Statistical Review of World Energy June 2007 刊登的消费量减去生产量(此处得到须藤繁先生的指点)。

^{*5} 2009年2月在新德里对有关人士的调查。

^{*6} 《朝日新闻》2007年11月4日。

罗斯的外交评论家(Vladimir Radyuhin)断言，辛格总理出席会议是俄罗斯外交的胜利*7。

除此之外，辛格总理出席了2006年7月在俄罗斯圣彼得堡召开的第一届中印俄峰会，此次峰会强调了世界的多极化发展。辛格总理还参加了2009年6月在俄罗斯叶卡捷琳堡举行的第一届BRICS首脑会议。此次会议强调要加强合作，克服世界金融危机；推动欧美主导的国际金融机构的改革，表示应将世界秩序从美国一极化管理转变为多极化管理体制。向全世界表明BRIC是对抗欧美的核心存在。

2 印度对中国的戒备感

近年中印关系发展基本上比较顺利。但事实上印度在对华外交问题是将双脚同时放在加速和刹车上，没有放松戒备，可以说是参与(engagement)和警戒(hedge)的双重姿态，而后者也许更加强烈，其根源来自于对华猜忌。1998年5月印度核试验之后，瓦杰帕伊总理在给美国克林顿总统的信中暗示，来自邻国(中国)的威胁使印度下决心进行核试验。由此可以看出印度对中国的不信任和戒备心理。对华产生警戒感的根本原因是历史因素和领土等政治、战略问题。

冷战后美国在对华政策上基本上也是采取参与和警戒对应的政策，美国采取这一政策的最基本目的是维持现有的世界秩序。而与美国采取同样政策的印度，虽然希望通过多极化打破现有的国际秩序，但是由于不具备像中国那样巨大的实力，因此只能在采取参与和警戒对应政策的同时，希望首先成为印度洋和亚洲的大国，进而成为世界大国。

① 领土问题

印中的领土问题可以追溯到“麦克马洪线”。这一边境线是1913-1914年在印度北部西姆拉召开的由英国(代表麦克马洪)、中国(中华民国)、西藏三方参加的“西姆拉会议”时，英国和西藏之间制定的。由于参加会议的中国没有在协议上签字，所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不承认麦克马洪线，但是印度一直主张麦克马洪线就是边境线。结果，印度次大陆东北部的阿鲁纳恰尔邦(以下简称AP邦，印度实控，83,743平方公里)成为中印两国间持有争议的地区。另外一个有争议的地区是西北部克什米尔地区的阿克赛钦(中国实控，37,555平方公里)。除此以外，中国、尼泊尔、印度三国边境接壤的中部地段也是争议的对象，但不太引人注目。

首先观察一下AP邦。中国一直坚持AP邦是西藏自治区的一部分(藏南)的立场。中国国家主席胡锦涛于2006年11月20日访问印度之前(13天前)，驻印度的中国大使孙玉玺在接受电视采访时表示，“中国一贯主张被称为AP邦的整个地区是中国的领土”。对此，印度外交部长立刻加以驳斥，称AP邦完全是印度的一部分。

针对大使的发言，印度权威报纸The Statesman发表社论*8，声称大使在本国国家元首访问印度之前发表这样的言论，本应要求该大使作出说明，但社论又讽刺道，该大使之所以这样讲是希望立即被召回本国，找一个更好的地方去赴任。同时指出，辛格政权对华实施的绥靖政策是一个失败，辛格政权应从这一失败中汲取教训，让中国想起过去的侵略行为。2007年5月，AP邦印度政府职员希望申请中国签证，中国方面则对此表示，对方是进入本国领土，无需申请签证，因而驳回申请。之后，又发了签证。

*7 The Hindu, June 15, 2009年。

*8 The Statesman, Nov. 18, 2006 (China's aggression Is Manmohan another Nehre?). 西藏问题参照笠井亮平《西藏问题：其内在机制与变化》《海外事情》2004年9月。

表 2-4 有关阿鲁纳恰尔邦中央政府的不同主张

日期	内容	事件经过
6 月 15 日	亚洲开发银行向 AP 邦融资	<p>○对印度 2009~12 年的融资计划中包括向 AP 邦援助治理洪水的项目(6,000 万美元), 中国表示强烈抗议。</p> <p>○但是在日美两国的支持下, 通过了对印的融资计划(1)。日美两国拥有 ADB 最大表决权 (12.75%), 中国只有 5.44%, 印度为 5.35%, 对印融资计划的通过是日美两国行使其拥有的表决权而得到的结果。</p> <p>○6 月 15 日举行印中首脑会谈(俄国叶卡捷琳堡 BRICs 首脑峰会时), 胡锦涛主席和辛格总理都表示在边境问题上努力做到最大限度不影响两国整体关系。</p>
10 月 3 日	辛格总理在 AP 邦进行竞选演说	<p>○2009 年 10 月 3 日辛格总理为了州议会竞选演说访问了 AP 邦, 对此中国外交部发言人 13 日的记者会见中指出, “中国对印度领导人访问两国争议地区一事表示遗憾”</p> <p>○对此, 印度外交部加以反论, 指出 AP 邦是印度不可分的领土, 领导人的访问时按照印度民主主义制度的规定, 是一个惯例, 14 日又要求中国政府停止支援巴基斯坦领地的克什米尔道路建设和水利发电项目。</p>
11 月 8 日	达赖喇嘛 (14 世) 访问 AP 邦	<p>○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就 11 月 3 日, 8 日第 14 世达赖喇嘛访问 AP 邦一事明确表示, 达赖喇嘛访问该地妨碍中印关系的行为起不到任何效果, 同时回避了对印度政府的批判。10 日, 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对无视中国意见准许达赖喇嘛访问中印两国争议地区的印度政府的做法表示抗议。</p> <p>○印度政府和达赖喇嘛分别表示, 达赖在 AP 邦只是访问寺院和教育机关, 没有任何政治意义。</p> <p>○达赖喇嘛表示, 自己是被邀请参加新建博物馆的开馆仪式, 没有任何政治意图。新建的博物馆坐落在拥有 400 多年历史的达旺的寺院里。达赖喇嘛进而对中国政府主张达旺地区的主权表示惊讶。</p>

注(1); Joshi, Sanjana, “India-China scuffle”, The Statesman, June 29, 2009

Business Standard July 12, 2009.

截至 2009 年，围绕 AP 邦展开的中央政府的抗议频繁发生（参看表 2-4）。为什么中国对 AP 邦如此执着呢？麦克马洪线被认为是将英属印度（现 AP 邦）向北方的西藏地区推移了 100 公里^{*9}。这样划定后，察隅就成为英属印度的领土。1962 年印中边境战争时，中国人民解放军打入 AP 邦大约 100 公里的地方，然后又退回至原来的边境控制线。中国除了主张领土主权以外，还致力控制 AP 邦西侧接近不丹边境的察隅地区。拥有宏伟寺院的察隅地区是达赖喇嘛 6 世的诞生地。1959 年西藏动乱时，现在的达赖喇嘛就是从拉萨途经察隅逃往印度。中国从下一任达赖喇嘛人选这一政治角度来考虑，也要固守察隅。自 1980 年代中期起，中国更加强调对 AP 邦的主权。

阿克赛钦是在中国实际控制之下，与此地相邻接的克什米尔地区北部的巴里加斯（5800 平方公里），也是印中之间有争议的地区。1963 年 3 月 2 日中国与巴基斯坦签署的协定中，规定截至克什米尔问题得到解决为止，巴基斯坦将该地区的管理权移交中国方面。印度政府同一天向两国政府提出抗议，到目前为止仍然主张该地区是本国的领土。

事实上，1980 年代末，中印两国就开始协商边境问题。1988 年甘地总理访华时，通过协商，成立了“有关边境问题联合工作小组”，从成立到 2005 年为止，一共进行了 15 轮谈判。2003 年瓦杰帕伊总理访华时成立了“两国特别代表会议”，目的是从政治角度协商边境问题，该会议从成立到 2009 年 8 月为止，进行了 13 轮协商。但是，所有的协商机关都没有取得具体成果。可以认为，中印两国的边境问题很大程度上与 1959 年从西藏逃亡并定居印度的达赖喇嘛有关，另外，以西藏为源头的印度河未来的水资源问题也是印中边境问题的间接原因。

2003 年瓦杰帕伊首相访华时，印中两国之间再次确认了西藏自治区是中国的一部分，作为回报，中国间接承认了锡金（Sikkim）（1974 年成为准正式州，第二年成为正式州）编入印度领土，在此之前，中国一直未予承认。但是这些相互让步很难说会直接影响麦克马洪线，并不说明在领土问题上有所进展。

② 中国的南亚政策

在印度看来，中国与位于本国东西两侧的巴基斯坦和孟加拉国两国保持亲密关系，目的在于夹击印度，阻止印度成为南亚盟主的地位。印度与巴基斯坦长期以来一直存在敌对关系，中国与巴基斯坦的密切交往，加大了印度对中国的不信任。巴基斯坦和中国两国都认为，巴中关系是“全天候型友好关系”，意思是说，无论国际形势（天候）如何变幻，巴中的友好关系是风吹不动的（2000 年以后，随着中印关系的改善，以往的巴中密切关系逐渐淡薄）。巴中的经济关系也很密切。2006 年 11 月，签订了自由贸易协定，在贸易方面同样发展顺利。2008 年巴基斯坦对华出口占整个出口的 4.2%，是出口对象国的第 5 位，从中国进口占总进口量的 14.1%，据首位^{*10}。巴中不仅在经济、政治领域密切交往，有消息称巴基斯坦还在导弹技术方面接受中国的军事援助。

在巴基斯坦南部与伊朗边境接壤的瓜达尔地区，建设中的港口是在中国的援助下进行的，它不仅是一座商业港口，在军事上也具有重要意义。通过孟加拉国达卡港、吉大港；斯里兰卡南部汉班托塔港；马尔代夫的朗朗港^{*11}；巴基斯坦的瓜达尔港（全部是中国援助建设或改造）一直到中东，中国构筑了“珠链战略”

^{*9} Neville, Maxwell, India's China War (<http://www.centurychina.com/plabord/uploads/1962war.htm>).

^{*10} 参照 CIA, World Factbook

(<https://www.cia.gov/library/publications/the-world-factbook/geos/pk.html>).

2009 年 10 月 2 日。

^{*11} Pant, Harsh V., "Who will Rule the waves?" The Japan Times, August 7, 2009.

Pant, Harsh V., "China's challenge moves India to expect the worst."

The Japan Times, September 29 2009)

基础设施^{*12}，促使印方担忧在海洋上同样被中国包围。中国计划在 2015 年前，建成两艘常规动力航空母舰，除此以外，还计划在 2020 年以后制造两艘核动力航空母舰。而印度，除现存的一艘航母以外，计划 2012 年从俄国购买一艘退役的航母，从 2009 年起已开始制造国产航母。2009 年 7 月，印度海军开始试运第一艘国产核潜艇，目标在 2011 年实现实战配备。

印度的政府官员以及专家对中国有根深蒂固的警戒论和不信任感。这种对华认识的出现源于 2006 年 11 月驻印中国大使孙玉玺关于 AP 邦是中国领土的发言。当时，印度的鹰派一致认为中国在制造印度“包围网”^{*13}，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是源于历史的对华猜忌、中国和巴基斯坦、孟加拉国的亲密关系、中国在西藏的军备和开发以及基础设施的建设。这种对华认识现在依然存在^{*14}。

著名的对华鹰派论客、战略问题专家 Brahma Chellaney，就胡主席访问印度发表的论文中指出^{*15}，胡锦涛主席访印期间用一些陈旧的语言强调友好关系，即使在双边的协议上签字，也只是一种装饰而已，中国的对印政策就是为了包围印度，为中国打前镇的是巴基斯坦。经验丰富的老记者 Puri 延续了强硬的论调，指出，“中国首先应该放弃与巴基斯坦、孟加拉国之间的防卫和安全保障措施，……最好的对策就是胡主席取消访问印度。中国大使既然主张 AP 邦是中国的一部分，中印间的对话是没有意义的”^{*16}。

之后，2006 年 12 月，印度海军参谋长梅赫塔明确表示，反对中国两个企业参加计划在印度南部喀拉拉邦计划进行的军事港口的建设项目，中国这两个企业已经投标这一建设项目。反对的理由是，①中国企业对周边海域信息的收集，威胁着印度潜水艇的行动；②中国为了提高海军的军事能力，加强与缅甸，斯里兰卡，巴基斯坦，孟加拉国等国的合作关系，意味着印度面临被这些与中国关系亲密的国家包围的危险；③中国为了保护在该海域的航海权益，提高了本国海军的作战能力^{*17}。梅赫塔在此发言后，还接连发表了须警惕中国的言论。2009 年 8 月 10 日说道：“只要边境问题不解决，我们对中国的信赖就不可能产生。……我国无论是常规还是非常规的军事力量，都不具备与中国抗衡的能力，我们也没有这样的意图。对华战略必须要面对这些现实。从常识上讲，竞争和对立，不如发展合作关系”。印度国内相对比较正统的军事杂志 Indian Defence Review(July-September 2009)刊登了该杂志总编的论文。内容是“中国将在 2012 年前对印度发动攻击”，由此可见印度的对华警戒论非常强烈。

由于存在这种对华的戒备感，印度对中国在南亚地区扩大影响的行动采取消极态度。中国加入南亚地区合作组织“南亚地区合作联合(SAARC)”问题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中国对 SAARC 表示出极大的关心，通过巴基斯坦提出加盟 SAARC。2005 年 11 月，SAARC 外长会议上，讨论了中国加盟的问题，印度对此态度极为消极。结果中国和日本都以观察员的身份参加。而日本从 1993 年开始，为设立 SAARC 特别基金，提供了资金方面的援助，印度为了平衡日本与中国的关系，强烈要求日本加入 SAARC。当时印度还有加入东亚共同体协议的问题，日本支持印度加入这个组织，两国间的这些互动可以看作相互支援。

可以说，印度非常不愿看到中国在南亚地区不断扩大其影响力。为了对抗中国，印度也试图扩大在东亚

^{*12} 详细参照三船惠美《中国的数珍珠战略》时事通信 JANET,2009 年 7 月 15 日。

(<http://janet.jw.jiji.com>)

^{*13} The Japan Times, Nov.16, 2006.

^{*14} Pant, Harsh V., "China's challenge moves India to expect the worst," The Japan Time, September 29, 2009) 指出:中国与巴基斯坦之间建立的全天候型友好关系，对尼泊尔、孟加拉、缅甸推行的扩大自身影响力的政策，坚决拒绝承认阿鲁纳恰尔邦(Arunachal Pradesh)是印度领土，不支持印度加入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在印美核合作上态度消极等等，都是由于中国意图阻挠印度在地区范围内成为对世界发挥重要作用的国家。

^{*15} The Japan Times, Nov. 9, 2006 (Engaging India to contain it).

^{*16} The Statesman, Nov. 15, 2006 (Ekla chalo!).

^{*17} The Statesman, Dec.3, 2006

的影响，但是到目前为止还处于萌芽状态。因为在能否参与东亚共同体问题上，目前还只停留在参加讨论的阶段；2010年2月刚刚成功地进行了可搭载核弹头的中程弹道导弹“烈火III”——其射程为3000公里，能够到达北京——的发射试验（第3次）。印度的梦想是跨越东盟，进入东亚和太平洋地区。

在对华政策问题上，印度国内大体上存在着3种主张。第1是国防、内务两部门对华戒备的基本立场，以及国防事业相关人员和国际政治学者所主张的具有鹰派色彩的强硬论调。第2是外交部方面（包括退休人员）的意见。他们倾向于即使停留在表面上，也应采取温和的态度。第3是左翼的主张。他们认为，印度不应与主张中国威胁论的美国站在一起。西孟加拉邦的Bhattacharjee首相于2009年10月2日指出，美国强调中国威胁论，目的是想阻止中印关系密切发展，保持其超级大国的地位。

针对印度方面制定的政策和一系列言论，中国也于2009年发表了明确的主张。面对印度采取的行动，中共中央机关报《人民日报》主办的国际时事类报纸《环球时报》发表社论指出：印度在中印边境部署了近6万的兵力，虽然印度把中国看做是潜在的威胁，是战略竞争对手，但在国际影响力、综合国力、经济规模等方面，印度没有充分的实力与中国抗争。印度软（不参加美日对华的包围网）硬（对华部署大量兵力）兼施的手法期待中国做出让步，这只是一个期待而已，印度应该以两国和平共处的原则处理两国关系（Global Times June 11, 2009）。

两个月后，印度媒体又一致对中国学者的有关印度分割论进行大张旗鼓的评论。中国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of Strategic Studies 是在国际战略问题上对中国政府具有影响力的智库，该机构的官方网站2009年8月刊登了一篇笔名为“Zhan Lue”（战略）的人撰写的将印度巴尔干化的文章^{*18}。文章写到，为了阻止印度势力的扩大和南亚地区的统一，中国应获取巴基斯坦、孟加拉、尼泊尔、不丹等友好国家的支持，将印度分裂成20~30个小国，例如，为了解除印度对孟加拉人的统治，支援孟加拉人，从而形成一个孟加拉国。8月2日，印度外交部发言人指出，该论文纯属是个人见解，并不代表中国政府。作出了不予重视的姿态。

即使这样，印度各大媒体就此问题一时哗然，主要报纸的评论中都强调须冷静对待。例如，The Hindu 报的评论员指出，该论文显示了中国政府内部在对印政策上存在着对立，即共产党内一部分鹰派和政府内部一部分鸽派的对立^{*19}。

中国有一句经常被引用的格言，叫做“一山不容二虎”。也许中国认为亚洲只要有中国这一只虎就足够了。

四. 印美中关系

1. 美国在中印关系中所起的作用——克林顿、布什政府时期

从1990年代中期开始中国的对印认识发生了变化。简而言之就是印度从一个无需在意的国家变成了一个应给与极大关注的国家。造成这种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印度国力的增强。印度自1991年开始推行经济自由化政策，20世纪90年代逐步扩大经济规模。据2006年世界银行的统计，印度首次超过韩国成为亚洲第3位经济大国。2009年12月中国社会科学院发表的主要国家综合国力统计中，印度位居第9（2008年世界GDP和军事防卫支出统计中，印度位居12和10位）。2004年的时候印度仍为第25位。

另一方面原因在于美国开始接近印度。应该说，这一理由可能比印度国力增强更为重要。对中国而言，

^{*18} The Statesman, August 12, 2009

^{*19} Krishnan, Ananth, "Does Beijing really want to 'breakup' India" The Hindu, August 17, 2009.

“决定对外战略的根本性因素”^{*20}是对美关系，而美国从第 2 届克林顿政府^{*21}（1997~2001 年）开始采取对印接近的政策^{*22}。克林顿连任伊始即摸索制定接近印度的政策，1998 年印度中断核试验后，2000 年 3 月克林顿访问印度，终于在执政末期落实对印政策的转变。此次访问可以定位为应对中国崛起拉拢印度的政策。日本首相森喜朗也于 2000 年 8 月访问印度，自 2005 年（中国国内反日游行）起，日本着手加强与印度的关系。正如《表 2-2 中印关系简史》所示，2000 年后，中印关系得到了迅速改善。中国改善同印度的关系目的在于防止印度倒向美国，参加对华包围圈。同时，中国也旨在对印度这一亚洲新兴大国采取参与接触的政策。

2. 布什政府时期

印中美关系的另一个转折点是 2004 年 1 月印美之间达成构建战略伙伴关系的协议。此后 3 年间印美两国关系不断发展，进而开始致力于实现原子能方面的合作^{*23}。

中国虽然积极改善与印度关系，但并不欢迎印度向大国化方向发展。中国对于要求加入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的印度，只是用“期待印度在国际舞台上能够发挥重要作用”的表达方式予以回应。2007 年 10 月 26 日与印度外交部长穆克吉会谈时，中国外交部长 杨洁篪也表示“中国政府支持印度在联合国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印度国内把这些发言理解为对印度入常的支持，但中国从未明确、正式地表示过支持印度加入常任理事国。反而与“咖啡俱乐部”的成员（意大利、西班牙、巴基斯坦、阿根廷、韩国等国）一起反对德国、印度、巴西、日本 4 国成为联合国常任理事国^{*24}。

中国在印美原子能合作问题上所采取的态度也是如此。在 2008 年 9 月的 NSG（核供应集团）临时总会上，通过了对 NPT 非加盟国的印度的特别措施，而中国是始终持反对意见的国家之一^{*25}。

在对中国的政策方面，自 1990 年的 20 年间，由于日美印三国对华观点不一致、历届政府对话政策冷热程度不同，三国都采取了参与和戒备双管齐下的政策。其中戒备政策的典型是“四国战略对话机制”。从 2005 年起，美日澳三国加上印度，积极推动组建“四国战略对话”。2007 年 9 月，在悉尼召开的 APEC 首脑会议上，日美澳三国首次举行了三国首脑会谈。9 月 7 日的印度报纸^{*26}引用了日本外务省发言人的发言，指出印度应该参加首脑会谈，因为印度在自由主义和民主主义方面与其他 3 国有共识。日本《2007 年版防卫白皮书》（2007 年 7 月）中也提出了要强化与澳印两国的合作方针。对于这一方针，《日本经济新闻》（晚报，2007 年 7 月 6 日）评论说，“通过加强与澳印两国在安全保障方面的合作，达到在军事方面牵制中国、朝鲜的目的，平衡亚太战略力量”。

除此之外，美国战略国际研究中心 2007 年 8 月发表了一份日本国际问题研究所和印度产业联盟共同研究制作的题为“美国、日本、印度报告”的报告书，指出三国拥有共同的价值观，都主张维持开放与稳定的国际秩序，在安全保障、能源、环境、经济等方面应该（与澳大利亚一起）构建合作关系^{*27}。虽然声称

^{*20} 高木诚一郎《第一章 在对外战略上美中两国各自如何看待对方》（高木诚一郎编《冷战后美中关系的内部机制与发展》 国际问题研究所，2007 年，16 页）。

^{*21} 有关克林顿外交，参照崛本武功，塚田洋译《冷战后的美国外交：克林顿外交为何失败》明石书店，2005 年（Hyland, William G., Clinton's World Remaking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Praeger, 1999）

^{*22} 详见崛本武功《印度：走向国际化的巨象》岩波书店，2007 年。

^{*23} 崛本武功《冷战后美国的亚洲政策：美印两国原子能合作》《NOMOS》第 20 号（2007 年 6 月）。

^{*24} Indian Express, Oct 23, 2008

^{*25} 2009 年 11 月 2 日，采访有关人士。

^{*26} The Economic Times, Sept. 7, 2007

^{*27}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U.S.-JAPAN-INDIA REPORT, August 16, 2007.

不是“针对中国”，但实际上这与“四国战略对话”的构想非常接近。

此后，2007年9月美、印、日、澳、新加坡在孟加拉湾举行联合海上演习（“马拉巴尔(malabar)07-2”）。本次演习自4日至9日在孟加拉湾举行，参加人员达2万人，舰艇28艘，飞机150架，是一次大规模的演习。与以往的美印两国举行的演习（马拉巴尔）不同，最大的特点在于此次是多国参加的联合演习。

参加国强调，该演习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提高“各国海军间共同运作的的能力”，不是为了围堵中国，并在亚太地区构建“民主主义的轴心”^{*28}。但是，共同通信社的报道指出，“此次演习的主要目的是为了确保从印度洋到太平洋的石油输送航路，加强参加国之间的联系与合作。此次演习是有意识地牵制中国，防止中国通过支援印度洋沿岸国家，达到扩大军事合作圈的目的。安倍首相提出加强日美印澳四国对话，演习是实现这一目的的重要一环”^{*29}，该见解点中了问题的要害^{*30}。

四国战略对话随着推进者布什、安倍、霍华德的下台，似乎被束之高阁，但是警戒中国的政策一直没有消失^{*31}。但不是采取4国联合的形式，而是采取两国之间的形式。即，日、美、澳、印四国之间，存在着印美防卫协定（2005年6月）、印澳防卫协定备忘录（2006年3月）和安全保障合作联合宣言（2009年1月）、日印安全保障合作联合宣言（2008年10月）等双边防卫协定。

中国学者将中国和外国合作关系（P）按照合作的紧密程度分成以下几种类型：战略型P（俄国、法国）、合作型P（加拿大、泰国、韩国、墨西哥、巴西）、协调型P（ASEAN、英国）、建设型P（美国、日本、印度）^{*32}。

3. 目前——奥巴马政府期间

奥巴马政府正在推行一项新的对华政策。即把政策重点放在参与上，由此给中印关系带来相当大的影响。目前美国政府对印度的政策，简而言之就是印度固然重要，但中国更重要。

使印度体会到该政策的事件是2009年2月国务卿希拉里·克林顿对亚洲国家（日、中、韩、印尼）的访问。此次亚洲之行，并没有将印度作为访问的对象。奥巴马政权推行的对华政策似乎是将美国国内广泛存在的G2^{*33}论具体化。所谓G2论就是由美中两国引领世界的主张，简而言之是以两国为主导的国际政治管理机制。

进入2009年后，奥巴马政权推进的AF-PA（将阿富汗和巴基斯坦一体化的美国阿富汗政策）政策，成为阻碍印美两国关系发展的新要素。克林顿首次访印（7月17~21日）将这一政策具体化。如果衡量此次访印成果，似乎印度接受了美国的主张，美国占据了优势。

^{*28} Indian Express, Sept.4,2007

^{*29} 2007年9月4日共同通信社发表的文章。

^{*30} 有关印度洋问题，2009年9月，两位原外交部副部长提出应与中国协商安全保障框架相关事宜。9月11日前外交部副部长 Menon 在演说中提出倡议，由于一半以上的能源和贸易都要通过印度洋，因此，印度洋的安全保障体制应与中、美、日等主要国家协商。Saran 原外交部副部长在5日的讲演中表示，“应积极参与同中国进行的、针对印度洋地区安全保障以及经济体制问题的磋商，因该磋商是开放型的、综合性的和宽松的。”（The Hindu, September 13, 2009）。

^{*31}原 NSC 高级亚洲部长 Michael Jonathan Green 指出，“对中国增强军备持有戒心的日、美、澳、印也应该进行海上训练。必须使中国认识到，如果中国进一步加强其并不透明的军事力量，周边邻国间的携手合作关系也将进一步加强（《日本经济新闻》2009年7月7日）。

^{*32} 浅野亮《对外政策的内部机制与决策》（天儿慧、浅野亮编《中国与台湾》。minerva 书房，2008年205-207页）。该论文指出，还有一种分类方法是按照合作的紧密程度分成6种类型，首位的战略型P（美国、俄国），第5位是为和平与发展的友好合作型P（日本），有建设意义的合作型P（印度）。

^{*33} Bergsten,C.Fred,"A Partnership of Equals," Foreign Affairs, 87(4),July/August 2008, pp.57-69.

此次访印首先指明了印巴重新开始对话的道路，整理了印度和巴基斯坦重新开始对话的步骤。奥巴马政权将阿富汗问题定位为最重要的外交课题，而让巴基斯坦参加反塔利班战线，印巴和平是必不可少的，印巴和平的第一步就是重新开始对话。

印度和巴基斯坦，自 2008 年 11 月孟买恐怖事件发生后，中断了全对话。2009 年 7 月 16 日，印巴两国首脑借不结盟国家首脑（埃及）会议之际举行会谈，并发表共同声明，明确指出不将重启对话与巴基斯坦政府的反恐措施结合在一起。克林顿 17 日对印巴首脑会谈时辛格首相的态度表示高度赞赏。之后，由于美国一再要求，印巴两国于 2010 年 2 月 25 日举行了副外长级会议。

由此，希拉里·克林顿访问印度的目的大部分得以实现。剩下的就是 200 亿美元的买卖。印美两国之间签订了承认美国可以进入印度军事设施的“最终用途监视协定”。根据这一协定，美国可以向印度出口最先进的武器。美国国务院南亚及中央亚洲局长称，基于该协定，印度将从美国购买 126 架新型战斗机（总额 100 亿美元）。2008 年印度购买军事装备总额为 35 亿美元，此次 100 亿美元的交易额相当于其 3 倍。剩下的 100 亿美元用于美国企业在印度建设两座核电站。辛格总理与希拉里·克林顿会谈之后发表了上述内容。

印度对此持何态度呢？首先是重启对话。印度政府一贯主张重启对话的条件是巴基斯坦政府必须逮捕、审判参与孟买恐怖活动的疑犯、巴基斯坦不能成为对印恐怖组织的根据地。果真如此，共同宣言的方针就须发生变化。2009 年 7 月 18 日“*The Statesman*”报批判道，“印巴会谈是美国施加压力的结果，印度政府完全屈服于美国的压力。”

印度购买新型战斗机和原子能发电站，是对美国提供原子能合作的回报。的确克林顿只访问了印度而未去巴基斯坦，作出重视印度的姿态。但是在印度看来，美国做的还不够。印度对美国也是直言不讳。希拉里·克林顿要求印度在气候变暖问题上采取合作的政策时，印度环境森林部长拉梅什反驳道：“在消减排气问题上，印度不接受美国制定的数值目标”

克林顿访印之后，印度高度关注奥巴马访华。从结果上看，印度的担心变成了现实。2009 年 11 月 17 日，中美两国发表了中美联合声明，表示“中美两国……在南亚有关问题上加强沟通、对话与合作，共同促进该地区的和平、稳定和发展”^{*34}。

第二天，印度外交部发言人表示在印巴关系问题上不欢迎第三国介入。印度之所以发表这样的反驳，是因为中美联合声明也可解释为中美将介入印巴之间的克什米尔问题，而这一问题是在南亚最大的、有待解决的问题。印度的反应从外交意义上是理所当然的，因为它坚决拒绝第三国介入与本国有关的事务。

我们还可以观察到印度这一举动的真正理由。温家宝总理否认 G2 论（布拉格中欧峰会结束后的 2009 年 5 月 20 日和 11 月 18 日，奥巴马-温家宝会谈），奥巴马总统也从来没有提到过这一说法。即便如此，在印度看来，奥巴马重视与中国的关系，中美参与印巴问题就是 G2 论在南亚的具体表现。印度无疑非常怀念布什政府时代，该时代美国高度重视印度，印度妒忌奥巴马政权重视中国的外交政策。

在这一背景下，辛格总理于 11 月 22 日对美国进行了为期 5 天的访问。奥巴马政府强调，辛格总理是奥巴马就任以来首位访美的外国元首，以此打消印度对奥巴马访华的不满。除首脑会谈以外，奥巴马总统设国宴，副总统拜登及克林顿国务卿主办午餐会，热情款待辛格总理。

辛格总理访美期间，印度最为关心的是奥巴马政府如何看待印度，辛格总理有必要向美国显示印度的存在。而奥巴马总统则有必要缓解在访华期间，表现出的对华亲善姿态及 G2 外交政策所引发的国内外

^{*34} 中国一贯主张和平解决克什米尔问题，两国间关系，如果有必要还可进行调解，而印度则对此提议一味拒绝或无视。外交部长助理胡正跃在近期重申了该项看法（*The Hindu*, September 29, 2009）。

舆论的批评。

辛格总理此次访美的重要成果，除两国首脑发表的联合声明外，还签订了应对气候变暖的 6 份备忘录，决定设立财政部长级定期会议等。奥巴马总统在会谈后的新闻发布会上说：“印度作为负责任的全球大国正在崛起”，“美印关系是 21 世纪最重要的伙伴关系之一”，联合声明中还强调两国的全球战略伙伴关系已经进入新的阶段。印度媒体评价说：“奥巴马总统排除了印度很大部分忧虑”（Indian Express, November 26, 2009）。奥巴马政府将印美关系作为协调多边关系的一部分进行处理，与布什政府时期采取的通过与印度建立蜜月关系牵制中国的做法，存在微妙的不同。

今后，美国做出的各种政策都会波及到印度。如地球气候变暖问题和 CTBT（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奥巴马政权在国内致力于改善经济、改革医疗保险制度，在国际问题上，CTBT 的批准是仅次于阿富汗问题的另一个政策目标^{*35}。如果美国批准 CTBT，会引起连锁反应。即一旦美国批准，中国、印度、巴基斯坦也会追随。印度认为 NPT（防止核扩散条约）是不平等条约，没有批准的意图。而 CTBT 即便有附加条件，基本上还是能够接受的^{*36}。

当然，美国并没有放弃对中国的戒备政策。国防部五角大楼在 2009 年 3 月向联邦议会提出的报告书中指出，中国扩张军备使亚洲的军事平衡发生变化（Annual report to Congress Military Power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09）^{*37}。美国陆军战略研究所 2009 年 11 月 5 日发表了题为《印度的战略防卫转换：全球性关系的扩大》^{*38}的报告，预测印度通过建立与多国的关系，正在从一个地区性军事大国转变为全球性军事大国。印度是美国今后重要的伙伴。

但是，回顾奥巴马政权的对印政策，Pant Harsh 的见解值得参考。他指出，“对美国来讲印度对于解决目前的外交课题并不会发挥什么作用，但是，把印度从奥巴马政府的亚洲重构平衡政策中剔除出去，同样是近视眼的做法，印度也不要对华盛顿的变化过于不满，需要调整印度内部的姿态”^{*39}。

印美关系会影响到中印关系，相反，中印关系也影响到印美关系，印度经常不得不处理这样一个三角关系。目前，由于中美接近，印度承受着负面影响。进入 2009 年以后，中国反复强调 AP 邦是中国的领土，对印采取强硬政策，其背景是由于中美关系发展顺利，毫无疑问，中国目前也有能力对印度采取强硬政策。

五. 结论——今后的展望

今后，中印关系将会如何发展？中印关系和印美关系是一对相对应的关系，因为印度的外交有自主独立的传统，同时又有过分依赖大国的沉痛教训（对苏同盟）^{*40}，印度不可能进一步加强与美国的关系，更不可能

^{*35} S.Varadarajan 与崛本武功的对谈《印度第 2 届辛格政权的外交政策》《外交论坛》No.259(2010 年 2 月)。

^{*36} 国联安理会首脑会议于 2009 年 2 月 23 日全体一致通过《不扩散核武器缩减核武器军备的决议》，印度驻联合国大使 Puri 向安理会议长、美国驻联合国大使赖思递交了一封信，表示印度会继续实行减少核实验，不首先使用核武器的政策，但是不会加入 NPT。该信函的特点在于没有提到 CTBT。

^{*37} 2009 年 3 月 4 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发言人明确表示，2009 年的军费预算，与前一年实际数额相比增加 14.9%，即军费预算连续 21 年持两位数增长。而 2009 年 2 月向联邦议会提交的 2009 年度印度国防预算，比前一年度增长了 34%。这是由于 2008 年 11 月孟买恐怖事件后，政府试图扩充军队和治安组织的装备而造成，在严重财政赤字下，军费增长显得极为突出。

^{*38} Hedric, Brian, K., India's Strategic Defense Transformation: Expanding Global Relationship, Strategic Studies Institute, 2009

^{*39} Pant, Harsh V., "India's newfound irrelevance to Washington," The Japan Yimes, March 20, 2009

^{*40} 崛本武功《国际政治中的南亚：印度外交与印美关系》（《亚洲研究》第 52 卷第 2 号，2006 年 4 月）。

与中国结盟。印度之所以坚持独立自主的外交，是源于他的大国特点^{*41}，印度和中国一样，无论土地、人口还是传统思想都具有大规模性^{*42}。

美国研究现代印度外交的权威人士 Stephen Philip Cohen 教授分析指出，“假使印度把美国作为假想敌，并和中国结为同盟关系，印度也只能在中国的帮助下勉强反击来自欧美的压力，一切都要按照中国的意图办”，他的分析否定了印中同盟的可能性^{*43}。

现在，没有人否定印度把中国视为亚洲最大的竞争对手^{*44}。印度与这一最大的竞争对手将会持续一边加强合作（经济领域）一边进行警戒（战略领域）的关系。印度国大党主席索尼娅·甘地 2007 年 10 月 27 日访华时曾婉转且实事求是地形容了两国关系，即“务实态度和共同利益”，这也是今后两国关系发展的基调。这样的中印关系无疑会在与日美中印为首的亚洲国际政治相互影响的格局下发展。

美籍华人学者 Garver 在他的中印关系研究著作中曾写道：“印度如果不改变其低调成长的方式，在南亚巧妙地驱使本国的国力，提出充满信心的政策，只能成为中国的少年伙伴，因为中国是一个用明智的方法加强安全保障能力的、正在崛起的超级大国”^{*45}。作者预测了今后的中印两国关系的发展，但是他缺乏对印度的理解，观点也是亲中国的。

美国在 20 世纪中，主导建立了国际联盟与联合国，作为世界大国，推行“构建国际秩序的外交”。中印两国所期待的多极化世界格局同样应是走向世界大国的里程碑。中国正在逐步向这种外交格局靠近。中国完全有能力推行这种外交，印度也以多极化世界格局为前提，希望成为世界大国，希望有一天推行印度的“构建国际秩序的外交”。但是到目前为止，还不具备单独推行这种外交的力量。

冷战后的印度，展开了全方位的外交政策，特别是与主要国家建立了战略性的全球性伙伴关系。但是，现在并没有与任何一个国家建立 20 世纪 70~80 年代与苏联建立的那种可靠的同盟关系。印度正在以双边主义和多边主义^{*46}的原则构建对外关系，很难说实现了两者的有效结合。

日本是印度可以信赖的国家之一。在对华政策方面，与日本有共识，并于 2006 年宣布与日本建立战略伙伴关系。中国的经济和军事力量急速增长是日印两国发表该宣言的主要背景。对日本而言，2005 年中国各地爆发反日游行，迫使日本在经济和安全保障方面采取多样化的政策，印度便成为日本最合适的合作伙伴。

2005 年后，日印两国首脑开始了频繁互访。2007 年开始的有关“综合经济合作协定”的磋商，至 2010 年 4 月终于看到了签订协定的曙光。如果顺利，预计将在 2010 年内辛格总理访日期间签署。这一协定将使

^{*41} 详见堀本武功《变化中的印度外交：推进大国外交》《现代印度论坛》（2009 年 4 月）。

^{*42} 天儿慧指出：了解现代中国应着眼于难于改变的根本部分——土地、人口和广泛的传统思想。（天儿慧《如何了解中国》天儿慧、浅野亮编，《对外政策的内部机制与决策》3 页）

^{*43} S·P·Cohen（堀本武功译）《EMERGING POWER INDIA》399 页

^{*44} 另一种看法是“理性的对手关系”广濑崇子（第 57 章 从敌对到“理性的对手”），（广濑、近藤、井上、南等编著《了解印度的 60 章》明石书店，2007 年）。印中相互间具有强烈的警戒心理和不信任感，不能说是理性的。

^{*45} Garver, John W., *Protracted Contest Sion-Indian Rivalry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Seattle & London.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1, p.389. 该书涉及并使用了大量的资料，是研究中印两国关系的专题著作。截至目前，尚无法找到可与该书并肩的文献。该书是研究中国对印关系和政策制定者、以及研究印度问题的学者所必读的著作。论述本身比较偏向中国。

^{*46} 有关印度的多边主义研究，参照竹中千春《多边主义与印度外交》，伊藤融《大国印度多边主义的动摇》（大矢根聪编《东亚的国际关系：多边主义的平台》有信堂，2010 年）。关于中国的多边主义研究，参照浅野亮《中国的多边主义：现实的自由主义》。三篇论文所提示的中印两国对多边主义的视角都很有意义。

日印之间的经济关系得到飞跃性发展。互不敌视的日印关系是双方重要的外交资产。

但是正如印度学者所指出的那样，“如果印度想保持、扩大本国利益，在不断强化军事经济力量的同时，还需要在未来的几年内为实现亚洲地区平衡的战略目标作出积极努力。而目前，印度政策制定者是否已摸索出该政策还难以断言”^{*47}。专家们对印度外交的评价是尖刻的。可以认为，包括对华政策在内的印度外交前途更是困难重重。

^{*47} Pany, Harsh V., “China’s challenge moves India to expecy the worst.” The Japan Times, September 29 2009)

现代中国英语教育和教育差距

——关于少数民族地区小学英语必修化问题——

新保敦子

早稻田大学

引言

根据 2001 年度开始实施的《小学指导大纲》，日本小学 5、6 年级开始导入每周一个课时的外语活动（一般为英语活动）。而在中国，2001 年起小学 3 年级即开设英语课程，以响应 2001 年中国加入 W T O，以及 2008 年举办北京奥林匹克运动会的国际化浪潮。

中国英语教育无论在量的方面还是在质的方面都已超过日本。例如，根据日本 2002 年度起实施的《中学学习指导大纲》的规定，至中学毕业为止，教学目标为使学生掌握 900 个词汇^{*1}，而中国《全日制义务教育英语课程标准》（相当于 2001 年的教育大纲）中则规定，至中学毕业为止，学生须掌握 1500-1600 个词汇^{*2}。在北京、上海等大城市，部分小学已经开始学习日本初中 3 年级学生才学习的“现在完成时”的文法内容^{*3}。

但是，中国地区间和民族间差距显著，英语教材、教学内容、教师质量等各方面也参差不齐。目前，各层次的高中·大学·硕士入学考试、就业和资格考试等都很重视英语，英语已成为导致社会差距进一步扩大的因素。

本文将考察地区间和民族间在英语教学方面的差距，同时就伴随少数民族地区开设英语课程而产生的问题进行初步探讨。

本文将首先分析小学英语教材。中国由于地区间经济发展和教育情况迥异，各地区所采用的英语教材也不尽相同。本文中，将以城市、农村和少数民族等各地区有代表性的教材为案例，对其进行比较分析。

其次，沿海城市与内陆少数民族地区间，英语教学内容存在着巨大差异，本文也将对此进行探讨。

特别是少数民族地区，20 世纪 50 年代既已采取双语并用的教育政策，在民族学校使用汉语和少数民族语言进行教学。使用两种语言进行教学是一件颇为困难的事情，即便如此，采用双语教学的少数民族地区，近年同样逐步从小学开始导入英语课程，进行三种语言的教学。本文将以彝族、藏族和回族为例，探讨小学阶段开设英语课程对少数民族产生的影响，而少

*1 [Http://www.mext.go.jp/b menu/shuppan/sonota/990301/03122602/010.htm](http://www.mext.go.jp/b_menu/shuppan/sonota/990301/03122602/010.htm)(2010 年 9 月 12 日)。

*2 “全日制义务教育英语课程标准” <http://ywjy.cerps.com/kbyj/kcbz/200511/328.html>(最后浏览日 2010 年 9 月 12 日)。

*3 《New Drown》3，三省堂，2006 年(2005 年通过检定)，参照 87 页(文法总结)。

数民族又是如何对应这一变化的。

第三，由英语教育的角度探讨少数民族学生的升学问题。由于英语是高中和大学入学考试的重要科目，因此本文还将进一步探讨另一个课题。即，就少数民族而言，升学之后英语课程存在着怎样的问题。

既有研究成果中曾出现过若干关于中国英语教育的论文^{*4}，但是，对于授课的分析以及相关人员的意识，特别是对于城市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比较研究，日本和中国都鲜能见到。

由少数民族地区双语教育的角度研究这个课题的既有研究，首推冈本雅亨所著《中国少数民族教育与语言政策》一书。该书就朝鲜族、彝族、蒙古族、藏族的双语教育进行了综合性论述，是一部出色的著作^{*5}。但是，针对开设英语课程所形成的三种语言教育方面的研究，就笔者个人肤浅的了解，还只是处于初步阶段，仍需积累实证性的研究^{*6}。

本文中所采用的数据，是在中国实地调查中所收集到的。主要调查对象为上海（2005年）、宁夏T县（2005年、2007年）、甘肃省H县（2008年）、云南省N县（2009年）、辽宁省大连（2010年）、青海省H州及H地区（2010年），本文将利用参观当地小学以及半公开渠道进行采访所获取的信息进行探讨。

本文结构大致如下：第一章探讨小学开设英语课程的过程，在这基础之上，第二章对学校的教科书进行比较研究。第三章中探讨城市小学英语教育。第四章通过参观课堂教学，考察少数民族地区的英语教育。最后的第五章，将从英语教学的角度探讨少数民族在高中和大学升学方面存在的问题。

1. 中国小学开设英语课程的趋势

(1) 小学开始外语教育

作为文革后实施改革开放政策所取得的成果，2001年中国加入了WTO，同年又成功获得举办2008年北京奥运会资格。为了与国际社会接轨，一些地区开始从小学开设英语课。以下仅就实施英语教学的进程作一回顾。

中国文革后迅速进行了一系列的教育改革。根据教育部公布的《关于全日制十年制中小

*4 ①杉村美纪“国际化进程中的中国教育差距” 采访哲朗·王智新·斋藤利彦《沸腾的中国教育改革》，东方书店，2008年，89-116页

②金泰勳“周边国家小学英语教育比较研究”《国际基督教大学学报 I-A 教育研究》，49页，国际基督教大学，2007年。31-42页③王微，井手裕美“中国的英语教育 教科书的分析与研讨”，《太成学院大学纪要》，第12卷，2010年，13-21页

*5 冈本雅亨《中国少数民族教育与语言政策》，社会评论社，1999年，580页。该书对少数民族的双语教育进行了全面研究。张琼华《现代中国双语教学和学校选择：对藏族中学生的调查》（《东京大学大学院教育学研究科纪要》，第36卷。1996年，149-159页），该文对四川省藏族双语教学进行了研究。

*6 ①高友晗《中国内蒙古自治区民族语言教学课题：英语必修制所带来的语言教学变化》，《日本教育社会学会大会发表要旨辑录》，2008年9月19日，270-271页

②Hasugeleru《中国蒙古族教育中的蒙语教学与游牧文化的现状和课题》，亚洲教育史学会春季例会报告，2010年3月29日。

学教学计划试行草案的通知（1978年1月18日）》规定，小学设置政治、语文、数学、外语、自然常识、体育、音乐、美术等5-8门课程^{*7}。另外，同年发布的《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试行草案）》中指出，有外语教师的学校应从小学3年级起开设外语课程^{*8}。于是，上海、北京等大城市的重点小学相继开设了外语课程。

1998年12月，教育部公布了《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成为大幅度修订教学内容的转折点。“素质教育”成为重要目标，为了达到这一目标，教育部门制定了新的教育课程。此后经3年时间完成了《全日制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并开始新的教育课程实验。

2001年中国实施了《全日制义务教育英语课程标准》，从而使英语教学正式编入小学3年级教学内容，在初等教育中，英语成为必修课。中学教育前期，规定可从英语、日语、俄语3种语言选修一门，但由于初等教育中规定英语是必修课，因此中学外语事实上即英语。“课程标准”是从小学3年级至中学后期即12年级（高3）为止的一贯制课程体系。

在此期间，教育部印发了《义务教育课程设置实验方案》（2001年11月），规定外语课须占全体课程的6-8%（如每节课时为40分钟，每周约为两节课）^{*9}。此后，“课程标准”（以往是全国统一的“教学大纲”）再次进行修改，进而得以根据地方、学校的实际情况进行适度调整，于是各地方、各学校便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况设置外语教学课程。2005年9月的全国英语教学状况如下：北京、上海、天津等城市，100%的小学从1年级开始实施英语教学；全国31个省会所在地的所有小学从3年级开始设置英语课程^{*10}。

纵观整个亚洲地区，在新加坡英语被视为标准通用语发挥着重要作用，而韩国1997年既已实施小学3年级开始必修英语课的政策，中国正在这一浪潮中迎头赶上。

（2）英语热——英语成为提高社会地位的手段

在中国，随着英语热的逐步升温，进而掀起了到新加坡、英国、美国等国外大学留学的热潮。欧美大学从经济角度出发，将接受留学生作为获取外汇的手段，因此对招收留学生非常积极。美国国内的外国留学生人数中，首位为印度（10.3万人）、第二位为中国（9.8万人）、第三位为韩国（7.5万人），日本则排在第5位（2.9万人）^{*11}。牛津、剑桥等大学积极到中国重点高中开展招生活动。近年，报考中国国内大学的总人数在不断减少，与此相反，本科既开始到海外留学的人数逐渐增加。

中国的书店里类似《Math workout for the New SAT》等用于SAT的教材堆积如山，引

^{*7} 教育部《中华人民共和国重要教育文献(1991年-1997年)》编审委员会编《中华人民共和国重要教育文献》，海南出版社，2003年，1594页。

^{*8} 教育部《中华人民共和国重要教育文献(1991年-1997年)》，1636页。

^{*9} 教育部《中华人民共和国重要教育文献(1991年-1997年)》，1040-1041页。“课程标准”指出，从语言学性质出发，每周4次课最为理想，须将短期与长期教学计划相结合。

^{*10} 金泰勳金泰勳“周边国家小学英语教育比较研究”《国际基督教大学学报 I-A 教育研究》，34页，国际基督教大学，2007年。

^{*11} <http://www.jie.org/en/Reserch-Publications/Open-Doors/Open-Doors-Fact-Shee...> (2010年9月12日)

人注目^{*12}。而面向儿童的英语教材也很多，占据着书店相当大的面积。

与此相对，日本的大学则是另一副光景。1983年，中曾根内阁发表“10万留学生计划”，日本国内一时掀起过留学热潮，但那股热潮早已成为昨日黄花^{*13}。虽然如此，早稻田大学国际教养学部和研究生院亚洲太平洋研究科、以及立命馆亚洲太平洋大学等高等教育机构，由于采用英语教学，目前亦颇受瞩目。

中国普通人群中，英语热方兴未艾。上海社区学校开设的讲座中，英语是最受欢迎的科目，设置了各种英语学习班，如面向在职人员的基础英语，面向失业青年的英语班，面向儿童的初级英语等等^{*14}。此外，电视里还播放中国人用英语进行讨论的节目，各种场所都充满了英语，令人惊讶，感到似乎13亿中国人全部在开始学习英语。

事实上，英语在日常生活中并非必不可少。然而，作为反映个人能力的一个指标，英语是资格考核的最低标准，就业考试的最低条件，因此人们不得不学习英语。英语已成为提高社会地位所需要的最低条件。

例如，部分外资或广播电视台等颇具人气的企业、团体规定，参加就业考试的资格为英语必须达到大学英语6级以上（级数越高难度越大）。还有部分大学规定，如未能达到大学英语4级以上，则不能毕业，抑或即使毕业也得不到大学文凭。

大学英语4级考试参考书中有以“乐观主义和悲观主义”为题材的文章，长度是900个单词，学生要在15分钟内阅读完毕并回答7个问题。难易度和题量都相当于日本“英语能力水平考试”2级以上的水平^{*15}。

在此情况下，全国掀起了学英语的热潮，如同新加坡的再现，英汉双语化的趋势愈演愈烈。以往中国各地大部分使用当地的方言，随着普通话（北京话）的普及，使用方言的人数逐渐减少。而方言减少的空白，正由英语进行填补。

2. 小学教科书的比较：小学1年级版本与小学3年级版本

在中国，英语从小学3年级开始成为必修课，但是以大城市为主的众多地区从小学1年级既已开始英语课程。因此，教科书中有从小学1年级开始的版本（以下简称小1版）和从小学3年级开始（以下简称小3版）的两种版本。小1版主要面向大城市，而小3版则面向农村及少数民族地区。

另外，由于各地区的经济水平、生活条件、教育质量不尽相同，小1版和小3版也各有多种不同的版本。本章挑选几种小1版和小3版的教科书，探讨各个版本在内容上存在多大程度的差距。

*12 Cornelia Cocks 《Math workout for the New SAT》，2006年，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60页。

*13 佐藤由利子《日本留学生政策评估》，东信堂，2010年，238页。

*14 湖南路街道办事处《构建终生学习平台推进学习型社区建设》。

*15 CET考试命题研究组《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标准预测试卷》，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2006年，175页。

(1) 小1版

北京、上海、天津等大城市,小学1年级起即开始学习英语,大多使用《英语新起点 Starting Line》、《英语新标准 New Standard English》等教材^{*16}。小1版最大特点为普遍比小3版难度大,在侧重口语的同时也注重阅读和理解。

在此仅对小1版中难度较高的《英语新起点》作一介绍。该教科书首页的说明文中写道:“本教材面向北京市海淀区及其他经济、教育发达地区的英语教学”。海淀区是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高等教育机构所在地,聚集了中国众多一流智囊机构,该教材是以居住在当地的知识分子子女为对象编写的。

每学年分上下2册,每学期学习1册(中国是两学期制)。6年级共96课,203页(上册100页,下册103页)。在此仅介绍6年级课本中的一小节:

<Lesson 88 Around the World>

For hundreds of years, people have wanted to go around the world. The first person to go around the world was from Spain. His name was Magellan. He went by boat with 18 other sailors.

They sailed for 3 years. They finish their trip in 1522... (中略) ...

In 1961, a Russian astronaut went around the world by spaceship. His name was Yuri Gagarin. He went around the world in 108 minutes. He was surprised at the beauty of our world.

Today, people can travel around the world on vacation. Would you like to travel around the world? (6年级上册,第80页,共196个单词)

文中“people have wanted ...”是使用“过去分词”的句子,这是日本中学3年级学习的内容。该教科书6年级上册中也有“Have you been to Europe?/Yes, I have been to Britain before.”等“过去分词”型的句子。

(2) 小3版

小3版有《英语(灵通) Super Kids Students' Book》、《英语(PEP) Pep Primary English Students' Book》、《英语(新版) New Primary English for China》等由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书籍,每个版本难易程度不同^{*17}。这里仅介绍青海省等地方、农村、少数民族地区广

*16 ①(中国)课程教材研究所英语课程教材研究开发中心、北京市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加拿大)Lingo Media 国际集团合编《英语(新起点)Starting Line》,人民教育出版社,2006年(2004年通过审核)。

②陈琳、(英)Printha Ellis《英语(新标准)New Standard English》,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4年(2003年通过审核)。与麦克米兰(Macmillan)出版社共同开发编辑的小学1年级至高中3年级的系统教科书。②被广泛使用。

*17 ①(中国)课程教材研究所英语课程教材研究开发中心、(美国)培生教育出版社集团合编《英语(灵通)Super Kids Students' Book》,人民教育出版社,2007年第2版(2001年通过审核)。

泛使用的相对简单的教科书《英语（灵通）》。这套教材每学年学习1册。6年级学生使用的第4册分9个单元（共91页）。

<Unit 9>

How was the trip? / It was Fantastic!

What did you do in the U.S.? / I rode a roller coaster.

Here's a souvenir for you. It's a boomerang. / Thank you.

Good night. Sleep tight. / Good night.（6年级，共35个单词，69-70页）

上述内容，使用两页篇幅，附有插图介绍。该教科书以会话为主，重视英语入门教学。但是，该教科书与上述的《英语（新起点）》相比，在难度和数量上都明显不同，对使用《英语（新起点）》的学生来说，考高中或者考大学的时候显然是占据优势的。

（3）与日本英语教科书的比较

日本于1998年公布《小学学习指导大纲》（2002年实施），开设“综合学习”课程，在该课程中实施英语教学。2003年3月中央教育审议会外语专门会议，就充实和改善初等教育外语教学进行研究。之后根据2011年重新制定的《小学学习指导大纲》的规定，为熟悉英语，提高英语交流能力，5、6年级开始每周进行1小时“外语活动”。

部分地方政府率先在小学阶段导入英语教学。例如荒川区2003年被指定为结构性改革特区，2004年起在小学教学内容中增设英语课程，区内所有小学（24所学校）从小学1年级开始实施每周1次的英语教学^{*18}。但是这样的地方政府仍占少数。

以下仅就日中两国中学毕业为止必须掌握的英语单词量进行比较。根据日本1998年公布的《中学学习指导大纲》（自2002年度实施）的规定，中学期间目标为学习900个单词（2012年起适用的新《学习指导大纲》中增加到1200个单词）。而中国在2001年实施的《课程标准》中则规定，小学期间要掌握600-700个单词，50个惯用语、中学期间掌握1500-1600个单词，大约200-300个惯用语。在中国，截至到中学毕业，必须掌握的单词量是日本的1.3-1.8倍。

中国英语教科书原则上全部使用英语编写，小学到大学，很多地方教师全部用英语上课。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中国英语教育源于清末民初，最初的舞台是外国传教士所创办的教会学校。

可以认为，在中国城市地区，英语的教育水平远远高于日本。另外，由于中国重视口语

②(中国)课程教材研究所英语课程教材研究开发中心、(加拿大)Lingo Media 国际集团合编《英语(PEP)Pep Primary English Students' Book》，人民教育出版社。2004年(2003年通过审核)。

③(中国)课程教材研究所英语课程教材研究开发中心、(新加坡)SNP 泛太平洋出版有限公司合编《英语(新版)New Primary English for China》，人民教育出版社，2004年(2003年通过审核)。

*18 荒川区教育委员会《荒川区小学校英语科指导指针》2003年。

教学，同时为了弥补农村地区英语教师的不足，中国编写了大量供教师使用的教学参考书、CD-ROM、问题集、练习集、磁带、挂图、小道具、歌曲集、剧本、试题等辅助教材。

以下附带对教科书内容作一说明。日本教科书重视对不同文化的相互理解，将重点设定在世界和平上。而在中国，英语作为一种工具，教学重点设定在用英语表达本国人物、文化等方面，因此，英语教学中很多是关于万里长城、中国宇航员、刘翔（北京奥林匹克跨栏赛跑选手）等中国方面的内容^{*19}。

3. 城市地区的英语教育

(1) 上海 A 双语实验学校

上海 A 校是一所 9 年小中一贯制双语学校（2005 年调查）^{*20}。该小学虽是一所双语学校，但并不属于培养尖子生的精英学校（为笔者介绍 A 校的华东师范大学教授语）。

笔者参观了一节（40 分钟）小学 1 年級的英语课（半年前开始学习英语，班级学生数为 40 人），课堂上所做的练习如下：

（教师）What colour do you like? （学生）I like yellow.

（教师）What colour do you like? （学生）I like blue.

讲课的女教师（上海外国语大学毕业）非常快速地点名指定学生回答问题，学生们在不知什么时候会轮到到自己的紧张状态中，集中精力听讲。学生们非常积极地举手发言，但教师也照顾到没有举手的学生，让他们也有发言的机会。40 分钟的课，每个学生至少被教师提问 2-3 次。给笔者的印象是，教师一方面注重提高学生的积极性，一方面帮助学生牢固地掌握了学习内容。

该校每周有 5 节英语课，使用的教科书是《Oxford English》。英语以外的其它课程（美术、音乐、计算机、综合科学、地理）也使用英语教学。例如：美术课的内容是“用自己名字的汉字绘画”，教师是这样授课的：

（教师）Today we' ll draw some interesting paintings. Do you want to draw?

（学生）Yes.

（教师）Now, Let' s enjoy this painting. What can you see in the painting?

此时，教师给同学看用教师名字所绘的图画，并说明是用什么方法画的。接下来就让学生们自己画，画完之后让学生站在教室前面发表自己的作品。所有过程全部使用英语进行。这种教学方式正是贯彻将英文作为工具灵活运用教学目标。

(3) 大连市 B 小学

*19 陈琳、(英)Simon Greenall《英语(新标准)》，初中 3 年上册，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6 年(2005 年检定)，20-21 页。

*20 2005 年 3 月调查(上海市黄浦区)。王洪伟《在中小学开展双语教学的试验研究》王洪伟编《向现代学校奋进》，少年儿童出版社，2004 年，47-86 页。

上海 A 双语学校的例子也许被认为是先进地区的独特事例。以下介绍位于大连市开发区，属于普通水平的 B 小学的事例（2010 年调查）^{*21}。

B 小学农民和民工子弟占 80%。大连开发区距离大连市中心 1 个小时左右的车程，包括日本企业在内的众多工厂、商业设施及高层公寓鳞次栉比。许多来自农村的民工在这里打工。B 小学招收这些民工子弟入学。放学时，来学校接孩子的家长们，似乎是孩子的母亲或爷爷、奶奶，透过他们的穿着和表情，的确可看出在他们身上还留有一些农民的气息。

笔者参观了 1 年級的英语课堂（半年前开始学习，班级学生数为 40 人）。任教的是一位女教师（长春师范大学毕业，25 岁）。课堂内容如下：

① 俩人一组，手拿准备好的的全家合影照片，用英语 “This is my father, this is my mother” 互相介绍。可以看到部分孩子有兄弟姐妹，这或许是大多数人来自农村的缘故。

② 学习有关职业 (doctor, teacher, nurse) 的单词。

③ 中间休息 1 分钟（全班同学同时趴在桌子上休息）。

④ 使用小 1 版的《英语（新标准）》课本，目前在学习 unit2^{*22}

(Unite 2 My mother is a nurse)

My mother is a nurse. Look, this is her dress. / And your father, is he a doctor?
No, he is' nt, He' s a driver, That' s his bus.

课堂上使用根据教材内容制作的 CD-ROM。但是由于当天教室里安装的大型投影仪发生故障，教师用一个笔记本电脑给学生们演示。

⑤ 使用课本里登场人物所用的头饰（女式），让学生到黑板前作即兴表演。当男生表演时，引起整个教室哄堂大笑。

该小学的英语教师，全部是年轻女教员。每周上 2+3（补课）共 5 节英语课。据说从小学 1 年级开始原则上全部用英语教学。

由以上介绍可知，笔者所参观的两所城区小学，皆由英语专业毕业的教员教授英语课程。回到日本后，笔者将中国城市小学的英语课录像播放给十位公立小学校长观看，他们一致反映，日本的小学没有专门教授英语课的教师，不可能开展如此充实、高水平的英语教学。

4. 少数民族地区的英语教学

关于少数民族英语教学，不同民族、不同地区，有着不同的方式。这里首先对云南彝族的英语教学作一探讨。云南彝族拥有独自的语言和民族文字，但如今文字上使用汉语。云南省与东南亚各国接壤，给人一种非常开放的印象。

第二个例子是青海省藏族的英语教学。藏人平时讲藏语，藏文也很普及。根据藏汉双语并用的政策，迄今为止，民族学校用汉语和藏语进行教学。现在又加上英语，于是便成为三

^{*21} 2010 年 3 月调查(大连市开发区)。

^{*22} 陈琳、(英)Simon Greenall 《英语(新标准)》，第 2 册，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6 年(2005 年检定)。

语教学，使如何保持民族同一性的问题变得越发复杂。

第三个例子是宁夏与甘肃回族的英语教学。回族是以唐及元朝时期从中东地区流入的伊斯兰教徒为母体的民族。由于长期居住在中国大陆，母语波斯语消失，汉语成为母语，可以说与汉族没有太多不同。但是他们仍然保持着以信仰伊斯兰教为核心的独自文化和习惯。

以下本文将聚焦彝族、藏族、回族所居住的少数民族地区英语教学的现实情况。在此，仅将小学作为考察对象。

(1) 云南省彝族地区

云南省 N 县是少数民族彝族聚居的地区。他们的母语是彝语，日常家庭会话也是彝语(2009 年调查)^{*23}。彝族学生升入小学后才学习汉语。

笔者访问了 N 县的山村小学(1-4 年级，在校生 104 人，102 人为彝族，教师共 5 人，寄宿学校)，并参观了 2 年級的汉语课，汉语教师在课堂上用汉语授课，遇上难懂的单词和概念用彝语做补充说明(教员是本地出身，所以会说彝语)。

该校由于担任英语教学的教员不够，所以没有开设英语课。

同时还参观了 N 县 W 镇的幼儿园，那里的儿童几乎都是彝族，听不懂汉语(汉族的孩子与笔者进行了交流)。但是该幼儿园在教授汉语的同时，作为早期教育的一环也让儿童学习英语。N 县向日本出口松茸，与海外贸易往来非常频繁。云南省还与越南等国接壤，整个地区对外开放气氛非常浓厚，儿童家长对英语学习格外重视。

英语教科书有以下内容：

Lesson 1 morning afternoon

Lesson 2 Get up please. /OK

Lesson 3 Good morning, children. / Good morning, teacher (《英语》延边大学出版社、中班版，上册)

女教师(23 岁，彝族，精通汉语，担任所有课程)虽然没有师范学校的学历，也没有教师资格，但能看出授课很用心。例如，在讲到“Lesson 2 Get up”时，注意了以下几点：①给学生看画，让学生思考是什么场景；②进行讲解；③用英语说 Get up / OK；④教师让孩子们用英文和中文表达；⑤让孩子们自己练习；⑥教师说中文，让孩子们用英语回答；⑦反复练习。

学中文的同时还要同步学习英语，笔者认为这对彝族的孩子们而言必然会增加负担，但是所学内容为一般日常会话，孩子们学得非常开心。

(2) 青海省藏族地区

中国的双语教学有以下两种形式：①教学用语使用民族语言，汉语作为一门学科教授；②教学用语为汉语，民族语言作为一门学科教授。青海省 H 州藏人聚居地某县，采取第一种形式，课堂教学使用藏语，只有中文课时全部使用中文教学，这样的民族小学占整个县的 3

^{*23} 2009 年 8 月调查(云南省 N 县)。

分之 2^{*24}。目前在中国，根据中央政府下达的政策，采用第二种形式的学校不断增加。出于对未来就业的考虑，该县志愿上第二种形式学校的人较多，但由于学校设备及师资不足，第一种形式的学校依然很多。

在这种双语教学的情况下进一步增加英语教学，教育行政部门是如何考虑的呢？笔者向县教育局负责人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如果进行英语教学，就学生而言即同步学习三种语言，学生是否会感到负担沉重？负责人回答道：“学生们都很欢迎学习英语，英语的发音，语顺都与藏语相近，容易记”。

藏族中有不少人希望掌握英语，谋求得到去海外发展的机会。这也可以看做是少数民族自求生存的语言战略。

然而，尽管人们对于学习英语抱有极大热情，青海地区缺少高水平的英语教师的现实却是难以改变的。目前，制度上鼓励刚毕业的大学生到农村实习一年，其中一部分作为英语教师活跃在农村（为了解决农村的人才不足和大学生就业难等问题而制定的政策）^{*25}。但是，大学生的分配是有限的，很多地方依然由于缺少英语教师而不能开设英语课程。即使开设了也是由现任教员参加简单的研修后即担任英语教学。

而校方对开设英语课程是如何看待的呢？某个藏族聚居区的乡中心小学（学生全部为藏族）的课程安排是，藏语、汉语、数学共 7 个课时，其中，藏语和汉语占整个课程的一半。该校从小学 5 年级起开设英语课程，可以看出该校对英文教学还是非常重视的。但是，学校方面也谈到，由于增加了语言科目，不得不减少音乐、美术、体育等课程。

以下就在校内如何看待英语教学作一考察。笔者阅读青海省另一所藏族聚居区中小一贯制学校（学生全部为藏族，教学语言为汉语）藏族学生所写的汉语作文，一位初中 2 年级学生写道，“由于上小学期间没有学过英语，现在太痛苦了，但教师很辛苦地教我们，所以不得不学”，还有一位初中 2 年级的学生写道，“上英语课的时候，我画画儿，被教师责令在教室后面罚站一个小时”等等，以上都是学生们的真实反应。这些学生在小学阶段没有学习英语，升入中学后才开始接触，英语对于他们是一个非常棘手的科目。

附带须指出的是，该校中学 2 年级学生的汉语水平并不高。虽然小学 1 年级开始学习汉语，但是他们的作文中错别字很多，词汇和文章结构等方面水平远不及汉族学生。另外，该校小学 4 年级的实力测验结果表明，语文（汉语）及格率只有 0.02%（50 人中仅有一个人及格，最高分为 64 分，最低为 3 分）^{*26}。由对学生进行的书面调查中可知，入学前大体能讲汉语的仅占 30%，学生之间用藏语交流的占 60%，这是汉语及格率低的主要原因。该校目前小学 5 年级起开设英语课程，给笔者的印象是增加英语学习后，藏族儿童又多了一份艰苦的学习负担。

*24 2010 年 8 月调查(青海省 H 州)。

*25 NHK “上海教师赴寒村”《激流中国》(2008 年放送)介绍了一位从大都市毕业，作为英语教师到边远地区(宁夏西吉县)中学执教的大学生

*26 西藏自治区 L 县、青海省 H 县、云南省 L 县的调查(调查对象总数为 860，2009 年)。北京师范大学多元文化中心“教育部—联合国儿基会文化敏感的学校建设项目基线调研”，2009 年 11 月。其中汉语、英语、藏语的数据是根据对西藏自治区 L 县的藏族作调研而得。

但是，据说对藏族学生而言，即便是棘手的英语和汉语，也比学习藏语更受欢迎。对接受了三种语言教育的学生进行调查，当问及汉语、英语和藏语三门课程中，最喜欢的是哪一门课时，回答汉语的为 81.7%，回答英语的为 41.1%，而回答藏语的则为 25.7%。调查结果表明，最受欢迎的是汉语课，其次为英语，而母语藏语课并不受欢迎。喜欢汉语课的理由是多种多样的，其中包括“汉语教师的讲话很新鲜”，“通过学习汉语，掌握技术，成为社会的主人公”，“因为汉语就是国语，所以想学”，“喜欢汉语教师”，“学会汉语将来能到大城市上学”等等。

有人指出，藏族课不受欢迎的主要原因是“课文是汉语课文的翻译，没有意思”。而且藏语教师的年龄普遍偏高，代课教师居多，这也是造成不喜欢藏语课的主要原因之一。大体上，优秀年轻教师的课程比较受欢迎，而这一点正是藏语教师的弱点。

接受英语教育可以给学生带来向海外发展的可能性，但对儿童而言负担过重，同时也影响到藏语的学习。而藏语是藏族民族认同的重要标志。

(3) 宁夏及甘肃省回族地区

① 宁夏

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南部的黄土高原，气候条件恶劣，这里是回族比较集中的聚居地区。T 县 W 镇的回族小学，位于偏僻地区，据调查，该地区学生第一次见到日本人是 2005 年^{*27}。8 月进行考察时，当地教师告诉笔者，英语教科书已经寄到，“新学期计划开设英语课，但是教员还没有找到”。

2007 年 8 月份，笔者访问了位于农村地区的两所小学，尽管学校距离干线道路很近，但是 H 县 L 镇小学及 J 县 S 村小学都尚未开设英语课，9 月份开始的新学期也没有开设的计划。可以看出，在宁夏的农村地区，配备英语教师是一个非常困难的课题。

② 甘肃省

甘肃省 H 县的 X 农村小学，据 2008 年调查，大约 93% 的儿童为少数民族(回族及东乡族)^{*28}，该小学当时 3 年级开始开设英语课，由英语专科毕业的教师授课。笔者以该校 6 年级的学生为对象，对学生喜欢的课程进行了调查(包括语文、数学、英语、音乐、体育全科目，回答人数为 74 人，其中回族占半数以上，采取 SPSS 形式分析)。回答选项分为 i (非常喜欢)、ii (喜欢)、iii (不怎么喜欢)、iv (不喜欢) 四个，结果，回答英语 iii (不怎么喜欢) 和 iv (不喜欢) 的儿童占 31.1%，在所有课程中 iii (不怎么喜欢) 和 iv (不喜欢) 的合计数最多。由此可知，对农村的少数民族儿童而言，英语并非吸引人的科目。

特别是 X 小学里还有东乡族(母语是东乡语，没有民族文字，穆斯林)的学生，上学之前他们的日常会话是用东乡语。上学后即开始学习母语以外的汉语，对他们而言英语学习是一个负担，这也是可以理解的。在全球化浪潮中，学生们学习内容增加，这对少数民族的儿童来说是非常不利的。

^{*27} 2005 年 8 月调查(宁夏回族自治区 T 县)。2007 年 8 月也进行了调查(海原县)。

^{*28} 2008 年 9 月调查(甘肃省 H 县)。纸面及口头调查。

③ 阿拉伯语学校

在宁夏、甘肃等地回族聚居的贫困地区，由于经济上的原因有很多儿童中学毕业后不能继续读高中，还有的在小学或者中学期间就不得不辍学。作为针对这些儿童的教育机构，清真寺附设了阿拉伯语学校^{*29}，保证他们能得到第二次学习的机会。从这里毕业的学生，有的担任阿拉伯语翻译，有的教授阿拉伯语，还有的到国外阿拉伯语学校留学。

特别是近年，广州和浙江省义乌（国际批发市场）与中东等伊斯兰地区的商业往来日益频繁，阿拉伯语学校的毕业生作为翻译或者公司经营者活跃于上述地区。由于来自中东地区的商人很多，能够直接用阿拉伯语进行交易成为他们的优势。阿拉伯语学校在充分保留了少数民族独特性的同时，针对全球化要求所实施的语言战略是非常值得关注的。

5. 少数民族地区的升学问题

通过以上观察，关于少数民族英语教育问题可以得出以下 3 点结论。

- ① 少数民族地区由于师资不足，很多小学 2005 年后仍尚未开设英语课，有很多学生在小学高学年或升入中学后才开始学习英语。
- ② 英语师资不足是一个很普遍的现象。如城市地区那样完全用英语上课的专科毕业优秀教师很少，大部分英语教员是在接受一段时间的英语培训之后匆匆走上英语教学岗位的普通教师。由于教学能力有限，在英语教学中出现了很多问题。可以认为，这些问题也是造成学生不喜欢英语现象的重要原因。
- ③ 对少数民族的儿童而言，英语学习是一个负担，不擅长英语的人所占的比例很高。特别是拥有独自文字的少数民族，从小学开始即需要接受母语、汉语和英语三种语言的教育，对其而言是三重负担，于是产生了不但没有学好汉语和英语，甚至厌恶母语的倾向。另外，如回族学习阿拉伯语，部分少数民族也拥有独自的语言战略。

总之，对少数民族学生而言，英语教育是一个负担，不喜欢英语的学生不在少数。特别是拥有独自文字的少数民族学生，从小学就必须接受母语、汉语和英语的 3 种语言教育，这无疑是很大的负担。其结果是汉语和英语未学好，最后连母语也不喜欢了。但是，正如回族学习阿拉伯语那样，部分少数民族也在摸索独自的语言战略。

对于少数民族学生而言，英语是他们的一个弱项。特别是如果他们希望升学深造，作为入学考试主要科目的英语会成为一大难关。高中入学考试难度很大。例如，2009 年兰州高中入学考试中有一道问题：“There’s ()800-metre-long road behind()hospital”。答案从以下 ABCD 中选择：A. an, an B. a, a C. an, the D. a, the。该题旨在考核定冠词知识^{*30}。另外，还须阅读 150-200 个单词组成的文章，问题达

^{*29} “中国穆斯林女青年与伊斯兰教女校”《Waseda Asia Review》4，2008 年 4 月，日经 BP 社，12-14 页。松本ますみ《回归伊斯兰教—中国的穆斯林教徒》山川出版社，2010 年，113 页。

^{*30} <http://www.21cnjy.com/H/4/39080/s79474.shtm>(2010 年 9 月 12 日)。

到 4-5 个之多（答题时间大约为 10 分钟）^{*31}。而且大学入学考试是全省统一考试，英语是主要科目之一，量多难度也高^{*32}。

起点不同的学生，高中入学和大学入学时都要参加地区内的统一考试。因此，居住在省会城市或者其他大城市，并且从小学一年级即开始学习英语的学生，比农村和少数民族地区的学生领先许多，很明显他们之间会产生巨大的差距。外语学习需要每天进行的持续努力，填补数年学习的空白，还是非常困难的。

在中国，能否考上大学是命运的分歧点。考上大学，就意味着能获得城市户口，而不上大学就等于一直拿农村户口，终了一生。对少数民族学生而言，高中，特别是大学入学考试中，英语是个巨大的障碍。

当今中国社会，英语水平高的人在就业方面比较有利，他们构成了社会的上流阶层。但是，这些英语水平高的人原本都是居住在城市，出生在富裕家庭，父母有充分经济条件让孩子学英语，或者出国留学的。相反，少数民族子弟处于非常不利的状态。由此可知，中国的英语教育现状对有英语能力的人，有条件学英语的人比较有利。民族之间、地区之间的差距被固定下来，而且这个差距还在不断地循环往复。

结语

以加入 WTO 和举办北京奥运会为契机，中国的英语热不断升温，英语从小学 3 年级开始成为必修课。由于中国各地区条件明显不同，无论是小学的英语课本，还是实际的课堂教学，城市和农村以及少数民族地区之间存在着巨大的差距。

本文考证了在少数民族地区，由于存在缺少教师这一薄弱环节，难以保证配备优秀的教师，不能开设英语课，造成了英语教学的困难。本文还考证了对于少数民族，三种语言并用的教学方针给英语学习带来了极大的困难。

英语是高中及大学入学考试的重要科目，英语学习的差距阻碍了少数民族升学的途径，造成社会等级差距。中国的英语教育的特点是让有条件学英语的人受惠，造成民族间，地区间差距被固定下来，结果不断再生社会差别和不平等现象。换言之，英语教育进一步强化了埋藏在中国社会中的阶层差别结构，并进而起到将这种阶层差别正当化的作用。

英语教育是一项国策，中国希望通过普及英语，与国际社会接轨，并且引领国际市场，因此，英语热同样波及到少数民族。同时，英语还是提高社会地位的有效手段，可以为人们提供在海外发展的机会。但是，英语教育使少数民族受到不利的筛选，扩大了差距，集中了众多的矛盾，这是不应发生的事情。

中国一直采取双语并用的政策，但相关研究仍不够充分。例如，对拥有语言文字的少数民族而言，如何在尊重他们民族认同的同时，帮助他们将汉语会话及作文能力提高到汉族人的水平，这样的研究，目前还处于研究开发阶段（对青海师范大学的采访）。在此情况下，导

^{*31} 杜志建主编《中考题库：英语阅读理解》，延边教育出版社，2009年，132页。

^{*32} <http://shiti.edu.sina.com.cn/paper/46/18/31846/account.php>(2010年9月12日)。

入三种语言并用的政策，难免招致少数民族放弃自己的民族语言，或由于得不到充分的英语指导而造成社会阶层差距加大的现象。

目前的当务之急是加大对学习第三种语言的研究，特别需要研究在尊重民族认同的同时，如何以比较轻松自然的方式开展少数民族地区的语言教育。同时需要向少数民族地区输送优秀的语言教师，开发教材，完善有关语言教育的基础设施环境。以上都是应尽快实施的工作。我们将持续关注情况的变化。

评《清朝与近代世界 19 世纪》

杉山文彦
东海大学

- 原文载于[日]『中国研究月報』第 65 卷第 2 号，中国研究所，2011 年 2 月，55-56 页
- 原书为[日]吉泽诚一郎『シリーズ中国近現代史① 清朝と近代世界 19 世紀』岩波书店，2010 年
- 王宗瑜 译

本书为“岩波新书”^{*1}推出的“中国近现代史系列丛书”第 1 卷。出版介绍中称，该系列丛书共六卷，第 2 卷后分别为川岛真所著《近代国家的摸索》、石川禎浩所著《革命与民族主义》、久保亨所著《社会主义的尝试》、高原明生所著《走向开发主义时代》、西村成雄所著《如何解读中国近现代史》。截止到目前，前半部分三卷均已出版。有人认为该系列丛书六卷全部出版后撰写书评较为稳妥，但是这六部著作的作者各不相同，仅就已出版的第 1 卷与第 3 卷而言，未见相互间在方法论上的高度一致性，因此笔者认为分别针对每一部著作进行评论更为合适。当然，从付梓的上述两部著作中，已可明显窥见作者对于中国近现代史叙述方式有了较大突破，若该系列丛书六卷全部出版，不知会描绘出一幅怎样的中国近现代史画卷，笔者对此翘首以待。

本书属于“岩波新书”。所谓“岩波新书”，首先肯定是一本学术入门书籍。它的意义在于使人们认识到，年轻人（当然未必一定是年轻人）接触中国近现代史、了解中国在近现代发生了哪些事件，将有助于理解人性，有助于考察社会现象、对于生活于现代社会的日本人而言，这是一种重要的修养。由此，可能会引起一些读者的兴趣，真正投身于中国近现代史研究。在某种意义上，可以将其视为类似大学课程中“中国近现代史概论”的存在。笔者本身在大学里讲授近现代史，深刻感受到教授这种概论课程越来越困难。笔者从事中国研究之初正值文革，因此对中国近现代史的印象是由反右派斗争、大跃进、红卫兵、人民公社、下放、以及改革开放、民主墙、天安门事件等等所构成的；而平成时代^{*2}出生的学生们则是看着经济大国化·军事大国化的中国成长起来的。在讨论两代人各自所具备的知识多寡之前，事实上我们观察中国的角度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这导致我的很多观点不易为学生们所理解。本书作者可能是中国改革开放之后开始从事中国问题研究的，不知是否拥有相同体验？笔者希望围绕该问题对本书作一评述。

^{*1} 由岩波书店出版发行的著名学术普及型图书系列——译者注。

^{*2} 目前的日本年号，始于 1989 年——译者注。

“岩波新书”此次推出中国近现代史丛书，是继小岛晋治·丸山松幸所著《中国近现代史》后第二次出版类似的书籍。将二者进行比较，可以发现对于中国近现代史的整体印象发生了非常明显的变化。以往在叙述中国近现代史时有一种定式。一言以蔽之就是“反帝反封建”，即为了反抗帝国主义列强侵略和清政府封建统治的双重压迫爆发了民族独立运动，在民族独立运动的推动下最终成立了新中国。这种定式，受到了竹内好中国认识论的极大影响。它将民众视为主人公，追求没有压迫的社会，这方面颇具现代主义特点；同时，它盛赞中国开创了历史新篇章，这方面又极具亚洲主义特征。因此该定式极富魅力，吸引了众多日本人了解、研究近现代中国。但是，在思想上用该定式去解读 20 世纪 80 年代改革开放后中国的走向显然会碰壁，用它来解释 19 世纪至 21 世纪现实中的历史演变，也被证明并不可行。本书以 19 世纪为研究对象，书中已看不到该定式的踪影。

下面首先由目录入手，看一下本书的章节结构。本书由五章构成，分别为第 1 章“繁荣中孕育的危机”、第 2 章“动乱的时代”、第 3 章“向近代世界挑战的清朝”、第 4 章“清末的经济与社会”、第 5 章“清朝统治的转折”，时间跨度从乾隆时期一直到 1894 年甲午战争为止。其中第 4 章不仅叙述了经济方面的情况，还介绍了许多以往入门书籍几乎不曾涉猎的事物——例如会馆、公所等同乡、同业组织，善会、善堂等民间慈善事业，以及上海女性的境遇等等——为读者提供了重要的参考。第 1 章对于鸦片战争前中国与周边各国关系进行了介绍，第 2 章对太平天国、捻军问题、云南回族叛乱及其镇压问题进行了重点描述。第 3 章围绕东突厥斯坦问题，对中国与中亚各国及沙俄之间的关系进行了详细叙述。此类问题也都是历来入门书籍中很少涉及的。总体而言，以往入门书籍更倾向于围绕反抗列强压迫及群众运动进行叙述，而本书则以清朝政府的活动为主线，更加注意整体的平衡感。例如第 1 章中出现的鸦片战争，以往提到鸦片战争，总是以林则徐为中心进行叙述，同时介绍魏源的《海国图志》及三元里平英团的群众运动；而本书中，林则徐仅仅被描绘为以道光皇帝为首的官僚体制的一员，对于《海国图志》与平英团甚至只字未提。取而代之的，是一些新观点。书中认为，以往被批判的鸦片禁论并非毫无道理。

由此可见，对于在一定程度上关注中国近代史的读者，本书的确能够提供各种参考。然而作为一本入门书籍，其效果又如何呢？仅就笔者本身而言，通读全书后，仍未能看出作者试图向读者展示出怎样一幅 19 世纪中国的整体画卷。例如，第 3 章的标题为“向近代世界挑战的清朝”，而该章第 1 节主要叙述清朝与日本关于日清修好条规及琉球问题的摩擦，此外还叙述了朝鲜的动向及夏威夷国王的访华；第 2 节则主要叙述新疆问题上与沙俄之间的冲突；第 3 节叙述华人向新大陆以及东南亚移民的情况。不知其中哪部分是“向近代世界挑战”？勉强可以算作“挑战”的，不外乎左宗棠能够在新疆问题上与沙俄斗得不相上下、甚至稍占上风，而其军事实力主要是仰仗对与列强贸易征收关税得到的，仅此而已。当然，本章标题也可理解为“向近代化进军的挑战”，但若是如此，对于洋务运动的叙述则显得过于短少了。总而言之，笔者未能在书中看出清朝凭借什么向近代世界发起挑战。如果仅仅是强调清朝本身也曾努力奋斗过、但最终未能取得理想的结果，中国近代史俨然会沦为二流的历史。当然历史不该划分出高低档次来。

近代是人类历史上极为特殊的一个时代，同时也是一个充满了魅力的时代。因此前近代社会与近代相邂逅时，有的人会反抗，有的人会向往。例如同是天平天国的文献，同时存在完全看不到近代性要素的《天朝田亩制度》与宛若西方近代翻版的《资政新编》。事实上，这是反抗与向往的外在表现。在要求进行近代化改革的戊戌变法失败后不久，即出现了反近代化的义和团运动狂潮。20世纪后半期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也能看到浓厚的反近代主义印记。中国的近代正是如此，是由近代与反近代的冲突与摩擦编织而成，这也是中国近代史在世界史中的重要性所在。本书中无法看到这一点，着实令人扼腕。本书给笔者留下的总的印象是比较单调的近代化论。就缺乏学习的笔者而言，该书使我受益良多。然而，如果读者是位高中生，或许他会认为西方的近代更为精彩。

评《步向近代国家的摸索 1894-1925》

小野寺史郎
京都大学

- 原文刊载于[日]『中国研究月報』第 65 卷第 5 号，中国研究所，2011 年 5 月，41-42 页
- 原书为[日]川岛真『シリーズ中国近現代史② 近代国家への摸索 1894-1925』岩波书店，2010 年
- 王宗瑜 译

本书为岩波新书的系列丛书“中国近现代史”第 2 卷，讨论时期为甲午战争到辛亥革命及中华民国北洋政府，正好位于吉泽诚一郎的《清朝与近代世界 19 世纪》与石川祯浩的《革命与民族主义 1925-1945》之间（该两本书在《中国研究月报》第 65 卷第 2 期有书评介绍）。正如书名所题，该时期的中国面临着何去何从的时代问题，处于不断“摸索”状态。相对该丛书的其它各卷各有一条较易明确的叙述主线，如清朝、国民党、共产党等等，本书所涉及时代却有着另一特点，即从事“摸索”的主体多种多样，不一而足。因此，本书没有将这个时期勉强塞进一个首尾连贯的叙事框架中，而是“不采用统一与分裂的二分法形式，侧重各主体的多样性与相互间的关联的基础上展开描述”（VII 页）作为课题。

本书各章主要内容如下：第 1 章“救国与政治改革”为甲午战争至戊戌变法时期；第 2 章“王朝的维系与‘中国’的形成”为义和团战争、日俄战争以及光绪新政；第 3 章“立宪君主制与共和制”为立宪改革的尝试、铁路问题以及辛亥革命；第 4 章“中华民国的国家构想与袁世凯政权”为 20 世纪 10 年代中国的政治、社会与第一次世界大战之间的关系；第 5 章“国际社会的变化与中国”主要论述了在华盛顿体制与苏联的影响下国共两党的崛起与北伐。

读完本书后，笔者感到作者在撰写本书时广泛参考了近年来以清朝末年为中心的各领域研究成果，以及在题材选择上力求涵盖到各个方面的苦心。考虑到本系列丛书作为概论以及入门书籍的特点，作者的上述考虑可以说是非常重要的。除此以外，作者还对当时的国际政治、清末的通商口岸以及各国的势力范围、义和团战争、日俄战争及各国所获取的利权、北洋政府对于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对策、俄罗斯革命时期回收特殊权益的成果、与国际联盟的关系、华盛顿会议的意义、对苏关系以及关税问题等等进行了重点说明，显示了著者作为专治外交史研究者的深厚功底。此外，还可从书中观察到作者尝试对革命史观与现代化理论两种历史观作相对化的努力（241 页）。例如作者对 20 世纪最初 10 年间的中日关系进行的慎重评价；指出当时赴日留学生的增多并非完全源于日本在日俄战争取得胜利，更多的是因为当时

留学与取得科举资格相挂钩（59、70页）；论及光绪新政之下增税以及对藩部之优越感的形成问题（64-65、77-78页）；指出四川保路运动的主要问题并非是国有化本身，而是收购条件（130页）；以及对于袁世凯、孙中山、五四运动等的评价等等。

在此基础上，本书在“终章”部分将该时期定位为“让‘中国’的人们的想象力得到最大限度发展的时期”、同时也是“展示了在现代无法看到的‘中国’的各种可能性的时期”。换言之，该时期“不仅是从20世纪到现在为止的中国的诸种问题的初期形成阶段，同时围绕有关解决方法及对应之策，也产生了大量的构想”（240页）。可以说这一看法提供了一个全新的视角，从根本上颠覆了长久以来将清末、北洋政府时期单纯视为动荡时期的消极性的历史认识。

不过，笔者感到在“终章”当中勾勒出的历史画像并未在书中得以充分展开。这与其说是作者的责任，更多的是因为在篇幅以及形式两方面受到了岩波新书的版式限制。不过这个问题也与本书的结构有一定的关系。本书将“在与以列强为中心的国际政治相结合的基础上，对中国进行审视；同时，在同时期的世界史的框架内来把握中国”（VIII页）作为基本问题意识的出发点。因此，除了第4章以外，全书所有章节都从与国际政治相关的叙述起笔，而将清末、北洋政府时期的政治、社会的变迁都作为对国际政治的应激反应来加以历史阐述。对中国的近代史展开描述之际，本书还将显示出其所具有的“同日本及其它亚洲各国、乃至于世界之间的时代共性”作为任务之一（VI页）。但限于篇幅问题，况且本书的主题乃是单个国家的历史，所以对于其它地区的近代未能进行充分的说明。因此，本书所表现的清末、北洋政府时期的政治与社会，与其说具有与世界的共性，倒不如说给人留下的更深刻的印象是从属于西方和日本的那种被动性。当然，不可否认，当时的国际政治对于近代中国的走势具有着决定性的重要意义。但是本书的叙述总体上将重点置于政治史方面，与此同时，对于同样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中国“步向近代国家的摸索”的方式方法的国内因素，却相对地刻画得不够清晰。在这一点上，本书与同一时期出版的冈本隆司的《中国“反日”的源流》（讲谈社，2011年）相比，对同一选题从相反的方向展开论述。《中国“反日”的源流》一书从中国社会的结构性因素出发对于清末的对外政策进行了说明。

关于结构方面还有一点，即本书所选择的对象时期问题。据说本系列丛书更加重视的是中国近现代史的连续性，而不是阶段性，所以在划分时期的时候特意采用了与以往不同的划分方式。但是在本书当中，笔者感觉将1925年作为这一时期的下限的划分方式仿佛并未起到应有的效果。实际上，作者一直写到了1928年北伐结束才搁笔，因此虽然由于篇幅原因本书的正文部分未能充分展开，第5章的后半部分却又与下一卷多有重复之处。这当然也是有其原因的，但笔者认为这与作者的叙述重点有相当的关系——本书一边说要“尽量与共产党史观和国民党史观保持距离，重视当时的时代感”（241页），一边却在对20世纪20年代的处理上更多地将对北洋政府与广东政府的对立作为主线进行描写，而并未关注该时期的远远超越了马克思主义和三民主义的思潮的多样性。

最后还有一点值得注意，是与笔者本人的研究关注有关，即我们有必要将事实同历史上当时的认识、以及后世或者现在的认识进行区分。例如本书在开篇时曾介绍说“睡狮”这种

说法出自于曾纪泽的文章（I页），但根据本书参考文献当中所提及的杨瑞松的论文以及石川禎浩的研究显示，认为源于曾纪泽的这种看法显然是由后世的梁启超编纂的。^{1*}此外，本书引用了鲁迅关于幻灯事件以及日本同学对他的歧视事件的一些叙述，作者将其视为当时周树人的认识以及日本人对中国人的认识之反映（III-IV页，96-97页）。但这应当看作鲁迅写作时的问题意识的追溯式反映。^{2*}鲁迅叙述其剪辫理由时的文章等应该也是一样的（101页）。本书的课题之一是探寻对于目前的“中国”这一自我认识在历史上如何形成的问题，从这个角度来看，作者对于每一个断言的背景都应当进行更加慎重的研究与探讨。

虽然有着以上这些批评性的意见，但无疑本书可以说是目前为止专门论述清末、北洋政府时期的最为优秀的通史类著作。虽然目前在北洋政府时期的外交史、思想史、社会史、地方史等具体领域的研究都取得了不小的进展，但另一方面如何从总体上重新把握北洋政府时期的中国、如何理清其与清末以及国民政府等时期之间的关系等诸多基本问题，其重要性虽然已经被认识到，但由于种种原因，事实上一直被回避至今。正因为此，本书正面切入的这些基本问题，也正是包括笔者在内的中国近现代史的研究人员所需要面临的课题。

^{*1} 杨瑞松：“睡狮将醒？——近代中国国族共同体论述中的‘睡’与‘狮’意象”，《国立政治大学历史学报》第30期，2008年12月；石川禎浩：“睡狮与梁启超”，《东方学报》第85期，2010年3月。

^{*2} 吉田富夫：“周树人的选择——‘幻灯事件’前后——”，《佛教大学综合研究所纪要 第2号别册 亚洲之中的日本》，1995年3月。

评《革命与民族主义 1925-1945》

中村元哉
津田塾大学

●原文载于[日]『中国研究月報』第65卷第2号，中国研究所，2011年2月，57-58页

●原书为[日]石川祯浩『シリーズ中国近現代史③ 革命とナショナリズム 1925-1945』岩波书店，2010年

●王宗瑜 译

中国近现代史研究目前面临一大课题，即如何将中国国民党（以下简称“国民党”）与中国共产党（以下简称“共产党”）的历史相对化，进而描绘出既不过分侧重中华民国史、也不过分侧重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的不失偏颇的中国近现代史。并且，这一课题需要各研究人员在吸收消化陆续公开的海量最新史料，不断提高各专题研究准确程度^{*1}的同时加以解决。本书正面挑战这一令人望而却步的困难课题，堪称最新、最优秀的学术成果之一。甚至无需细读全文，仅看序章中对孙中山相关著作里是否存在“致苏联遗书”这一问题进行的分析，便可切身感受到这一点。

作为中国近现代史研究最前沿的著作之一，本书围绕1925-1945年的中国历史进行考察，其章节结构如下：

序章

第1章 国民革命时代

第2章 南京国民政府

第3章 共产党的革命运动

第4章 反抗日本帝国主义

第5章 从抗日战争到第二次世界大战

终章

该章节结构中可以看出，本书将1925-1945年的中国历史定位为革命与民族主义的时代，以国民党史、共产党史与国共关系史作为主旋律，对民众意识及社会状态进行分析。分析过程中，作者有效地吸收使用了收藏于斯坦福大学胡佛研究所的“蒋介石日记”以及收藏于莫

^{*1} 饭岛涉、久保亨、村田雄二郎编：《系列丛书20世纪中国史（全4卷）》（东京大学出版会，2009年）、《丛书 中国的问题群（全12卷）》（岩波书店，2009年开始刊行）等。

斯科档案馆里的新史料等，使本书内容更加丰富全面。

本书最大特点，在于作者尝试引入苏联与共产国际的视点，并对党史和国共关系史进行综合性的阐述。这一点，曾经撰写过《中国共产党成立史》（岩波书店，2001年）的作者可以说充分发挥了自己的优势。例如，本书提醒大家注意“仅凭‘主义’无法阐明的国共两党人脉关系的多样性”（154页），并在分析西安事变（1936年12月）——抗日起到了强化中国民族主义的作用——之际，立足以往的研究成果对事件的过程进行了更加准确的梳理。^{*2}即，莫斯科（苏联、共产国际）对于张学良等人的行动怀有疑问，并强烈主张和平解决西安事变，该意向被传达给中国共产党，进而实现了事变解决，而针对该意向是如何传达给中共的这一问题的分析，本书不仅将其与对宋子文等国民党强硬派的“斡旋”工作联系起来加以分析，还分析了事变前几个月张学良向共产党提交入党申请最终被共产国际拒绝一事，指出这也为西安事件的解决埋下了伏笔（157-158页）。此类分析充分显示出作者真挚的治学态度，即冷静透析共产党的主体性，还原共产党历史以真实，并将其置于中国近现代史中重新定位，从而给读者留下了良好印象。

当然，共产党的主体性问题之外，作者对于其革命性也始终坚持实事求是的态度，这同样是本书的特点之一。例如作者指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发表的“对日战争宣言”（1932年4月）中，仅将国民党“安内攘外”论中“安内”的内容从反对共产党修改为反对国民党，这其实是一种“与国民党相类似的思维方式”（125页）。此外，对于革命根据地的实际状态及农村革命的实际情况下被掩盖的深层次“危险”，作者在参考最新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也进行了整理（112-122页）。^{*3}随着研究的深化，围绕共产党组织能力及资金能力的各种生动描述（5-8页），今后可能会更趋清晰，^{*4}但无论如何，本书对于共产党革命性进行了冷静分析是毋庸置疑的。

然而，开篇所提到的课题并未随着本书的出版而得到彻底解决。今后围绕下述问题，中国近现代史研究人员在积累实证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仍需不断努力：

首先，本书中对于抗日战争时期（本书第5章）叙述分量稍显不足，针对近年关于该时期国民党史、国民政府史的研究成果，应更加积极地加以吸收。抗日战争时期蒋介石（国民党）所代表的重庆政府掌握中央政权，无论其统治范围大小，国民政府的制度性特征——包括决策过程——及其对战争期间社会的渗透程度，都是决定战时及战后中国发展方向的一个重要因素。在此仅举一例，国防最高委员会徒具虚名、军权扩张、以及三民主义青年团同国民党的摩擦使国民党组织能力下降，这无疑是二战后国民党失去中国大陆的原因之一。此外，对于国民党与国民政府内部进行深入研究，自然意味着将中美关系问题（225-227页）纳入研究范围，这也是将中国近现代史置于同时代世界史背景中进行重新定位的一个重要切入点。^{*5}

^{*2} 例如西村成雄的《张学良——日中的霸权与“满洲”——》（研文出版，1996年）第5章；杨奎松的《国民党的“联共”与“反共”》（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年）第8章等。

^{*3} 该处对于农村社会的理解（116页第12-14行，118页第8-11行），今后可能仍存在争论。

^{*4} 在对五卅运动（10-13页）——该运动使中国民族主义高涨——的历史评价方面，王奇生《革命与反革命——社会文化视野下的民国政治》（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年）一书指出了共产党组织动员能力与资金分配多寡间的相关性（该书155页）。

^{*5} 石岛纪之、久保亨编：《重庆国民政府史的研究》（东京大学出版会，2004年）等。

其次，尽管中华民国成立 25 年，民族主义有所成长（190 页），然而“通过唤醒国民意识及民族主义组织动员内地农村民众进行抗战极为困难”（203 页），如何评价这一现象仍有待研究。本书所涉及的时期无疑是激发民族主义情绪的时期，如果战争期间民族主义并未得到完全渗透，是否可以认为这一状态经过 20 世纪 40 年代后期的“汉奸”肃清及激进社会主义政策所引发的阶级斗争，形成了今天不稳定的民族主义？

最后，即便在本书中所论述的民族主义与革命时代，对于清末延续至今的宪政问题——希望这不是笔者个人狭隘的关注点——的探讨也从未间断（63、84、214、226-227 页等），这一问题在中国近现代史中的意义应该如何把握？*⁶如果说辛亥革命将最大的政治课题从国体问题转移到政体问题，那么所谓政体问题的核心部分即宪政问题。在“左的时代”（95-98 页），除社会主义宪法与宪政之外，美国、德国的宪法与宪政受到了怎样的评价？围绕上述问题对此进行探讨的意义非小。

*⁶ 石塚迅、中村元哉、山本真编：《宪政与近现代中国——国家、社会、个人》（现代人文社，2010 年）等。

评《社会主义的尝试 1945-1971》

金野纯

学习院女子大学

- 原文载于[日]『中国研究月報』第 65 卷第 10 号，中国研究所，2011 年 10 月，39-41 页
- 原书为[日]久保亨『シリーズ中国近現代史④ 社会主義への挑戦 1945-1971』岩波书店，2011 年
- 王宗瑜 译

本书为“岩波新书”推出的“中国近现代史系列丛书”第 4 卷，叙述自抗日战争结束（1945 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重返联合国（1971 年）期间的历史。中国近现代史充满战争与革命色彩，对其进行概述，不得不兼顾同时期世界史的叙述。该系列丛书各编撰者始终坚持将中国史有意识地置于世界史背景下进行观察的视角。本书同样透过世界史框架对 1945-1971 年期间的中国史进行叙述，并且十分注意将中国现代史与日本的发展进程相参照。作者曾在《东亚总动员体制》（《东亚近现代通史》第 6 卷，岩波书店，2011 年）一书中采取放眼全球进行历史叙述的方式，该叙述方式在本书中同样得到充分体现，因而本书非常有助于透过东亚现代史背景理解现代中国历史，是一部难得的佳作。

本书章节结构如下：

序章

第 1 章 战后复兴的希望与混沌

第 2 章 冷战中的建国

第 3 章 激进社会主义路线——“大跃进”的挫折

第 4 章 不断摸索的社会主义

第 5 章 再次走向激进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

第 6 章 面临转折的“文革”路线

终章

本书主要提出四个问题：（1）为何中国选择了社会主义？（2）20 世纪 50-60 年代社会主义化进程为何充斥“大跃进”及文化大革命等各种混乱？（3）如此激流之下，仍然涌现出（文革初期批判毛泽东的）王蓉芬式的批判精神，其源泉究竟在何处？（4）20 世纪 70 年代初期中国走上历史转折点，经历了怎样的得失？

以下谨就各章内容进行简单介绍。

第1章以国共关系为主线，围绕抗日战争结束后至1949年新政权建立期间的历史进行叙述。这一章不仅介绍了错综复杂的中国战后重建计划、国民政府的弊政、以及共产党夺取政权等中国大陆方面的情况，还对台湾“二·二八事件”及东亚冷战进行了透彻分析，并从国际视角对1949年中国政权的更迭进行了解读。

第2章对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20世纪50年代前期的社会主义建设进行论述。国内政治方面，本章就新政权的经济政策及各种政治运动进行了分析，对共产党将原定于“遥远未来”进行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强行提前的背景进行了简要总结。国际关系方面，本章对冷战格局下的中苏关系、中美关系进行了分析，并着重详细剖析了朝鲜战争及台海危机时期的中美关系。

第3章主要围绕20世纪50年代中期的思想文化控制政策至大跃进运动遭遇挫折这段历史进行叙述。本章对朝鲜战争后“战争体制下”加强思想控制、百花齐放、直至此后的反右派斗争等一系列曲折的历史进程进行了解说，并从经济问题、中苏关系、中共领导层内部争论等各角度对发动大跃进运动的背景进行了分析。国际关系方面，本章主要对中国同苏联、日本及亚洲各国的关系进行了解说，同时兼顾了台湾的土地改革与经济政策。

第4章围绕20世纪60年代前期的经济调整政策至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时期的历史进行叙述。60年代前期中共曾进行政策调整。但是结果，由对以往政策的修改，演变为追究负责人的政治责任，并进而在党内出现不和谐音的情况下，开展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本章对上述历史进程进行分析的同时，还对中苏论战、中国改善与西方国家间关系的各种举措、中印边境纠纷、以及同东南亚各国关系恶化等问题进行了解说。

第5章主要围绕1966-1967年文革初期进行分析。中苏对立、越南战争等紧张局势导致中共领导层内部产生危机感。本章首先分析了面对该严峻局势毛泽东等人发动批判刘少奇等“党内多数派”的过程，进而对文革初期的暴力活动及其对文化的破坏进行了解说。国际方面，本章对该时期台湾及韩国的经济发展以及中苏关系恶化等问题进行了论述，并对1969年中苏边境冲突做了介绍。

第6章以1967年后文革的展开过程为中心，叙述到1971年中国重返联合国。1967年后，中国为了恢复社会秩序，人民解放军开始介入文革。本章对学生“下放”及革命委员会制度等恢复秩序的政治过程进行了解说，并进而就中国改善中美关系及促进中日关系正常化等对外战略的大转折进行了分析。作者认为1971年9月的林彪事件与上述外交转折不无关系。

由上述内容概要中可以看出，本书叙述对象为“中国现代史”，并非“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然而从结果上看，该叙述手法对于在时间（历史潮流）与空间（广阔的地域）框架下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起到了很大的作用。本书读者可从中了解二战后历经内战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过程，并由历史角度理解中国在缺失明确社会主义化目标的情况下，摇摆于“激进化”与“渐进化”之间的历史过程。此外，该书与以往各类概述性书籍相比更加注重对国际关系方面的介绍。对于以往中华人民共和国史中经常被忽略的同时期台湾历史以及中日关系史等，该书也有大篇幅介绍。本书读者可以籍此扩展视野。作者的专业优势在本书中也得到充分体现，整体上经济史方面的论述非常充实，这有助于读者摆脱以往中国现代史易偏重政治史叙述的倾向，使其对中国近现代史的理解更为全面。

然而，该叙述方式同样导致某些“副作用”。由于对国际关系的重视，该书仅叙述到中国重返联合国的1971年。而对于文革这一国内政治过程，读者却无法从中了解结果。当然，本书仅为该套系列丛书（共6卷）中的第4卷，第5卷自然会对上述内容进行补充。不过笔者认为，书中对于为何将叙述时期定为1945-1971年，应进一步加以说明。此外，由于本书的叙述基本采取俯瞰式的视角，导致对社会史方面的关注有所不足。不过，考虑到篇幅问题，这一要求或许有些强人所难。

该书是一部优秀的概述性书籍，作为书评若要举出其中不足之处，那就是对文革的叙述方式。作者将部分激进的“文革派”与其他人（“党内多数派”等）区别开来，并反复指出，文革是由未获广泛支持的文革派成功动员部分民众发动的。然而该观点无法解释为何文革导致“社会秩序遭受严重破坏”、并对政治经济“造成极大的混乱”（153页）。

例如作者在书中指出，“1966年12月至1967年1月期间上海的形势表明，文革派主张仅获得了一部分民众支持，而未获得大部分民众支持”（158页）。文革之初，大部分上海市民的确对“文革派”持怀疑态度。但是1966年12月后，他们中很多人加入了“文革派”组织，1967年全市90%以上工厂中“文革派”成为多数派（拙著《中国社会与大众动员》，御茶水书房，2008年，328页）。

这表明当时大部分民众并非按照对文革赞同或反对形成“派系”，而仅是从政治生存策略角度，选择加入感觉上“显得更加强大”的组织，希望通过该举动应对前景难测的动乱。其参加者并不是固定的。正因为如此，在得到毛泽东支持后，文革派得以动员大量民众，从而凝聚了导致中国社会混乱的力量。可能限于篇幅，为了浅显易懂地解释文革，本书不得不以“文革派 / 其他人”的划分方式进行说明，但对于派系间的流动性问题仍应进行适当论述。

数字化时代的历史研究：当今的课题

——评高田幸男、大泽肇编著《由新史料观察中国现代史》——

毛里和子
早稻田大学

- 原文刊载于[日]『東方』第366号，东方书店，2011年8月，27-30页
- 原书为[日]高田幸男，大泽肇（编）『新史料からみる中国現代史』东方书店，2011年
- 叶红 译

一 数字化的恩惠

记得应该是2001年的事情。当时，我在摆弄自己的电脑时，无意中进入了美国国家档案馆（NA）和国家安全档案馆（NSA）以及伍得罗·威尔逊中心的资料库。那时可以说是大吃一惊。我在那里阅览到了一九七二年尼克松总统、基辛格国家安全事务助理与毛泽东、周恩来的几乎所有会谈记录。第二年，我又在那里看到了一九七一年七月及十月基辛格和周恩来会谈的百分之九十以上的资料。当时我心想“到底是美国啊”，并兴奋地把那些大批的资料都打印出来，彻夜不眠地读了起来。毫无疑问，那些都是精彩的第一手资料。

就这样，既没去过NSA、又没去过NA的笔者，竟然在组织翻译具有历史意义的美中会谈记录中发挥了中心作用。其成果就是《尼克松访华秘密会谈记录》（名古屋大学出版会、二〇〇一年）和《周恩来与基辛格秘密会谈记录》（岩波书店、二〇〇四年）这两本书的问世。现在，人们可以从中学了解七一年至七二年间美中两国领导人之间紧张的谈判内容。

另一个恩惠就是最近的事了。中国有了CNKI数据库，其中包括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CAJ）。与美国的NSA数据库不同的是，使用CNKI数据库需要缴费。在中国是同方知网（北京）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提供服务，在日本则是由东方书店提供相关代理服务。日本国会图书馆等大型团体是其大宗客户，而持付费卡的个人客户也在增加。据同方知网的资料，该数据库以中国出版的八千九百多种主要杂志为来源，收录了一九九四年以来的两千万篇以上的文献，而且每年增加八十万篇。据称，CAJ收录的杂志里，文史哲方面的有七百三十六种，社会科学方面的有三千二百七十六种。

现在，笔者通过早稻田大学图书馆从CNKI下载所需要的绝大多数资料，它既可检索又能被打印出来，让人觉得难能可贵。五十年前写毕业论文时，为了调查浙江财阀，我曾经每天跑到大学附近的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把《银行周报》一字一句地抄录下来。如今如此轻而

易举地得到我所需要的资料，反倒让我有点“于心不安”。不过，虽然经常这么想，现实却是我已经离不开 CNKI 了。

二 有关中国近现代史的新史料状况

在这种情况下，笔者看到了年轻一代学者的相关研究成果，他们勇于使用数字化等近现代中国研究的新手法。本书（即上述成果）看似质朴，却是当今日本的中国近现代史研究人员大胆挑战并以新方法所著的首部著作。

本书作者是这样区分史料与资料的：资料是指与史料相比，在学术价值上尚未有定论、还需要经过严谨的历史审视的一类；史料则指编辑之后时经三十年以上的一类。统称以上两者、或分辨不清两者分别为哪一类时，就称为“史资料”。全书内容分成三部分，第一部为口述，第二部为数字化，第三部为地方文献。第一部分主要包含了二〇〇八年六月在东洋文库举行的研究会（名为“口述历史与中国现代史研究”）的内容，第三部是把二〇〇九年冬季在东京召开的国际研讨会（会议名为“江南地区史研究与新史料”）有关内容整理而成的。

笔者本人对近代史和历史学研究已经疏远多年，但是从本书有关近现代史的各种考察——虽然它看似质朴——中却可以感受到年轻学者的挑战精神及其面貌，使我深感欣慰。我本人是从事现代政治及国际关系研究的，对第二部分的数字化很感兴趣，所以我愿意由此切入主题。

三 史资料的数字化是否有助于加深或推广研究工作

本书第二部介绍了胡适纪念馆（台湾）、哈佛大学主导的近现代中国关系史资料的数字化情况，以及亚洲历史资料中心积极推广横贯国立档案馆、外务省外交史料馆及防卫省防卫研究所图书馆的史资料数字化工作的最新情况。第十章“数字化时代的中国研究”（大泽肇）概括了其主要内容，在此以第十章为中心进行论述。

根据第十章的论述，数字史资料可大致分为如下两类：第一类是在众多图像上附上元数据（多数是 PDF 格式），第二类是将过去的史资料制成电子文本。笔者试着查找了大泽介绍的中国大陆、台湾、美国、日本制作的主要数据库，再次感受到亚洲历史资料中心的史料对于外国学者来说所具有的极高价值。同时，我不得不对台湾的“国家数字化档案计划”表示折服，对中国大陆整理并公开民国时期的文献和资料感到惊叹。相隔几十年后再次看到五四运动到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珍贵杂志——《解放与改造》、《少年中国》、《人民周刊》，让人尤感亲切。可以说，史料（档案）及资料所处的环境发生了剧烈的变化。

面对这些巨变，学者们应该如何接受这些事实，如何利用它，又应该警惕哪些东西呢？我想在这几个问题上阐述一些看法。

首先，在制作者是官方和公职人员，收藏单位也是官方组织的情况下，收藏的史料一般是公共财产。使用者可以免费使用，也不产生版权问题。从 NSA 或 NA 下载大批的历史资料并加以翻译出版，我们都无需向 NSA 或 NA 支付任何费用。另一方面，在中国大陆，多数情况下，

史料和资料都已经过编辑，数字化后的史料是需付费使用的。以商业手法供应公共财产，因而需要付费。我想指出的是，资料既然有官方和非官方的区别，那么其性质以及利用方法当然也是有所不同的。

第二个问题就更复杂了。本书讨论了利用口述或采访等不依赖文字文献的资料来构筑近代史的方法。而当今历史研究领域同时呈现两种状况：一种是所有类型的文字和图像文献因数字化而为学者轻易所得；二是口述或家谱等非官方的资料也登上了历史学的主要舞台。前者使成为文献的资料带上权威性，后者使资料的官方或非官方性质几乎变得模糊不清。

前者尤其是一个很大的问题。史料、资料、文献通过数字化增加了权威性。令人担忧的是，数字化资料本身并非实物，因而会让使用者认为所有的资料都属于同一等级。在数码世界里，所有的东西都是平面的（指文字或图像），其内容以外的属性盖莫能知。这样一来，很有可能使本来并无意义的史资料经过数字化而被镀上了金，给历史学家带来误解。

四 调查与采访

本书介绍了使用新手法丰富经验的丰富经验，每一项都引人瞩目。在此，我想指出几个在使用“新手法”搜集历史资料时应该注意的问题。

首先，事先需要搞清楚要调查采访什么，要想把什么事情搞明白。设立“假定”有时也是必要的。第二，将通过采访得来的情报、数据作为资料使用时，最好要保证其具有一定的量。持续进行定点观测、尽可能选择更多的对象进行调查，都是较为有效的手段。

可以说，调查与采访的有效性并不限于历史研究。在分析现代中国之际，它更是不可缺少的有效办法。中国方面几乎不公开政治方面的资料（比如党员的职业结构、地区结构），在做政治社会的变迁分析时，调查和采访是不可缺少的。

市场化使中国社会的阶层出现分化，中国共产党也在经历巨大变化，其中的主角之一就是“私营企业家”——拥有七百四十万家企业、八千六百万职工的庞大势力（二〇〇九年）。他们与党保持什么样的关系（据说现在百分之三十是党员）、是否会带头挥动民主化的旗帜、是否会成为现行党国体制的赞成者等等，他们的这些政治意向会决定中国政治的趋向。调查、问卷、采访都是必不可少的，但是又都不那么容易，所以可以利用先行的值得信赖的调查结果。B·J·迪克逊（乔治华盛顿大学）曾两次调查私营企业家，他得出的结论是现行体制“笼络”了私营企业家，双方呈现彼此依赖的状态，所以期待不了这些企业家将来会带动民主化的实现（Dickson, B. J. *Wealth into Power*.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8）。

与迪克逊进行共同调研的是北京大学国情研究中心，实际着手调查的是该研究中心。进行这种调查，获得中国方面（特别是权威机构）的协助几乎是一种必要条件。运用新方法的现代中国（史）研究是具有魅力的，它将会弥补官方资料的严重欠缺。但是，保持上述的“注意”和“警惕”也是不可欠缺的。

评《救国、动员、秩序：变革期中国的政治与社会》

岛田美和
庆应义塾大学

- 原书评刊载于[日]『现代中国研究』第31号，2012年10月，87-91页
- 原书为[日]高桥伸夫（编）『救国、動員、秩序—变革期中国の政治と社会』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2010年9月
- 吴金海 译

引言

近年，中国经济发展一帆风顺，然而基层社会依然问题重重，群众怨声不断，群体性事件层出不穷。事实上，为了在现代中国“党—国家—社会”间关系变动中解决这一既古老又现代的课题，政治学和社会学等领域都已经作过相关的探讨。其中所关注的不仅仅是共产党对现代中国基层社会统治结构的问题，而且还包括了相反的课题，这些课题最大的特色在于将分析重点聚焦于基层社会对党和国家的反作用和影响上^{*1}。

本书试图从历史的角度对现代中国所面临的上述课题做出回答，可以说是一部具有划时代意义的著作。在本书中，作者介绍了传统与近代之交的清朝末期直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为止的这一时期，中国对基层社会统治方式的根本性转变和重建这一难题的摸索历程，列举了其间所遇到的各种各样的困难、思想路线上所犯的 error 和悖论（第17页）。对此，书中使用了“救国”、“动员”和“秩序”这三个概念并以此为核心展开讨论。“救国”指实现民族的独立。这不仅是这一时期中国知识分子的共识，也是贯穿整个现代中国历史的基本概念。“动员”是指各政治势力为了“救国”而号召和动员全体国民齐心协力为建设现代化国家而努力（第7页）。当“国民”形成以后，才能“从旧秩序中获得解放”并逐步实现“自上而下的强力规范化”，所以“秩序”指的就是这种情况下的“传统秩序”、“规范秩序”和“社会秩序”。作者在本书中以这三个概念为核心，阐述了中国旨在建立现代国家而在各地出现的由共产党和国民党等政治势力对基层社会开展“动员”活动的局限性，描绘了基层社会民众的自律性以及混乱状况。因涉及如此复杂多样的问题，本书采取了多名学者共同执笔的形式，由各执笔者在各自的专业领域中充分发挥特长并进行慎密周到的考证。本书的基本构成如下：

总论 救国、动员、秩序（高桥伸夫）

第一章 宣讲所与文化馆之间——近代天津的“社会教育”与中国革命（户部健）

第二章 党与国家间的困难关系——中国国民党的训政建设（岩谷将）

第三章 由军队建设看秩序重组和动员之间的关系——以1920年代广东为例（阿南友亮）

第四章 近代广东的民众组织与革命——匪贼式行动方式的视角（蒲丰彦）

第五章 再论20世纪初中国城市的“群众运动”（卫藤安奈）

第六章 党、农村革命、两性关系（高桥伸夫）

第七章 革命的财政学——从财政领域看中日战争期间共产党的统治（一谷和郎）

第八章 抗战、建国和动员——以重庆市动员委员会为例（段瑞聪）

第九章 粮食征发与阶级斗争——以国共内战期东北解放区为例（角崎信也）

第十章 建国初期的政治变动和宗教——江西省宁冈县1949-1952年（郑浩澜）

第十一章 从江南基层社会看土地改革前史·序——旧松江府的“图正”和归户并册（山本英史）

^{*1} 菱田雅晴编著《中国：始于基层的统治》法政大学出版社，2010年。加茂具树、小嶋华津子、星野昌裕、武内宏树（编）『党国体制的现在：社会变动与中国共产党的适应』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2012年。

一、本书的基本观点和内容介绍

在序章中，作者对本书的课题——“救国”、“动员”、“秩序”这三个概念进行了解说和整理。第一章主要探讨了天津自清朝末期至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初期的“社会教育”的变化过程及其连续性问题。这一时期的主要特征表现于强化对民众参与教育活动的动员力度，但另一方面也可以看出民众缺乏主动参与。第二章分析国民党党政关系方面的制度设计和实际党组织及其组成状况之间的矛盾。作者认为由于国民党的组织功能削弱，其对动员民众参与政治的能力不高，因此不得不依靠一些传统的动员手法。第三章阐述了在共产党初期的军队建设中的秩序重组以及对动员的尝试，并分析了其与地方社会之间的关系。在此作者提出观点认为，中国的动员性质与社会秩序的重组之间没有直接的关联。第四章探讨了自辛亥革命至国民革命期间的地方居民依靠互帮互助的自助运动和革命动员的过程。作者指出在当时的农村社会，随着革命的展开，自助运动逐渐出现了匪贼式的一面。第五章主要阐述了北伐时期武汉工人运动中发生混乱的原因，分析了其动员阶层的特征和对革命口号认识理解上的变化，展现了城市“群众运动”中的一个新的侧面。第六章探讨了在革命根据地实施的“婚姻革命”对中国社会的影响，其间混杂了阶级斗争、代际间的斗争和男女平等问题上的斗争。关于传统社会的变革问题，作者提到了其复杂的连续性和间断性，指出在革命过程中农村和党在保守与革新问题上出现了性质上的根本转变。第七章主要探讨了在华北地区革命根据地，中国共产党的财政问题（财政基础、财政支出、与坚持抗日之间的关联性）。作者指出，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根据地统治上的渗透并不一定需要依靠其所拥有的强大军力。第八章通过对中日战争时期重庆市动员委员会的考察，阐述了国民党、国民政府的民众动员实际状况以及民众对其的反应。作者指出动员方不仅缺乏指挥命令系统的统一性，并且因同时具有抗战和建国的双重性格，使得其在动员的同时也加强了权力渗透；而被动员方则又缺乏参与的主体性。第九章指出在国共内战时期，共产党在解决战时粮食征发问题上，通过土地改革途径动用“强制力”手段从“阶级敌人”手中没收了大量的粮食。第十章探讨了土地改革时期工作队在农村所进行的动员活动。由于宗族内部缺乏组织性，使得国家权力很容易渗透至宗族内部甚至个人，但是另一方面，由于宗族内部的血缘关系没有被完全破坏，这使得宗族又成为了动员的基础。第十一章对江南基层社会 200 多年来的土地信息管理者（“图正”）的实际状况和变迁、以及作为土地改革前史的“归户并册”所起到的作用进行了考察。指出在土地改革中的实际经济机构及法制领域中，“图正”扮演了其固有角色，在一定程度上稳定了秩序。

二、本书的特点和意义

既有研究主要是探讨中国近现代史上国家统治和社会之间的关系,有以下两个角度。在政治史领域，现有相关研究大都在对国民党和共产党等政治势力进行区分的基础上，通过对制度层面和政策实施过程的考察对各自的统治特征进行分析和验证。第二在社会史和地方史领域，相关研究则注重考察地方社会的多样性，即重视探讨地方的特殊性对各政治主体的政策及地方社会对政策产生的反作用。所以不管是哪个研究成果，都倾向于把各政治势力和地域加以分割处理。但是与上述研究不同的是，本书在研究目的中明确指出“不同政治志向的人在对待中国所面临的客观政治、社会课题上的做法从本质上来说是一致的，并且需要从长期展望的眼光来看待各种结果”。而这里的“政治、社会课题”实际上是要建设一个新社会，而这个新社会是由具备“共同完成某项事业”的政治意志的“国民”所组成的有机整体，是支撑国家的强大基石。因此，本书并没有对国民党、共产党等政治势力和地域范围作出限定，而是借助利用有关社会理论，对中国的现代化过程中国家和社会之间关系的各种情况进行了一般化和普遍化的尝试。

本书第一个贡献是，通过与其他国家的比较，打破中国史框架的束缚，在世界史层面上对中国近代的特殊性和一般性进行了重新定位处理，并且关注了一直被视为被动存在的基层社会民众对革命的参与情况，弥补了之前研究中的不足。书中通过对近代军队的形成、民众

运动的发生原因及革命中的两性关系等主题的探讨，明确了近代中国所具有的特征。比如广州的武装农民和匪贼等的行动方式使得他们很容易被组建成国民党和共产党的军队。所以书中提到了一个很有意思的问题：中国与其他国家有所不同，是不是中国本来就没有必要对社会秩序进行重组呢？

本书的第二个贡献是，在迄今为止把制度和其运作过程作为考察重点的中国近现代史问题上，本书使用“动员”这一概念，不仅明确了各政治势力的特点，还展示了中国现代化过程中所面对的基层社会自律性和向个人的权力渗透过程。我们知道，各政治势力为建设近代民族国家而进行了苦苦争斗，而作者所描述的民众的顺从、对峙、利用等状况与之形成了鲜明的对照。在这里作者指出，假如在近现代中国没有国家和党通过政治动员对个人进行权力渗透的话，那么其社会秩序的构建将会存在很大的局限性。

第三个贡献是，本书通过对某个特定地方社会的考察，论述了从清末至新中国建国初期，该地方出现的变化和中国传统社会中秩序的连续性。其中可举出两点，其一，维持中国传统社会秩序的“图正”成员，在新中国成立前所起了一定的作用，其二，近代天津市的社会教育对于当地的民众来说，并不一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正如上述所示，本书中各种类型的论文，把中国统治的局限性、中国近代性特征的研究、农民和女性以及劳动者等基层社会的民众的心态史，以及传统社会秩序的维持等问题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透彻的分析。

三、各种地域社会秩序的形成

关于中国近现代史中的“国家-党-社会”，本书对各个政权时期的统治结构和基层社会对其的反作用进行了非常透彻的考察。但是由于本书的考察时期是从清末至建国初期，跨度有些长，考察的政治势力和对象地域也具有多样性，这就造成最后较难进行概括性的阐述。此外，在探讨统治的重组问题时必须要考虑到中国的近代性的形成，与基层社会的传统社会秩序变化这两个方面之间的关系，而对于这一点，本书的探讨并不充分。

所谓民族国家建设中的秩序形成，从统治者的角度来看正如编者所言，确具有“从旧秩序中解放”的一面；但从基层社会民众的角度来看，也是民众为保证自身生存而维持该地方特有秩序并逐渐改变秩序的过程。特别是本书中所论及的诸如农民、劳动者、女性等基层民众的各种生存条件其实大多是人类生存所必须的最低限度的条件。可以说在地域广阔的中国，与气候条件、风土人情、生计职业息息相关的社会经济体系对各个地域社会的秩序形成，具有重要的影响。本书在考察华南地区基层社会的特点时谈及了传统的土地制度、土匪、武装农民的出现、种族的结合、民俗和宗教等方面，描述了在各政治势力尝试重组统治地位的背景下，各地方基层社会所出现的变化。

与此形成对照的是，本书在考察华北等革命根据地的基层社会时却几乎没有涉及地方社会的特性对该地区的秩序形成所产生的影响。的确，与华北相较而言，华南的一些基层社会具有更鲜明的特点。但可想而知的是，在各政治势力对基层社会和个人进行自上而下的秩序形成（即实现“均质化”）时，即使以革命根据地为例来说，气候条件、风土人情互不相同的华南与华北基层社会之间的特点是有区别的。所以如果要把这两个地区的民众对政治势力的统治重组所作出的反应进行比较的话，我想有必要在充分考虑中国的地域差异的基础上再去探讨其共通性和差异性。

此处在探讨华北基层社会的特点时，社会史注重因灾害引发的人口流动性以及移民对地域社会的影响和其特点的视角。比如，书中在考察华北基层社会的特点时，把因受灾而迁移的流动人口所引起的地域社会结构的变化，与土地改革及共产党政权建设加以联系，阐述了移民在其中所起的作用。在这里也指出了基层社会的特性与革命及民众的心态之间存在密切的关系^{*2}。为了弄清楚基层社会民众的心态史，本书所使用的通过近些年来流行的询问调查

^{*2} 山本真“土地改革·大众运动与村指导层的变迁—着眼于外来移民的作用”，三谷孝《中国内陆农村变革和地域社会—山西省临汾市近郊农村的变貌》御茶书房，2011年，77-104页。

获得个人口述资料的手段也不失为一种有效的方法。另外，关于近现代中国的统治重组问题，本书提及了“国民”的形成以及“均质化”秩序的形成。当我们谈到“均质化”问题时，应考虑到中国的多民族和地域辽阔的现实，笔者觉得要是本书能把非汉族地域的统治重组也纳入视野就极其完善了。此外，包括上述这些问题，对于至今为止已作了大量研究的近现代中国的民族主义、地方精英的作用和基层社会的农民、劳动者、女性等的心态史、还有各政治势力的统治重组之间究竟存在何种关系的问题，我想应该有必要加以概括和总结。

结语

本书对近现代中国各政治势力统治重组过程中，基层社会的现状和统治的局限性进行了较为透彻的分析和探讨，从而呈现给我们不一样的中国近现代史。通过对共产党统治局限性的揭示，让我们联想到了中国自 1949 年以来所发生的大跃进运动以及基层社会之间关系的连续性和一贯性。日本的中国史研究时常因为分析对象及其成果过分注重对领域和时代的限定，容易造成个别化或片面化的弊端。而本书则积极借用了社会理论，给我们提供了一个新的视角。此外，本书包含了从历史学角度对传统地域秩序进行的考察，给我们展示了政治学、社会学和历史学之间融合的可能性。在上述意义上，不仅是中国近现代史领域的研究人员，对于以现代中国为研究对象的所有领域研究人员而言，本书都是一本必读之作。（庆应义塾大学出版社，2010 年 9 月刊，共 310 页，3800 日元）

评《国旗、国歌、国庆：民族主义与象征的中国近代史》

丸田孝志

广岛大学

●原书为[日]小野寺史郎『国旗・国歌・国慶——ナショナリズムとシンボルの中国近代史』东京大学出版会，2011年

●宋玉梅 译

伴随民族国家研究与社会史研究方法的盛行，关于近代国家象征（标识）的研究自20世纪80年代开始在西洋史研究中崭露头角，进而在20世纪90年代前后进入日本史研究领域，成为倍受瞩目的课题。中国近代史研究领域中，基于革命史观的历史叙述已发生转变，民族国家建构的问题同样成为研究人员关注的课题之一。其中，对于“象征”——即代表国家主权、广泛应用于国际社会的仪典、并“铸造”国民的文化装置——的研究，进入本世纪后得到迅速发展。作者锐意进取，投身于该研究潮流中，潜心对近代中国象征问题进行研究。所谓十年磨一剑，本书正是其一直以来研究成果之集大成者。

本书章节结构与概要如下：

序章 民族主义研究与象征的历史学

第一部 清末北京政府的象征与仪式

第一章 最初的中国国旗

第二章 围绕国旗的争论

第三章 纪念革命

第四章 从国乐到国歌

第五章 共和革命与五色旗

第二部 南京国民政府的象征与仪式

第六章 国民革命与青天白日旗

第七章 党旗与国旗

第八章 党歌与国歌

第九章 历书上的革命

终章 民族象征之中国近代史

中国与欧美相邂逅后被迫加速现代化步伐，国家、政党以及知识分子深刻认识到仪式与象征作为“制造民族主义工具”的重要性。本书主要围绕其中象征国家的国旗、国歌及应用国旗国歌的国家纪念日进行探讨。作者认为，以此类象征为研究对象，通过与同时期其他国

家的横向对比以及自清末以来的纵向探讨，将为中国近代史研究带来新的发现与认识。除该分析视角之外，作者还运用政治史与思想史的研究方法，针对操作象征的政治背景、主体的认识与选择等问题进行了重点论述。

清末，国家之间的交换仪式及军队仪式率先引进了国旗与国歌，新政期间二者开始普及，逐渐广泛应用于新引进的各种仪式场合及日常生活。革命派由于没有统一国旗，辛亥革命期间曾使用过众多样式各异的“国旗”。经立宪派与革命派协调，革命派放弃“排满”主张，由此建立的民国构建了标榜“共和”与“文明”的象征体系，即采纳了象征“五族共和”的五色旗，继清末追悼仪式设立的国庆日此时也终于得以确定下来。然而，政府依靠象征进行民众动员的意识仍然极为淡薄，民间知识分子与社会团体在此方面则扮演了主要角色。商会和学生团体在反复辟运动中将五色旗作为“共和”的象征，在群众运动中又将其作为“爱国”的象征加以应用。同时，因五色旗在意识形态上的中立性，直至北伐前夜，国民党支持者仍沿用五色旗。相对国旗而言，国歌问题则围绕是否引进西洋音乐元素、采纳通俗歌词以及唤醒民族主义等问题，引发了激烈的争论。

孙中山去世后国民党成功地将其塑造为“民族象征”，并通过北伐，按照党国体制原则统一了象征。相对于北洋政府将代表民意的制度作为其合法性依据，训政期间的国民党只能将代表前卫政党的革命性作为其合法性依据，因而国民党试图将自身的革命历史寄托于某些象征，并积极广泛地向国民进行宣传。纪念日体系，正是国民党对自身历史的重新建构。在贯彻阳历普及政策基础上，国民党进而谋求纪念日体系的序列化及单一组织化。此外，为了给象征批上神圣的外衣，当局还制定相关规定，开展了规范日常生活的党员教育和群众动员。

无论立宪派还是革命派，始终将共和制的美国和法国作为民族象征效仿的对象。近代中国知识分子并不注重把近代以前的共同体象征与集团归属感融入到民族象征中加以利用，与诉诸情感相比，他们更倾向于理论性说教。该倾向源于历史原因所造成的困境。无论是继承清朝版图标榜“五族共和”的民国初期、还是采取劳资协调与安内攘外路线的南京国民政府时期，都不可能过分依赖排除特定阶级或民族之“敌”维系国民凝聚力。

由于每次爆发革命都会变更象征，因此大多数象征带有特定历史时期的烙印。证明革命合法性的不是“忘却起源”，而是需要更多地讲述其起源。即便如此，国家与政党仍然不能完全独占对象征的解释权，也不能完全禁止它在商业上的应用。同时，国民党及国民政府在象征的操作上彻底贯彻民国初年确立的追求现代“文明”的方针，这种处理方式与选择性地利用民俗及大众文化的共产党政权相比，显然缺乏灵活性。

围绕近现代中国某些特定象征的问题，以孙中山和毛泽东研究为代表的专著已经问世，而本书以清末至南京国民政府时期三代政权的民族象征为研究对象，将其置于中国近代政治史的长期演进背景中进行定位，因而具有其它书籍不可比拟的优势。本书充分吸收既有的研究成果，采取扎实的实证方法，对近代中国在民族国家建构中象征的形成、继承与转换过程，进行了详细的描述。而且，本书并不满足于容易联想到的革命运动和群众动员中象征使用的问题，还将近年来成为中国近代史研究讨论中心的各课题作为分析的视角，如清末立宪改革及民国对此的继承、为争取国际社会中的主权而进行的内政外交方面的尝试、党国体制的建

立以及近代都市文化的产生与发展等。因此，本书呈现出一种从整体上重新审视近代中国历史的研究架构。

此外，本书还吸收西洋史和日本史中有关象征研究的理论性和实证性的成果，并对同时代国际社会背景进行考察，从而清晰地揭示了近代中国象征的诸多特点。在此意义上，本书起到了从整体上进一步深化“象征研究”的重要作用。下面笔者谨就此问题和一些相关疑问以及今后的课题，提出几点意见。

作者指出，关于民族主义言论，近代中国知识分子存在一种倾向，即比起诉诸于情感，更加热衷于理论上的说教。作者还指出，不能指明谁是敌人的“民族主义言论缺乏魄力与魅力”（第327页），进而在政治动员中产生消极影响。然而，知识分子这种“重视理性的倾向”，在近代中国思想史、政治史背景下，究竟具有什么意义？诚然在为党国体制作辩护时，这种“理性”成为将党派利益强加于人的教条式“借口”，但是在促使民众明确共和的价值、为过渡到宪政体制提供理论依据等方面，这种“理性”所发挥的积极作用也不容忽视。

与此相关，如果中国维系国民凝聚力首先取决于对共同理念的赞同而非传统和民俗的固有性，并且中国始终追求现代“文明”，那么维系国民凝聚力的机制以及对现代文明的追求，在中国政治与思想背景下具有哪些独自的特征呢？希望作者能够对此进一步深入阐述。例如，一般认为，维系国民凝聚力的机制中，法国模式不以成员资格的自然性为前提，其资格是后天获得的，因此它倾向于有意识地对同化人群进行“共识凝聚”。是否可以认为，当重视社会整体和谐而忽视个体自立及内心自由，并且认为通过加强自我修养可以实现天人合一的传统伦理规范与上述法国式理念相重叠时，政权要求支配、控制公众精神世界的压力会得到进一步强化？当然，国民政府并不具备在社会上行使这种强制力的统治能力。但是在积极倡导传统与民俗的共产党政权统治下，该种理念与传统伦理规范在向社会渗透过程中，是否同样会形成某种定式，即不断要求公众进行“触及灵魂的革命”，并抱着“提高文明程度的历史使命”意识对待传统族群？

此外，作者认为，近代中国的象征并未采取积极利用传统或民俗的方式进行建构。该评价是否应该限定在国旗、国歌与国家纪念日等本书所分析的象征“国家本身”的事物范围内？中国政权合法性理念中占据主导地位的是共和的理念及前卫党的理论，在这两种理念中，对传统与民俗性进行积极评价本就非常困难，通常需要借助某种其他理论作为媒介，例如“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化”等。然而，无论维系国民凝聚力的机制是什么，所有民族国家都建立在一定范围内共同的传统文化与历史记忆基础之上。在近代中国面临民族危亡的历史环境下，充分认识到象征作用的国家、政党与知识分子，同样注意到了依赖“不言自明的特性”能够激发情感的传统及民俗的象征与仪式。

如果对该时期重新构建传统仪式与象征的过程进行简单回顾就会看到，清末新政时期，孔子祭祀被改为明代的仲春和仲秋的上丁日，民国北京政府将这一传统仪式继承下来。而清代的武庙祭祀也被北京政府重新诠释，改为国家追悼仪式——关岳庙祭祀。除此之外，还有孔子圣诞节、春节、清明植树节等农历节日，这些节日共同构成了北京政府独特的节假日体系。而且，在“五族共和”理念下，黄帝的象征意义有了新的发展，关于儒教国教化的讨论

亦方兴未艾。即便这些重新构建的传统中包括了所谓的“空洞的”“被创造的传统”，作者对北京政府的评价——以追求“文明”的理念为基础，既未积极构建新的象征，也未利用象征动员民众等等——仍需要考虑上述情况进行重新审视。此后，“满洲国”及在华北日本占领区成立的“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根据日本统治的需要，恢复了北京政府的上述仪式。尽管本书中曾提到国民政府的孔子圣诞纪念日仪式，但是国民政府对传统仪式重新构建，不仅局限于这一点。自30年代后期，国民政府开始构建清明的黄帝祭祀、立春的农民节等农历节气的仪式，其中黄帝象征被中共继承下来。此外，国民政府偶尔会向农历习俗妥协，准许公务员歇业放假，这种在强调原则的同时灵活处理的情况，很多尚未得到充分的研究。有关各政权依托传统与民俗，通过民族主义的象征化，弥补其统治正统性或合法性的问题，尚待更加深入的探讨。

中国历代王朝凭借多重思想纽带维系国家统一——中华天命思想、对周边各民族宗教或政治上的权威等，统治着帝国疆域，而民国成立后政府试图依据民族国家原则将帝国疆域全部继承下来。对于这一矛盾，作者特别围绕“五族共和”与“五色旗”问题进行了探讨，然而对于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的民族问题，作者却并未论及。此外，由于对广阔疆域的粗放式统治，在近代化过程中地方权力的独立性得到了进一步加强。在上述近代中国社会与政治条件下，围绕统一的象征以及权力的正统性或合法性，中央与地方政权关系的维系产生了根深蒂固的困难，这也是一个重要的课题。本书在论述辛亥革命、张勋复辟、国民革命时期的国旗等问题时，同样意识到了这一点。然而，关于国民党及国民政府内外各政治势力、地方权力、与日本合作的傀儡政权等对象征的解释与操作，还需从政治史的角度进行更为深入的探讨。笔者主要研究中共根据地与日本占领地情况，通过分析这些政权对于象征问题的应对方式以及社会反应，或许会发现中国维系国家统一机制的某些相关课题。

另外，中国社会阶层之间流动性较大，依靠地缘关系形成的基层社会共同体约束力薄弱，与此同时，却依据不同情况发展出各种策略性的人际关系网络。中国社会的这一特征，与象征的操作、利用象征进行动员以及维系国民凝聚力的各项政策之间有何关联？如果参照本书的结论部分，或许可以认为，成为统治者的国民党与其说是利用这些社会特征作为动员的力量，不如说是惧怕这种能量的失控，因而在象征的操作上更侧重于正规化与制度化。中共根据地的追悼会组织以及土地改革的群众动员中，中共采取了顺应上述社会特征及人性特点，建立自身威信的动员方法。笔者曾对此进行过研究。由于中共的方针是优先通过革命破坏既有的社会秩序，而并非维持秩序，因而在应对方式上产生了上述差异。总之，政权试图通过破坏或利用民俗、习惯、社会关系渗透民族主义，而社会在演进过程中，经常对象征和仪式进行各种各样的重新建构。笔者希望通过剖析近现代中国，能够清晰地揭示出上述政权与社会的关系以及社会演进过程。中国拥有与西欧和日本不同的社会特征，有意识地推动对于不同类型社会中象征问题的研究，将使围绕象征与国民凝聚力以及民族主义关系的讨论变得更为全面客观。

关于同时期其它国家象征问题的研究，在此亦赘言几句。一般认为共产国际与苏维埃的象征体系，对国民党的象征体系化产生了不小的影响，如以党和革命为中心的历史叙述及其

纪念日、不同职能的纪念日体系、烈士追悼仪式、党员教育组织化等。但实际上仍有许多尚待研究的课题。例如，新生活运动中，布尔什维克主义与法西斯主义的组织原则，在象征操作中是如何应用的？再如，探究黄帝形象与明治天皇形象的关系，考察留日学生及有留日经验的人对于近代日本的象征操作、仪式是如何认识、如何参照的，这同样是一个耐人寻味的课题。

本书没有触及历书问题。清末既有人讨论“历书上的革命”，民国初年这一问题开始取得进展，此后又经过数年酝酿，历书形式才得以确定下来。从各政权历书的不同特点中，同样可以窥见近代中国探索与建构政权合法性原则的过程。

以上书评中，提出了很多超出本书研究范围及作者写作意图、甚至根本无法实现的期望与要求，还请作者海涵。希望本书能够拥有众多非中国史专业的读者，籍此可以进一步推动全球视野下的研究探讨。

评《自由主义的中国》

味冈彻
圣心女子大学

- 原书为[日]村田雄二郎（编）『リベラリズムの中国』有志舎，2011年
- 薛轶群 译

一、本书结构

本书是以编者为代表的“中国自由主义研究会”历时6年的研究成果，各章的内容依次如下。“后记”中提到的5篇已公开发表的论文，在此特加“*”号表示。

序章 村田雄二郎

第1部 媒体、学术与自由的空间 导言：竹元规人

第1章 “公共舆论”——中国式自由主义的表现与实践 章清（小野泰教译）

第2章* 晚清清末的言论自由与报纸——以天津《国闻报》为例 村田雄二郎

第3章 陶铸何种之理想国民——清末变局中的“国民读本” 孙青（宫原佳昭译）

第4章* 学术与自由——“胡适派学人群”的思想与行动 竹元规人

第2部 个人、社会与自由的学理 导言：川尻文彦

第5章* 自由与功利——以梁启超的功利主义为中心 川尻文彦

第6章 晚清时期自由的条件——以《原富》、《群己权界论》、《政治讲义》为中心
梁一模

第7章* 自由、自治及历史——近代中国政治思想中的“个人”论 杨贞德（土肥步译）

第8章 政治学教科书中的“自由主义”——以民国时期大学《政治学概论》教科书为例
孙宏云（森川裕贯译）

第3部 国际关系中的宪政与自由 导言：中村元哉

第9章 租界的惯习与日本的制度——民国年间上海的中国律师业的两种起源 孙慧敏
（吉见崇译）

第10章 20世纪20年代的世界与中国的国家主义 小野寺史郎

第11章 世界宪政潮流与中华民国宪法——以张知本的宪法论为中心 中村元哉

第4部 政党国家与自由主义 导言：水羽信男

第12章* 个人、社会、群众、党——五四运动前后的关联与演变 王奇生（丸田孝志译）

第13章 20世纪30年代中国的政治变动变局与政治学者——以王造时为主例 水羽信男

第 14 章	知识分子与政治体制的民主变革——围绕向“宪政”的过渡	金子肇
第 15 章	战后中国的经济自由主义	久保亨
附录	研究会与讨论的记录	竹元规人 村
后记	田雄二郎	

二、本书概要

村田雄二郎在《序章》中提出了本书的问题意识，并介绍了各章的主要内容。

就本书的研究对象，编者诠释称“大体而言，本书所指的‘自由主义的中国’涵盖 19 世纪末至 20 世纪出现在中国的自由主义思想、以及追求‘自由’的各种政治运动”（第 1 页）。

编者接着指出本书的目的在于，利用“自由主义这一迄今未被充分重视的光源”，“重新照射中国近现代史，进而揭示出有别于‘民族革命’及‘社会主义近代化’的历史新面貌与中国的形象”（第 2 页）。

编者分析指出，迄今为止中国的自由主义研究存在两种固定模式。其一是“认为自由的概念及自由主义源于西洋的思想，而中国的自由主义存在‘欠缺’‘排斥’‘挫折’‘歪曲’”。这种模式注重自由主义意识觉醒的“中国知识分子的孤立以及受到权力的压抑”，承认在中国“集体权利高于个人权利”（第 3 页）。

另一种是认为“中国的历史具有独特的价值与发展模式，必须排除西方式的偏见，从内在的、同感的立场出发，挖掘出构成‘自由’‘主体’的特质”。这种观点“较关注中国历史及思想中的不同于西方的个性”，“从整体的“文明”视角相对地看待“‘近代’‘西洋’的各种价值”（第 3 页）。

编者虽然“在某种程度上对前者的立场抱有同感”，但不同意“借助虚构的‘自由’的高度及其完成形态来测定中国‘自由’程度”的看法。同时，虽“对后者的立场深感赞同”，但又感到美中不足。理由在于，在当今的时代中，“中国的自由主义”这一概念不太可能在没有前提的情况下成立（第 4 页）。由此，编者选择了“有别于这两极任何一端的独立的立场”作为其出发点（第 3 页）。

在此基础上，编者将该书的具体课题及方针归纳为以下 3 点。

第一、“在中国近现代史整体的历程中，对自由主义思想的发展作出定位”。较之自由主义的界定及定义，更重视发掘“自由主义多样的政治、经济、思想的表现”。

第二、“在个别的政治过程及制度化的尝试中探讨自由主义的思想与哲学”，不在自由主义的“缺陷”及“挫折”的框架下进行讨论（第 4 页）。

第三、“在媒体、法制、教育机构等政治社会性脉络中，兼顾国际性要素，考察部分知识分子、官僚及政治家所持有的自由主义价值”（第 5 页）。

编者在《序章》的最后，提出在推动中国自由主义研究时须注意以下的三种关系。

其一是自由主义与民族主义的关系。对于中国自由主义的“失败”，编者认为“究竟是出于集体价值高于个人价值的“传统”重负所致，还是战争及动乱‘阻碍’‘歪曲’的结果”，“需要对具体的‘情境’及‘状况’进行细致的考察”（第10页）。

其二是自由主义与民主主义的关系。编者指出，两者虽然关系和睦，但原本就是“源于不同思想背景的概念”，而在中国的近代，“民主主义的制度”不足以“保障‘自由’的理念与价值”。因此，“自由与民主的和谐发展”仍可视为持续至今的课题。

其三是自由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关系。编者指出，“中国的自由主义，与广义上的社会主义关系和睦”（第11页），尤其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重视社会权与平等权的新自由主义”兴起，在部分知识分子的眼中，苏联的社会主义也被视为“旨在发现更美好的自由的一种体制”，因此有必要“基于分析国际环境及自由论衍变的基础上积累个案研究”（第12页）。

第1部《媒体、学术与自由的空间》共四章，分别考察自由主义的“思想、言论展开的条件和环境、以及思想、言论的代表人物”这些课题（第14页）。

第1章《“公共舆论”——中国式自由主义的表现与实践》的论文中，章清指出报刊杂志在中国的近代具有“公共舆论”的特性，是自由主义发展最为重要的资源（第16, 22页），而知识分子在科举废除后，在报纸、学校、学会中“获取了新的职能与身份”（第33页），并通过在这些场所的言论活动推进舆论的形成。

章同时认为，近代知识分子通常“注意摆脱政治的羁绊”，所谓“公共”者是“与政治保持若即若离的状态”（第33页），他们作为一个群体，在“公共舆论”的舞台上并未特别体现出政治上的活跃。

第2章《清末的言论自由与报纸——以天津《国闻报》为例》的论文中，村田雄二郎通过分析维新派报纸《国闻报》（1897-1900）的言论活动、政府的取缔、国闻报社出售给日本等情况，归纳出以下三点。（1）清朝警惕该报，试图压制该报。（2）该报处于俄国与日本宣传战的漩涡。（3）该报以租界的外国人社会为后盾，“在京津地区舆论形成的过程中发挥了作用”。村田还揭示了此前未曾被视为改革派的直隶总督王文韶，实际上是《国闻报》的“庇护者”。

第3章《陶铸何种之理想国民——清末变局中的“国民读本”》的论文中，孙青分别考察了清末三种教科书，即1903年文明书局出版的《国民读本》、1905年直隶学务处出版的《国民必读》、1910年学务部编纂的《国民必读课本》试行本的内容及编纂过程。孙青提出，中央政府意图培养“与国家紧密联系、无法托辞逃避国家责任”的国民，寄望国民从“孝亲”、“忠君”等传统规范过渡到“爱国”。另一方面，民间的编纂者认为，要使国民参与政治，“法政与经济类的知识”十分重要（第78页）。

第4章《学术与自由——“胡适派学人群”的思想与行动》的论文中，竹元规人通过探讨蔡元培、胡适、胡适的学生顾颉刚与傅斯年四名知识分子的学术观、与运作学术机构（中央研究院、北京大学）相关的行动、围绕学术机构的政治环境，分析了20世纪20至30年代学术自由与学术社会的形态。与经常受到瞩目的政治权力威胁学术自由的问题不同，竹元的

论文揭示了学术机构因国难受困于财政的影响、学术界中发生“相互排斥、学派纷争”等现象（第 97 页）。

第 2 部《个人、社会与自由的学理》4 章的课题，是对“西方的 liberty 及 freedom 的概念在初次传入近代东亚世界时，东亚的知识分子产生了怎样的反应”（第 100 页）进行考察。

第 5 章《自由与功利——以梁启超的功利主义为中心》的论文中，川尻文彦主要以梁启超为例，考察了中国近代接受“功利主义”的过程。川尻对梁启超从哪些学者受到何种影响作了缜密的分析。

川尻的论点如下：（1）边沁的 utilitarianism 在日本被译为“功利主义”，但梁启超译为“乐利主义”。（2）梁在《乐利主义之泰斗边沁（Bentham）之学说》（1902）一文中，受到中江兆民的反“功利主义”与加藤弘之的亲“功利主义”的影响，从赞成与反对的两种立场介绍了功利主义。（3）但之后梁又受到井上哲次郎等日本阳明学研究者的影响，在《新民说 论私德》（1903）一文中，依据王阳明《拔本塞源论》对“功利”的批判，转而批评功利主义（第 122 页）。

第 6 章《晚清时期自由的条件——以《原富》、《群己权界论》、《政治讲义》为中心》的论文中，梁一模以严复 20 世纪初期的三部译作为主探讨了自由论。这三部译作分别是介绍经济自由的亚当·斯密的《原富》（1902）、介绍社会自由的约翰·斯图亚特·穆勒的《群己权界论》（1903）、基于约翰·西莱《政治科学导论》论述政治自由的《政治讲义》（1906）。

梁提出，严复的自由论试图确保不受侵害的“个人最低限度的私人领域”，是一种“消极自由论”，而其明确主张的是经济自由（第 143 页）。严还主张对社会自由设限，“不致动摇社会秩序”（第 135 页），对于政治自由，则认为“自由的条件是优先考虑政府”（第 139 页）。对自由的这些限制，可说是顾虑到当时张之洞等保守派对“自由”的批判。

第 7 章《自由、自治及历史——近代中国政治思想中的“个人”论》的论文中，杨贞德指出，中国近代知识分子之中，存在着一种“共通倾向”，即试图通过“个人的自我改造”解决政治及社会问题（第 147 页），并论述了具体事例及问题所在。

杨认为，“西方近代的自由主义中，重视制度的传统十分明显”（第 155 页），但中国近代的知识分子忽视了“制度的功能”（第 156 页）。知识分子的这种做法，“不仅在解决政治、社会问题方面存在局限性，在改善个人命运及社会性境遇的方面也存在局限性”（第 159 页）。

第 8 章《政治学教科书中的“自由主义”——以民国时期大学《政治学概论》教科书为例》的论文中，孙宏云立足于教科书作为传播知识、思想的媒介，与报刊杂志一样起到重要作用的观点，关注中日战争爆发前大学“政治学概论”的教科书，考察大学教育中是如何对待自由主义的。而列入考察对象的教科书，包括清华大学（清华学校）政治学系的《政治科学与政府》（加纳著）、武汉大学的《政治学概论》（李剑农著）、《政治学纲要》（高一涵著）、北京大学政治学系的《政治学大纲》（张慰慈著）四种。

孙认为，这些教科书受到欧美的影响，“个人主义（Individualism）”的使用频率比“自由主义”更高，并介绍了自由观念是不断变迁的这一新自由主义及社会民主主义的立场，而

其中自由主义的表述也反映了编著者的政治活动等（第 178-179 页）。孙指出，这些教科书正是由于“其政治观点的温和”才在国民党政权下得以存在（第 180 页）。

第 3 部《国际关系中的宪政与自由》3 章的课题，是“联系国际形势”，探讨完善法制、国家主义、宪法等问题，并为第 4 部的考察内容“提供历史事实”（第 184 页）。

第 9 章《租界的惯习与日本的制度——民国年间上海的中国律师业的两种起源》的论文中，孙慧敏论述了清末至民国时期中国律师行业的形成及其特征。孙的观点可归纳如下：（1）19 世纪 80 年代之前“律师”的称呼在中国已经很普遍，而 19 世纪 90 年代中国社会则排斥由日本传入的“代言人”“辩护士”的称呼；（2）辛亥革命后不久在苏州、上海已形成了律师制度；（3）1912 年《律师暂行章程》得以颁布，并受日本法制的影响确立了大陆法系的律师制度，但 20 世纪 20 年代出现了基于英美法系的改革动向。

第 10 章《20 世纪 20 年代的世界与中国的国家主义》的论文中，小野寺史郎修正了过去把 20 世纪 20 年代前期的国家主义思潮、中国青年党及《醒狮》单纯视为一体的观点。小野寺认为，首先陈启天、余家菊等人的国家主义教育的思潮在 1924 年中期前的影响力主要局限在国内，并未伴有直接的政治活动，而青年党是曾琦、李璜等留法学生内部发起组织的反苏、反共政治团体。其次，回国后曾琦、李璜等于同年 10 月创办了《醒狮》，陈启天、余家菊等通过该刊物加入青年党，才实现了两者的结合。再次，李璜在早期的《醒狮》上阐述国家主义，“明确地将国家主义与反苏、反共联系在一起”（第 221 页）。

第 11 章《世界宪政潮流与中华民国宪法——以张知本的宪法论为中心》的论文中，中村元哉考察了主张“自由与权利”的“直接保障主义”的知名宪法学者张知本在 1930 年前期至 1950 年前期，是如何认识世界各国的宪政潮流，又是如何展开其宪法论的过程。

中村认为，张知本担忧立法机构滥用立法权，而重视直接保障主义与国民大会制，但 1947 年施行的中华民国宪法，尽管采用了前者，但结果却削弱了国民大会的权限。中村同时指出，张知本在世界的各种思想中，“对德国的社会民主主义思想最有好感”，而对苏联的社会主义思想，也“作为纠正个人主义弊端的新潮流给予了肯定”（第 232-233 页）。

第 4 部《政党国家与自由主义》共 4 章，主要是“关注个人、国家、社会的三者关系”，对“知识分子与政党国家的关系”等课题进行考察（第 246 页）。

第 12 章《个人、社会、群众、党——五四运动前后的关联与演变》的论文中，王奇生分析了胡适、陈独秀、罗家伦、傅斯年、张东荪、恽代英、李大钊、孙文、毛泽东等人关于“个人、社会、群众、党”的言论，揭示了五四运动时期“多元化”的思想特征。

王奇生的结论如下：（1）五四运动时期思想的发展过程，“大致是从‘个人的解放’到‘社会的改造’的过程”（第 266 页）。（2）这一过程中，“个人主义、自由主义、资本主义、国家主义、社会进化论被认为基于‘自由竞争’‘弱肉强食’的价值观而得到否定，社会主义以‘平等’‘互助’的构想受到了极大欢迎”（第 266 页）。（3）这种思想盛衰的背后，存在着寻求救亡的思考，以及目睹第一次世界大战后而产生对“国民国家概念”的怀疑。

第 13 章《20 世纪 30 年代中国的政治变局与政治学者——以王造时为例》的论文中，水羽信男关注 1949 年支持革命的“容共”自由主义者，分析了作为其中一员的王造时在 20 世纪 30 年代的思想及行动。

水羽指出，王造时不认可“民族资产阶级”的力量（第 278-279 页），在经济方面呼吁“社会民主主义的变革”。对于自由与平等，也与始终重视自由的胡适不同，而是“选择了平等高于自由”（第 275 页）。因此王“追求的不是民众‘自下而上’的中国变革，而是由实行统制经济的强大政府实现‘自上而下’的‘社会主义’”（第 279 页）。

第 14 章《知识分子与政治体制的民主变革——围绕向“宪政”的过渡》的论文中，金子肇考察了《五五宪草》（1936）至制定《中华民国宪法》（1946）期间的统治形态，尤其是围绕立法与行政关系的宪法案修正过程，以及参与修宪的张君勱等“自由主义知识分子”的宪法观及其在制宪过程中的作用。

金子指出，遵循孙文构想的五五宪草预想到会滋生“政治效率不佳的专制权力”（第 291 页），但自由主义知识分子通过抗战时期的“期成宪草”（1940）及战后的“修改原则”（1946），将孙文的构想“脱胎换骨”，在中华民国宪法中确立了“接近‘大总统一议院内阁制’的三权分立的民主体制”（第 304-305 页）。金子进一步追踪中华民国宪法之后的变化，总结认为，直到台湾 2000 年的宪政改革，“孙文的五权宪法构想，最终败给了自由主义知识分子在战前及战后的大陆主张的三权分立制”（第 305 页）。

第 15 章《战后中国的经济自由主义》的论文中，久保亨以刘大中、蒋硕杰、徐毓相曾留学英美的经济学者、政治学者于 1948 年春在北平成立的“中国社会经济研究会”为对象，分析该会主要成员在其发行杂志《新路》上的言论活动。

久保分析认为，《新路》的成员虽然大多是自由主义者，但并不是全面否定社会主义，而是考虑“以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框架为基础，应该如何实施包括计划经济在内的社会主义政策”，因此将他们的思想称为“经济自由主义”（第 322 页）。久保指出，在经济思想方面，他们的“经济自由主义”与 20 世纪 90 年代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论是一脉相承的（第 326 页）。

久保还指出，49 年后留在大陆的《新路》成员于 20 世纪 50 年代主张在经济运营中利用近代经济学，而去台湾者在 20 世纪 50-70 年代也为政府的经济改革做出了贡献。

三、成果与课题

首先，该书的意义在于它是日本首部共同研究中国自由主义的著作。虽然中国已有相关的独著及论文集，但日本迄今只有水羽信男的著作（《中国近代のリベラリズム》，东方书店，2007 年）问世。而该书的 15 章中，有 7 章是由中台韩等外国学者执笔，同时也具有国际性共同研究的性质。

如上所述，该书的各章主题多样，从各个角度探讨了中国的自由主义。其中第14章、第15章还考察了1949年之后的时期，拓展了研究的时间跨度。从这些方面来看，可说是基本上达成了开山之作的使命。

与此同时，评者认为该书还留有若干课题可供深入研究。

第一，是关于自由主义的定义。《序章》中将自由主义称为“旨在实现自由的价值及政治自由”的潮流（第2页）。这略显简洁，似乎有说明不够详细之嫌。

例如水羽信男将自由主义定义为“为了平等且实质保障个人的自由，而确立、扩充个人各种权利的思想、运动”，或是“立足于个体尊严的基础上，试图实现与自由、平等相关的各种原则的思想、运动”（水羽信男《中国近代的自由主义》，第6页）。

在中国，闰润鱼提出诸多自由主义具有的以下四点共同特征：（1）将个人的自由与幸福视为终极关怀，（2）在市场经济与宪法、法律中追求个人自由的基本保障，（3）主张采用渐进的方法推动社会改良，（4）与他人或事物相关时，将宽容或容忍视为重要价值（闰润鱼《自由主义与近代中国》，新星出版社，2007年，第39-40页）。而郑大华认为自由主义的核心价值在于“强调以理性为基础的个人自由，主张维护个性的发展，反对一切形式的专制主义，认为保障个人自由和个人权利是国家存在的根本目的”（耿云志《历史为什么没有选择自由主义——关于“中国近代自由主义”的对话》，郑大华、邹小站主编《中国近代史上的自由主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年，第2页）。

正如该书的《序章》所指出，“自由”“自由主义”是“历史上比较茫然又无法捕捉的概念”（第3页），但即便是暂定的事物，提出较为浅显易懂的定义将有助于读者更好的理解。

第二，是关于自由主义的“失败”。《序章》指出“中国的自由主义最终不得不宣告失败”（第10页），那么对于自由主义这种思想，“失败”是指怎样的状态呢？

从该书各章可知，中国近代以知识分子为主的多数人为实现自由主义的理想付出了努力。尽管这一理想未能如其所愿的实现，对抱有理想的个人而言或许可说是失败，但自由主义这种思想，正如该书“后记”中所述（第335页），仍存在于今天的中国。即便自由主义在1940年代之前未能生根于中国近代社会，但也难以称其为失败。

该书的执笔者及翻译者中有许多年轻的学者。在编者的下一部关于自由主义的共同研究成果中，这些人很可能会崭露头角。评者期待他们能再接再厉，不断取得更多新的研究成果。。

评《中国女性的就业行动——“市场化”与城市劳动市场变迁》

高田诚

明海大学，伦敦大学客座研究员

●原书为[日]马欣欣『中国女性の就業行動—「市場化」と都市労働市場の変容』
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2011年

●王睿 译

引言

本书以中国城市居民为对象，利用对其的调查数据，从女性的就业及男女工资差异的角度对城市劳动市场的构造及其变化进行了分析。众所周知，在中国计划经济时代，不存在所谓的劳动市场，劳动完全按计划进行分配，工资统一规定。劳动市场是在1978年以后的市场经济化中逐渐形成的。在这个过程中，以平等主义为前提的工资产生了差异，这在男女间也不例外。本书正是从这些观点出发，从女性就业行为这个侧面对城市劳动市场的实际情况进行了分析。

本书的特点在于：基于主体均衡模型进行劳动供给分析；利用个体数据通过计量分析明确了劳动市场的特征和各个不同时点的变化；分析中还考虑了中国固有的制度因素；对男女工资差异还进行了日中比较分析等。

正如作者所述，对女性就业行为及男女工资差异进行分析，与社会保障等其他社会制度相关，与家庭支出等微观层面也相关，这种分析为了解劳动市场的特征提供了重要的分析视角。特别是在中国的市场经济化过程中，劳动者所处的环境急速变化，计划经济时代的制度残余以及被国有企业裁员的劳动者无法适应新制度等各种因素错综复杂，片面的分析无法解释劳动市场的多样性特征。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对女性就业行为进行分析的视角和框架可以有效地说明问题。

另外，通过各种计量方法对丰富的个人数据信息进行准确的整理、汇总也是本书的特点之一。通过直观的或是宏观的数字指出可能性与运用统计手段明确其微观部分，意义不尽相同。除非使用统计手段，否则要客观地断定各个因素之间的影响程度等非常不容易。本书中的许多统计资料对这个领域的研究提供了宝贵资料。

在计划经济时代，几乎没有任何关于中国男女工资差异的研究。正如前述所言，在那个年代，政府通过“统一分配政策”实行一元化劳动力分配，在“同工同酬”的原则下，男女在职种和工资方面基本上没有差异。因此，可以认为这个问题是由市场经济化所造成的。

对于这个问题，利用“城市家庭收入调查”数据正式进行研究的是 Gustafsson and Li

(2000)。本书也引用了这一调查数据。该论文主要对 1988 年和 1995 年的调查数据进行了分析，估算男女工资相关函数，运用残差要素分解方法分析男女工资差异的原因。同年，Liu, Meng and Zhang (2000) 根据上海社会科学院 1996 年的上海市调查数据、山东省统计局和社会科学院 1995 年的济南市调查数据，分析了企业不同所有制下的男女工资差异。在日本，石冢 (2010) 根据御茶水女子大学《性别研究的前沿》中 2004 年至 2007 年间在北京市进行的抽样调查数据，及 2006 年对广东省的独立调查数据，对男女工资差异等展开了深入的研究。

在数据与分析手法上，本书尽管与上述研究存在许多重合的地方，但是本书修正了“城市家庭收入调查”数据的取样偏差，并进行了精密的数据分析，利用该调查的 4 个时点的个体数据明确了各个时点的因素变化，在许多方面将成为今后研究的基础文献。以下就各章的内容和分析结果进行概括。

各章的主要内容和分析结果

本书包括序章和终章共 11 章，除序章外主要由 3 部分组成。序章除了研究目的之外，就各种概念的整理和分析上使用的数据的特征进行了简要的概括。在数据方面，因为使用资料不同其调查范围及调查项目也不尽相同，所以特别有必要引起注意。本书分析中主要利用的调查资料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实施的城市居民家庭收支调查数据的个体数据 (1988, 1995, 1999, 2002 年)。这尽管不是全国性的数据，但是包括了有代表性的区域，调查范围非常广泛，2002 年数据的样本数涉及了 12 个省市 6835 个家庭的 20, 632 口人。对城市居民进行的调查数据中，这恐怕是现阶段可以获取的最全面的个体数据之一。

序章还对本书的整体分析框架进行了概括：第一部分，介绍了作为研究背景的女性劳动市场的宏观动向 (第 1 章) 及就业行为的相关理论 (第 2 章)；在第二部分，基于家庭收支调查数据的实证研究就 3 个问题展开。第 1 是女性的就业决定问题 (第 3 章，第 4 章)，第 2 是工资决定问题 (第 5 章，第 6 章)，第 3 是男女工资差异问题 (第 7 章，第 8 章，第 9 章)。各章中分析的课题分项列示，一目了然。第三部 (终章) 对实证分析和政策提案进行了归纳。下面对各章内容分别进行归纳说明。

第一部分的第 1 章运用宏观数据从各个侧面对城市劳动市场的特征进行了概括。本章把握了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体制转变过程中女性劳动者的大致动态，比如各个行业女性劳动者数量的演变及失业率的变动，城市女性的劳动力比率及教育水平的变化等。第 2 章把女性劳动供给理论分成新古典派和制度派并进行整理，对新古典派的劳动供给理论及其实证研究分成 3 代进行总结。对工资决定理论也同样分成新古典派和制度派进行介绍，最后对工资差异理论进行了简洁扼要的整理。通过上述两章明确了女性劳动市场的问题所在。

第二部分的第 3 章、第 4 章对女性就业决定进行了实证分析。第 3 章分析了已婚女性的就业决定，包括“道格拉斯——有泽法则 1, 2”的合理性在内，运用统计方法明确了影响就业决定的各个因素。具体结论可以通过阅读本书来了解，这里列举几个主要部分。例如，市场工资率越高已婚女性的就业率也越高，这一点可以确认“道格拉斯——有泽法则 2”，而丈

夫的市场工资率对妻子的就业率没有正面的影响，“法则 1”是不成立的；小孩的年龄也没有带来正面的影响；而“党员”身份则对就业率起到正面的积极的影响。作者由此证明了设定的 3 个课题，即在市场经济化过程中市场工资率对女性就业决定的影响很大；在女性就业决定中市场工资率的变动比保留工资的变动的的影响更大；党员身份的女性就业率更高。

“道格拉斯——有泽法则 1”的成立作为市场经济化进程的佐证得以确认，小孩的年龄和党员身份的影响则显示了中国的特色。正如作者所说，在中国，作为计划经济时代的残余配合父母就业而准备的各类托儿设施，可以理解为小孩的年龄没有影响女性就业的主要原因。至于党员身份对就业率有正面影响，是因为国有企业改革中非党员大量被解雇，导致在职党员增加。这种可能性是相当大的(第 4 章中得到了确认)，如果是这样的话，这说明党员失业率降低，与劳动供给决定的因果关系恰恰相反。另外，入党的时间在就业前还是就业后其解释也有所不同。

第 4 章分别从男女差异的观点就市场经济化进程中什么样的劳动者失业，失业的劳动者到再就业为止的失业期内受何种因素影响，再就职后什么因素对劳动者的工资有影响等进行了分析。其主要分析结果是受教育水平越低失业率越高，女性失业率高于男性，党员失业率比非党员低。在对失业期的分析中，得出以下结论：年龄越大则失业期越长；女性的失业期更长；通过政府企业的干预失业期缩短；失业补助导致失业期变长。关于再就业后的工资，得出以下结论：女性低于男性；失业期越长再就业后的工资越低；受教育水平越高的女性再就业后工资越高。由此可见，在其它条件不变的情况下，无论是失业率、失业期、还是再就业后的工资等，男女都存在差异，女性都处在不利的条件。

第 5 章和第 6 章对实证研究的第 2 个问题，即工资决定的男女差异进行了分析。第 5 章就人的资本对工资的影响，第 6 章就不同所有制的企业对工资的影响进行了计量分析。

第 5 章得出了以下结论：在教育内部收益率方面，女性高于男性；1988 年到 2002 年男女教育收益率都上升了；1995 年到 2002 年高工资阶层中内部收益率上升。关于对男女工资差异造成影响的人的资本因素和非人的资本因素，分析得出的结论是，人的资本因素要重于非人的资本因素。

教育内部收益率上升，特别是从事专业技术职业的高工资阶层收益率上升及人的资本因素的比重增加说明了为纠正工资差异对低收入阶层进行公共教育投资的重要性。这一观点是非常有说服力的，这种情况下有必要树立缩小工资差异的共识。从路易斯模型的观点来看，住在城市的外地民工(包含在个体数据中)迫于劳动供给压力工资被压低到最低生存水平，不能说仅仅提高教育水平就可以提高工资。另外，虽然是本章分析对象之外的事实，从近年来大学毕业生求职难中可以看到，高工资阶层内部收益率在此后并没有得到增长。换言之，正如作者在终章中所述，有必要对劳动需求方进行分析。

第 6 章分析了企业所有制如何影响工资决定，并对男女差异进行了比较。计量分析表明，一般人的资本(教育年数)按民营、外资企业、国有企业、集团企业的顺序，企业特殊人的资本(工作年数)则按民营、外资企业、集团企业、国有企业的顺序，分别对工资产生了不同影响；年龄(生活保障效果)在民营、外资企业中影响最小，在国有企业中影响力也存在缩小的

趋势；女性工资与所有制无关，比男性低，而且其差异在扩大；企业内部教育培训具有提高工资的效果。

人的资本在民营、外资企业中对工资影响最大，与此相反，国有企业中年龄则有较大影响，这比较容易理解。但令人意外的是，若固定其他各种因素，男女间工资差异一样存在，与所有制无关，这在民营、外资企业中最为显著。正如作者所述，在市场化中不能对这种问题置之不理，第7章到第9章对这个问题进行了探讨。

第7章到第9章提到了工资差异这第3个问题，第7章讨论了不同就业形态(城市正式雇用，城市非正式雇用，农民非正式雇用)的男女工资差异，第8章从职业性别隔离的角度对男女间工资差异进行了日中比较，第9章分析了男女工资差异的主要原因，并对人的资本和工资决定制度究竟哪种影响更大进行了分析。

第7章把城市就业者分为城市正式就业者，城市非正式就业者，农民非正式就业者，就工资差异的存在及其原因进行了分析。得出的主要结论是，在集团之间，工资以城市正式就业者，城市非正式就业者，农民非正式就业者的顺序依次减少，与男性相比，女性集团之间的差异更大；劳动生产性以外的因素对工资差异的影响在正式就业者和非正式就业者之间很大；劳动生产性因素对工资差异的影响在城市非正式就业者和农民非正式就业者之间是最大的；其中不同教育水平的影响也很大。

这些分析结果体现了城市劳动市场中的分层化现象。特别是劳动生产性以外的因素带来很大影响的城市正式就业者，作为城市的正式组成部分相对于城市非正式就业者和农民非正式就业者形成了潜在的强势群体。此外，城市非正式就业者和农民非正式就业者受教育水平的差异引起了劳动生产性差异。两者职业种类分布差异也很大，处于劣势的农民非正式就业者主要集中在所谓的“3K”职业中，这一现象在统计中得到了证实。而且这种差异在女性劳动力方面更加明显。

第8章从职业性别隔离的角度分析了男女工资差异，并进行了日中比较。从职业性别隔离角度提出了两个概念，一是男女的职业种类分布不同导致的工资差异“职业种类间差异”，二是同一职业中的工资差异“职业种类内差异”，同时，分析了不同变量在日中两国有什么样的不同。

从计量分析的结果看，在中国男女工资差异的68%是职业种类内差异，32%是职业种类间差异，在日本97%是职业种类内差异，3%是职业种类间差异。日中两国都是职业种类内差异超过了职业种类间差异，但在日本是职业种类内差异特别大，而职业之间的差异则惊人的小。

第9章把男女工资差异的日中比较分解成人的资本因素和工资决定制度因素进行分析，推算了日中工资函数，从残差测算出人的资本因素和工资决定因素的影响。从其结果来看，首先，日中都存在男女工资差异，日本方面差异更大；日中两国的差异方面，人的资本因素比工资决定制度因素更重要，在人的资本因素中，特别是男女工作年数的差异是最重要的因素。这与日本女性劳动力比率呈现所谓的M型形成对照，证明了女性的持续就业是日本纠正工资差异的最大课题。

结论——由日中比较得到的启示

通过本书的分析得以明确的是，男女工资差异与各种因素相关联，把这些因素逐一分类，并证明其因果关系并非易事。本书用计量方法对这些问题进行分析，并以现阶段最可信，而且覆盖面极广的个体数据为基础进行分析，这在女性劳动市场分析领域具有划时代的价值。

本书基于主体均衡模型对劳动供给进行了分析，为考察工资决定体系，正如作者所述，有必要在其他方面对劳动需要方进行分析。同时，作者还谈到今后将根据家庭收支生产函数对家庭收支单位的劳动供给进行分析。但是与女性劳动供给有关的各个因素，通过各章的分析已经相当明确了。剩下的课题在终章有了恰当的阐述，这里仅从日中比较的侧面对本书得到的结论进行简单的论述。

对男女工资差异进行日中比较分析是一个非常独特的视点。在女性劳动方面，日本与女性积极参与社会的欧美劳动市场不同，日本形成了比较独特的劳动市场。与商品、服务和金融等全球范围展开的要素市场不同，为明确移动有限的劳动市场的特征，不只是国内的分析，用比较的方法，即国际比较的视角来分析非常有意义。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本书的尝试提供了很宝贵的视角。

中国男女工资差异的存在在第二部的各章中已经分析得很明确了，从第 8 章的分析中可以确认，与日本相比，中国在职业性别隔离中职业种类间差异对男女工资差异的影响很大。这个结果从中国在计划经济时代中施行的男女平等劳动政策来看是非常意外的。因为当时的工资及职业种类分配等对男女是不加以区别的。如果是伴随市场经济化而导致男女工资差异的话，至少在中国，雇主歧视假说恐怕是不成立的。

本书的分析还得出以下结论：企业所有制的影响和党员身份的影响等等在制度层面对工资差异产生了影响，在男女工资差异方面，人的资本的因素影响很大，伴随着市场经济化，这种影响越来越大。关于其他因素，从日中比较来看，在中国产生了职业种类间差异导致的工资差异，即男女职业种类喜好不同而导致的差异，在日本因为女性工作年数短而造成的统计差异导致了男女工资差异。关于中国的职业种类间差异，石冢（2010）把男女间职业分离分成“水平的职业分离”和“垂直的职业分离”进行探讨，其结果指出了职业分离假说的可能性。从这个意义上说，今后要继续通过调查进行探讨的课题是：在中国，为什么伴随着市场经济化的深入，男女职业种类的喜好会产生不同。

Gustafsson, Bjorn and Shi Li (2000)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and the gender earnings gap in urban China," *Journal of Population Economics*, 13, pp.305-329.

Liu, Pak-Wai, Xin Meng and Junsen Zhang (2000) "Sectoral gender wage differentials and discrimination in the transitional Chinese economy," *Journal of Population Economics*, 13, pp.331-352.

石塚浩美 (2010) 『中国労働市場のジェンダー分析—経済・社会システムからみる都市部就業者』勁草書房。

评《中国城市商业银行的成立与经营》

陈玉雄

丽泽大学客员研究员

●原书为[日]门闾『中国都市商業銀行の成立と経営』日本经济评论社，2011年

该书是作者在向东京大学大学院经济学研究科提交的博士论文（2010年度）的基础上修改而成的。该书以十九世纪九十年代后期陆续在中国各大城市组建的城市商业银行为研究对象。

在对城市商业银行的创立过程与经营状态展开考察的过程中，作者给该书设定了以下三个课题。（1）在国有银行占主导地位的中国金融界里，地方金融是否具有存在的可能与发展的空间，（2）如果答案肯定，地方金融则会通过何种形式的体系来发挥其作为金融中介的功能，以及（3）其对地方经济发展具有的意义。在对以上课题的探讨论证之中，该书使用了作者本人构建的数据库。下面，我们来分析一下该书是否圆满地解答了以上三个课题。

首先，全书由序章，第一章，终章及两部各三章，共九章组成。

序章 课题与方法

第一章 中国的金融发展与城市商业银行

第一部 中国城市商业银行的成立与经营

第二章 城市商业银行前史：

以城市信用社的改制为中心

第三章 城市商业银行的所有权与经营：

以地方政府的所有权为中心

第四章 城市商业银行的经营绩效

第二部 浙江·湖北·四川三省的城市商业银行

第五章 地方金融市场与城市商业银行：

以存款·贷款的变迁为中心

第六章 城市商业银行的经营：对经营者的问卷调查

第七章 城市商业银行的外资引进与经营体制：

宁波市商业银行与南充市商业银行的案例研究

终章 中国的金融发展与银行经营

序章主要阐明该书的研究目的、对象、课题与研究手法。并在补足-1 里对现存研究进行

了整理，在补足-2 里介绍了作者本人构建的数据库。第一节在简单介绍中国经济及金融的研究现状之后，以“非国有”与“地方”为关键词提出了该书的研究目的，然后对中国的城市商业银行的特征作了简要的概括。第二节阐述了该书的研究手法、主要用词及全书的组成。

第一章充分利用近年政府部门公布的统计数据，从历史、市场及组织构造三个方面，分析了城市商业银行在中国银行业中的地位及其经营课题。本章与序章一起构成全书的总论。第一节从经济发展与金融深化及银行体系的关系的角度揭示了城市商业银行所处的环境，然后详细论述了城市商业银行的成立过程和其在地方上的布局。第二节从宏观数据与地方中观数据的两方面分析了银行业的市场结构，指出了中国金融市场的地方分治与银行组织的金字塔式构造的两大特征。该节对城市商业银行的论述着重于中小企业金融。

第一部由三章构成，通过详细探讨城市信用社的发展历史，揭示了城市商业银行的成立过程。在此基础上系统地分析了城市商业银行的经营及其效率。

第二章通过分析城市信用社的历史揭示了城市商业银行的成立过程，重点讨论了在城市商业银行的设立过程中政府的作用，从而折射出中国地方经济中的政府与金融的关系。第一节详细地探讨了城市信用社的设立与发展，及其对集体企业与个体户的作用。第二节介绍了城市商业银行的设立主体、组织形式与实际运营。第三节集中分析了地方政府的作用。第四节概括了城市信用社的“保留”条件，间接地反映了民间银行的成立条件。

第三章探讨了政府对银行业，特别是对城市商业银行的持股特征及其对银行经营的影响。本章从既往研究入手，分析了银行业整体的政府持股的特征及最近的股份制改革的动向。其中的 IV 城市商业银行的实证数据 与 V 实证分析，利用作者本人构建的数据库，阐明了城市商业银行在时间上的变化与空间分布上的特点，以具体数据来讨论地方政府持股的影响。

第四章对城市商业银行的经营构造与经营效率展开了探讨性的数量化分析，将城市商业银行的规模效应与范围效应作为分析重点。因其自身的营业范围一般局限于个别城市，城市商业银行在开展业务之际，与单纯追求经营规模与经营范围的扩大相比，尽量充分利用自身的地方资源并减少经营范围与费用显得更为有效。为此，本章对城市商业银行的营业与费用结构进行了详尽的分析。

第二部是关于城市商业银行经营的案例研究。该章详细地分析了东部的浙江省，中部的湖北省以及西部的四川省的地方金融市场与活跃于其中的城市商业银行的经营。

第五章探讨了城市商业银行在地方金融市场中的存贷款中所占比例的历年变化，明确阐述了城市商业银行在地方资金市场中的地位。作者首先对城市商业银行的地方布局及所处城市的经济与金融环境作了清晰的论述，在此基础上以数量化的手法对城市商业银行在地方金融之中的地位展开分析，最后阐明了城市商业银行的业绩与上述事项的关系。

第六章主要从经营者的角度讨论了城市商业银行依托地方的经营特征。本章作者主要通过两个层面展开具体分析。第一是对城市商业银行的经营者的问卷调查，由此分析了经营者的形象与经营手法。第二是通过银行年报对经营者的接班模式进行了分类。通过以上分析，作者得出的结论认为城市商业银行的稳定经营来自于官僚体制与金融干部的专业性。

最后的第七章通过比较东西部省会的城市商业银行之外的地方城市商业银行，探讨了引

进外资的效果。具体而言，本章通过比较浙江省的宁波市商业银行与四川省的南充市商业银行，得出了西部的地方城市商业银行引进外资的效果比东部大这一结论。宁波市商业银行借助与地方企业的紧密关系以及贷款责任制，在引进外资之前已经建立了自己的地方银行商业模式；而南充市商业银行则以引进外资为契机扩大经营规模，来达到巩固经营基础的目的。

如前所述，作者给该书设定了三个课题。其中，（1）地方金融能否存在的课题，以金融市场的地方分治为前提基本上得以解决。正如该书所指出的那样：“以金融市场的地方分治为前提，才能正确地把握银行的资金分配与经营效率”（17页）。（2）地方金融的经营体系与（3）其对地方经济发展的意义也是在此前提下展开的。纵观全书，与其说作者在探讨城市商业银行对地方经济发展的意义，不如说作者把研究重点放在了地方经济大环境之下城市商业银行自身的经营之上。

在序章的“Ⅱ 研究方法用语”之中，作者写道：“本书想明确的是，在中国的银行体制之中，被赋予地方金融机构这一地位的城市商业银行是经过怎样的过程而成立的，成立后的城市商业银行又是以怎样的体系进行经营的，作为地方金融之旗手的城市商业银行是否进行了高效率的经营等问题”。书评者认为，明确以上三点，也就是城市商业银行的（1）成立过程，（2）经营体系，（3）经营效率，可以说是作者的初衷，也是该书为中国金融研究，特别是在日中国金融与经济研究作出的贡献。

该书最大的贡献在于：独辟蹊径，以城市商业银行为研究对象，对积累较少的现存研究进行全面而系统的整理，并在此基础上展开了实证研究。这一点可以说是填补了中国金融研究中的空白。虽然中国国内很多人认为城市商业银行在各地中小企业的金融活动中发挥了很大的作用，但是除了一些案例研究之外，既往研究基本上都是停留在对政府的政策提案与相关讨论这一水平之上，很少能达到实证研究的水平。即便是在中国国内，研究积累也不多，城市商业银行的存在在日本更是鲜为人知。这是因为，单独的城市商业银行的规模较小，问题复杂，统计数据缺乏；各地的城市商业银行参差不齐的发展程度，各级政府机关的利害关系，作为其前身的城市信用社遗留下来的不良债权等问题，使城市商业银行的问题变得非常复杂。但是，作者通过构建自己的数据库，完全实现了研究的初衷，为今后在日本的中国城市商业银行研究奠定了基础。

该书第二大贡献在于构建了独自的城市商业银行的数据库。这是书评者所知的，迄今为止唯一的城市商业银行专门数据库。一直以来，书评者也非常关注城市商业银行的发展，但限于书评者自身的能力与统计数据的缺乏，只能对个别的银行进行案例分析（拙著《中国的非正式金融与市场化》丽泽大学出版会 2010年）。为了构建该数据库，作者不仅使用了《中国金融统计》与《中国金融年鉴》等正式出版的统计数据，还从中国人民银行主管的《金融时报》及各种地方报刊中搜集相关数据。虽然该数据库还不是很全面，收录的年份也比较有限，但是以个人力量能够突破各种困难，收集到如此之多的资料，已经是非常可贵。比如，仅就 2006 年的数据资料来说，它对全国城市商业银行的覆盖率已经超过了 60%。

作为城市商业银行研究的开拓之作，该书不乏值得商讨之处。这也是作者为自己以及其他学者留下的研究课题。书评者就此提出以下几点与作者商榷。

首先，作者数次提及“城市商业银行作为合作社的功能的丧失”。书评者以为，城市信用社从一开始就只是借用了“合作社”的名义，无从谈起“合作性质的丧失”。对此，作者也指出城市信用社是国有专业银行为了解决职工子弟的就业问题，或城镇？与街道集体为了筹措资金而设立的。另外，从该书整理出的城市商业银行经营者的经历来看，城市商业银行甚至有“第三国有银行”之嫌。其次，该书以地方利率差距来判断地方金融的分治，略显证据不足，还需要借助有关银行组织、资金的地方隔离等方面的既往研究。但是不可否认，用利率差异来判断金融分治是对既往研究的补充与提升。再次，如前所述，该书的一大贡献在于对城市商业银行的数量化分析。但在现有条件之下，数量化分析也有一定的局限性。比如，该书有些地方只能利用单独年份的数据。

最后，书评者想就自己最感兴趣的问题与作者商讨。关于城市商业银行的功能，作者在序章中为了强调城市商业银行的重要性，指出“中国的民间金融因其规模之小而无法取代银行的功能”。但作者得出的结论却显示：即便是在个体户及私营企业的贷款这一强势业务中，城市商业银行的占比也不及国有银行与股份制银行，“其作用有限”（59-60页），无法取代国有银行与股份合作制银行。而且，“随着资金力的增强与资金运用手段的多样化，城市商业银行不再把重点放在中小企业金融之上了”（61页）。另一方面，在作者的研究范围之外的民间金融近几年正规化动向（由民间金融经营者设立小额贷款公司，担保公司等）不断显现，也有可能蚕食城市商业银行的经营领域。因此，城市商业银行的定位将更加困难。当然，针对各种不同的需求，各种层次的金融组织的并存是必要的。该书在69页指出“这些城市信用社被当作了地下金融”，批评了包括书评者在内的既往研究的不足。但是，书评者只是在研究民间金融的同时，对一部分从民间金融发展而来的城市信用社与现存的民间金融组织进行了比较。相信其他学者也不会完全把城市信用社当成民间金融，更何况是“地下金融”。

综上所述，该书在对现存材料进行整理与分析的基础上，利用作者本人构建的数据库进行了实证分析，系统而全面地阐明了城市商业银行的成立过程、经营体系以及经营效率。该书最大的贡献在于：从基本事实、资料整理、实证研究三个方面，为今后的城市商业银行研究奠定了基础。

评《中国的水环境保护与治理——太湖流域的制度建构》

井村秀文
横滨市立大学

- 原书为[日]大塚健司(编)『中国の水環境保全とガバナンス—太湖流域における制度構築に向けて』亚洲经济研究所, 2010年
- 吴金海 译

序言

环境问题是随着经济、社会的变化而产生的新问题。同时,如果究其渊源,其实很多环境问题又是自古以来就存在的老问题。中华文明发祥于黄河流域,古来就有“黄河宁,天下平”之说。政府在治水与用水等流域管理问题上的统治能力与治理业绩,一直是左右国家命运的重要因素。本书中关于中国水环境保护的主题就是中国几千年历史中一直存在的问题。中国国土广阔,各个地域具有截然不同的气候环境,特别是水环境的地域差异尤为明显。年降水量稀少的黄河流域等北部干燥地带和位于亚洲季风带的长江流域等南部地区之间的水环境条件差异巨大,就连两者之间的流域管理原则和方法都呈现出不同之处。虽然地域差异显著,但是中国因其特有的政治体制、行政组织和经济条件,在环境治理方面确实有其较明显的特征。

本书的焦点是太湖流域的水环境问题。作者通过对流域管理中采用和实施的政策体系、行政运营、各主体之间关系的分析,明确总结出了在环境管理上的中国特色。这些特色不仅与中国在处理国内其它地域的问题时所呈现的特征具有很多共通之处,还与对待大气污染、森林保护以及地球温暖化等其它环境问题时所呈现的特征具有很高的相似性,体现了整个中国环境管理方面的特点。

何谓流域管理的治理

水是人类不可缺少的东西,但是某个地域的可利用水资源是有一定限度的,而且其潜在量在空间和时间分布上又不均匀。所以,如何让有限的水资源在需要它的人之间实现公平分配、如何调整上流和下流水域之间的利害平衡等问题,成了水资源治理中最基本的课题。近年来,此课题的内涵变得极其复杂。随着经济的发展,工业、农业和生活污染的负荷剧增,由此导致的水质恶化问题成了水资源治理中新出现的课题。此外,为了确保水资源的稳定供给,必须做好对水源林的保护,复原水系周边的自然生态系统也尤为重要。面对这些课题,

需要我们多方面地开展工作，为此就需要以河川、湖泊的流域为单位，整体把握在该流域中的经济活动和自然生态系统之间的相互关系，力求在行政部门、企业和当地居民的共同参与下实现对水资源的有效治理。

本书由主体部分的第一章至第五章、以及序章和终章共七章构成。特别引起笔者关注的是本书编者大冢健司本人所执笔的序章开头部分。在这一部分，他阐述了“什么是解决水环境问题的治理”的问题。首先，他在文中指出：“为了实现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在开发水资源的时候需要同时防止出现水量不足、水质低下（污染）、流域自然环境破坏等问题，为了维持景观、历史及文化、居住环境的舒适度等人与水之间产生的有形的和无形的各种公益功能，也需要对水资源进行保护。”然后，他还对流域的概念进行了一番梳理，并就“作为水循环及物质循环空间单位的流域”论述了对上流和下流进行一体化管理的合理性。此处的“流域”不仅仅指狭义上的河川流域，而是作为（以土地为媒介的）水循环系统的集水地域、河川与湖泊沼泽的总称，其中包括各种方式的土地利用。这样的概念梳理在河川工程学、水文学等领域的学者之间具有共通性。接下来的问题是弄清楚流域管理的治理意味着什么，探讨在实现可行性治理问题上该如何进行制度设计。虽然这个问题不限于太湖流域，而是作为一般性问题加以探讨的，但是这一点确实非常重要。地域研究少不了通过田野调查的个案研究，但是如果在没有明确一般性问题设定的情况下通过个案研究去得出一些论断的话，将很可能会遭受对其一般性、普遍性以及对于其它事例的适用性问题的质疑。本书中的太湖流域个案研究正是建立在具有普遍性和一般性的概念梳理和问题设定的基础上并以此为出发点的，从这个意义上讲，应给予其高度评价。

本书中的流域治理这一中心课题，是探讨与流域的环境保护及再生息息相关的各主体之间如何才能实现相互联合协作，以及如何建构起理想的规范制度，也就是说如何建构流域相关主体对流域资源的共同管理规范。关于共有资源的共同管理，我们知道有囚徒困境论、共有地悲剧论、集体行为论等理论可以借用，但是本书实现了对上述这些理论局限性的超越并有了进一步的提升，介绍了奥斯特罗姆、井上等学者的其他理论。井上的“协治”论虽是源于森林保护，但其如何适用于流域的共同管理这一点让人颇感兴趣。这些理论中存在几个共同论题，即作为流域治理主体的政府、对水资源赖以生存的当地居民和企业等所有利害关系主体如何通过分担责任和角色来建构制度和成立组织，以实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在这个过程中又如何使各项工作实现具体化和可操作化等。为此，必须收集正确的信息并实现对信息的有效分析和高度共享，建构以防止纷争为目的的参与机制，完备促进遵守规范的各项手段。此外，由于各种条件瞬息万变，这就要求各项工作的开展路径须顺应这种变化。

处理国家和地方政府之间的关系也是一大课题。河川流域可以按其各支流划分成诸多小流域。以太湖流域为例，它实际是长江这一巨大流域的一部分。这样一来，就需要依据地区规模的大小实施多层次治理，相应的行政主体的中心分别变成市、县、省、国家，所采用的制度和方法的组合也就会不同。

在序章的余下篇幅中，作者围绕中国水环境问题的治理这一课题相继阐述了以下五个方面的问题：①执法问题、②行政部门之间的调整协调问题、③资金筹备问题、④对社会运动

的限制问题、⑤地区治理中出现的问题。这些论述并不只限于太湖流域的水环境问题，它同样适合于整个中国的环境问题。特别是在当下的中国，由于地方政府正积极推进土地开发，导致强制拆迁问题屡见不鲜，引发了很多居民暴动事件。而毫无计划性的土地开发，时常导致预定开发地被放弃或引进高污染企业的情况。此外，房地产的过度开发也会对地方财政及金融带来很大的风险。

本书在俯瞰中国所处的整个大环境的基础上审视眼前太湖流域的现状，同时根据对太湖流域现状的观察来理解中国整体的问题。从这些方面来说，本书是非常有用的。

太湖流域的水环境治理

太湖的面积为 2250 平方公里，是琵琶湖的 3 倍多，但其平均水深只有 2 米（琵琶湖是 41.2 米）。太湖形成于长江入海口的地势平坦处，所以其形成条件与利根川河流入海口处的霞浦湖较为相似。位于太湖湖畔的无锡市是一个常住人口达 600 万的大城市，走高速公路或乘坐高速列车到上海市用不了一个小时。无锡市与其相邻的苏州等城市在长江三角洲经济圈中占据重要的地位。有很多日本企业进驻在此，把工厂从上海迁移至此的企业也不少。这与上海市的地价和人事费上涨、以及对企业环保标准的提升有很大关系。但最近无锡市的环保要求也变得越来越严格，使得一些设备条件跟不上的工厂不得不迁往安徽等地。从中可以明显看出，沿海地区模式的开发浪潮正逐步向内陆地区波及和渗透。

本书的第一章对太湖流域的水环境规划进行了细致的介绍，以此可以了解太湖流域的自然环境、经济及社会状况、水质保护的目标和采取的具体措施等内容。

无锡市自来水的水源来自太湖，在 2007 年的春夏之际曾经出现过大量石莼繁殖和自来水发臭问题。当然这一问题是在当年特殊的气象条件和河川管理条件的双重影响下发生的。2011 年笔者赴当地访问时这一问题已经趋于平静，但是再次发生同类问题的危险性依然很高，当地有关部门正在抓紧商讨对策。关于这一点，在第二章中有详细的介绍。事件过后，江苏省出台了积极应对同类问题的政策。而在政策的实施过程中少不了苏州等周边城市的协助，也需要确保相应的财政支持。应该说该地区快速的经济发展有利于推进此项政策的实施。

在第三章中，作者把焦点放在了水环境保护的相关政策和手段上，对欧美各国所采用的诸如排污税、附加税及相关费用等经济手段进行了梳理和归纳。以日本为例来说，书中介绍了日本地方自治体的森林及水资源税。在日本，针对像东京湾这样的封闭性海域，政府有关部门制定并实施了控制污染源总量的计划。此外，日本的湖沼法规定，各个湖沼须制定各自相应的环境保护计划。迄今为止日本的做法虽然在灵活运用经济手段方面存在欠缺，但就其对污染源数据的整理和掌控、对污染排放量进行计划性控制等方面来说，还是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在流域环境管理问题上，中日双方的计划内容以及其实施手段等方面的比较是一项很有意思的研究，但是本书似乎并没有把太多注意力放在排污的控制和计划的实施（command and control）上。我们知道，经济手段绝不是万能的，所以在采用相应的经济手段的同时，有必要对控制手段和排污量进行即时监视和掌控，并正确收集相关资料数据。

另一方面，环境管理中信息公开以及公众参与十分重要，但中国缺乏保障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的有效机制，甚至可以说根本不存在相应的保障机制。因此在第四章中，作者关注了江苏省的“共同体圆桌会议”，介绍了太湖流域试行此项社会实验的结果报告。这是一项保障政府、企业、当地居民就环境问题一起坐下来共同商讨和开展对话的制度性措施，但是据说并没有相关的法律支撑。在中国，这种通过试探性实践取得成功并最终走向制度化的例子很多。在太湖流域进行的这次社会实验是由亚洲经济研究所和南京大学共同实施的项目，本书对此进行了详细的介绍，并重点关注了由政府自身参与其中的情况下如何展开工作的问题。

在最后的第五章，本书着重探讨了日本当地居民参与环境保护的经验。由于中国特殊的政治体制，当地居民参与环境保护方面有诸多不足之处，但日本在这方面的现状也谈不上先进。日本环境评估法在成立前经历了数次流产，其背后的原因是政府开发部门和经济界曾担心当地居民的参与会阻碍开发的进程。促使这一状况出现转机的并不是国内方面的因素，而主要是环境问题和环境政策的国际化、全球化的影响。由于缺乏信息公开和当地居民参与的政策越来越被认为是背离国际标准的做法，使得一些全球性跨国企业开始以环境报告的形式积极发布环境信息，这对促进日本的当地居民参与环境保护起到了很大的作用。然而在这样的一个大趋势下，日本电力产业依然把目光停留于国内，在信息公开和当地居民参与方面表现消极，这种电力产业体制的弊端也是造成福岛核电站事故的重要原因，因而这一事件是含有很多启示意义的。所以在当地居民参与的问题上，日本并非优等生，从这个意义上说，其经验作为一个反面教材倒是对中国或许具有借鉴作用。

结语

笔者自己曾多次访问太湖地区，对其周边地区的发展景象感到非常惊讶。在无锡市，住在太湖岸边的 1 万多居民已被迁移，曾为污染源的农地、养鱼场、养殖池都被改造为大规模的湿地公园。与此同时，旅游景点的观光资源开发以及度假区别墅等房地产开发也在进行当中。太湖周边城市的经济发展非常迅速，财政上应是足够富余的，所以在环境保护方面被认为将会进行积极的投资，逐步形成环境与经济之间的良性循环。这种良性循环的实现是让人期待的，问题是政策导向改变后“开发优先”又有可能再度出现。

刚拿到此书的时候，看到太湖流域这个词，觉得此研究的主题有点狭窄，但是现在我想我该反省一下了。通过太湖流域的治理问题，让我看到了地方的、地区的甚至是全球的所有环境问题的共同之处。通过审视太湖流域这一具体地区，环境治理中的“治理”这一略显抽象的词汇内容也变得更为明确了。有关治理的探讨是所有环境问题中的共同课题，把着眼点放在水环境问题上就使得论点变得更加明晰。这一做法的有效性可以说通过本书得到了明确的验证。

流域的水环境问题与该地域所有居民的生活及经济活动息息相关，为了调整好各个主体之间的利害关系，与流域空间范围相对应的国家、地方政府不得不干预其中。正如作者在最后一章中所概括的那样，这是一个范围广泛、既有深度又有多样性、并且正处于现在进行时

中的动态的新课题，所以，它需要在实践——理论——政策之间的循环往复中加以不断的摸索和探讨。

评《东亚的环境税费制度：制度进化的条件与课题》

诸富徹

京都大学

●原书为[日]李秀澈（编）『東アジアの環境賦課金制度：制度進化の条件と課題』昭和堂，2010年

●薛轶群 译

解决环境问题的政策手段，大体可分为直接法律约束与经济手段。两者的区别在于，前者是政府通过法律、行政方式，直接约束排放源，后者则是运用价格机制，以经济的因素影响排放源。经济手段包括环境税（费）、排放权交易制度、补助金、保证金制度等，而该书探讨的对象即为其中的“税费”。

何谓环境税费，该书虽未加以严密的定义，但主要是指为解决环境问题，对环境问题的始作俑者征收的、以筹措财源或给予经济激励等为目的的各种费用。实际上，该书中以“税费”的名义所列举的政策手段极为宽泛。

该书是以编者为中心的研究者在2005年至2008年的4年间，就亚洲的环境问题与环境税费制度的关系进行调查的研究成果。从卷末的一览表可知撰稿的研究者共18位，分别来自该书研究对象的日、韩、中、台4个国家及地区。在李秀澈的主持下，汇聚众多背景多 样的学者开拓了“东亚的环境税税费制度”这一崭新的研究领域，评者对此表示由衷的敬意。

自1920年英国经济学家庇古（Arthur Cecil Pigou）在其重要著作《福利经济学》中提出环境税费的理论以来，近半个世纪都未曾付诸实施。但进入上个世纪70年代后，欧洲诸国率先在水质管理领域征收环境税费，之后逐渐扩展至大气、废料、气候变化等领域。虽然最初环境税费的开征是以欧洲为中心，但随着东亚地区的经济高速发展，环境污染问题日益严重，亚洲各国也逐渐导入了这一制度。该事实本身即体现了此项研究课题的重要性，但像该书这样全面揭示东亚环境税费实态的同类论著，迄今仍未问世。从这一意义上而言，该书至少作为开创先河的全面考察东亚环境税费的日语研究著作，更显得弥足珍贵，且同时具有学术上的重要意义。以下评者将简要介绍本书的内容，并对其作出评论。

该书分为四大部分，第1、第2部分以通常意义上的环境税费为对象，主要考察了大气、废料、自然环境、能源、交通等相关税费的实际情况，并分析了相关法律法规的现状。第3部分论述了循环经济与环境税费的关系。或许有读者对循环经济与环境税费为何有关表示不解，这是因为循环利用废弃家电及建筑废料等须花费一定的费用。而该费用有必要通过某种形式向产品的生产者及消费者征收，因此这里作为“税费”被列入了分析对象。这与其称为激励效应的制度，更应理解为循环利用费用的负担问题。

第4部分探讨的是可再生能源的推广与环境补贴政策的关系。“环境税费”通常是指向有关对象课以经济负担，但此时的政策目的在于通过给予“负税费”，即补贴促进利用可再生能源的活动。这是因为可再生能源的发电，不像大气污染物那样存在“外部浪费”的负面影响，而被认为可带来正面影响的“外部实惠”。此外，可再生能源发电还未充分发挥效应，与其他供电电源相比，尚属竞争力薄弱的“幼稚产业”，作为须加以扶持的产业，给予补助金也很合理。

接下来由于篇幅所限，评者无法逐一对每个部分作详尽介绍，在此将着重就涉及通常意义上的税费的第1部分和第2部分，较为详细地论述其分析结果。

首先，第1部分与第2部分中，关于韩国的分析占了最大的篇幅。这是因为与其他OECD国家相比，韩国征收的环境税费数量最多，在财政收入中的比例也较高。第1章名为《韩国的环境税费制度》的论文中，作者分析了韩国各个领域的环境税费实态，认为韩国的环境税费虽然作为改善环境的财源筹措手段发挥了一定作用，但其费率并不足以激励削减排污。尽管如此，韩国这种慎重制定制度，防止因导入高额环境税费而产生分配问题，同时将税收作为环境对策财源借此缓和分配问题的尝试，可以作为经济高速增长的后进工业国的学习模式。作者的这一结论极具启示意义。

第4章《韩国的排污费及环境改善负担费的相关政策效果分析》尝试实证分析激励效应，是一篇极具特色的论文。作者指出，尽管在大企业中体现了一定的激励效应，但对于中小企业，当不遵守整改命令等规定时的惩罚措施比征收税费更有效。同时，即便是大企业，由于采取了排污费的费率随排污物的浓度升高而递增的设计，降低浓度削减税费负担的激励效应发挥了作用，但并不是通常环境经济学中所期待的以最小费用实现一定削减的机制在起作用。这是与直接规制紧密结合的环境税费的典型，可以认为环境税费并不是独立发挥作用，而是作为一种规制的补充手段有望发挥作用的制度设计。

第5章名为《日本与韩国的大气污染总量管理制度与相关征税》的论文，论述了对大气污染的总量限制及其税费的关系。作者通过比较日韩两国的总量限制，总结指出日本是按每小时的总量限制，相反韩国是按年度的总量限制，因而更为灵活，可谓是结合了与美国的排污权交易制度相同的制度。作者强调，与韩国的总量限制相关的税费，是一种使其遵守总量限制的惩罚措施，因此，作为主要政策手段的总量限制与作为补充手段的税费之间的主从关系，在此同样成立。

与此相对，第2章与第7章考察的是中国的税费制度。首先，第2章名为《中国的环境规定法制的课题》的论文分析了排污费的法律性质，揭示了其具有“罚款”的特性。中国针对排放大气污染物及水污染物而征收的“排污费”，在环境税费的研究者中已耳熟能详，全球范围内对其激励效应及税费性质的讨论，已有深厚的研究积淀。

本章与其他各章不同，从法律的侧面进行分析这一点别具特色。中国国务院1982年颁布的《征收排污费暂行办法》中，要求遵守废气、废水排放标准的同时，规定超标时将征收排污费。可见中国最初引进排污费时，作为违规时罚款的色彩很浓，直至2002年修订该制度时，对于大气和水体排放污染物，改为无论达标与否都需征收排污费（但对废料、噪音，仍

然是违规时收费), 这才接近经济学所期待的环境税费的理想形态。

本章根据武汉大学蔡守秋的研究, 将围绕排污费性质的学说分为①损害赔偿说、②税收说、③经济补偿说、④罚款说、⑤部分经济补偿与罚款说, 等五类, 通过详细分析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的法律法规, 揭示了其本质。从结论而言, 尽管排污费一般被解释为“只是经济补偿, 没有制裁性”, 但实际上被证明其发挥了“挥了释的作用, 这一点十分有意思。同时作者强调, 依据征费标准判断违规的相关基准并不明确, 且缺乏透明性。因此行政的裁决尺度极大, 对排放者而言, 应遵守何种标准才可削减税费负担就变得模糊不清。由韩国的事例可知, 在遵守规定方面, 与税费巧妙结合的收费极为有效。作者提出应首先制定违规的判定标准、推行手续的明确化与透明化, 在创造更严格执行直接规制的大环境同时, 再逐渐减少巧妙结合税费的混合政策, 这应是十分妥善的结论。

第 7 章名为《中国环境法中确保履行义务的手段》的论文中, 作者论证了“罚款”作为遵守环境规定的手段, 究竟发挥了多大效用。本章中尤为有意思的是, 通过比较大气污染及污水处理设施正常投入使用时的运营成本, 及作者经调查确认的对违规使用污染处理设施的实际罚款额, 尝试分析罚款的有效性。而比较的结果显示, 大气污染处理设施的运营费用平均为 30.04 万元, 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费用平均为 51.23 万元, 与此相对的是 2 万元以下的罚款占整体的 87%, 最高 10 万元的罚款仅有 1 件。作者由此总结出不能期待罚款对于违规行为的震慑效果。换言之, 与其正常运营设施遵守规定, 不如违规缴付罚款更为省钱。作者进一步指出, 由于禁止对罚款金额设定上限, 以及对相同行为反复罚款, 更降低了罚款的有效性。作者认为, 为了提高规制的实际效果, 有必要改善罚款的有效性, 在思考将来的环境税费时, 也必须考虑解决在罚款局限性中出现的问题。作者提出的这一问题可谓极为尖锐。

在台湾地区, 也开始采用了环境税费的制度。第 9 章名为《台湾的排污费政策分析》的论文中, 作者介绍了台湾 1992 年开始对大气污染物征收空气污染防制费, 2002 年又通过立法院的附带决议事项在法律及制度方面认可针对水污染物的防治费, 但因预算案遭到否决, 实际上仍未正式导入。对大气污染物征收的防制费, 作者评价称起到了燃料转型与导入防污设备的激励作用。这是由于防制费的制度设计方面, 写入了减排即可享受费率优惠的规定, 通过减排可削减排放者税负的激励因素起了重要作用。

以上, 评者主要介绍了该书第 1 部分与第 2 部分的内容。限于篇幅, 第 3 部分与第 4 部分的介绍不得不割爱, 但评者可以保证这两部分都进行了极为精辟的分析, 包含了有助于决策的真知灼见。

从整体来看, 本书收录了多篇分析水准极高的论文, 可谓是学术价值极高的研究著作。在每一部分的开头, 都刊载了展望该部分讨论主题的论文, 或是有助于理解日韩中台比较研究的论述, 对读者而言, 起到了提纲挈领的作用, 值得高度评价。评者读完本书后, 不免惊异于东亚地区在引入并运用环境税费方面取得的进展。当然, 在实际情况中仍存在着上述论文所指出的各种问题。即便如此, 相比较日本仍对导入环境税费持慎重态度, 除《公害健康被害保障法》之外几乎没有相关制度的现状, 其他三国及地区的积极态度令人印象深刻。

迄今为止, 在谈及东亚的经济发展时, 时常会形容为“雁行模式”, 但在环境税费领域,

可说已非雁行模式，韩国、中国大陆、台湾已积累了充分的经验，并有着极具参考价值的见解。因此，本书得以问世这一事实本身，也体现了东亚的环境政策方面已具备了像欧洲一样“相互作用”和“相互学习”的条件。

最后，在本书分析成果的基础上，评者认为进一步拓展东亚的环境税费研究，还需做到以下四点。第一，在完善相关数据的前提下，有必要推动减排效果、经济影响、分配效果等的相关定量评价。第二，应尽可能统一评价的标准，以尝试将日韩中台的环境税费在同一标准下进行相互比较。第三，对于环境税费，不仅应从其环境效果及经济效率方面，还有必要从“费用负担的公平性”的视点出发进行分析。第四，有可能的话，在上述分析的基础上，与欧洲进行比较，概括出东亚环境税费的特征与趋势，以期深化此项研究的成果。

当然，上述课题的展望正是立足于本书开拓了东亚环境税的研究领域，取得了相当高成就的基础上所提出的，评者也期待该研究群体的新锐学者能取得更大成就，提出新的见解。

评《现代中国的财政金融体系：全球化与中央-地方关系的经济学》

天儿慧

早稻田大学

●原书为[日]梶谷怀『現代中国の財政金融システム グローバル化と中央-地方関係の経済学』名古屋大学，2011年

●吴金海 译

本书由两个部分（第一部分 1-5 章、第二部分 6-8 章）组成，主要从以下两个视角与方法对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生机勃勃的经济发展过程进行了论述，勾勒出了其结构特征，并在此基础上对具体的课题和问题点进行了尝试性的分析。其一是从历史视角出发的分析方法，其中特别是对中央与地方之间的财政金融关系以及其对改革开放的重要意义及影响进行了阐述；其二是从全球化或国际金融视角出发的分析方法，即本书以历史的视角为纵轴，以国际社会的视角为横轴，论述了从 20 世纪 80 年代至 21 世纪前 10 年中国财政金融领域所出现的结构性变化。

在第一部分，作者回顾了改革开放以来中国财政金融制度的变迁，通过实证手法揭示并分析了 20 世纪 80 年代、90 年代以来所出现的各种问题。首先在第一章中作者指出，财政自主权向地方扩大的“放权让利”对活跃地方经济起到了重要作用，但是反过来也出现了像中央政府再分配机能的下降、因地方的政府、银行、企业之间的勾通而导致融资效率低下和随之而来的通货膨胀压力等问题。在这样的背景下，地方出现了各自筹备的“预算外资金”，弥补了预算内财政资金的不足，有效防止了社会问题的进一步加剧。

在第二章中，作者认为货币供应量的增加是 80 年代金融领域急剧变化中的一大特征，对此应从“货币化”假设而不是“压制通货膨胀”假设的角度来加以说明。由于“货币化”的原因，80 年代金融市场的地域分断性与地域间的经济差距问题对宏观资金的循环机制产生了重大影响。特别是改革开放初期的市场化，从严格意义上讲几乎没有给金融体系带来深刻的变化，这导致了现金交易比例的居高不下。但到了 90 年代，随着作为基础货币供给源的对外资产额的增加，其贡献率也呈现出上升趋势，80 年代出现的状况在很大程度上得到了有效遏制。

在第三章中作者指出，一方面由于涉外资产的增加，导致了涉外经济的变动对国内金融政策的实施与贯彻所产生的影响与日俱增；另一方面，随着 90 年代后国内宏观经济与世界经济的日益接轨，人民币改革作为其象征性事件开始提上日程。人民币改革的关键在于汇兑制度改革和国内经济政策之间的整合。而在与世界经济接轨的问题上，作者关注了地域之间的差距，认为这是其中最重要的课题之一。此外作者认为奥利维尔·布兰查德(Olivier Blanchard)

等学者所主张的政策组合论的涵盖面极为广泛并对其进行了高度评价，指出应该同时推进降低国内储蓄率、通过财政支出增加社会保障费用和提高人民币汇率。但是由于长期以来银行融资具有很强的“属地性”，中小企业和私营企业很难得到融资，更多的时候只能依赖自己筹备的资金。因此，依靠市场机制的地域间资金流动并不那么活跃，“金融市场的地域间分断性”问题依然非常严重。作者认为，只要这些“地域因素”不被消除，中国的宏观经济政策的实施与贯彻必定会遇到一定的困难。

第四章作者把焦点对准了市场的分断性和财政改革问题。虽然专家们一般都认为，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随着市场进一步整合，之前的保护主义现象逐渐退出了历史舞台，但是也有意见认为市场的分断化问题出现了进一步恶化的倾向。比如我们不能否认在金融市场领域存在地域之间整合不够充分的问题。此外，自 1994 年导入分税制度以来，省与省之间的再分配效果出现了大幅度的下滑，之前各地方针对所得变化的消费公平化政策的效果也逐渐丧失殆尽。因此，内陆地区的财政金融领域从中央获取的资金分配额度被大幅度削减，面临严重的经济困境。作者指出，虽说农民负担过重问题也与这种不容乐观的宏观经济环境之间有直接的关联，但是问题的关键还是在于财政体系本身就没能够充分发挥其应有的再分配机能。

在第五章中，作者利用之前很难搜集到的县级统计数据，对一直以来不受关注的西部地区展开了实证分析，重点考察了“西部大开发”中政府间财政转移及其再分配效果的问题。2002 年中国逐步撤销了导入分税制度之后建立的“过渡期转移支付制度”，重新建立了“财力性转移支付制度”，特别是增加了对相对落后的少数民族集中居住的西部地区的补助资金，以调整地域之间的财政实力差距。作者分析了其实际情况，得出结论认为中央政府对少数民族人口比例并不高的一些民族自治区也分配了相当数额的补助资金，所以很难说中央的补助金增额一定就是一项真正面向少数民族的“优惠政策”。

在第二部分，作者主要关注了作为“积极果敢的行动者”的地方政府，包括对自 20 世纪 80 年代至 21 世纪前 10 年地方经济出现的诸多问题、国际性的“全球化不均衡”问题进行了动态化和结构性分析。首先在第六章，作者关注了“摊派”（对农民的各种附加课税）这一具有中国特色的“预算外财政资金”，考察了在避开中央的管理和干涉以确保自主财源、发展乡镇层面的地域经济方面地方政府所扮演的核心角色。通过分析作者认为，政府与银行合作对具有发展前途的企业在资源分配上实施优待政策、在地方政府主导下让银行和企业联合成一体共同推进经济发展的做法（地方政府社团主义）是 20 世纪 80 年代的地方特色。

经过 90 年代的金融改革，地方政府通过推动金融机关向当地企业融资而获得借贷变得越来越困难。取而代之的是，土地市场上的寻租行为逐渐成为地方政府重要的财政来源。第七章主要考察了土地市场与地方政府的寻租行为。自 92 年“通知”颁布以来，原来属于集体所有的农业用地等土地被收归国家所有，政府可以通过市场出卖土地的“使用权”。由于土地供给上的垄断性，使得地方政府和房地产开发商成为了最大的受益者，而农民则在领取低廉补偿款后不得不放弃原本属于自己的土地，购买房产的城市居民也被高额的房价压得喘不过气来，结果他们都成了借贷的主要负担者。特别是在沿海一带，通过转让土地使用权而获得的收入超数十亿元的省份不在少数，这无疑是地方政府主要的财政收入来源。

关于 80 和 90 年代地方政府主导的发展模式，作者总结如下：①市场并非处于完全竞争状态，时常出现因政府规制而导致的借贷负担。②由于正规途径的税收收入不足，地方政府为了扩大自主财源往往扮演着经济行动者的角色。③金融体系缺乏效率性，地方政府主导的“资金动员”对地方经济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在此基础上作者还指出，因对土地借贷收入的无限制追求，一些令人担忧的状况也随之而来：一大批由房地产开发商和政府官员所组成的“新富裕层”应运而生、因农民反抗强制征用土地的暴动事件频繁出现、贫富差距被进一步拉大等。

在第八章，作者主要针对贸易赤字持续扩大的美国 and 长期处于巨额贸易黑字中的 BRICs 等新兴国家、产油国之间的“全球化不均衡”现象，分析了它们与中国国内诸如寻租行为、房地产价格居高不下等经济问题之间的关系。作者利用“动态无效率”的观点对两者之间的关系进行了说明。这里的“动态无效率”是指当分权经济中投资趋于饱和时，靠市场无法实现帕累托最优配置，此时政府能够采用强制性手段对资源实行再分配，以提高社会全体成员的福利待遇的一种状态。；也就是说，90 年代后半期以来中国很多地方都处于“动态无效率”状态之中。虽然沿海地区的资本收益率很高，但是假如中国整体处于“动态无效率”状态的话，那么利用内陆房地产市场中的资产泡沫，可以实现比投资沿海地区更高的增长率。也正以为如此，在内陆和农村地区相继涌现出不少大型公共事业，出现了资本过剩状况。反过来从另一个角度来看的话，正是因为投资效率的下降最终导致了全球化不均衡问题的进一步加剧。

在最后一章，作者主要对雷曼危机（=金融危机）后世界经济的动向和中国经济进行了论述。2008 年至 09 年中国采取了金融紧缩政策和为复苏经济而出台的大额财政支出等果断措施。特别是中国政府高达 4 兆元的公共事业投资决策受到了广泛的关注。具体来说就是依靠中央 1 兆 1800 亿元、地方 2 兆 8200 亿元的投入，在地方政府的主导下扩大内需的政策。作者在观察了各个地方出现的各种“融资平台”后发出警告认为，假如房地产泡沫破裂的话，就有可能引发中国整个经济领域的信用危机。此外，对于在中美贸易摩擦中被视为热点问题的人民币汇率改革问题，作者并不认为“对人民币的过小评价”是中美贸易摩擦的元凶，而认为没有必要对人民币实施大幅度的升值。因为金融危机发生后，中国政府开始提出要修改当今的国际货币体系，在此基础上去构建一个全新的世界金融秩序。具体来说就是改变美元作为唯一基准货币的现状，提高新兴国家在 IMF 中的出资比率，使将来新兴国家的外币储备朝着 SDR（特别提款权）方向转变。

最后作者在结尾处指出，未来中国经济将不得不在以下两个方向性因素的影响下摇摆不定：即全球经济的整合与干预这一国外因素和以中央—地方关系为代表的地方因素。

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有关中国经济的讨论与诠释经历了各种各样的争论与交锋。在本书中，作者对此进行了既面面俱到又非常简明扼要的介绍，向读者提供了针对各种观点的质疑和评价的同时，也表明了自身的观点，这充分体现出此著作极为深厚的内涵和很强的专业水平。笔者作为财政金融领域的门外汉之所以班门弄斧敢对此著作做一些点评，完全是因为被作者探讨问题的视角和分析方法深深吸引的缘故。也正因为如此，笔者从头到尾通读了

好几遍，试图加深对此著作的进一步理解，但是由于笔者并不精通经济学的分析手法，所以也不确信自己到底在多大程度上准确介绍了本书所要表达的核心内容。

由于笔者一直对政治社会学层面上的中央—地方论以及国内政治与国际关系之间的关联较为关注，而本书则是在经济学层面上用几乎同样的研究方法进行了相关尝试，对此笔者感到惊讶的同时，也从中收获了很多学术上的启发。特别是对于地方政府在经济发展中所扮演的主导性角色，作者所进行的实证性和结构性分析启示笔者去思考应该如何把这一点与政治学联系起来。此外，中国曾经一直是国际秩序和国际规则的被动接受者，而如今已被称为“G2”成员之一，在此不禁要问：今后中国将会以何种姿态在世界舞台扮演其主体角色呢？中国与其他发达国家或周边国家之间的较量和对峙也许会从国际经济领域最先开始出现，而在思考这一问题时，本书中的一些细节所给予的启发对笔者来说亦具有重要意义。

为何日本企业在中国手机市场竞争中失败

——评《手机产业进化进程：日本为何陷于孤立》——

袁钢明

日本商品进入中国市场，向以品质卓越，所向披靡，占据竞争优势。然而，2005 年以后，在中国投资经营的日本手机企业，相继巨额亏损，几乎全部退出中国市场。为此，丸川知雄教授领导的研究课题组到中国，对日本手机全面溃败情况进行了深入的调查研究，完成并出版了《手机产业进化进程——日本为何陷于孤立》一书。该书从世界各国手机产业发展演进的不同道路及环境的角度，调查分析中国手机产业的发展情况和市场竞争环境，重新审视日本手机产业及日本经营模式的优劣，对日本手机企业兵败中国的原因作了深入探究。本文就该书提出的日本企业退出中国手机市场的失败原因的有关论述展开讨论。

一、中日两国手机产业完全不同的演进模式孰优孰劣。本书从分析比较各国手机产业不同演进模式的优劣为起点和主线，分析指出日本手机企业在中国失败主要原因在于不适应中国手机产业的发展模式和市场环境。中日两国手机产业发展演进走的是差异极大甚至完全相反的道路。日本手机产业以电讯运营商为主导和中心，以移动通讯基础设施建设和通讯基本技术为核心和引导，建立电讯运营商和手机制造商紧密合作的一体化经营组织，某电讯运营商和某品牌手机的制造、销售和运营捆绑在一起，一种品牌手机只能绑定在一个电讯运营商上，共同技术开发，共同经营发展，共荣共衰。中国的电讯运营商和手机制造商相互分离，独立经营，任何手机都可自由替换使用不同的电讯运营商服务。本书认为，这两种不同模式的形成与通讯产业发展水平及技术开发能力有关。日本通讯产业发展水平和技术开发能力高，三大运营商和主要大型手机制造商追求技术和品质高度化，一体化经营有利于技术开发内部化激励，保持技术领先优势，防止技术外泄，稳固占领市场。中国移动通讯和手机制造产业发展起步晚，技术起点低，低劣手机企业只购买回路基板等主要部件，整体能力欠缺，只能和运营商形成松散自由关系。这种说法很明显肯定了日本式高度一体化经营模式推进技术开发的优点，指出了中国式分离经营模式技术开发能力低的缺点。这种说法存在问题。虽然日本式高度一体化经营模式的技术水平很高，但市场竞争能力不强，实际经营效果不佳。本书也指出了日本电讯运营商和手机制造商捆绑一体化模式的缺点，通讯基站、手机 IC 基板技术的开发都完全由运营商提出和开发，由运营商来选择和绑定手机制造商，使得技术开发的

所有利益都内部化到运营商体系内,在保证技术保密性的同时形成了从基站建设到手机终端销售都集中在运营商手中的高度集权体系,阻止更多厂商参与,形成了自主开发技术的高度保密和保护,但也形成了自身向外扩张的障碍。而且,一体化经营体系中手机低价销售亏损由运营商话费补贴,造成价格和经营机制扭曲。本书对这种模式的扭曲负效应问题未作深入探究,忽视了这种模式对手机制造商经营发展造成的抑制、扭曲和损害,错过了挖出日本手机败走中国原因的重要线索。中国移动通讯走的是与日本完全相反的道路,电讯运营商和手机制造商完全分开,无论什么品牌的手机都可灵活使用任何一个运营商的 SIM 卡,可自由替换。手机使用者任意选择运营商,对运营商形成竞争压力,也使任何手机制造商处于公平竞争环境中,不需要通过建立和维持与特定运营商的关系来支持手机的销售或市场份额。中国这种模式的手机制造商完全依靠手机产品自身性能展开市场竞争。手机制造商这种竞争行为远比日本一体化、捆绑化经营的自主动力和效率高得多。中国完全分离式体系具有充分的开放性和竞争公平性,所有企业无论出身,无论大小,都不会受到歧视,就连包括日资的所有外资品牌手机企业进入中国这种分离式体系中也和中国手机企业一样,面对同样的运营商市场,没有亲疏松紧关系的差异和障碍。至于说日本手机在中国市场举步维艰,与是否同电信运营商或有关机构建立特殊关系无关,完全在于日本手机企业过度依赖电讯运营商致使自主竞争能力衰退而无法适应中国高度对内对外开放的市场环境。中国这种高度开放的手机市场很大程度来源于中国改革开放及移动通讯产业起步发展初期的自然选择,当初中国移动通讯技术起点低,需要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对内不宜设立很高的进入门槛,使新兴企业更容易进入,由此形成了开放化、易进入的发展模式。这对于支持和推进中国手机产业快速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可惜本书没有注意到中国分离式体系所具有的竞争激励效应。

二、日本手机是否败退于中国手机企业的不正当竞争。日本手机制造技术居世界领先地位,品质上乘,手机技术水平无疑远高于中国,竟然在与中国低技术手机企业的竞争中败下阵来。对此,本书《中国手机终端产业》一章论述认为,中国企业缺乏技术开发能力,产业组织水平低,市场管理薄弱并且不规范,大量没有经过有关管理部门许可的低劣手机企业进入市场混乱竞争,采用不规范手段降低成本和强化销售。对外资手机企业设置进入障碍,不正当经营竞争泛滥,造成遵守规则、具有高技术水平的外资企业反而竞争不过中国低劣手机企业。这是日本手机败退中国市场的重要原因。这种失败不能归于日本。但是这种看法没有了解到中国手机产业和市场发展主流的真实情况,中国手机是在较低水平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而且很大程度上是在民营企业自主寻找机会的情况下发展起来的。很多大型企业如长虹和日本企业一样都败给了民营企业,这是因为这些企业运行机制僵硬,高层领导和第一线的销售

和研发人员距离遥远，不知道消费者的需求和市场的变化。而民营企业的销售人员，经营者和开发商直接就在市场的第一线。他们清楚知道中国手机消费者的购买需求。比如，中国的大量手机使用者中，中低收入人群占很大比重。他们并不追求日本那样的多功能手机，只希望用便宜的价格买到能够通讯的手机，他们不愿意把钱过多的花在一些不必要的功能上。中国自由发展的民营手机厂专注于集中满足广大中低收入人群的需求，因此尽可能的向市场提供低价的手机，尽可能降低所有环节的成本。从开发到经营管理再到销售，任何一个环节能降低就降低，把低价格的手机作为首要目标。面对中国市场上用极低价格销售手机的这种经营方式，中国的国有大企业都竞争不过，更何谈日本那样的大型产商。这些中小企业使用成熟稳定的技术，并且可以使价格降低很大程度。比如，日本的手机在中国市场需要三五千，而中国这些手机甚至可以低于五百，且保持良好的通话质量。再者，中国这些民营企业有时本人既是制造商，又是经销商，同时还是开发商。他们清楚地知道中国低收入消费者追求的是低价、新鲜和时尚。所以这些手机开发商在保障成熟的技术基础上，用新颖的外观来吸引他们，满足他们追求新潮的心理。这就使中国手机出现款式花样频出和更新快的重要特点，而这也是这些厂商能够抓住市场热点，能够大量抓住市场需求，并且不断扩大市场的重要原因。

这种灵活的经营方式和日本一些企业只专心关注实质的技术水平提高，然后只在实质技术上进行一种更新，而这种产品大概一年也就只有几款的经营方式大为不同。而一个产品的开发，研究一个实质性技术更新的产品大概需要半年多时间。而中国的这些小型手机厂可以在一个成熟的基本技术基础上演化派生出无数种、很多种、几百种、几千种手机，看起来变形的花样就像服装变换一样，给手机消费者一种很大的满足。这就是中国的消费者，中国手机厂商能够做到花样繁多，批量并不大，每种手机产量很小，而周期又很短，而且还不会出现积压和重复的变化。这也和本书部分作者说法并不相同。这些作者认为，中国由于开发水平不够而且是在本质技术没有改变的情况下只在表面技术上改变，可能会形成实质上的低水平重复开发。事实上，中国手机已经形成了犹如服装生产一样的方式，它可以在一些小花样上改变，也能够推动手机销售和使用的扩张。这本身就是手机功能的扩张，这也是中国手机产业能够扩大市场能够赢得消费者欢迎的一个重要的经营之道。所以，这也是中国独特的经营方式。在中国，包括手机这样的产品在内的任何制造品，即便包含高技术，制造品也要注意它的外观设计和它一些其他功能，包括一些很小的功能，比如说一个小红灯，一段很短的话语，比如“我爱你”或者是儿童的一句什么话或者是女性的一句话啊等等，这些话都能够增加手机的消费市场。这种灵活的方式或许是并没有实质性的技术开发所造成的，但这

种市场销售的扩大正好是中国广大民营企业面向市场、深入市场进行灵活经营的一种成功的经营之道，所以不能简单的仅从这方面来揪中国的问题。最简单地讲，以中国不是进行技术竞争为由就将其贬低为一种低水平的竞争，这样的看法并不妥当。

第二、本书也认为中国的手机市场是世界上的一个巨大市场。近些年来中国的手机已经发展到了7亿台，几乎达到了一半以上的人口都在使用手机的情况，这种普及量和这种巨型规模很大的程度上得益于手机价格的低廉。因为中国整个人群收入很低再加上手机使用话费，所以要使手机普及，首先价格要低，而价格低的关键在中国手机市场上的竞争已经不是主要体现在像日本手机厂商刚开始所认识、所感到、所追求的那种技术上的高端化和先进性，而是在于价格的低廉和实用性，所以中国的手机厂商在技术成熟稳定的基础上要追求锱铢必较，哪怕能够低一分钱都要去竭尽全力去争取。这样一个才能形成一种优势。所以中国市场竞争激烈主要体现在价格的残酷竞争上。而这种价格的残酷竞争也使企业能够在各个环节压低成本，而这种压低成本只有民营企业才能做得到。不仅是在于进货，购进原材、料购买技术还有生产组织方式、管理方式、劳动成本、销售渠道、销售成本包括手机样品的选择等等各个方面能够节约。任何有可能节约一点的地方都尽可能节约。追求一种性价比最完善的平衡，而不是单纯去追求与高技术相称的高价格的手机产品。这是中国手机市场能迅速扩大规模，深入任何人群，哪怕是低收入甚至是贫困人群中的一个重要原因。这促使市场不断扩大，而手机厂商也不至于造成严重后果，以至于在薄利多销、降低成本的过程中，因亏损而被追求低价格的消费者挤出市场。而日本企业就没有做到这一点。不仅是日本企业自己的经营运行成本过高，更重要的是，日本企业一开始的目标就盯在了高技术、高质量上，不在乎价格高不高。他们认为有多高的技术掏多高的钱都是值得的，而且日本企业就是要通过高技术、高质量来打开占领市场的，这都是几十年以来日本在全世界市场立于不败之地，打开市场的成功之道，所以他们认为在中国也能做到这一点。而且日本企业在刚开始进入中国的时候所取得的成功，也是这样做到的。因为当时中国的手机市场还没有完全打开，中国的手机制造业也才刚刚起步，所以日本的手机一出来就得到了一些少数的高收入者的欢迎。但是等到手机技术发展能够普及化的程度时，日本这种过高价格、过高技术的东西就由优势变成了劣势。人们就会把他的高价格连同高质量都看成一种劣势，而且是不值得花钱去购买的东西。事实上，日本过度追求核心技术的更新而不追求一些其他方面更多内容的更新，造成日本企业在中国消费者的眼中都是老面孔，很多年不变，款式少，花样单调，过多的高功能又不值得购买这样一种印象。不像中国的手机，又便宜，又花样多，又好用，而且更新起来成本也低。这是日本企业过去的经营方式跟不上中国这种灵活多变的经营方式而被击败的一个重要原

因。

中国企业同日本企业所不同的是前者的第二代、第三代产品直接采用了大多数国家所使用的标准，该进入过程拉低了之后很多民营企业或是技术较低企业的进入门槛。中国采用的开放的模式，对很多大企业来说，会造成很大的冲击，很难阻挡住大量企业的进入，因此是垄断或寡占市场无法形成的重要原因。反过来，手机产业反而成为一个广大经营投资者都能轻易进入的产业，这是中国手机产业迅速发展、竞争激烈的重要原因之一。而且这种发展的态势和情况最后变成了支持很多手机企业发展的基础，进而成为繁荣城市地区的就业基础。比如说深圳，深圳的主要产业已经成为了手机产业。在深圳有上千家的手机厂家，手机产业就业人员已经成为支撑深圳就业的主要组成部分。因此从中央到地方对深圳这样以发展手机产业来保持地方经济繁荣和就业的地区的支持已经成为保持这种开放模式的基本必要条件。在这个过程中也发生过一些专家学者向政府建议应该采取严格的提高门槛的管理方式从而形成技术保护，但是有关领导刚想尝试，就使得就业和地方经济受到严重打击。因此又倒退回来，成为一个不可逆转的过程，手机产业的低门槛和低进入成为了支持中国就业繁荣发展的模式，该模式已不可改变。中国自身在市场化开放的过程中，自动地走了一条没有政府设计的道路，

中国是一个人口众多、地域广阔的国家。改革开放以来一直注重向广大地区尤其是边缘地区扩大成果，能使得产业得以长足发展。因此中国在产业的推广和企业的发展上，也注重了开放性和低门槛性，而不只是像日本一样集中在少数大型企业上。那样的道路在中国已被证明是失败的。中国从改革开放以来就是从集中化转向分散化、分权化，过度集中的国有大企业反而不适合面向这种市场广大且充分竞争的产业和行业，所以不仅是日本的大型企业无法经受住中国高度分散产业模式的冲击，中国自身的大型国有企业也无法在这种模式冲击下生存和发展下去，很多刚进入的大企业到最后都不得不退出了手机市场。现在的手机企业都是小型企业，有些手机企业往往只有几个员工或十来个个员工。虽然他们的工具简单，但他们所生产的手机也能够达到和大型手机企业相媲美的程度。所以中国现在这样大量分散化的小型企业的产业集群式的发展模式体现出了中国开放的活跃的发展模式，并不像本书所说的开放的活跃的模式就一定是混乱的、低水平、低门槛的重复建设。很多中国的企业正是通过这种方式实现了技术的转移、扩散、接受和创新，

三、中国手机产业独特的垂直分工模式是否是中国手机产业飞速发展的成功之路？与第一点和第二点相比，更重要的是中国创造出了在世界上绝无仅有的垂直分工模式，也就是设计公司所设立的手机开发平台模式。这个是以台湾的联发科企业为代表的开发模式，联发科

把发达国家高水平手机的高新技术改造成为中国市场和消费者所需要的技术，如电脑的主板和芯片，形成集成的基板，对中国所有的没有技术开发能力以及技术开发能力很低的中小企业出售基板。因此很多中小企业只要从联发科购买到这样的开发平台就能够任意在该平台上进行开发和各种改装、改进。而本书认为这种模式并不高明，认为该模式反而会给没有开发能力的低水平厂商提供了发展的条件，使得很多厂商共同使用一个模板，造成重复滥用的低水平竞争，这是中国手机水平上不去的主要原因，联发科模式是造成一种低水平重复建设或者低水平山寨版泛滥成灾的主要原因。因此部分学者对联发科模式持基本否定的态度，认为其即使在中国能够做成功，但对于手机产业的发展而言，以一种漏洞化的技术开发或者是采取技术保护的开发模式都是不合理的，因此认为这不是一个可持续的发展模式。但是本书另一个作者金井建一则提出不同的观点，认为联发科所创造的核心部件和外壳及其他附属零部件制造业垂直分工的模式是中国手机制造业高速发展的重要原因。

中国的这种发展模式是世界上别的国家都没有走的一条道路，它是推动中国手机市场快速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我认为金井的这一观点是非常正确的，他对中国手机产业进行了一种深刻的、细致的研究，而且对中国手机业的高速发展，特别是中低收入者增加消费来扩大市场的前景表示热情的支持。认为让广大中低收入者能使用上手机，而且同时又能使得企业依托中低收入者来发展中低价格、中低技术的产品，这是带动中国经济效率提高的一种重要的方式。这种方式不仅增加了手机发展的机会，同时让整个行业走出了别的国家没有走过的垂直分工的道路。

这种垂直分工的道路有可能造成一些大企业所担心的技术外泄的情况。但是，正是台湾联发科企业采用的这种方式才使得中国广大企业以低成本来接收和学习并引进到国外的先进技术，让国外的先进技术低成本地转移到中国来，并迅速的传播开来。让各种各样的手机厂商加工从复杂程度转变为简单程度，从差异多的程度转变为差异少的程度。加工多的，如有的厂商可以开发核心部件，或利用联发科的部件进行改进；加工少的或简单一些的企业则将联发科的技术全部照搬过来，它只需要在外观上稍微动一下。这些企业至少能够做到这一点。这使得中国各个层次的企业都能参与到手机的开发中来。各个企业会根据各自对市场的认知、利润的预期来把握它应该掌握的环节。

因此，中国的手机企业有很多家，仅深圳就有几千家。它们不是仅以核心部件来定位，而是只要它能参与到手机制造的分工中去就可以，哪怕是最末端、最不起眼的环节，或者是利润最薄的环节，它都可以参与。这样，提高了分工效率，核心部件的厂商可以专心于核心技术的开发，再不用将力量分散到成品的制造、销售、消费者心理的研究等方面；另一些厂

商则可以直接面对消费者，根据消费者的微小的变化来对手机的外观、附属的零件的改装或调整来扩大销售。这不仅仅像本书作者所引用的只是采用了一些销售手段，还采用了一些对手机的功能，包括外观上的改变而扩大了销售。这就是中国利用垂直分工来提高专业化效率并扩大市场的重要成果。这也可以被认为是中国式分工模式的成功所在。

本书还指出，日本手机企业和中国手机企业不同的一点在于，日本手机企业重开发而不重视销售，而中国手机企业重销售而不重视开发。这个意思好像是说中国企业手机的技术没有日本企业手机技术高，或者中国手机在销售环节存在不正当竞争，如有折扣、或回扣及其他一些方式。但是，实际情况并不是这样的。因为日本手机一体化的销售模式存在的扭曲性更加严重，它和欧美的运营商捆绑式销售模式是一样的，所有的主要收益都回到了运营商的手上。而运营商则运用免费或低价销售的手段吸引购买，造成手机制造商的损失全额由运营商来补贴。这是一种严重扭曲、不透明或暗箱操作的模式，造成手机制造商的成本和市场脱节，只关心与运营商的讨价还价。它失去了面对消费者思考如何去降低成本、如何根据消费者的喜好来设计手机的机会。

这种机制和中国的情况完全不一样。中国的手机厂商是自己独立去面对市场。它不依赖于运营商，它依赖于消费者是不是认可。它完全不是像本书的作者所认为的那样，好像是建立在销售的基础上的。因为不管采取什么销售模式，总是要盈利的。本书还有一个错误认识，认为好像手机厂商是通过损失性的销售来推销的。这种说法也不合理。厂商还是应该立足于本身商品的成本低、能盈利。任何一个打折的商品都不可能是一个亏损的销售。也就是说中国手机企业不可能仅是一个只重视销售而忽略开发的机制。

中国手机厂商当然非常注重销售，但他们可以密切的关注消费者，可以根据市场的变化，马上调整产品，这是中国销售渠道的主要作用。而且，中国手机的销售渠道不是单一的，各种手机可以在一个销售网点进行。这样，很多手机在同一个商店、同一个柜台销售，可以让消费者任意选择，他们既可以选择高效能的，也可以选择低性能的；既可以选择高价格的，也可以选择低价格的。在这个过程中，通过渠道，将市场信息快速反应到手机制造商，这也是中国手机制造商能准确把握市场的原因。

最后，本书提出手机发展的未来趋势还是要靠手机技术的开发。到底朝哪个方向走，是走大企业，运营商和制造商一体化，还是开发、制造、销售一体化等等，现在看还不是很清晰。虽然日本一体化发展的模式在中国已经失败了，但日本认为这种一体化的前景还没有完全丧失。中国虽然现在成功了，不一定未来继续成功，这是一个新问题。不过从中国目前的发展来看，已经由原始的、低水平、分散化竞争模式正在走向既开放、竞争又含高技术化的

道路。好多中小企业已经成长起来，如华为在国际上都站稳了脚跟。同时，像联发科公司这种设计企业也以软件开发或核心开发发展了起来。他们开发了一种通用性的，能让下游或末端使用的开发平台技术。并不像本书作者所说的是一种重复、泛滥、低水平的竞争，而是一种通用的、标准型的、下游能够使用的技术。这走的是一种中国式的道路，这是随着中国的改革开放不断成功的过程。中国的手机产业如华为成为全球最大的手机企业，中国的手机企业的技术也不断提高，中国的电信标准也得到世界的承认。这些都说明中国的模式是成功的。